

教育部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21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25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6~62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63~8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86~90
2.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91~97
3.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98~104
4.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105~108
5.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109~116
6.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117~121
7. 中等教育管理	122~129
8.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130~139
9.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140~146
10.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147~152
11.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153~155
12.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156~160
13. 學生事務與輔導	161~166
14.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67~169
15. 一般教育推展	170~178
16. 特殊教育推展	179~181
17. 原住民教育推展	182~186
18.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187~192
19. 科技教育	193~196
20. 國際教育交流	197~205
2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206~209
2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210~219

23.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0
24. 第一預備金	221
25.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222~223
26.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224~226
27.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227
28.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228~233
29.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234
3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35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36~253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54~25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258~261
(六)人事費分析表	263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264~26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266~27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272~281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282~319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320~351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類別表	353~363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364~365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66~367
(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368~412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413~432
(十七)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433~441
(十八)委辦經費分析表	442~473

四、附錄

(一)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附 1-1~1-10
(二)國立鳳凰谷鳥園	附 2-1~2-10
(三)國立臺中圖書館	附 3-1~3-12

總 說 明

教育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 62 年 7 月 25 日修正公佈之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 (一)教育部主管全國學術、文化及教育行政事務。
- (二)教育部對於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
- (三)教育部就主管事務，對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之命令或處分，認為有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提經行政院會議議決後，停止或撤銷之。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高等教育司職掌：

- 1.關於大學及研究所教育事項。
- 2.關於學位授予事項。
- 3.關於學術機關之指導事項。
- 4.關於其他高等教育事項。

(二)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

- 1.關於技術學院及專科教育事項。
- 2.關於職業教育事項。
- 3.關於職業訓練事項。
- 4.關於建教合作事項。
- 5.關於其他職業及技術教育事項。

(三)中等教育司職掌：

- 1.關於中學教育事項。
- 2.關於師範教育事項。
- 3.關於地方教育機關之設立及變更事項。
- 4.關於其他中等教育事項。

(四)國民教育司職掌：

- 1.關於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教育事項。
- 2.關於失學民眾教育事項。
- 3.關於學前教育事項。
- 4.關於其他國民教育事項。

(五)社會教育司職掌：

- 1.關於學校辦理社會教育事項。
- 2.關於視聽教育事項。
- 3.關於社教書刊之編譯事項。
- 4.關於藝術教育及文藝活動之獎助事項。
- 5.關於文化團體之輔導事項。
- 6.關於圖書館、科學館、藝術館及社會教育館等社教機構事項。
- 7.關於文獻及古物保存事項。
- 8.關於其他社會教育事項。

(六)體育司職掌：

- 1.關於學校體育之推行及督導事項。
- 2.關於學校保健教育與服務事項。

(七)總務司職掌：

- 1.關於文件之收發、分配、繕校及保管事項。
- 2.關於部令之發佈事項。
- 3.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 4.關於編印公報及發行事項。
- 5.關於公產及公物之保管事項。
- 6.關於款項之出納事項。
- 7.關於事務管理事項。
- 8.關於其他不屬於各司、處、室事項。

(八)國際文化教育事業處職掌：

- 1.關於國際文化交流及合作事項。
- 2.關於國際間交換教授及學生事項。
- 3.關於國外研究、考察及國際會議事項。
- 4.關於國外留學生選派及輔導事項。
- 5.關於外籍學人聯繫及來華學生輔導事項。
- 6.關於駐外文化機構或工作人員之考核事項。
- 7.關於國際出版品交換事項。
- 8.關於國際文化藝術活動事項。
- 9.關於其他國際文化及教育事項。

(九)學生軍訓處職掌：

- 1.關於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軍訓之計畫、指導及考核事項。
- 2.關於學生軍訓課程及設備標準之擬定與審核事項。
- 3.關於軍訓教官、教學、選拔、儲訓、介聘、考核及進修事項。
- 4.關於預備軍官訓練及兵役行政聯繫、合作事項。

5.關於學生軍訓器材及軍訓人員服裝、補給事項。

(十)秘書室職掌：

- 1.關於機要公文、密電之處理及保管事項。
- 2.關於文稿之撰擬、覆核及彙呈事項。
- 3.關於部務會報之議事事項。
- 4.關於年度施政方針、施政計畫及工作報告彙編事項。
- 5.關於施政之管制、考核及研究發展事項。
- 6.關於文書稽催及查詢事項。
- 7.關於資料蒐集及研究事項。
- 8.部長、次長交辦事項。

(十一)人事處職掌：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十二)政風處職掌：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政風事項。

(十三)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十四)統計處職掌：辦理統計事項。

(十五)電子計算機中心職掌：辦理資訊教育推展事項。

(十六)顧問室職掌：辦理科技教育之研擬及諮詢事項。

(十七)環境保護小組職掌：辦理環境保護教育事項。

(十八)大陸事務工作小組職掌：辦理兩岸文教交流計畫之規劃與執行事項。

(十九)特殊教育工作小組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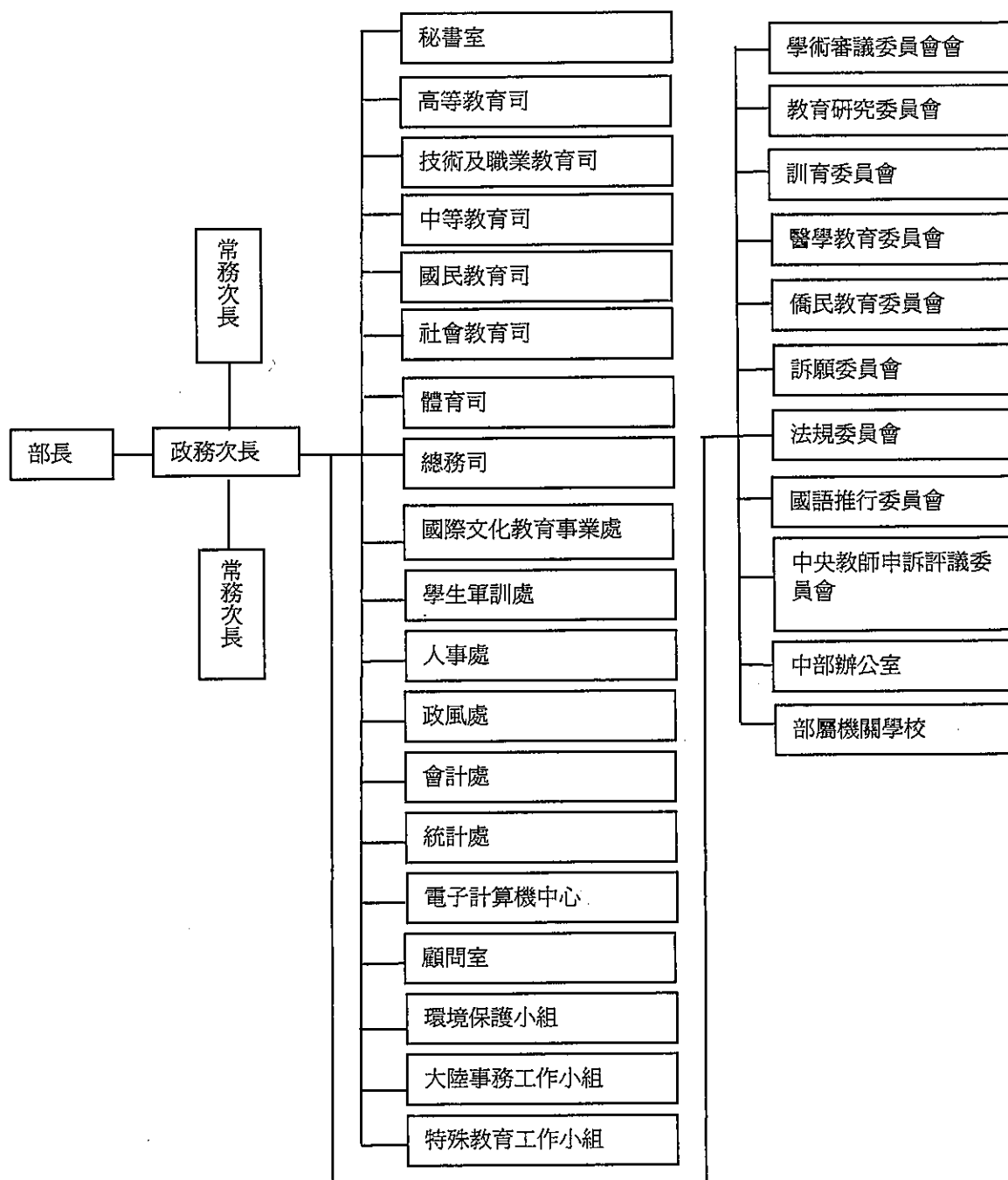
- 1.關於特殊教育學校（班）教育事項。
- 2.關於資賦優異教育事項。
- 3.關於身心障礙教育事項。
- 4.關於其他特殊教育事項。

(二十)各委員會職掌：掌理各該委員會事務。

(廿一)中部辦公室職掌：

- 1.師資培育供需調查及分發實習事項。
- 2.學產不動產管理事項。
- 3.中等學校教育及特殊教育事項。
- 4.中等學校教師訓練、進修及教師登記、檢定及發證之督導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教育部合計	628	21	56	20	25	63	45	858
教育部(含中部辦公室)	531	21	41	9	23	53	32	710
國立鳳凰谷鳥園	12	0	6	9	1	0	7	35
國立臺中圖書館	71	0	8	2	0	5	6	92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14	0	1	0	1	5	0	21

貳、教育部 101 年度施政重點

21 世紀全球趨勢首重人才培育，各國無不積極投入人才建設，以教育強化國家競爭力。綜觀各國教育改革趨勢，大致包含健全優質教育環境、落實適性學習教育、提升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強化國際競爭力、追求卓越發展等。臺灣亦積極以教育作為國家發展之基石，擘劃良好的「教育施政藍圖」，提出「提供一個優質的教育環境，讓孩子可以快樂學習成長」、「培養社會好國民、世界好公民，讓國家更有競爭力，人民生活更美好」的教育願景。依此願景，期能達到學前幼兒健康幸福成長、國小學生活潑快樂學習、國中學生多元適性發展、高中學生通識教育啓迪、高職學生能力本位教育發展、大學生專門知能學習、技專生專精技能養成、研究生高深學術獨立研究、社會成人終身學習成長、新移民文化適應基本能力學習等 10 大目標。

本部同時以 5 大主軸，包括「以全人教育為目標」、「以生命教育為基礎」、「以終身教育為精神」、「以完全學習為歷程」、「以健康校園為園地」等，及 6 大策略，包括「多元智能，適性發展」、「全人格教育，全方位學習」、「強調本土化，重視國際化」、「重視基本能力學習，兼顧通識教育陶冶」、「強調完全學習，重視終身教育」、「珍視生命教育，學會感恩回饋」等落實推動，期待凝聚各界力量，秉持教育專業之思維與行動力，繼續帶動臺灣教育永續發展。

本部依據行政院 101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 (一)執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整體提升大學研究發展創新品質及國際學術界之能見度。賡續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促進大學教學品質的提升，成立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建立學校資源共享之機制。
- (二)規劃「育才、攬才、留才」之國家人才培育方案；積極推動以產學合作智慧財產管理績效及人才培育新政策，提升產學合作效能；改進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建立符合多元取才及適性發展之入學制度；改進大學評鑑制度，確保整體教學品質；提升大學國際競爭力，營造國際化校園環境；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協助學生圓夢就學。
- (三)持續推動技職教育再造，促進產學合作及銜接就業，鼓勵技職學生取得證照及提升就業能力；推展國際技職教育聯盟合作交流，充實技專校院教師企業實務知能，辦理技專校院學生校外實習；建立技專校院評鑑機制，輔導學校建立特色，推展教學卓越計畫提升教學品質，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專業化發展。
- (四)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擴大辦理高中職免試入學，並繼續推動高中職優質化及均質化，以有效提升高中職教育品質及均衡區域教育水準；健全教師專業發展制度，推動教師主體多元進修模式，強化教師教學專業知能，提升教師素質。
- (五)加強補助弱勢學生就學費用，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

- (六)持續推動「高中職免學費方案」，以「分階段逐步實施」、「先從高職做起」、「預定 103 年高中職學生全面免學費」、「已有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擇優適用，不再重複補助」為原則，於 100 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 114 萬元以下學生「高職免學費」、「齊一公私立高中學費」。
- (七)推動幼托整合與全面實施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並規劃相關配套措施，確保教保服務品質之穩定。
- (八)加強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確保校園安全；推動課程發展基礎研究，提升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品質；充實國小教師員額編制及教學人力，強化國民教育精緻發展；推動國中技藝教育，加強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及生涯輔導；實施軍教薪資所得課稅配套措施，改善教學資源及環境；推動國民中小學閱讀計畫，提升學生閱讀能力。
- (九)推動學習型城市(鄉鎮市)暨多功能終身學習中心；推展家庭教育，營造社會孝親氛圍；積極規劃辦理外籍配偶教育服務措施；推動老人教育，建構在地化的樂齡學習體系，及無年齡歧視的親老學習環境；結合民間辦理教育基金會終身學習圈活動；強化公共圖書館服務，提升國人閱讀風氣；持續辦理本國各族群語言研訂、整理、研究及數位化等建置工作，加強本國語文推廣。
- (十)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持續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促進學校學生健康。
- (十一)積極參與國際教育活動，拓展國際學術交流，鼓勵學校擴大招收外國學生，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鼓勵國外留學及研習。擴大招收優秀香港澳門學生來臺就學及增進兩岸學生交流的品質與數量。
- (十二)防制校園霸凌，營造友善校園；推動學務與輔導之創新與專業化；推展性別平等、生命、人權法治、正向管教及公民品德教育，並強化中輟學生輔導制度。
- (十三)透過節約能源管理及電力普查作業，輔導並改造學校成為節能減碳之環保校園；促進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強化校園防災教育，並落實環境教育之永續核心價值。
- (十四)持續更新及改善學校資訊教學設備、建構優質化均等數位教育環境；提供公平數位學習機會，促進偏遠地區資訊教育及特色產業發展；補助經濟弱勢且有國中小學童家戶擁有國民電腦。
- (十五)配合國家科技發展遠景與教育施政，以開展前瞻與跨領域教育、增進人文與科技素養、強化想像與創造力以及促進綠色節能永續等重點，培育科技人才及提升人文社會科學教育水準。
- (十六)擴大招收僑生來臺升學，培育海外僑界人才，協助海外臺灣學校軟硬體建設，健全校務發展與永續經營。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一	加強校園基礎建設、提升教學研究品質，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1	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3	統計數據	針對獲「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之學校學生進行抽樣調查，採 5 點量表，以整體調查結果之平均分數 \div 5 \times 100%	76%
二	建構良好升學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學生適性發展	1	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高中職及五專核定之免試入學名額 \div 當年度高中職及五專核定之總招生名額 \times 100%	55%
		2	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	3	統計數據	本年度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專職工作年資3年以上或兼職工作年資6年以上者)教師數 \div 所有專業科目新進教師人數 \times 100%	35%
		3	技專校院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學生及青年職業生涯發展輔導計畫人數比例	3	統計數據	參與學生人數 \div 在學學生人數 \times 100%	10%
三	提供教育資源，關懷弱勢學生	1	降低大專校院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	1	統計數據	每學年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 \div 總休學人數 \times 100%	12%
四	增進國際與兩岸間學術交流，提升國際競爭力	1	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學校各領域/學門表現進入ESI 論文排名平均數	3	統計數據	當年度各校各領域/學門進入 ESI 論文排名總數 \div 補助校數	5.7 個 (領域/學門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2	境外學生人數占大專校院在學學生百分比率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大專校院在學學生人數×100%	5.21%
五	促進校園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教育永續核心價值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霸凌案件處理完成解決率	1	統計數據	確認個案及疑似個案處理完成件數÷確認個案及疑似個案總件數×100%	65%
		2	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3	統計數據	當年度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較前年度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之校數	80 校數
		3	高中職以上學校查填校園溫室氣體計算表之學校數	3	統計數據	填寫上一年度校園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校數	340 校數
六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1	行政作業 e 化提升效率	4	進度控管	(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各類表單申請數+公文數)×100%	10%
七	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	部屬館校執行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之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	1	統計數據	依財政部「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所彙整之本部及部屬館校活化運用總收益金額	6.3 億元
		2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1	統計數據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數×100%	2%
		3	獎補助費執行情形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	1	進度控管	獎補助費執行情形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目標值	
			網公告				
		4	本部主管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實支數+應付數+節餘數+不可抗拒特殊因素影響金額)÷全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0%	80%
		5	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截至本年度累計實支數+應付數+節餘數+提列準備數)÷截至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0%	90%
八	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1	參與專題演講人次	4	統計數據	當年度參與專題演講人次	1,110人次

註：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三、教育部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99)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校園基礎建設、提升教學研究品質，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1.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73%	問卷調查，總受測人數達 1 萬 3,356 人，受測對象包含大學一年級至四年級、碩士班、博士班及填列其他身分之學生。受測學生針對「整體而言，我對於學校的教學感到滿意」1 題，答「非常同意」者為 17.0%、「同意」者為 44.5%、「普通」者為 30.7%、「不同意」者為 6.0%、「非常不同意」者為 1.7%、未填答者為 0.1%，經加權平均後分數為 3.69 分，達成率為 73.8%(3.69/5 點量表)，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73%。
	2.高中職補強及拆除重建完成發包之棟數	226 棟	99 年度計畫預定完成校舍補強工程 200 棟，整建工程 26 棟(校)之發包；實際完成補強工程 448 棟，整建工程 23 棟(校)之發包作業，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226 棟。
	3.國中小補強及拆除重建完成發包之棟數	516 棟	99 年度完成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 554 棟，拆除重建工程(含延續性工程) 98 棟(校)之發包作業，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516 棟，有助改善國中小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並確保學校師生安全。
二、建構良好升學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學生適性發展	1.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	20%	經本部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為 42.15%[本年度大專校院新聘具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專職工作年資 3 年以上或兼職工作年資 6 年以上者)教師數÷所有專業科目新進教師人數×100%，247÷586×100%=42.15%]，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20%。
	2.技專校院修讀校外實習課程學生人數比率	10%	經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學生校外實習比率為 43.5%[(本學年度參與符合本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課程規範之校外實習學生人數÷前一學年度(98)技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專校院大學部及專科部之日間部畢業學生人數) $\times 100\%$ ， $38,273 \div 87,895 \times 100\% = 43.5\%$ 。
	3.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	10%	99 學年度全國高中、高職、五專總核定招生名額為 29 萬 6,234 名，其中免試入學招生名額為 6 萬 2,683 名。爰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為 21.16%(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div 總招生名額 $\times 100\%$ ， $62,683 \div 296,234 \times 100\% = 21.16\%$)，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10%。
三、提供教育資源，關懷弱勢學生	降低高中職以上學校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	14%	98 學年度高中職以上學校之學生，因經濟因素休學人數計 8,973 人，總休學人數計 9 萬 4,345 人，爰高中職以上學校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占總休學人數為 9.51%。
四、增進國際與兩岸間學術交流，提升國際競爭力	1.獲「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學校各領域/學門表現進入世界前 1%平均數	5.5 個 (領域/學門數)	依據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99 年 5 月 1 日公布之「2010 年臺灣 ESI 論文統計結果」，本計畫獲補助學校共計 68 個領域/學門數進入排名，平均每校 6.18 個領域/學門數，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5.5 個領域/學門數。
	2.大學短期出國研習學生人數成長比率	12%	本部核定補助加上學校配合款，選送學生出國研修及實習，98 年核定 632 名，實際出國人數計 1,940 名(計算至本計畫結束 99 年 10 月 31 日止)，99 年核定 708 名，截至目前累計 1,177 名，99 年成長率將至 100 年底最後出國期限止方能計算。
五、促進校園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教育永續核心價值	1.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30 校數	本年度耗電需量負成長之學校，計有興國管理學院、臺灣觀光學院、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華夏技術學院、高鳳技術學院、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永達技術學院、國立陽明大學、樹人醫護管理專校、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南開科技大學、中華大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嘉義校區)、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大漢技術學院、東方技術學院、文藻外語學院、和春技術學院、修平技術學院、大葉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康寧醫護暨管理專校、世新大學、南榮技術學院、立德管理學院、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臺科技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高雄大學等 30 校，負成長之比例分別介於-5.73%至-23.84%之間，節能績效表現良好。</p>
	2.國民中小學查填校園溫室氣體計算表之學校數	60 校數	<p>一、有鑑於國民中小學於各級學校中所占之用電比例僅 8.4%，相較於大專校院所占之用電比例 68.69%為少，可明顯看出大專校院因其大量用電，相對排放出大量之溫室氣體，如二氧化碳等，故本年度優先針對高中職以上之學校進行校園溫室氣體盤查並完成登錄作業，將更有助於本部節能減碳之推動。</p> <p>二、本年度配合本部「校園能源暨溫室氣體管理人員教育培訓計畫」，協助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校各 50 所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系統登錄作業，並繳交盤查結果及改善報告書。</p> <p>三、而國民中小學部分，本年度由區域環境教育輔導協力團隊，分別於 99 年 5 月及 6 月辦理兩場包含校園溫室氣體盤查概念之研習，參加人數分別為 42 人及 40 人，總推廣人次 82 人，並針對操作登錄系統流程進行說明，以傳達溫室氣體盤查之概念。</p> <p>四、已完成盤查及登錄之高中職校名單計有國立華僑中學、國立嘉義女中、國立嘉義高中、國立中和高中、國立新莊高中、國立林口高中、私立金陵女中、私立南山高中、私立中華高中、</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私立東海高中、國立蘭陽女中、國立宜蘭高中、國立花蓮女中、國立中壢高中、國立彰化高中、國立楊梅高中、國立陽明高中、國立臺東女中、國立臺南一中、私立育達高中、私立六和高中、國立高師大附中、私立治平高中、國立金門高中、國立馬祖高中、國立瑞芳高工、國立羅東高工、國立苗栗高商、國立大甲高工、國立員林農工、國立埔里高工、國立仁愛高農、私立育德工家、國立旗山農工、國立恆春工商、私立東方工商、私立開南商工、國立臺南海事、國立基隆海事、私立陽明工商、私立永平工商、私立內思高工、國立苗栗農工、國立東勢高工、國立永靖高工、國立二林工商、國立秀水高工、私立同德家商、國立虎尾農工、國立西螺農工等 50 所。</p> <p>五、已完成盤查及登錄之大專校院名單計有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元智大學、義守大學、朝陽科技大學、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清雲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大葉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p>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學、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校、敏惠醫護管理專校、高美醫護管理專校、蘭陽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國立臺中技術學院、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育達商業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等 50 所。
六、提升各項重要業務行政效率	重要業務作業時程縮減	28%	98 年度重要業務計 340 件，經初步檢核預計 92 件可以縮短作業時程。99 年度重要業務作業時程縮短件數計 94 件，其達成率為 28%(94÷340×100%=28%)。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依強化國有財產及運用效益方案，部屬館校每年填報之各機關經管不動產空間短期活化運用情形清冊預估及分析可提供利用之面積及收入	5.9 億元	本部及所屬機關學校經管不動產活化運用情形，依本部函請各部屬機關學校所提報 99 年度經管不動產空間活化運用成果表統計，提供使用之類型主要有餐廳、便利商店、金融設施、會議空間、活動中心、停車場、教室、自動販賣機等，活化運用面積約為 210 萬平方公尺，活化運用收益約為 11 億 7,000 萬元/年。爰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5.9 億元。
	2.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2.5%	本部各主管司處（含部本部及中部辦公室）99 年度預算數 1,638.70 億元，保留數 7.84 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 0.48%，業低於原定目標值 2.5%。
	3.獎補助費執行情形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	100%	本部 99 年度補捐助執行情形業分別以 99 年 4 月 27 日臺會(四)字第 0990068595 號函、99 年 7 月 30 日臺會(四)字第 0990124452 號函、99 年 10 月 26 日臺會(四)字第 0990180065 號函及 100 年 2 月 1 日臺會(四)字第 1000014019 號函等，按季函送立法院備查，並於本部網站上公告。
八、強化同仁教	參與專題演講人	820	為營造終身學習環境，協助同仁心靈成長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次	人次	<p>並開拓視野，本部定期辦理「教育部講座」，聘請國內外各領域傑出人士到部演講，由本部部長主持，科長級以上人員及本部所屬館所首長計約 200 人參加。與行政院研考會所要求之「關鍵策略目標」－「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之理念相契合，99 年共辦理 6 場次，每場次均 200 餘人，業超過原定目標，其辦理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邀請國立清華大學劉前校長炯朗擔任講座，講題「我的學思歷程－癡人說夢」。 二、邀請總統府林國策顧問火旺擔任講座，講題為「道德－幸福的必要條件」。 三、邀請國立中正文化中心郭董事長為藩擔任講座，講題為「教育改革、過猶不及」。 四、邀請曾政務委員志朗擔任講座，講題為「生命如百花多樣－讓故事豐富你我的心靈」。 五、邀請財團法人臺灣永續能源基金會簡董事長又新擔任講座，講題為「氣候變遷的衝擊與機會」。 六、邀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潘政務委員世偉及銓敘部退撫司呂司長明泰擔任講座，講題分別為「新修正之勞動三法－邁向新世紀的勞動關係」及「新修正之公務人員退休法簡要介紹」。

(二)上(100)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校園基礎建設、提升教學研究品質，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1.學生對學校教學的整體滿意度	100 年度學生對學校教學滿意度調查預計於 100 年 10 月份進行調查。
	2.高中職補強及拆除重建完成發包之棟數	100 年度計畫預計完成校舍補強工程 63 棟、整建工程 14 校之發包；截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核定補強工程 26 棟、並完成補強 20 棟工程之發包作業，整建工程核定第 5、第 6 批共 6 校，有助於改善高中職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確保學校師生安全，營造優質校園學習環境。
	3.國中小補強及拆除重建完成發包之棟數	截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已完成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 272 棟、以及國中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33 校次、835 間次之發包作業，有助於改善國中小校舍老舊及耐震能力不足問題，以期確保學校師生安全，營造優質校園學習環境。
二、建構良好升學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學生適性發展	1.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	經本部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新聘專業科目具實務經驗教師人數比率為 42.15% [本年度大專校院新聘具實務經驗(與任教領域相關之專職工作年資 3 年以上或兼職工作年資 6 年以上者)教師數÷所有專業科目新進教師人數×100%，247÷586×100%=42.15%]。
	2.技專校院修讀校外實習課程學生人數比率	經調查 99 學年度技專校院學生校外實習比率為 43.5%[(本學年度參與符合本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課程規範之校外實習學生人數÷前一學年度(98)技專校院大學部及專科部之日間部畢業學生人數)×100%，38,273 人÷87,895 人×100%=43.5%]。
	3.高中職和五專提供免試入學名額比率	100 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提供名額為 9 萬 6,339 名，占總核定招生名額之比率為 34.51%。另實用技能班及進修學校招生名額等資料刻正蒐集中。
三、提供教育資	降低高中職以上學校因	茲因 99 學年度方結束，休學人數尚在統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源，關懷弱勢學生	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	計中。另本部將持續透過相關助學措施之宣導及推動，逐年降低因經濟因素休學學生人數比率，協助學生順利就學。
四、增進國際與兩岸間學術交流，提升國際競爭力	1.獲「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學校各領域/學門表現進入世界前1%平均數	依據高等教育評鑑中心100年5月公布之「2011年臺灣ESI論文統計結果」，我國獲「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之學校，於100年平均每校有6.9個(76÷11校)領域/學門進入世界前1%，已超過原訂目標值(5.6領域/學門)。
	2.大學短期出國研習學生人數成長比率	已召開公費留學委員會議，核定100年度本部獎助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修或專業實習計畫，預計選送852人出國。
五、促進校園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教育永續核心價值	1.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目前已向臺電公司收集100年1至4月之學校用電量相關資料，並進行數據分析，須至101年初，彙整100年全年度之用電資料後，方可計算出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單位面積人均耗電需量零成長校數。
	2.國民中小學查填校園溫室氣體計算表之學校數	已於100年5月至7月間完成辦理臺東縣、屏東縣、金門縣、澎湖縣等校園溫室氣體盤查說明會，共計四場次，後續將協助並輔導其填列溫室氣體盤查清冊。
六、提升各項重要業務行政效率	重要業務作業時程縮減	本項指標須俟年度結束時方能統計相關資料。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1.依強化國有財產及運用效益方案，部屬館校每年填報之各機關經管不動產空間短期活化運用情形清冊預估及分析可提供利用之面積及收入	本項績效指標之衡量標準(活化運用情形清冊)，財政部及本部均每年度調查統計1次，爰100年度執行成果，須俟101年始有統計數據。
	2.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本項指標須俟年度結束時方能統計相關數據。
	3.獎補助費執行情形按	本部補捐助執行情形業以100年4月27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	日臺會(四)字第 1000065022 號函及 100 年 7 月 26 日臺會(四)字第 1000123590 號函分別將本(100)年度第 1、2 季資料函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
	4.本部主管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執行率	本部主管 100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可支用預算數(含以前年度保留款)210.06 億元，截至 100 年 7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175.51 億元，累計執行數 118.23 億元，執行率為 67.36%。
	5.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	本部主管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 98 至 100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14.39 億元，截至 100 年 7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13.56 億元，累計執行數 12.33 億元，執行率為 90.93%。
八、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參與專題演講人次	<p>本部為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爰辦理「教育部講座」，並邀請國內外知名講座，進行專題演講。本年度目標值為 875 人次，截至 7 月底止業累積 952 人次參與專題演講，其辦理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辦理「國際觀—99 年行政院選送中高階公務人員赴日本早稻田大學短期研習第 2 期」學員心得分享會議。 二、辦理「國際觀與教育專業—國際兩公約及人權教育研習」，邀請學者專家講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探究」、「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分析」、「人權教育脈絡發展」及「公民教育內涵解釋」，使同仁從中瞭解國際法治教育專業相關內涵。 三、邀請本部林政務次長聰明擔任「國際觀—環境教育」議題講座，講題為「環境永續與蔬食」。 四、辦理「教育專業—不適任教師申訴案件處理研習班」，由本部主管單位指導講授「不適任教師相關法規及處理流程」、「不適任教師申訴處理案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五、邀請本部陳常務次長益興主講「教育政策理念與推展」。</p> <p>六、邀請臺灣藝術大學黃校長光男擔任「人文素養」議題講座，講題為「文化創意產業與人力教育」。</p> <p>七、辦理「國際觀—100 年行政院選送中高階公務人員赴美國研究所及喬治華盛頓大學短期研習」學員心得分享會議。</p> <p>八、邀請臺灣銀領協會顧理事長燕翎擔任「教育專業—性別平等」議題講座，講題為「從『男女平等』到『性別主流化』：談政府的角色」，以及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張所長榮豐擔任「教育專業—公共政策」議題講座，講題為「危機處理的標準作業程序」。</p> <p>九、辦理「國際觀—100 年行政院選送中高階公務人員赴英國國家政府學院短期研習」學員心得分享會議。</p> <p>十、邀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周所長志宏擔任「教育專業—性別平等」議題講座，講題為「教師適用勞動三法後對教育現場之衝擊與因應策略」；以及邀請本部環保小組張執行秘書子超擔任「國際觀—環境教育」議題講座，講題為「環境教育關鍵 4 小時：人類永續發展的危機與挑戰」。</p>

參、其他事項

一、特殊教育經費 101 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 法定預算(A)	100 年度 法定預算(B)	比較增減	
			金額(C=A-B)	D=(C/B)%
一.身心障礙教育	8,795,690	8,601,646	194,044	2.28%
(一)特殊教育推展	1,373,898	1,369,062	4,836	0.35%
1.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	13,299	14,147	(848)	-5.99%
2.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1,360,599	1,354,915	5,684	0.42%
(二)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667,800	2,629,000	38,800	1.48%
1.私立大學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1,089,000	1,089,000	0	0.00%
2.私立技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	1,578,800	1,540,000	38,800	2.52%
(三)中等教育管理	1,112,568	1,050,212	62,356	5.94%
1.身心障礙學生12年就學安置計畫	364,242	301,886	62,356	20.66%
2.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	123	123	0	0.00%
3.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補助	728,503	728,503	0	0.00%
4.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扶助	19,700	19,700	0	0.00%
(四)國際教育交流	7,960	7,960	0	0.00%
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經費	7,960	7,960	0	0.00%
(五)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549,735	556,308	(6,573)	-1.18%
(六)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3,006,084	2,874,624	131,460	4.57%
(七)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56,640	93,475	(36,835)	-39.41%
(八)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21,005	21,005	0	0.00%
學校特殊教育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21,005	21,005	0	0.00%
二.資賦優異教育	92,059	122,046	(29,987)	-24.57%
(一)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65,039	89,490	(24,451)	-27.32%
1.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	43,401	62,442	(19,041)	-30.49%
2.高中科學班實施計畫	21,638	27,048	(5,410)	-20.00%
(二)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6,500	7,200	(700)	-9.72%
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	6,500	7,200	(700)	-9.72%
(三)特殊教育推展	20,520	25,356	(4,836)	-19.07%
加強推展資優教育	20,520	25,356	(4,836)	-19.07%
特殊教育經費總計	8,887,749	8,723,692	164,057	1.88%
分析：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192,582,888	182,845,708		
特殊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4.62%	4.77%		

二、原住民教育經費 101 年度法定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項 目	101 年度 法定預算(A)	100 年度 法定預算(B)	比較增減	
			金額(C=A-B)	D=(C/B)%
一、教育部	2,590,501	2,509,721	80,780	3.22%
1. 原住民教育推展－辦理原住民教育	503,403	503,403	0	0.00%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政策，辦理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	60,000	60,000	0	0.00%
3.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470,000	450,000	20,000	4.44%
(1) 私立大專校院原住民族籍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	100,000	100,000	0	0.00%
(2) 私立技專校院原住民族籍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	370,000	350,000	20,000	5.71%
4. 學生事務與輔導－師資培育之大學原住民族籍學生助學金	7,000	7,000	0	0.00%
5 中等教育管理	885,849	846,061	39,788	4.70%
(1) 辦理臺灣省原住民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	450	450	0	0.00%
(2) 推動高中原住民教育活動	10,000	10,000	0	0.00%
(3) 逐步實施高職免學費方案：實用技能學程、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與建教合作班免學費	111,708	71,920	39,788	55.32%
(4)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費及伙食費	181,240	181,240	0	0.00%
(5) 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政策，補助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582,451	582,451	0	0.00%
6.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補助原住民學生助學金、住宿費及伙食費	345,000	337,656	7,344	2.17%
7. 國立大專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對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等經費	211,249	197,601	13,648	6.91%
8.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	108,000	108,000	0	0.00%
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0,773	1,146,593	4,180	0.36%
1. 落實推動民族教育	74,412	70,500	3,912	5.55%
(1) 協調與規劃民族教育政策	2,500	2,000	500	25.00%
(2) 辦理民族教育	55,100	53,200	1,900	3.57%
(3)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研究	16,812	15,300	1,512	9.88%
2. 加強原住民人才培育	324,869	333,208	(8,339)	-2.50%
3. 推動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	58,966	52,884	6,082	11.50%
4. 推展族語教育－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124,379	114,903	9,476	8.25%
5. 提升原住民資訊素養計畫	44,000	45,974	(1,974)	-4.29%
6. 營造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418,894	422,834	(3,940)	-0.93%
7. 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推動都市原住民學前教育等）	105,253	106,290	(1,037)	-0.98%
合計(原住民教育總經費)	3,741,274	3,656,314	84,960	2.32%
分析：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192,582,888	182,845,708		
原住民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1.94%	2.00%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項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計		906,090	815,452	739,363	90,638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65	12,002	36,944	463	
	96			0420010000 教育部		12,465	12,002	36,944	463	
			1	04200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8,409	-	
			1	0420010101 罰金罰鍰		-	-	8,409	-	前年度決算數係國立鳳凰谷鳥園與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採購財物案廠商依契約繳交逾期交貨罰款及營繕工程廠商違約逾期完工之罰款等。
			2	04200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	-	85	-	
			1	0420010201 沒入金		-	-	85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採購案得標廠商未簽約沒收押標金及違約沒收履約保證金等收入。
			3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12,465	12,002	28,450	463	
			1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465	12,002	28,450	46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教育部印製書刊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千元。 2. 教育部公費留學生及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期滿賠償公費收入12,1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0千元。 3. 國立臺中圖書館借閱圖書遺失或損壞之賠償及逾期歸還之罰款等收入36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40千元。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8,113	48,172	54,404	-10,059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38,113	48,172	54,404	-10,059	
			1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8,680	39,060	47,096	-10,380	
			1	0520010101 審查費		8,000	11,150	23,856	-3,150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審查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材與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查費收入。
			2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20,680	27,910	23,240	-7,230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辦理國外大學醫學與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留學生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9,433	9,112	7,308	321	考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報名費收入。
			1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225	1,085	2,523	14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教育部辦公費留學考試、對外華語師資認證考試出售簡章及政府出版品銷售等收入1,2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60千元。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工程招標出售招標文件等收入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0千元。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958	7,777	4,535	18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教育部經管台北市徐州路48-1號5樓部分國有房地租金收入75千元，與上年度同。 2.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8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1千元。 3.國立鳳凰谷鳥園遊客參觀門票收入及停車場清潔管理維護收入7,637千元，與上年度同。 4.國立臺中圖書館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1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千元。 5.新增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30千元。
			3	0520010313 服務費	250	250	25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提供讀者服務作業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055	1,268	11,035	5,787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7,055	1,268	11,035	5,787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7,040	1,242	10,714	5,798	
			1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102	210	8,351	-10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100千元，較上

教育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7	104	2	0720010105	權利金	700	600	1,823	100	年度減列100千元。 2. 國立臺中圖書館保管款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教育部特殊教育評量工具銷售權利金收入6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 新增國立臺中圖書館新館1樓委外經營權利金收入100千元。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6,238	432	540	5,80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國立鳳凰谷鳥園18家商店租金收入432千元，與上年度同。 2. 新增教育部停車場租金收入854千元。 3. 新增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辦公區場地出租之租金收入4,252千元。 4. 新增國立臺中圖書館新館場地出租之租金收入700千元。
		1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5	26	321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出售報廢電腦及廢鐵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48,457	754,010	636,980	94,447	
		1	1120010000	教育部	848,457	754,010	636,980	94,447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848,457	754,010	636,980	94,447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48,453	754,000	283,491	94,453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繳庫數。
		2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4	10	353,489	-6	本年度預算數係使用瑯資機酬金收入。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90,952,881	180,997,984	9,954,897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80,978,743千元，配合國家教育研究院成立，由「一般教育推展」科目移出282,180千元，列入國家教育研究院單位預算項下，由衛生署「醫院營運業務」科目移入219,812千元，配合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原應負擔健保費補助款改由中央負擔，由省市地方政府「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科目移入32,023千元、「直轄市與縣市平衡預算及繳款專案補助」科目移入16,320千元及「直轄市及縣市保障財源補助」科目移入33,266千元，移出移入數互抵後，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90,952,881	180,997,984	9,954,897	
				5120010000 教育支出	171,820,700	161,833,049	9,987,651	
		1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752,694	757,338	-4,644	1. 本年度預算數752,694千元，包括人事費600,351千元，業務費123,843千元，設備及投資26,380千元，獎補助費2,12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600,351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經費16,42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25,9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物品、運費及參加亞洲培訓總會及師鐸獎考察計畫等經費5,427千元。 (3) 辦公房屋整修及購置事務機具經費26,3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整修檔案庫房及配合組織改造整修辦公室空間等經費26,500千元。
			2	5120010200 高等教育	78,459,641	82,205,587	-3,745,946	1. 本年度預算數10,595,451千元，包括業務費237,838千元，獎補助費10,357,613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5,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經費55,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經費225,84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及就業診斷方案、產學合作加值計畫等經費95,865千元。 (4) 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經費250,6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導與協助大學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等經費35,925千元。
		1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0,595,451	15,722,241	-5,126,790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 導	3,783,129	3,834,589	-51,460	<p>(5)推動大學評鑑制度經費109,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改進大學評鑑制度等經費5,000千元。</p> <p>(6)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總經費13,700,000千元，分4年辦理，98至100年度已編列8,7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5,000,000千元，其中分配大學校院2,45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p> <p>(7)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總經費50,000,000千元，分5年辦理，100年度已編列10,0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50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500,000千元。</p> <p>(8)上年度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500,000千元如數減列。</p> <p>1.本年度預算數3,783,129千元，包括業務費197,219千元，獎補助費3,585,910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4,604千元，與上年度同。 (2)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經費242,9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技專校院設立人才培育重點系所等經費20,000千元，增列產業研發中心計畫135,000千元，計淨增115,000千元。 (3)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經費456,06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績效計畫及聯合技術發展中心等經費156,668千元。 (4)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經費319,0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促進技職校院國際合作交流等經費43,000千元，增列補助技專校院學雜費減免55,000千元，計淨增12,000千元。 (5)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經費210,43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導技專校院轉型發展提升技職教育，及推動技職校院策略聯盟計畫等經費46,792千元，增列技職教育宣導方案25,000千元，計淨減21,792千元。 (6)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總經費13,700,000千元，分4年辦理，98至100年度已編列8,70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5,000,000千元，其中分配技專校院2,55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p>
			3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 究補助	41,579,747	41,127,329	452,418	<p>1.本年度預算數41,579,747千元，均為獎補助費，係補助已納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運作之53所國立大學校院所需一般教學與研究經費及其附設醫院之醫療教學與研究經費。</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40,426,884千元，</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較上年度增列464,215千元，包括： <1>國立臺灣大學4,427,0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728千元。 <2>國立政治大學1,522,5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772千元。 <3>國立清華大學1,297,7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977千元。 <4>國立中興大學1,590,3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52千元。 <5>國立成功大學2,464,3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631千元。 <6>國立交通大學1,393,7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687千元。 <7>國立中央大學1,136,5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01千元。 <8>國立中山大學1,049,6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856千元。 <9>國立中正大學991,6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89千元。 <10>國立臺灣海洋大學819,9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73千元。 <11>國立陽明大學821,6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273千元。 <12>國立東華大學1,138,2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357千元。 <13>國立暨南國際大學556,4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87千元。 <14>國立臺北大學746,9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195千元。 <15>國立嘉義大學1,161,7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808千元。 <16>國立高雄大學433,1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816千元。 <17>國立臺東大學512,3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41千元。 <18>國立宜蘭大學547,2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471千元。 <19>國立聯合大學504,4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6,705千元。 <20>國立臺南大學588,30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732千元。 <21>國立金門大學202,1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6,175千元。 <2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711,8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58千元。 <23>國立彰化師範大學691,4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972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4>國立高雄師範大學618,2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894千元。 <25>國立臺北教育大學627,4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678千元。 <26>國立新竹教育大學528,4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223千元。 <27>國立臺中教育大學541,6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275千元。 <28>國立屏東教育大學512,12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24千元。 <29>國立臺北藝術大學410,8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628千元。 <30>國立臺灣藝術大學441,9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326千元。 <31>國立臺南藝術大學313,5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72千元。 <32>國立空中大學221,5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72千元。 <33>國立臺灣科技大學854,6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626千元。 <3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797,5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334千元。 <35>國立雲林科技大學722,8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209千元。 <36>國立虎尾科技大學660,28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053千元。 <37>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512,3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839千元。 <38>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681,1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153千元。 <39>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519,5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32千元。 <40>國立屏東科技大學690,0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867千元。 <41>國立澎湖科技大學268,3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23千元。 <42>國立勤益科技大學541,8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78千元。 <43>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351,1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781千元。 <44>國立高雄餐旅大學279,6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725千元。 <45>國立體育大學297,7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40千元。 <46>國立臺灣體育學院310,1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01千元。 <47>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492,399千元，較上年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4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2,501,314	21,521,428	979,886	<p>度增列4,844千元。</p> <p><48>國立臺中技術學院638,2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676千元。</p> <p><49>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293,1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37千元。</p> <p><50>國立臺灣戲曲學院410,4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654千元。</p> <p><51>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146,8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23千元。</p> <p><52>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151,4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840千元。</p> <p><53>國立臺東專科學校281,8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88千元。</p> <p>(2)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與補助經費1,152,86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797千元，包括：</p> <p><1>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766,9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315千元。</p> <p><2>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292,5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535千元。</p> <p><3>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93,3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017千元。</p> <p>1.本年度預算數22,501,314千元，包括業務費40,752千元，獎補助費22,460,562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6,881,1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私立大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360,000千元。</p> <p>(2)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費291,92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0,000千元。</p> <p>(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經費37,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000千元。</p> <p>(4)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7,339,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納入學產基金編列之私立大專校院工讀助學金190,800千元，增列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及高中職免學費方案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三年級學生學費等經費1,036,800千元，計淨增846,000千元。</p> <p>(5)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1,453,345千元，與上年度同。</p> <p>(6)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3,679,3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費用及輔導私立學校退撫儲金管理業務等經費503,390千元。</p> <p>(7)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經費17,85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請會計師檢查私立大專校院帳冊憑證、內部控制及資金管理等經費3,213千</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5120010300 中等教育	52,448,348	49,882,409	2,565,939	元。 (8)私立學校軍訓教育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經費2,598,4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私立學校軍訓教官退撫基金與軍人保險政府負擔費用及私立學校護理教師待遇(含考績獎金)等經費43,308千元，增列私立學校軍訓教官配合軍教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費用41,784千元，計淨減1,524千元。 (9)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經費202,5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購置器材設備費、教師進修經費及學生學費等32,233千元。
		1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778,563	703,663	74,900	1.本年度預算數778,563千元，包括業務費413,405千元，獎補助費365,15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行政工作維持費4,928千元，與上年度同。 (2)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經費98,60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等經費25,651千元，增列規劃辦理國際學生基礎素養評比計畫經費1,000千元，計淨減24,651千元。 (3)均衡高中教育發展經費154,6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規劃推動高中第二外語教育等經費8,002千元，增列研發國中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等經費57,109千元，計淨增49,107千元。 (4)健全師資培育經費232,2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強化教學活動及充實教學設施等經費40,969千元，增列辦理師資培育專班及課程規劃等經費8,914千元，計淨減32,055千元。 (5)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經費36,1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教師證書審核與發證系統維運等經費15,207千元。 (6)教師在職進修經費251,9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國民小學(含幼稚園)師資培育聯盟研訂及實施規劃等經費12,444千元，增列辦理教師專長加科登記(含研習、學分班)等經費79,736千元，計淨增67,292千元。
		2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9,681,669	17,498,328	2,183,341	1.本科自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8,636,89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補助高職免學費、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免學費及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免學費等經費1,098,570千元及補助高級中等學校低收入戶及中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304				<p>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40,000千元至「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科目，淨計如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19,681,669千元，包括人事費194,390千元，業務費265,618千元，設備及投資9,633千元，獎補助費19,212,028千元。</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經費194,390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5,320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9,4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教育訓練費及租賃公務車輛等經費757千元，增列汰換辦公室硬體設備及開發資訊軟體系統等經費4,424千元，計淨增3,667千元。</p> <p>(3)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及登記經費1,570,0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選送教師出國專題研究等經費26,277千元，增列身心障礙學生12年就學安置等經費62,356千元，計淨增36,079千元。</p> <p>(4)高級中學管理經費11,323,6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高中職發展轉型與退場輔導方案等經費33,480千元及納入學產基金編列之獎助清寒僑生助學金5,998千元，增列高中職免學費方案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等2,163,111千元，計淨增2,123,633千元。</p> <p>(5)高級職業學校管理經費4,503,1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建教合作及實用技能班設備等經費140,237千元，增列補助高職均質化與優質化補助方案及推動綜合高中充實教學設備等經費161,822千元，計淨增21,585千元。</p> <p>(6)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經費1,850,9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第二專長教育課程及領袖人才培育活動等經費25,853千元，增列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藝術、衛生及進修教育等經費38,910千元，計淨增13,057千元。</p> <p>(7)建校與修建及設備16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延續性工程經費20,000千元。</p>
			3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31,988,116	31,680,418	307,698	<p>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30,541,84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中等教育管理」科目移入補助高職免學費、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免學費及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免學費等經費1,098,570千元及補助高級中等學校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40,000千元，計淨如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均為獎補助費，係補助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181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所需一般教學與訓輔經費。</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補助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59,209千元，較上年度</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增列7,987千元。 (2)補助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42,9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450千元。 (3)補助國立基隆高級中學170,4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27千元。 (4)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57,4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641千元。 (5)補助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15,5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876千元。 (6)補助國立板橋高級中學187,1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264千元。 (7)補助國立泰山高級中學230,5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6千元。 (8)補助國立中和高級中學165,9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770千元。 (9)補助國立新店高級中學152,0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688千元。 (10)補助國立新莊高級中學171,20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730千元。 (11)補助國立三重高級中學159,7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22千元。 (12)補助國立林口高級中學128,3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37千元。 (13)補助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215,5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231千元。 (14)補助國立桃園高級中學199,20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332千元。 (15)補助國立武陵高級中學204,57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768千元。 (16)補助國立楊梅高級中學168,6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386千元。 (17)補助國立陽明高級中學199,3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567千元。 (18)補助國立中壢高級中學197,5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570千元。 (19)補助國立內壢高級中學172,3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10千元。 (20)補助國立新竹高級中學196,3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704千元。 (21)補助國立竹東高級中學151,7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867千元。 (22)補助國立竹北高級中學211,8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26千元。 (23)補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120,9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23千元。 (24)補助國立苗栗高級中學141,0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213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5) 補助國立竹南高級中學152,3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012千元。
								(26) 補助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183,0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37千元。
								(27) 補助國立苑裡高級中學101,2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73千元。
								(28) 補助國立豐原高級中學153,2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3千元。
								(29) 補助國立大甲高級中學163,2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97千元。
								(30) 補助國立清水高級中學135,2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118千元。
								(31) 補助國立大里高級中學126,2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13千元。
								(32) 補助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245,3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44千元。
								(33) 補助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233,74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63千元。
								(34) 補助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199,3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411千元。
								(35) 補助國立南投高級中學186,9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06千元。
								(36) 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61,7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404千元。
								(37) 補助國立竹山高級中學171,93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02千元。
								(38) 補助國立中興高級中學173,9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555千元。
								(39) 補助國立彰化高級中學206,9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774千元。
								(40) 補助國立員林高級中學161,3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873千元。
								(41) 補助國立鹿港高級中學168,4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14千元。
								(42) 補助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63,8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589千元。
								(43) 補助國立斗六高級中學168,3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82千元。
								(44) 補助國立虎尾高級中學148,9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76千元。
								(45) 補助國立北港高級中學122,78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707千元。
								(46) 補助國立嘉義高級中學230,6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38千元。
								(47) 補助國立東石高級中學164,9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033千元。
								(48) 補助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59,202千元，較上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年度增列177千元。 (49)補助國立新營高級中學151,9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315千元。 (50)補助國立後壁高級中學155,5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566千元。 (51)補助國立新化高級中學117,0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65千元。 (52)補助國立新豐高級中學131,3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58千元。 (53)補助國立北門高級中學108,3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915千元。 (54)補助國立善化高級中學113,78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888千元。 (55)補助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03,6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70千元。 (56)補助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228,9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632千元。 (57)補助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182,6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33千元。 (58)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52,5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815千元。 (59)補助國立中山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18,6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89千元。 (60)補助國立岡山高級中學143,2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151千元。 (61)補助國立鳳山高級中學173,4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236千元。 (62)補助國立鳳新高級中學189,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525千元。 (63)補助國立旗美高級中學110,1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46千元。 (64)補助國立屏東高級中學199,4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63千元。 (65)補助國立屏北高級中學83,4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212千元。 (66)補助國立潮州高級中學147,38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608千元。 (67)補助國立臺東高級中學138,7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532千元。 (68)補助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102,8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470千元。 (69)補助國立花蓮高級中學141,4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254千元。 (70)補助國立玉里高級中學157,6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419千元。 (71)補助國立馬公高級中學174,2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998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2)補助國立金門高級中學141,0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147千元。 (73)補助國立馬祖高級中學80,76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921千元。 (74)補助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31,4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3千元。 (75)補助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193,23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162千元。 (76)補助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179,81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6,213千元。 (77)補助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176,5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037千元。 (78)補助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155,9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601千元。 (79)補助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159,22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778千元。 (80)補助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183,59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35千元。 (81)補助國立臺南家齊女子高級中學169,3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712千元。 (82)補助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167,6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744千元。 (83)補助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110,43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619千元。 (84)補助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128,1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89千元。 (85)補助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89,9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74千元。 (86)補助國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22,8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299千元。 (87)補助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94,4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836千元。 (88)補助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20,4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994千元。 (89)補助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46,3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460千元。 (90)補助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94,3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990千元。 (91)補助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44,6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74千元。 (92)補助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24,3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714千元。 (93)補助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78,5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6千元。 (94)補助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91,2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703千元。 (95)補助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71,701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較上年度減列941千元。 (96)補助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12,56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01千元。 (97)補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70,2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313千元。 (98)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31,28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20千元。 (99)補助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46,3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92千元。 (100)補助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89,26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610千元。 (101)補助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57,1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2千元。 (102)補助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86,4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65千元。 (103)補助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64,1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981千元。 (104)補助國立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265,2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9,018千元。 (105)補助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11,93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69千元。 (106)補助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66,7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5千元。 (107)補助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77,4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84千元。 (108)補助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08,4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66千元。 (109)補助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73,4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54千元。 (110)補助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37,7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358千元。 (111)補助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57,7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867千元。 (112)補助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38,87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10千元。 (113)補助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19,7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508千元。 (114)補助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68,8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998千元。 (115)補助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59,3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799千元。 (116)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72,6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58千元。 (117)補助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67,0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154千元。 (118)補助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21,8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39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19)補助國立嘉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80,7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045千元。
								(120)補助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62,0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3千元。
								(121)補助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00,3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91千元。
								(122)補助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84,4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351千元。
								(123)補助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62,4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3千元。
								(124)補助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41,17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608千元。
								(125)補助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93,88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646千元。
								(126)補助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06,9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339千元。
								(127)補助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04,9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42千元。
								(128)補助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73,7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83千元。
								(129)補助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54,5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281千元。
								(130)補助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72,6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75千元。
								(131)補助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13,6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859千元。
								(132)補助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19,8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043千元。
								(133)補助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55,3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677千元。
								(134)補助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73,9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542千元。
								(135)補助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76,4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276千元。
								(136)補助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12,2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422千元。
								(137)補助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42,8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646千元。
								(138)補助國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06,64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04千元。
								(139)補助國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59,20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3千元。
								(140)補助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46,5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556千元。
								(141)補助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39,9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873千元。
								(142)補助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41,967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較上年度減列135千元。 (143)補助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40,1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301千元。 (144)補助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49,24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697千元。 (145)補助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97,5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20千元。 (146)補助國立二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90,86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04千元。 (147)補助國立玉井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20,7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143千元。 (148)補助國立恆春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54,75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73千元。 (149)補助國立關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34,2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39千元。 (150)補助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72,2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13千元。 (151)補助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26,4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38千元。 (152)補助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59,3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153千元。 (153)補助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68,8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4千元。 (154)補助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57,6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77千元。 (155)補助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32,2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590千元。 (156)補助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18,8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878千元。 (157)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53,5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656千元。 (158)補助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287,6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463千元。 (159)補助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63,7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924千元。 (160)補助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14,1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248千元。 (161)補助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56,3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532千元。 (162)補助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25,5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4,633千元。 (163)補助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82,5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50千元。 (164)補助國立臺中啓聰學校197,52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951千元。 (165)補助國立臺中啓明學校145,6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181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400				(166)補助國立臺南啓聰學校188,3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867千元。
				國民教育	20,271,113	10,410,318	9,860,795	(167)補助國立和美實驗學校184,1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071千元。
				5120010401				(168)補助國立林口啓智學校198,6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214千元。
			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20,271,113	10,410,318	9,860,795	(169)補助國立桃園啓智學校233,7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412千元。
								(170)補助國立彰化啓智學校212,94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613千元。
								(171)補助國立嘉義啓智學校171,5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94千元。
								(172)補助國立臺南啓智學校204,4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20千元。
								(173)補助國立花蓮啓智學校134,3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84千元。
								(174)補助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78,7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92千元。
								(175)補助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65,6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802千元。
								(176)補助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76,9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105千元。
								(177)補助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144,32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482千元。
								(178)補助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98,6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544千元。
								(179)新增補助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54,180千元。
								(180)新增補助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48,567千元。
								(181)新增補助國立臺東特殊教育學校27,097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20,271,113千元，包括業務費390,339千元，獎補助費19,880,774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經費3,617,3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精緻國民教育基礎設施建設計畫等經費329,550千元，增列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設備充實及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等經費2,018,135千元，計淨增1,688,585千元。
								(2)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1,717,8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納入學產基金編列之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61,300千元，增列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及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經費283,091千元，計淨增221,791千元。
								(3)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756,4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精進教學計畫、提升國民小學教師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500				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與推動數學、自然科學及海洋教育課程等經費201,008千元，增列國中小學習網建置計畫經費10,000千元，計淨減191,008千元。 (4)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力8,472,20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提升教師專業知能16,009千元，增列教師課稅配套措施調增導師費及補助約聘僱行政人力等相關人事費用7,050,000千元，計淨增7,033,991千元。 (5)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生適性學習523,0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國中小閱讀推動計畫經費41,208千元，增列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畫經費50,000千元，計淨增8,792千元。 (6)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5,184,16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發放幼兒教育券、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等經費257,500千元，增列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及促進幼教發展等經費1,356,144千元，計淨增1,098,644千元。
		5		社會教育	2,451,794	1,875,239	576,555	
			1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777,521	821,156	-43,635	1.本年度預算數777,521千元，包括業務費146,371千元，設備及投資1,345千元，獎補助費629,805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社會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5,117千元，與上年度同。 (2)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教育經費66,2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展終身教育功能、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加強輔導成人教育活動等經費59,110千元，增列改善或充實補習與進修學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8,854千元，計淨減50,256千元。 (3)推動社區教育經費232,8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加強推展社會交通安全教育、社會消費者保護教育、教育志工管理及輔導等經費3,927千元，增列推展社區教育等經費7,605千元，計淨增3,678千元。 (4)推行家庭教育經費177,5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各項家庭教育宣導計畫、辦理外籍配偶教育輔導活動等經費14,420千元。 (5)加強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經費97,98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加強推動社區老人教育、婦女教育等經費22,996千元。 (6)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經費13,5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導教育部主管基金會業務健全運作等經費846千元，增列促進基金會與相關民間團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506				體間之交流及合作等經費7,665千元，計淨增6,819千元。 (7)推行語文教育經費68,9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華語語料蒐集、編審、研究、推廣及資訊字碼統一或轉換等工作、辦理部编版客家語分級教材計畫等經費27,605千元，增列研發及辦理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工作、本國語言研究與整理及推廣等經費24,240千元，計淨減3,365千元。 (8)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經費115,24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協助社教機構提供數位化、普及化與多樣性的展演計畫，強化終身學習功能與改善社教機構之設施及設備等經費36,905千元。
			2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1,674,273	1,054,083	620,190	1.本年度預算數1,674,273千元，包括人事費22,317千元，業務費32,438千元，設備及投資1,619,51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2,3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退休離職儲金等經費1,009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7,9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區域深索館及海洋劇場營運所需經費5,181千元。 (3)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總經費5,477,920千元，分年辦理，88至100年度已編列3,664,465千元，本年度續編1,614,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14,000千元。
		6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1,292,997	1,336,854	-43,857	1.本年度預算數1,292,997千元，包括業務費133,272千元，獎補助費1,159,725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學校體育衛生行政工作維持費3,269千元，與上年度同。 (2)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經費1,019,4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057千元，包括： <1>辦理校際運動競賽與活動、加強學校體育推展與學校運動場地設施整修及充實體育器材設備等經費632,4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943千元。 <2>促進優質學生棒球運動方案總經費1,000,000千元，分年辦理，99至100年度已編列23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150,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泳起來專案總經費3,382,900千元，分年辦理，99至100年度已編列385,000千元，本年度續編237,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000千元。 (3)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經費182,590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國民中小學營養師等經費36,8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		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2,039,129	1,150,892	888,237	(4)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經費48,039千元，與上年度同。 (5)學校特殊教育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經費21,005千元，與上年度同。 (6)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18,627千元，與上年度同。
			1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1,864,763	986,543	878,220	1.本年度預算數1,864,763千元，包括業務費63,863千元，獎補助費1,800,90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學生事務與輔導行政工作維持費2,615千元，與上年度同。 (2)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經費61,6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大專青年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等經費21,514千元。 (3)學生輔導經費1,289,57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健全學生輔導行政等經費6,995千元，增列補助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與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等經費896,729千元，計淨增889,734千元。 (4)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483,94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僑生就讀研究所獎學金、獎勵海外優秀華裔學生回國就讀大專校院獎學金等10,000千元。 (5)性別平等教育經費26,989千元，與上年度同。
			2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74,366	164,349	10,017	1.本年度預算數174,366千元，包括業務費83,570千元，獎補助費90,796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學生國防教育行政維持費1,334千元，與上年度同。 (2)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經費173,0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展學生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等經費3,567千元，增列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與災害預防工作推展及國立大學軍訓教官課稅配套相關人事經費等13,584千元，計淨增10,017千元。
		8		5120010900 各項教育推展	6,081,637	6,219,476	-137,839	
			1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476,889	610,835	-133,946	1.本年度預算數476,889千元，包括業務費135,562千元，獎補助費341,327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798千元，與上年度同。 (2)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教書刊經費47,749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902				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教師申訴工作經費800千元。 (3)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經費212,584千元，較 上年度減列推動各縣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 屬單位預算所需之開辦費、獎勵金及購置電腦設 備等經費129,439千元。 (4)獎勵優良公教人員經費45,031千元，較上年度減 列辦理師鐸獎及教育奉獻獎頒獎典禮等經費427 千元。 (5)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經費40 ,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6)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經費17,833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深化教育政策立論基礎與行政資源 整合等經費1,218千元。 (7)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計畫 經費73,7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校園紅火蟻防治 計畫與辦理教育部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 練及推動計畫等經費8,230千元，增列推動環境 教育、校園環境管理及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等經 費11,418千元，計淨增3,188千元。 (8)永續校園改善計畫經費36,144千元，較上年度減 列補助與節能相關之硬體改造及教學項目等經費 9,286千元。
			2	特殊教育推展	1,394,418	1,394,418	0	1.本年度預算數1,394,418千元，包括業務費135,159 千元，獎補助費1,259,259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經費13,299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健全特殊教育行政、法規與所需人 力及宣導等經費848千元。 (2)加強推展資優教育經費20,520千元，較上年度減 列推動資優教育政策白皮書行動方案等經費4,83 6千元。 (3)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經費1,360,599千元，較 上年度減列委託製作大專視障學生所需教科書、 辦理大專身心障礙學生冬夏令營、管理及維護學 生測驗評量工具等經費27,676千元，增列獎勵大 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 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及生活協助等經費33,360千 元，計淨增5,684千元。
			3	原住民教育推展	503,403	503,403	0	1.本年度預算數503,403千元，包括業務費23,792千 元，獎補助費479,61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503,403千元，係原住民教育計畫經 費，與上年度同。
			4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 發展	924,346	957,511	-33,165	1.本年度預算數924,346千元，包括業務費474,794千 元，設備及投資93,140千元，獎補助費356,412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5120010905				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行政工作維持費1,252千元，與上年度同。 (2)網路學習發展計畫經費57,424千元，與上年度同。 (3)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經費301,4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臺灣學術網路骨幹電路及網路中心基本維運等經費28,250千元，增列建置教育雲資源中心、資訊安全防護及網路基礎環境等經費76,670千元，計淨增48,420千元。 (4)電子計算機中心業務經費120,8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教育部與各級學校資訊管理等相關業務經費3,196千元，增列辦理教育部弱勢助學等各類業務資訊系統平台之開發建置與維運等經費44,196千元，計淨增41,000千元。 (5)資訊融入教學經費93,2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創新特色與提升資訊科技素養及應用能力等經費61,393千元。 (6)建構數位化網路學習系統經費2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中小學網路學習應用及競賽、整合中小學數位教學資源及提供網路教學與學習內容分享機制等經費1,500千元，增列學習網教學活動設計、應用與學習社群經營及推廣等經費107千元，計淨減1,393千元。 (7)縮短城鄉數位化網路學習落差經費108,3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軟體多元發展與應用及學校資訊教學環境維運等經費63,948千元。 (8)數位科技應用經費81,8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數位典藏與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等經費4,560千元。 (9)新增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140,000千元。 (10)上年度創造偏鄉數位機會推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40,411千元如數減列。
			5	科技教育	1,289,729	1,215,516	74,213	1.本年度預算數1,289,729千元，包括人事費6,456千元，業務費102,602千元，獎補助費1,180,67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6,4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179千元。 (2)科技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費3,0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專項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先導計畫經費1,200,17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各專項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等經費64,620千元，增列各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型計畫及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120010908				育分項計畫119,871千元，計淨增55,251千元。 (4)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經費48,1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及實驗專家計畫經費20,982千元。 (5)新增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經費32,000千元。 (6)先導型永續校園中程綱要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4,199千元如數減列。
			6	國際教育交流	1,492,852	1,537,793	-44,941	1.本年度預算數1,492,852千元，包括業務費116,424千元，獎補助費1,376,42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際教育交流行政工作維持費3,226千元，與上年度同。 (2)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經費90,10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國內大學校院與文教機構舉辦國際會議及國際志工服務等經費19,734千元，增列在國外著名大學設立臺灣發展經驗講座、推展臺灣研究相關計畫及設置臺灣研究獎助金等經費3,736千元，計淨減15,998千元。 (3)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經費13,3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邀請重要教育行政主管訪臺等經費5,614千元。 (4)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經費144,07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推動對外華語文檢測研發、國內外施測與推廣及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等經費10,174千元。 (5)鼓勵國外留學計畫經費86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公費留學生與留學獎學金學生國外生活費、學費之補助及留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等經費81,376千元，增列辦理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及實習計畫等經費19,917千元，計淨減61,459千元。 (6)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經費283,1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委託國內大學辦理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等經費1,083千元，增列招收國際學生行動計畫等經費10,000千元，計淨增8,917千元。 (7)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經費52,7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推廣及發展計畫等經費34,097千元。 (8)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經費27,5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海外臺灣學校與國內學校交流合作、僑借國內教師至海外臺灣學校服務及教師返臺研習等經費6,879千元。 (9)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經費18,7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兩岸教育交流活動等經費941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9		51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7,557,123	7,528,775	28,348	
			1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6,154,703	6,206,282	-51,579	1. 本年度預算數6,154,703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6,074,70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1,579千元，包括： <1> 國立臺灣大學187,6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法律學院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期新建工程經費10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750千元，合共減列117,750千元。 <2> 國立政治大學140,1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41千元。 <3> 國立清華大學99,1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學習資源中心工程經費250,000千元。 <4> 國立中興大學85,94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449千元。 <5> 國立成功大學110,3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560千元。 <6> 國立交通大學135,3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93千元。 <7> 國立中央大學81,2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客家學院大樓工程經費50,000千元，人文社會科學大樓工程經費2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842千元，合共減列74,842千元。 <8> 國立中山大學14,7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國際研究大樓新建工程經費3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34千元，合共減列34,234千元。 <9> 國立中正大學103,6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95千元。 <1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68,3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0千元。 <11> 國立東華大學773,1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綜合活動中心第二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99,000千元，第二期公共設施暨污水處理廠擴建工程經費108,000千元，管理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78,400千元，理學院二館新建工程經費59,305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00千元，增列教育學院新建工程經費442,835千元及環境學院新建工程經費1,807千元，計淨增95,837千元。 <12>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44,6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0千元。 <13> 國立臺北大學13,3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36千元。 <14> 國立嘉義大學49,88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理工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p>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4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816千元，合共減列56,816千元。</p> <p><15>國立高雄大學33,8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人文社會科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16,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0千元，合共減列120,000千元。</p> <p><16>國立臺東大學333,0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40千元，增列圖書暨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30,000千元及師範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47,000千元，計淨增271,560千元。</p> <p><17>國立宜蘭大學53,4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工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84,061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0千元，計淨減82,661千元。</p> <p><18>國立聯合大學834,0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八甲校區理工學院第二期建築物新建工程經費18,468千元，增列電機資訊學院大樓工程經費144,000千元，圖書資訊大樓工程經費310,000千元，客家、人文學院、共教大樓及藝文教學中心工程經費31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00千元，計淨增751,532千元。</p> <p><19>國立臺南大學26,1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七股校區公共設施工程經費5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00千元，計淨減48,000千元。</p> <p><20>國立金門大學419,9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工學館大樓工程經費34,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36千元，增列第二學生宿舍工程經費58,996千元及多功能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270,601千元，計淨增291,861千元。</p> <p><21>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57,0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林口校區資訊與教學大樓工程經費5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145千元，合共減列70,145千元。</p> <p><2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68,247千元，與上年度同。</p> <p><23>國立高雄師範大學27,1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圖資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00千元，合共減列122,500千元。</p> <p><24>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1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綜合教學大樓工程經費6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63千元，合共減列62,963千元。</p> <p><25>國立新竹教育大學25,500千元，與上年度同。</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26>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9,9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600千元。 <27>國立屏東教育大學38,4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78千元。 <28>國立臺北藝術大學240,23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100千元，增列戲曲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19,733千元，計淨增213,633千元。 <29>國立臺灣藝術大學69,14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影音藝術大樓工程經費48,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合共減列51,000千元。 <30>國立臺南藝術大學33,3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000千元。 <31>國立空中大學5,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0千元。 <32>國立臺灣科技大學58,6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48千元。 <3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195,18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教學研究大樓工程經費112,91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84千元，計淨減109,526千元。 <34>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0,5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47千元。 <35>國立虎尾科技大學74,1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文理及管理學院新建工程經費2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984千元，計淨減10,016千元。 <36>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68,2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95千元。 <37>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121,7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燕巢校區行政大樓新建工程經費32,161千元，人文及社會學院工程經費40,000千元，圖書資訊大樓工程經費30,000千元，第二期公共設施及景觀工程經費6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2千元，計淨減159,499千元。 <38>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37,9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墘科技館新建工程經費2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4千元，計淨減19,726千元。 <39>國立屏東科技大學160,40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大樓暨工作犬培育場興建工程經費161,05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917千元，計淨減159,133千元。 <40>國立澎湖科技大學20,92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海洋科技大樓新建工程經費75,000千元，增列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p>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22千元，計淨減73,178千元。</p> <p><4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83,9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466千元。</p> <p><42>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3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000千元。</p> <p><43>國立高雄餐旅大學42,8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多功能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85,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384千元，計淨減82,616千元。</p> <p><44>國立體育大學16,5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田徑場新建工程經費70,000千元及圖書館大樓新建工程經費8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75千元，計淨減146,025千元。</p> <p><45>國立臺灣體育學院19,5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1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千元，合共減列110,500千元。</p> <p><46>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43,88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四維樓重建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50千元，計淨減116,150千元。</p> <p><47>國立臺中技術學院88,5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第二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63,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669千元，計淨減58,331千元。</p> <p><48>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26,6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16千元。</p> <p><49>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3,9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37千元。</p> <p><50>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12,0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16千元。</p> <p><51>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311,5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工程經費200,000千元，學生宿舍暨學生活動大樓工程經費9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6千元，合共增列295,206千元。</p> <p><52>國立臺東專科學校235,0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1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958千元，增列公共設施及景觀工程經費110,000千元及學生宿舍暨生活設施工程經費90,400千元，計淨增181,442千元。</p> <p><53>上年度國立陽明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000千元，本年度不再編列，如數減列。</p> <p>(2)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8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0,000千元，包括：</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比	說 明
			5120018120	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402,420	1,322,493	79,927	<p><1>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8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蘭陽院區興建工程經費65,000千元。</p> <p><2>上年度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急重症醫療區整建工程預算業已編竣，所列95,000千元如數減列。</p> <p>1.本年度預算數1,402,420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係輔助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各校房舍建築、校地購置及設備購置等經費。</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國立宜蘭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p> <p>(2)國立羅東高級中學3,94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自然館增建工程經費32,861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6千元，計淨減32,795千元。</p> <p>(3)國立基隆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p> <p>(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7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p> <p>(5)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0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82千元。</p> <p>(6)國立板橋高級中學4,0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球場及運動場工程經費22,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計淨減21,324千元。</p> <p>(7)國立泰山高級中學4,0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p> <p>(8)國立中和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06千元。</p> <p>(9)國立新店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p> <p>(10)國立新莊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p> <p>(11)國立三重高級中學2,97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p> <p>(12)國立林口高級中學2,3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p> <p>(13)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3,6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p> <p>(14)國立桃園高級中學4,0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專科教學大樓暨圖書館工程經費9,836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2千元，計淨減9,684千元。</p> <p>(15)國立武陵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p> <p>(16)國立楊梅高級中學89,9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6千元及綜合教學大樓77,369千元，合共增列77,545千元。</p>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7)國立陽明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18)國立中壢高級中學4,1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19)國立內壢高級中學2,9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4千元。
								(20)國立新竹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千元。
								(21)國立竹東高級中學3,9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22)國立竹北高級中學4,0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54千元。
								(23)國立關西高級中學3,9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16千元。
								(24)國立苗栗高級中學3,3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4千元及圖資教學大樓工程經費29,994千元,合共減列30,118千元。
								(25)國立竹南高級中學3,6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6千元。
								(26)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4千元。
								(27)國立苑裡高級中學2,6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28)國立豐原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29)國立大甲高級中學3,4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千元。
								(30)國立清水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綜合教學大樓工程經費29,974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26千元,計淨減29,448千元。
								(31)國立大里高級中學2,9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4千元。
								(32)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33)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體育館工程經費9,309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計淨減9,233千元。
								(34)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35)國立南投高級中學3,5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4千元。
								(36)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9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91千元。
								(37)國立竹山高級中學4,0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6千元。
								(38)國立中興高級中學12,9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276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說 明
								(39)國立彰化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0)國立員林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1)國立鹿港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2)國立溪湖高級中學2,7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24千元。
								(43)國立斗六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44)國立虎尾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5)國立北港高級中學2,9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6)國立嘉義高級中學3,6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47)國立東石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48)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1,6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千元。
								(49)國立新營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50)國立後壁高級中學3,0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04千元。
								(51)國立新化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9千元。
								(52)國立新豐高級中學3,9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6千元。
								(53)國立北門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54)國立善化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55)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6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14千元。
								(56)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84,7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及體育館興建工程18,042千元，合共增列18,118千元。
								(57)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20,1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及古蹟修復工程550千元，合共增列626千元。
								(58)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8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8千元。
								(59)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3,8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千元。
								(60)國立岡山高級中學61,8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及綜合大樓54,746千元，合共增列54,822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61)國立鳳山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06千元。
								(62)國立鳳新高級中學3,4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63)國立旗美高級中學3,5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64)國立屏東高級中學64,4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及多育學習中心興建工程61,172千元,合共增列61,248千元。
								(65)國立屏北高級中學3,0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26千元。
								(66)國立潮州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67)國立臺東高級中學3,7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6千元。
								(68)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2,0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69)國立花蓮高級中學3,4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70)國立玉里高級中學4,0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6千元。
								(71)國立馬公高級中學4,0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72)國立金門高級中學3,4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73)國立馬祖高級中學2,7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4千元。
								(74)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
								(75)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3,3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教學樓工程經費35,454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計淨減35,378千元。
								(76)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924千元。
								(77)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73,8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千元,增列綠苑綜合生活館工程經費64,833千元,計淨增64,809千元。
								(78)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科學大樓工程經費26,56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計淨減26,484千元。
								(79)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80)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千元。
								(81)國立臺南家齊女子高級中學3,4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及教學資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項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源中心工程經費3,276千元，合共減列4,000千元。 (82)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3,1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83)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3,1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6千元。 (84)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3,4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行政教學大樓工程經費67,9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76千元，計淨減67,224千元。 (85)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7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千元。 (86)國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3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36千元。 (87)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9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29千元。 (88)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5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4千元。 (89)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4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90)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8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6千元。 (91)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1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4千元。 (92)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1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體育館興建工程經費95,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6千元，計淨減94,554千元。 (93)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1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94)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1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6千元。 (95)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3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4千元。 (96)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5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57千元。 (97)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2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6千元。 (98)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8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千元。 (99)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8,7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管建大樓工程經費7,074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75千元，計淨減1,999千元。 (100)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7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76千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01)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3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6千元。
								(102)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66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26千元。
								(103)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53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46千元。
								(104)國立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6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105)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6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6千元。
								(106)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3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4千元。
								(107)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4,0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森林科館工程經費1,997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6千元,計淨減1,121千元。
								(108)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90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96千元。
								(109)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2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6千元。
								(110)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61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64千元。
								(111)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8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8千元。
								(112)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5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6千元。
								(113)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24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724千元。
								(114)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5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34千元。
								(115)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4,3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76千元。
								(116)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7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6千元。
								(117)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05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14千元。
								(118)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55,3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36千元。
								(119)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69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4千元。
								(120)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9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64千元。
								(121)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7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教學大樓工程經費8,266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64千元,計淨減6,402千元。
								(122)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338千元,較上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節	名 稱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千元。 (123)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7,401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76千元。 (124)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98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千元。 (125)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00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6千元。 (126)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62,318千元，較 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394千元 ，增列綜合職能館暨教學大樓工程經費123,65 3千元，計淨增117,259千元。 (127)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25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86千元。 (128)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00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76千元。 (129)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188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千元。 (130)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55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6千元。 (131)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551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8千元。 (132)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701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6千元。 (133)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4,35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45千元。 (134)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745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2千元。 (135)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358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75千元。 (136)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85,331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5千元及綜合 大樓73,041千元，合共增列73,116千元。 (137)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545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5千元。 (138)國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415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千元。 (139)國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555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5千元及教 學大樓工程經費29,000千元，合共減列29,265 千元。 (140)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20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5千元。 (141)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557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千元。 (142)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902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5千元。 (143)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982千元，較上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5千元。 (144)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4,355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35千元。 (145)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228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146)國立二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4,352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千元。 (147)國立玉井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852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9千元。 (148)國立恆春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902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65千元。 (149)國立關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882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05千元。 (150)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794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65千元。 (151)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545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5千元。 (152)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6,348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35千 元。 (153)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775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25千元。 (154)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665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5千元。 (155)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545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千元。 (156)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86,819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5千元， 增列圖書資訊大樓82,403千元，計淨增82,328 千元。 (157)國立嘉義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575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5千元。 (158)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3,782千元，較上 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千元。 (159)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952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8千元。 (160)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3,452千元， 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5千元， 及綜合教學大樓工程經費5,183千元，合共減 列5,408千元。 (161)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5,452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75千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5120019000				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2)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3,0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25千元及汽車教學實習工廠工程經費29,600千元，合共減列34,525千元。
								(163)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2,4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千元。
								(164)國立臺中啓聰學校2,9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千元。
								(165)國立臺中啓明學校3,3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千元。
								(166)國立臺南啓聰學校3,3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67)國立和美實驗學校3,76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5千元。
								(168)國立林口啓智學校3,2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69)國立桃園啓智學校3,1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0)國立彰化啓智學校5,0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40千元。
								(171)國立嘉義啓智學校3,1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2)國立臺南啓智學校3,4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3)國立花蓮啓智學校2,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4)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2,7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5)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2,7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千元。
								(176)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2,7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
								(177)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2,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千元及多功能活動中心工程經費45,885千元，合共減列46,025千元。
								(178)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2,7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0千元。
								(179)新增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180)新增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181)新增國立臺東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63	-	63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1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	-	63	新增汰換公務用機車1輛經費63千元。
	11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466,161	466,161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5320010000 文化支出	3,241,534	3,443,142	-201,608	
	12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3,204,963	3,400,428	-195,465	
		1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851,029	1,104,314	-253,285	1.本年度預算數851,029千元，包括業務費7,377千元，獎補助費843,652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經費16,325千元，與上年度同。 (2)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經費552,7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表演藝術活動及國際文化交流計畫等經費27,484千元。 (3)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經費282,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強化公共圖書館與加強公共圖書館輔導等經費19,699千元。其中閱讀植根與空間改造：98-101年圖書館創新服務發展計畫總經費3,678,090千元，係由教育部及國立圖書館分年辦理，教育部98至100年度已編列1,135,153千元，本年度續編190,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442千元。 (4)上年度推動南瀛天文教育園區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45,500千元如數減列。
		2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57,207	58,150	-943	1.本年度預算數57,207千元，包括人事費29,875千元，業務費25,627千元，設備及投資1,625千元，獎補助費8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9,400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80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3,6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步道、涼亭等公共設施之養護費2,271千元，增列設置有機堆肥設施等經費415千元，計淨減1,856千元。 (3)自然教育推廣與研究發展經費5,85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聘請志工解說委外業務等經費405千元，增列環境教育師資認證訓練與松鶴劇場腳本編寫及影片拍攝等經費1,178千元，計淨增773千元。 (4)動物展示與保育管理經費8,33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園區美化景觀植栽及辦理保育教育推廣活動等經費1,033千元，增列購置鳥禽飼養用具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節	名 稱				
		3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1,655,290	1,461,978	193,312	及汰換機車等經費373千元，計淨減660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1,655,290千元，均為獎補助費，係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運作之8所社教館所需維持運作及發展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補助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經費522,7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389千元。 (2)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經費221,3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721千元。 (3)補助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經費153,5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4,615千元。 (4)補助國立歷史博物館經費144,4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09千元。 (5)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經費136,7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362千元。 (6)補助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經費108,2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177千元。 (7)補助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經費161,5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352千元。 (8)新增補助國立國父紀念館經費206,689千元。
		4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641,437	775,986	-134,549	1.本年度預算數641,437千元，包括人事費87,789千元，業務費53,768千元，設備及投資498,950千元，獎補助費93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87,789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2,365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8,3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新館保全、清潔維護等經費5,000千元。 (3)推展圖書館服務47,52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室節能照明設備費、電腦設備費及閱讀植根與空間改造：98-101年度圖書館創新服務發展計畫等經費11,714千元，增列充實中部聯盟服務計畫、提升智慧服務計畫及新館圖書資料整備等經費5,000千元，計淨減6,714千元。 (4)國立臺中圖書館遷建計畫總經費2,000,000千元，分7年辦理，95至100年度已編列1,512,2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487,8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5,200千元。
	13		53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36,571	42,714	-6,143	
		1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36,571	42,714	-6,143	1.本年度預算數36,571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係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運作之8所社教館所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教育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7520010000				(1)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4,4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3,555千元。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890,647	15,721,793	168,854	(2)國立歷史博物館6,9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9,687千元。
				7520012100				(3)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1,7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3,794千元。
		14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	15,890,647	15,721,793	168,854	(4)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6,1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1,337千元。
				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4,02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829千元。
								(6)新增國立國父紀念館擴充電腦及購置設備等經費3,275千元。
								1. 本年度預算數15,890,647千元，包括人事費10,623,569千元，獎補助費5,267,07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學校教職員與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及撫卹金10,623,5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38,498千元。
								(2) 補貼國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5,267,07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69,644千元。

附 屬 表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2,105	承辦單位	中教司, 總務司, 文教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105	
	96			0420010000 教育部	12,105	
		3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12,105	
			1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105	<p>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印製書刊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公費留學生及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賠償公費等，較上年度增列603千元，主要係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期滿之賠償收入增加所致。</p> <p>2. 計算內容：</p> <p>(1) 印製書刊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依錯誤件數處以罰款，預估全年5千元。</p> <p>(2) 公費生未依規定服務期滿之賠償收入：每年償還師資培育公費人數約10人，每生1年所需公費約115千元，最大可能繳庫數為4,600千元。</p> <p>(3) 公費留學生未依規定返國服務之賠償收入：依教育部公費留學行政契約書規範辦理，預估約2人賠償公費，依其已受領之全部公費或未服務年月數公費計算其應償還款，約7,500千元。</p>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360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閱圖書館圖書遺失或損壞賠償及逾期歸還之罰款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立臺中圖書館規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0	
	96			0420010000 教育部	360	
		3		0420010300 賠償收入	360	
			1	0420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60	<p>1.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讀者借閱圖書館圖書遺失或損壞賠償及逾期歸還之罰款等收入，較上年度減列140千元，主要係配合讀者借閱圖書逾期罰款得以「停止借用日」取代而予以減列。</p> <p>2. 計算內容：</p> <p>(1) 依「國立臺中圖書館規費收費標準」規定，圖書及附件每冊〈件〉逾期1天各以新台幣1元〈日〉計算；視聽資料及附件每逾期1天各以新台幣2元〈日〉計算；逾期罰款及停止借用日之上限，分別為1,000元及1,000日。</p> <p>(2) 101年度預估圖書及附件逾期件數26萬件，每件1元；及視聽資料及附件逾期件數5萬件，每件2元，合共360千元。</p>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00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8,000	承辦單位	中教司, 國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材與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000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8,000	
		1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8,000	
			1	0520010101 審查費	8,000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審查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材與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查費收入，較上年度減列3,150千元，主要係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定冊數減少所致。 2. 計算內容： (1) 審查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材：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費收費標準」辦理，預估101年申請審定140套，每套25千元，申請修訂120套，每套10千元，合共4,700千元。 (2) 審查高級中學教科用書：依「高級中學教科用書審定費收費標準」辦理，預估101年申請審定60套，每套25千元，申請修訂120套，每套15千元，合共3,3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20,680	承辦單位	高教司, 中教司, 文教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考試報名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0,680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20,680	
		1		0520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0,680	
			2	0520010104 考試報名費	20,680	<p>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辦理國外大學醫學與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較上年度減列7,230千元，主要係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減少所致。</p> <p>2. 計算內容：</p> <p>(1) 辦理國外大學醫學與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之收入： 預估報名人數294人，報名費3千元，計約880千元。</p> <p>(2) 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中英文翻譯考試及辦理華語語文能力測驗：預估報名人數9,800人，報名費平均1千元，計約9,800千元。</p> <p>(3) 高中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等報名費收入： 預估報名人數10,000人，報名費1千元，計約10,000千元。</p>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215	承辦單位	秘書室,總務司,文教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考試簡章銷售收入、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及檔案申請應用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15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1,215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15	
			1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215	<p>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與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等出售簡章收入，及檔案申請應用收入、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等，較上年度增列160千元，主要係政府出版品收入參酌近年銷售情形予以增列。</p> <p>2. 計算內容：</p> <p>(1) 考試出售簡章收入：依各考試簡章規定辦理，預估約10千元。</p> <p>(2) 政府出版品銷售收入：依「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及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預估約1,200千元。</p> <p>(3) 檔案申請應用收入：依「教育部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辦理，預估約5千元。</p>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販售出版品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1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	
			1	0520010305 資料使用費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販售出版品收入，較上年度減列20千元，主要係減少出售招標文件之收入。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75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有房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規定辦理國有公用不動產出租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5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75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5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5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經管台北市徐州路48-1號5樓部分國有房地租金收入，依「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土地法第97條及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規定辦理，預估約75千元，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84	承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場地外借使用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4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84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84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84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較上年度增列51千元，主要係借用宿舍人數增加所致。 2. 計算內容：依「現行公務人員給與簡明表」所列房租津貼標準，預估10人，每人每月700元，全年合共84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3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0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3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0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新增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7,637	承辦單位	國立鳳凰谷鳥園秘書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遊客參觀門票收入及停車場清潔管理維護收入。

二、法令依據

財政部94年3月4日台財庫字第09403504200號函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637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7,637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637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637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鳳凰谷鳥園遊客參觀門票及停車場清潔管理維護等收入7,637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計算內容： (1) 全票每人40元×135,000人=5,400千元。 (2) 半票每人20元×82,000人=1,640千元。 (3) 大型車每輛40元×1,500輛=60千元。 (4) 小型車每輛20元×25,000輛=500千元。 (5) 機車每輛10元×3,700輛=37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32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新增新館開館營運及分館等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立臺中圖書館規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32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132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32	
			2	0520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32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新館開館及分館等場地出借之使用收入，較上年度增列1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001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50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提供讀者服務作業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立臺中圖書館規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0	
	108			0520010000 教育部	250	
		2		05200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0	
			3	0520010313 服務費	2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提供讀者服務作業等收入。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00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籌備處行政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09	1	1	0700000000	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代辦經費存入公庫之利息收入，較上年度減列100千元，主要係委請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代辦工程經費減少所致。
				財產收入		
				0720010000		
				教育部		
				0720010100	100	
				財產孳息	100	
				0720010101	100	
				利息收入	100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2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保管款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2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2	
			1	0720010101 利息收入	2	2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保管款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較上年度減列8千元，主要係配合將廠商繳交履約保證金及計畫補助款等款項轉存國庫，保管款專戶餘額減少及利率降低等因素所致。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特教小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特殊教育評量工具銷售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00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600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600	
			2	0720010105 權利金	600	1.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特殊教育評量工具銷售權利金收入，與上年度同。 2. 計算內容：銷售評量工具約30種(非保密性測驗)*1千元(套)*20(套/年)=約6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100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新館營運1樓委外區由廠商經營簡餐咖啡、書局及便利商店等之銷售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3條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0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100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100	
			2	0720010105 權利金	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增列新館開館營運1樓委外區由廠商經營簡餐咖啡、書局及便利商店等銷售權利金收入，計列10個月，每月10千元之權利金收入1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_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54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54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854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854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854	本年度預算數係新增教育部停車場租金收入，並以出租89個停車位，每月800元估算，年約854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4,252	承辦單位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研究規劃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公區租金、土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252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4,252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4,252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4,252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新增辦公區租金及土地租金收入。 2. 計算內容： (1) 容軒辦公區租金收入，每月7,500元計算，年約90千元。 (2) 民間參與廠商繳納國有土地之租金，為公告地價百分之一，年約4,162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432	承辦單位	國立鳳凰谷鳥園秘書 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商店區租金。

二、法令依據

依國有非公用不動產租賃規定計算租金及國立鳳凰谷鳥園客服中心租賃契約第三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32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432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432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432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鳳凰谷鳥園商店區租金，與上年度同。 2. 計算內容：2,000元*18(間)*12(月)=432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700	承辦單位	國立臺中圖書館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新館營運1樓委外區由廠商經營簡餐咖啡、書局及便利商店等之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3條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00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700	
			1	0720010100 財產孳息	700	
			3	0720010106 租金收入	7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立臺中圖書館增列新館開館營運1樓委外區由廠商經營簡餐咖啡、書局及便利商店等租金收入，計列10個月，每月70千元之租金收入700千元。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5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出售各項廢舊物資收入。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5	
	109			0720010000 教育部	15	
			2	0720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5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出售報廢電腦及廢鐵等收入，較上年度減少11千元，主要係相關辦公環境等設備減少報損報廢，廢品變賣等收入相對減少。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848,453	承辦單位	會計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依各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48,453	
	104			1120010000 教育部	848,453	
		1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848,453	
			1	1120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48,453	教育部以前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繳庫數。

教育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4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郵資酬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4	
	104			1120010000 教育部	4	
			1	1120010900 雜項收入	4	
			2	1120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4	本年度預算數係教育部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較上年度減列6千元，並以一個月0.3千元估算，年約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52,694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庶務工作。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00,351	人事處	本項計需經費600,351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600,351		1.本科目職員381人（本部361人及駐外20人）、技工3人、駕駛14人、工友20人、駐衛警21人、聘用人員45人及約僱人員17人，編列人事費372,686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89,686千元，合共462,372千元。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4,23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9,742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4,29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420		
0111 獎金	89,686		
0121 其他給與	16,864		
0131 加班值班費	44,617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1,904		
0151 保險	34,594		
			2.加班值班及其他給與61,481千元，包括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26,740千元，員工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17,877千元，其他給與16,864千元。
			3.員工（含駐外人員）退休離職儲金41,904千元，包括：
			(1)政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500千元。
			(2)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33,950千元。
			(3)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3,500千元。
			(4)勞工退休準備金3,954千元。
			4.員工（含駐外人員）保險費34,594千元，包括：
			(1)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部分12,994千元，勞工部分5,470千元，合共18,464千元。
			(2)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9,700千元。
			(3)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6,430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5,963	總務司、人事處、政風處	本項計需經費125,96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23,843		1.辦理一般行政事務工作經費121,391千元（總務司、人事處），包括：
0202 水電費	8,262		(1)水電費8,262千元：本部辦公廳舍水費371千元，電費7,891千元（含本部、忠孝大樓、徐州路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及科技大樓等）。
0203 通訊費	11,800		(2)通訊費11,8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750		(3)其他業務租金8,750千元：本部租用複印機（影印、傳真及掃描功能）等租金8,75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489		(4)稅捐及規費489千元：本部自有車輛（含機
0231 保險費	42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38		
0251 委辦費	942		
0271 物品	14,472		
0279 一般事務費	65,179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52,6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70		<p>車) 20輛，及預計101年購置1輛機車所需之燃料使用費及牌照稅427千元；科技大樓房屋稅及地價稅62千元。</p> <p>(5)保險費423千元，係本部現有車輛(含機車) 20輛及預計101年購置1輛機車所需之保險費(包含強制險、第三人責任險、乘客險及車體險等)。</p> <p>(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638千元，係辦理總務相關工作所需仰賴事務勞力以按日按件處理之經費，其中：</p> <p><1>辦理本部及部屬館校房地清理及管理作業法律事務費300千元。</p> <p><2>依採購稽核作業要點及工程品質查核作業要點，辦理採購、工程查核及教育訓練等950千元。</p> <p><3>公共建設計畫委員之審查費、出席費及交通費1,160千元。</p> <p><4>檔案管理作業訪視小組委員之訪視費、出席費、審查費及交通費228千元。</p> <p>(7)物品14,472千元，其中：</p> <p><1>文具用品及紙張等消耗品購置費4,224千元。</p> <p><2>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9,516千元。</p> <p><3>油料費732千元：中型柴油車2輛，每輛月耗柴油143公升，年需102千元；小型客貨車2輛，每輛月耗汽油142公升，年需112千元；小汽車6輛，每輛月耗汽油141公升，年需330千元；油氣雙燃料車3輛，每輛月耗汽油71公升，年需84千元，以及每輛月耗液化石油氣81公升，年需60千元；機車3輛，預計於101年1月購置1輛，共計4輛，每輛月耗汽油27公升，年需44千元，合共732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63,669千元，其中：</p> <p><1>按本部員額編列事務費、文康活動費及參加中央機關員工運動會等8,259千元。</p> <p><2>分擔中央聯合辦公大樓管理委員會所需經費7,196千元。</p>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4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02		
0291 國內旅費	1,060		
0293 國外旅費	809		
0294 運費	1,532		
0299 特別費	1,572		
0400 獎補助費	2,12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6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60		
0475 獎勵及慰問	1,4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52,6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3>分擔科技大樓管理委員會所需經費3,548千元。</p> <p><4>環境佈置費2,693千元。</p> <p><5>文書處理電子發文、會計資料登錄、報稅處理、總務(出納)及總機等委外人力17,798千元。</p> <p><6>文書郵務人力(含租用軟體)2,187千元。</p> <p><7>教育部環境清潔等委外人力5,918千元(含本部、忠孝大樓、徐州路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及科技大樓等)。</p> <p><8>協助電子檔案檢核、登錄、移轉及檔案銷毀等委外人力8,644千元。</p> <p><9>本部現行檔案點收、立案、編目、掃描、整卷、上架等委外作業，與購置檔案盒及附件盒等經費7,166千元。</p> <p><10>徐州路、木柵、中和檔案庫房消毒及檔案卷夾清潔經費260千元。</p> <p>(9)房屋建築修繕費770千元，其中：</p> <p><1>本部辦公房舍18,076.35平方公尺，其中自有辦公房舍含中央聯合辦公大樓面積4,413.84平方公尺、本部忠孝大樓面積1,843.05平方公尺、本部徐州路大樓面積2,133.89平方公尺及無償借用之本部大樓辦公房舍面積7,662.57平方公尺、科技大樓辦公房舍面積2,023平方公尺，上開辦公房屋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524千元。</p> <p><2>本部首長宿舍面積共198.39平方公尺，其中部長官邸面積100.83平方公尺，另無償借用承德宿舍面積97.56平方公尺，上開宿舍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6千元。</p> <p><3>本部自有木柵檔案庫面積840平方公尺及向國有財產局無償借用原國防管理學院積穗營區中和檔案庫面積5,940平方公尺、本部替代役男宿舍面積1,485平方公尺，合共8,265平方公尺，上開庫房及宿舍</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52,6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均為鋼筋構造，每年每平方公尺29元，年需240千元。</p> <p>(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143千元，其中：</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車輛養護費671千元，內含：</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汽車滿6年以上者13輛，每輛每年51千元，計663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公務用機車3輛，預計於101年1月購置1輛，共計4輛，每輛每年2千元，計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辦公器具養護費472千元：按預算員額每人每年1,048元，計472千元。</p> <p>(11)本部辦公廳舍（含徐州路大樓）電梯及機電設施維護費4,002千元。</p> <p>(12)國內旅費1,060千元。</p> <p>(13)運費1,532千元，係公物搬運費。</p> <p>(14)特別費1,572千元，係依規定標準編列之正副首長特別費。</p> <p>(15)參加亞洲培訓總會（簡稱ARTDO）、國際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會議（簡稱IFTDO）及師鐸獎考察計畫809千元（人事處）。</p> <p>2.本部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400千元（人事處）。</p> <p>3.辦理政風業務教育宣導、研習及駐衛警勤務等安全維護工作3,172千元（政風處），包括：</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委託辦理反貪倡廉活動競賽及廉政問卷調查經費942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研習及宣導等經費166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辦理政風工作檢討會及督導小組會議等政風業務所需資料編印經費8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4)配合辦理各類廉政政策宣導、文宣與媒體宣導等經費15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5)駐衛警人員服裝與執勤人員夜點費及協勤單位慰問金926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6)駐衛警安全維護設備更新260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7)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720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52,6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公房屋整修及購置事務機具	26,380	總務司	本項計需經費26,38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汰換冷氣、辦公桌椅與事務櫃等設備及汰換各式自動化辦公室事務機具6,380千元。 2. 配合組織改造辦公室空間整修經費20,000千元。 。
0300 設備及投資	26,38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6,38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	----------------------	------	------------

計畫內容：

辦理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大學多元入學改進研究、培育重點領域及跨領域人才、深化高等教育人才培育與產業需求連結、推動大學評鑑制度及創新課程、整合高等教育資源、改善教學研究環境、提升師資素質及教學品質、檢討修正兩岸學術交流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等工作。

預期成果：

- 1.以競爭性獎勵機制，促進大學發展其特色。
- 2.擴大大學校招生選才及學生選校空間。
- 3.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支援國內科技產業投入創新研發，有效縮短學用落差。
- 4.改進評鑑制度，提升大學教學研究水準。
- 5.合理整合大學校院經營規模，提升教育品質與辦學績效，增進高等教育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高等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5,000	高教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5,000		
0271 物品	1,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500		
0291 國內旅費	2,000		
02 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55,000	學審會	本項包括學術獎及設置國家講座之審查及獎金、大專以上學校教師資格著作審查、學校教師資格審查制度訪視、研議改進教師資格送審相關法規等業務，計需經費55,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大專以上學校教師資格著作、學術獎、國家講座及專案會議等審查業務15,368千元，包括： (1)大專校院教師著作送審審查費3千元*3人次*1,150件數=10,350千元。 (2)聘請學者專家協助審閱相關資料後推薦著作審查人選經費600元*1,150人次=690千元。 (3)邀請專家及學者開會審查學術獎、國家講座、出席學審會專案委員會議、研議改進教師資格送審相關法規等會議出席費700千元。 (4)辦理學術獎及設置國家講座等之書面審查作業所需審查費6千元*4人次*120名約計2,880千元。 (5)郵資(含教師資格審查國內郵資、國家講座及學術獎國外郵資)、教師資格審查制度訪視差旅費及雜費等748千元。 2.辦理國家講座之遴聘，以提升國內大學之學術水準，分人文及藝術、社會科學、數學及自然科學、生物及醫農科學、工程及應用科學等5大類科，共13名，每名每年教學研究經費1,000千元，98至100學年度約28人，計需經費28,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19,200		
0203 通訊費	5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620		
0251 委辦費	3,832		
0291 國內旅費	198		
0400 獎補助費	35,8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7,8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225,849	高教司	<p>00千元。</p> <p>3. 設置學術獎項，分人文及藝術、社會科學、數學及自然科學、生物及醫農科學、工程及應用科學等5大類科獎金7,800千元。</p> <p>4. 委託建置技術報告審查委員人才庫、辦理國家講座暨學術獎頒獎典禮、教師資格審查制度訪視及教師資格審查分區實務研討會等3,832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225,849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大學多元入學制度研究改善16,999千元，包括：</p>
0200 業務費	61,9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6		(1) 推動大學多元入學改進方案，辦理相關研討會或公聽會，並進行相關改進議題及考試招生設計委託研究經費5,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60,340		(2) 進行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試題評價、辦理大學多元入學方案高中種子教師研習營、家長說明會、印製宣導手冊及媒體文宣等經費7,999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303		(3) 補助大學入學各項考試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4,000千元。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47		
0400 獎補助費	163,913		2. 配合產業需求及提升教育品質，加強大學系所增設調整之審查經費6,000千元，包括：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83,000		(1) 大學校院及系所調整追蹤之審核3,0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113		(2) 大學校院系所增設相關事宜審核與輔導3,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6,000		3. 補助大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辦理海外僑生(含港澳生)招生試務及宣導工作18,00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32,800		4. 大學校院藝術與設計人才養成計畫經費47,850千元，包括：
			(1) 辦理「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含暑期研習營)，選送相關領域優秀且具發展潛力之學生赴國外著名大學、機構或公司進修、實習或訓練，以培養具國際水準之藝術與設計人才，建立國際合作長期培訓機制28,500千元。
			(2) 辦理「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加強藝術與設計領域人才培育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國際化，鼓勵全國大專校院藝術與設計科系學生踴躍參加國際比賽，藉由參與競賽作品之準備，提升學生創作國際水準，並透過參賽作品之觀摩學習，擴展學生視野及提升相關人力素質等經費8,500千元。</p> <p>(3)辦理「臺灣國際創意設計大賽計畫」，藉由臺灣自主性地舉辦國際級的學生設計競賽，除了用以鼓勵全球藝術與設計校院學生參與競賽外，可透過設計競賽活動的舉辦期間，充分善用媒體與文宣推廣臺灣，更可藉由國際專家學者來臺擔任評審，或是榮獲獎項的國外學生來臺領獎，進而認識臺灣與推廣臺灣設計教育的成果等經費10,000千元。</p> <p>(4)辦理大專校院藝術與設計人才補助計畫之規劃、審查及管考事宜等經費850千元。</p> <p>5.推動大學專業學院，提供獎勵性經費，鼓勵大學辦理商管、法律、建築等專業學院，透過實務教學課程改進、增聘實務師資等變革調整，落實專業教育精神，縮短學用落差18,000千元。</p> <p>6.辦理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學習情形、教師教學現況及畢業生流向調查，以探討人才供需情況，加強人才培育及規劃運用等經費9,000千元。</p> <p>7.辦理大學與企業合作培育高階研發菁英計畫，引進多元的價值及教學模式，促進博士班學生於學習研究過程即與企業界互動，培養務實應用研究取向與能力等經費15,000千元。</p> <p>8.辦理大專校院產學合作聯盟網絡計畫，強化產學合作基礎環境建置，推動跨校性網絡模式，提升各類型大專校院產學合作面向廣度與深度，協助學校依產學發展重點建立合宜專業人力、能力及產學溝通之平臺(包括跨校性專利包裹申請，研究人才交流、育成招商說明及創衍生企業輔導等措施)經費25,000千元。</p> <p>9.為提升大專畢業生之就業機會及創業成功率，塑造追求創新與創業的校園文化，推動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及就業診斷方案，透過產學職能</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250,602	高教司	<p>連結，建立大學校園創新創業文化及協助學生建立職場導向的學涯規劃經費55,000千元。</p> <p>10. 獎助大學辦理六大新興產業及國家重大政策跨領域學位學程及學分學程，進行教學改進、學程專題設計及相關研討活動等15,000千元，包括：</p> <p>(1) 獎助大學校院辦理跨領域學程、教學改進與專題設計12,500千元。</p> <p>(2) 補助辦理跨領域學程觀摩活動及相關研討會議2,5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250,602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促進教育資源均衡，強化大學基礎建設，補助資源較缺乏之大學校院充實一般軟硬體及圖書設備等教學研究設備，改善建築物公共安全設施、防火改善設施、配合執行地震及生態教育或緊急應變之需等經費133,000千元。</p> <p>2. 輔導並協助大學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以提升其教學研究品質40,000千元。</p> <p>3. 鼓勵並補助大學校院、學術研究機構與學術團體辦理具前瞻性、建設性及有助於提升國內大學學術水準、教學品質及高等教育行政管理效能、性別平等、智慧財產權保護、海事教育等議題之全國性研討會、講習會、學術會議、學術研討會、研習會、及學生國際性學術活動，學術講座專題研究、外語演講比賽等活動，以提升學術及教學研究水準22,000千元。</p> <p>4. 辦理境外學歷甄試相關作業，以確保境外高等學歷之教育品質，能夠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相當等經費13,000千元。</p> <p>5. 為改善各類醫學教育問題，辦理醫學相關領域(醫學教育、醫技教育、牙醫教育、護理教育及中醫藥教育)研討會、觀摩會與編印醫學倫理輔助教材及基礎設施等，以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7,400千元。</p> <p>6. 為推動大學自主，強化大學校院營運與管理機制、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及相關政策宣導等措施經費35,202千元，包括：</p> <p>(1) 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強化高等教</p>
0200 業務費	55,602		
0241 兼職費	2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51 委辦費	23,543		
0279 一般事務費	27,900		
0291 國內旅費	1,608		
0293 國外旅費	351		
0400 獎補助費	195,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93,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109,000	高教司	<p>育行政事務處理績效，調整本部與大學校院運作關係，委託辦理審查與修訂相關法規及宣導等經費27,458千元。</p> <p>(2)蒐集及定期編印高教資訊與刊物及大學校院一覽表等書刊4,393千元。</p> <p>(3)辦理學年度大學校院長、教務主管、總務與各行政主管等會議及業務座談經費3,000千元。</p> <p>(4)辦理推動大學整併成效及成人入大學措施等國外考察經費351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109,00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為確保高等教育品質，並持續改進大學評鑑制度95,000千元，包括：</p> <p>(1)委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辦理大學系所評鑑，係根據各系所專業性質之差異，分別歸屬適當學門，採品質認可機制以確認大學校院各系所之品質，並促進各大學系所建立品質改善機制，101年度辦理評鑑之相關費用計43,000千元，其中：</p> <p><1>辦理101年度校務評鑑、醫學院評鑑、護理系所評鑑及第1週期系所評鑑、100年度校務評鑑之追蹤評鑑、再評鑑，實地評鑑委員之評鑑費及出席費用等28,000千元。</p> <p><2>辦理實地訪視之旅運、雜支及業務費等15,000千元。</p> <p>(2)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除辦理前項系所評鑑外，將進行評鑑研究以建立大學評鑑指標、建置大學及技專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推動高等教育評鑑國際交流等，以上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運作所需之人事及業務等經費52,000千元，其中：</p> <p><1>評鑑中心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37,000千元。</p> <p><2>建立大學及技專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評鑑量化資料庫建置、推動高等教育評鑑國</p>
0200 業務費	64,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0251 委辦費	62,907		
0279 一般事務費	293		
0291 國內旅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45,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2,450,000	高教司	<p>際交流、辦理評鑑召集人及評鑑委員專業成長研習課程等所需業務費15,000千元。</p> <p>2. 為發揮獎優汰劣目的，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及本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開發整合公私立大學校院校務資訊系統，供各校填報相關量化指標，以利分配獎補助經費，及提供教育決策及相關教育議題之研議，並持續辦理私立大學校院校務執行成效與獎補助經費使用成效等訪視考評及審查作業經費14,000千元。</p> <p>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行政院99年9月28日院臺教字第0990050469號函核定，總經費13,700,000千元，分4年辦理，98年度編列1,200,000千元，99年度編列2,500,000千元，100年度編列5,000,000千元，合共已編列8,7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經費5,000,000千元，其中分配大學校院2,45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內容如下：</p> <p>1. 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1,939,100千元。</p> <p>2. 廣續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提升整體教學品質，擴充公共資源平臺功能，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機制488,800千元。</p> <p>3. 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專案辦公室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及維護等所需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日酬金、成果宣導等經費，以及「通識教育資源平臺建構與永續發展計畫」、「精進大學校院全英語學程計畫」會議出席費、審查費等經費22,100千元。</p>
0200 業務費	22,1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		
0251 委辦費	13,180		
0279 一般事務費	920		
0291 國內旅費	2,000		
0400 獎補助費	2,427,9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82,33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45,570		
07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7,500,000	高教司	<p>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分兩期推動，經行政院94年5月13日院臺教字第0940016758號函核定，第1期（95年至100年3月）原編列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自98年度起納</p>
0200 業務費	10,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0,595,45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1 國內旅費	2,000		<p>入總預算編列，總經費50,000,000千元，業已編竣。第2期更名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行政院99年3月29日院臺教字第0990016396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0,000千元，分年辦理，以持續推動並發揮本計畫之效益。本計畫經審議已於100年4月1日公布並核定補助12校所需5年總經費計50,000,000千元，100年度已編列10,000,000千元，並自100年4月1日起執行1年，爰101年度預計自4月1日起推動第2年計畫，所需經費7,5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擇優補助國內績優大學進一步躍升邁向「頂尖大學」為目標，透過發展頂尖研究中心或重點領域並整合資源、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事項，共計7,490,000千元。 2. 辦理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諮詢委員會、審議委員會及考評委員會等業務之審查費、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日酬金等，另辦理成果發表記者會、論壇、網站建置、考評等各類活動相關經費10,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490,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342,083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7,91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	------------------------	------	-----------

計畫內容：

辦理技職教育行政工作維持、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技職教師進修及研習、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推動高中職及技專校院多元入學方案、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推動課程革新提升教學品質。

預期成果：

1. 輔導各技專校院規劃發展學校重點領域，研訂特色項目並發展成爲重點特色學校。
2. 積極推動技職教育國際化，擴大招收外籍生。
3. 透過產學合作協助技職教育共同培養專業技術人才，充分運用學校與業界資源，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與新技術，以厚植產業競爭力，提升技專校院競爭力，建立技職學校務實致用特色。
4. 健全技專校院評鑑機制，引導提升辦學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4,604	技職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4,604		
0271 物品	1,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104		
0291 國內旅費	1,000		
0295 短程車資	500		
02 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	242,995	技職司	本項計需經費242,99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4,140		1. 辦理私立技專校院董事長會議，增進各私立技專校院董事觀摩及交流，瞭解技職相關政策，並提升整體技職教育辦學品質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2. 辦理全國技專校院校長會議，以溝通及研商重要政策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7,000		3. 辦理技專校院總務人員、內部稽核人員之業務檢討及研習活動6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4,350		4. 爲提升技職教育品質，技職教育業務處理所需人力經費4,86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90		5. 補助性質特殊、規模較小致無法累積充裕校務基金之國立技專校院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及維修工程經費40,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18,855		6. 辦理新設系科規劃與增調系科總量發展規模及資源條件標準審核經費3,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0,000		7. 補助技專校院依產業發展趨勢設立人才培育重點系所經費27,680千元，包括：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855		(1) 補助海事類及護理類等學校加強提升專科層級人才品質20,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2,000		(2) 補助技專校院增設新興服務業相關系科計畫7,68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7,000		8. 規劃及改進技專校院考招分離招生制度，推動多元入學方案19,855千元，包括：
			(1) 規劃與改進考招分離招生制度及配套措施6,65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456,068	技職司	<p>(2)輔導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改進入學測驗方式與題型，研發及建置入學測驗題庫5,205千元。</p> <p>(3)補助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及各分區辦理試務學校充實設備或設施8,000千元。</p> <p>9. 辦理技專校院入學方案推廣及委辦編印宣導手冊等經費4,000千元。</p> <p>10. 補助低收入戶子女參加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及各聯合招生委員會所需報名費，以保障弱勢學生升學權益7,000千元。</p> <p>11. 配合政府各項重點產業或臺灣傳統產業，整合暨強化國立科技校院研發能力，扶植及促進其發展成爲具備產業技術研發能力之產業研發中心計畫135,000千元，包括：</p> <p>(1)整合具研發基礎或發展已達一定規模之系所(領域)，並延攬產官學研等專技人才，透過專業技術與設備之合作，以及授權與智慧財產權之研擬、申請，俾強化研發能力所需經費105,000千元。</p> <p>(2)盤整以產業、實務爲導向之教學、課程與設備之更新，引進業界師資，以促動產業價值再回饋，及校務發展諮詢等所需經費30,0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456,068千元，其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50,221		1. 推動產學合作，加強技專校院應用研究能力13,668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1)爲達到區域產官學研資源整合與分享之窗口功能，以擴增技職學校與產業界交流及共同合作研究，加強6所區域產學合作中心運作相關工作補助費27,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5,213		(2)產學合作行政協助委辦費，含行政運作、訪視、管考、遴選技專與產業園區合作案之審查作業等3,31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1,493		(3)爲因應國家政策及社會發展需求，有效整合技專校院重點特色及產學合作研發資源，厚植產學研發能量，遴選成立10至12所聯合技術發展中心，依考評結果補助80,00
0291 國內旅費	1,515		
0400 獎補助費	405,847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78,57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27,27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千元。
			(4)為加強產學交流，引導技專校院釋放創新能量至業界，擴大辦理產官學大論壇、技職學生專題製作成果發表、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實務訓練、檢討會及宣導成果等活動7,356千元。
			(5)為確實協助企業解決問題，縮短學校培育人才與產業需求落差，推動技專校院與產業界產學合作計畫30,000千元。
			(6)加強技專校院研發資訊平台之建立，規劃建置產學合作資訊網（含實習平台），委辦運作及資訊更新經費6,000千元。
			2.補助發行全國技職體系期刊，包括技術學刊、商管科技學刊等學術期刊及技職雙月刊等5,687千元。
			3.鼓勵辦理技專校院通識教育、智慧財產權、科學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課程及社會關切議題觀摩研討會暨圖書館業務等10,996千元。
			4.補助及辦理技專校院實務課程設計20,000千元。
			5.為增進技專校院學生業界實務經驗，推動技專校院在校學生校外實習計畫獎補助經費120,000千元。
			6.為提高技專校院教師水準及增進實務應用能力，加強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研習及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所需獎補助經費120,717千元。
			7.為聘請國外一流教授及留住國內優秀師資，推動技專校院教師彈性薪資制度，對未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與獎勵教學卓越計畫之大學，補助其實施彈性薪資方案所需經費25,000千元。
04 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	319,024	技職司	本項計需經費319,02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8,024		1.推動技職教育行政資訊革新，擴充技職教育資訊傳播網網站功能及相關網站整合等4,000千元，包括：建置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整合總量管制、獎補助及評鑑等相關子網站，並規劃做為決策支援資料庫。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51 委辦費	27,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7,258		
0291 國內旅費	1,210		2.改進技職校院學籍管理制度及革新教務行政工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205		<p>作，辦理全國技專校院教務主管會議800千元。</p> <p>3.技專校院國際化及加強學生外語能力37,351千元，包括：</p> <p>(1)北、中、南三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辦理各類師生研習、活動、競賽、電子報及網路資源等10,000千元。</p> <p>(2)補助與辦理技專校院國際化及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專案補助計畫27,000千元。</p> <p>(3)考察美國國家職業教育中心瞭解美國技職教育推動近況，訪問馬來西亞、越南、泰國教育機構，強化雙方學生交流351千元。</p> <p>4.發展技職校院評鑑制度，辦理各項評鑑業務36,873千元，包括：</p> <p>(1)技專校院例行評鑑（含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等共約30校）26,873千元。</p> <p>(2)技專校院改名改制後訪視（含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專科學校），檢視改名改制之規劃與執行狀況5,000千元。</p> <p>(3)技專校院諮詢輔導訪視及追蹤評鑑，針對前一年度評鑑列為三等之系科，第一年進行諮詢輔導及第二年進行追蹤評鑑5,000千元。</p> <p>5.技專校院改善基本設施及充實各項軟硬體經費50,000千元，係參酌評鑑及相關考評結果，逐步更新各校基礎設施。</p> <p>6.補助技專校院各類教學實習及海事類科海上實習改進方案20,000千元。</p> <p>7.補助技專校院學雜費減免170,000千元，包括：</p> <p>(1)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辦理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參採高中職減免金額之定額方式辦理）6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含愛臺12建設37,500千元）。</p> <p>(2)依社會救助法修正條文，補助國立技專校院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50,000千元。</p>
0293 國外旅費	351		
0400 獎補助費	251,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1,727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9,273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7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210,438	技職司	<p>(3)為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自99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90萬元以下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含五專前3年）」補助措施，另為啓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階段逐步實施免學費政策，經行政院100年4月7日院臺教字第100015757號函原則同意「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本部遂自100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國立五專前3年學生免學費，編列補助就讀國立五專前3年學生學費60,000千元（愛臺12建設）。</p> <p>本項計需經費210,438千元，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宣導方案（編印手冊、簡介、研討會等宣導活動）29,000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補助辦理高職及五專多元入學方案宣導說明會2,000千元。 (2)培訓推動高職多元入學方案宣導專員及設立宣導網站500千元。 (3)印製宣導手冊分送國中應屆畢業生約32萬人與教師約5萬人及辦理宣導活動1,500千元。 (4)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針對全國國中家長及教師加強宣導技職教育功能及成效，並對國中學生提供適性輔導及職業試探活動，規劃辦理「技職教育宣導方案」25,000千元。 2. 因應產業技術人力素質提升需求，輔導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及技術學院改名科技大學審核作業經費1,000千元。 3. 輔導技專校院轉型發展，提升技職教育辦學水準及建立技職特色81,963千元。 4. 編修技專校院一覽表、中華民國技職教育簡介手冊、技職教育法規選輯、業務參考手冊等1,200千元。 5. 為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辦理採認民間證照工作、強化技職體系學生能力標準等；辦理專科程
0200 業務費	30,2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0251 委辦費	2,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3,730		
0291 國內旅費	1,500		
0400 獎補助費	180,208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8,3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1,208		
0475 獎勵及慰問	7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檢討及換補發證照等經費10,000千元。</p> <p>6. 為增進技專校院師生在國際競賽之能見度及重視學生務實致用能力，辦理技專校院學生競賽、選送學生出國參賽及表揚活動22,000千元，包括：</p> <p>(1) 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參與國際技（藝）能競賽及辦理表揚活動16,800千元。</p> <p>(2) 獎勵參賽得獎師生獎勵金700千元。</p> <p>(3) 補助辦理全國性技專校院學生實作及技能競賽活動4,500千元。</p> <p>7. 推動產學攜手計畫，鼓勵高職與技專校院及業界合作開設人才培育專班41,275千元，包括：</p> <p>(1) 加強學生技術學習能力12,000千元。</p> <p>(2) 促進高職教師業界實務經驗，發揮技職特色20,275千元。</p> <p>(3) 鼓勵高職與技專校院合作9,000千元。</p> <p>8. 推動技職校院策略聯盟計畫，鼓勵技專校院與高中職校間互動及強化夥伴關係，建立學校間垂直合作、整合教育資源與促進學生學習銜接及實務能力等24,000千元，包括：</p> <p>(1) 補助技專校院協助高職發展學校本位課程，辦理高職師生參與技專校院專案研究、專題製作課程及成果發表，增進學校軟、硬體設備資源分享19,000千元。</p> <p>(2) 補助技專校院促進高職與產業界合作，參與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協助高職學校與業界合作5,000千元。</p>
06 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2,550,000	技職司	<p>第二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行政院99年9月28日院臺教字第0990050469號函核定，總經費13,700,000千元，分4年辦理，98年度編列1,200,000千元，99年度編列2,500,000千元，100年度編列5,000,000千元，合共已編列8,7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經費5,000,000千元，其中分配技專校院2,55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內容如下：</p> <p>1. 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2,060,000千元，係為補助科技校院辦理提升教學、學習、</p>
0200 業務費	20,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0251 委辦費	5,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500		
0291 國內旅費	1,500		
0400 獎補助費	2,530,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800,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73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3,783,1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課程、產學合作、師資、特色發展與其他提升教學品質及改善教學資源所需經費。</p> <p>2. 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470,000千元，係為協助區域內技職校院提升教學品質，擴充通識教育平台及技術研發中心人才培育資源平台等公共資源之平台功能，建立圖書及共用性電子資料庫共購共享機制，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p> <p>3. 召開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及維護、會議出席費、交通費、住宿費、按日計資酬金及成果宣導等經費20,000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預算金額	41,579,747
-----------	--------------------------	------	------------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及附設醫院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及附設醫院資源使用效率，奠定高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40,426,884	高教司、技職司、社教司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之各校教學與研究經費40,426,884千元(含原住民教育經費211,249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40,426,884		1. 輔助國立臺灣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427,027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426,884		2. 輔助國立政治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522,516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48,163千元）。
			3. 輔助國立清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297,796千元。
			4. 輔助國立中興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590,315千元。
			5. 輔助國立成功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464,339千元。
			6. 輔助國立交通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393,777千元。
			7. 輔助國立中央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36,533千元。
			8. 輔助國立中山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049,620千元。
			9. 輔助國立中正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991,603千元。
			10. 輔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19,967千元。
			11. 輔助國立陽明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21,614千元。
			12. 輔助國立東華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38,209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06,405千元）。
			13. 輔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56,465千元。
			14. 輔助國立臺北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46,920千元。
			15. 輔助國立嘉義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161,73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99,281千元）。
			16. 輔助國立高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33,169千元。
			17. 輔助國立臺東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2,373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預算金額	41,579,7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18,750千元）。 18. 輔助國立宜蘭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7,226千元。 19. 輔助國立聯合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04,406千元。 20. 輔助國立臺南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88,30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16,295千元）。 21. 輔助國立金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02,154千元。 22. 輔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1,711,837千元。 23. 輔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91,457千元。 24. 輔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18,269千元。 25. 輔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27,406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34,658千元）。 26. 輔助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28,430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27,158千元）。 27. 輔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1,611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108,395千元）。 28. 輔助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2,129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74,872千元）。 29. 輔助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10,822千元。 30. 輔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441,956千元。 31. 輔助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313,593千元。 32. 輔助國立空中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21,561千元。 33. 輔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854,664千元。 34. 輔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97,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預算金額	41,579,7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5千元。
			35. 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722,837千元。
			36. 補助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60,283千元。
			37. 補助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2,373千元。
			38. 補助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81,195千元。
			39. 補助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19,544千元。
			40. 補助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690,044千元。
			41. 補助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68,391千元。
			42. 補助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541,862千元。
			43. 補助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351,194千元。
			44. 補助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79,657千元。
			45. 補助國立體育大學教學與研究經費297,711千元。
			46. 補助國立臺灣體育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310,139千元。
			47. 補助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492,399千元。
			48. 補助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638,267千元。
			49. 補助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293,118千元。
			50. 補助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教學與研究經費410,411千元。
			51. 補助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146,860千元。
			52. 補助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151,445千元。
			53. 補助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281,8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預算金額	41,579,74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 與補助	1,152,863	高教司	13千元。 編列補助醫學臨床教學與研究經費1,152,863千元(含衛生署移撥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及竹東分院人事費176,584千元)，其內容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1,152,86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52,863		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766,931千元(含衛生署移撥新竹及竹東分院人事費124,709千元及51,875千元，合計176,584千元)。 2.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292,548千元。 3.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93,38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私立學校師資、儀器、設備獎助，與補助興建教學建築貸款利息、學生就學減免、就學貸款利息補助，及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保險費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透過獎補助核配機制，引導學校提升整體教學品質，建立技職學校實務致用特色。
2. 落實獎補助款經費績效考評，健全內外部監控機制。
3. 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學，減輕其就學期間的經濟負擔。
4. 扶助私立學校健全發展，落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5. 維護私立學校學生安全，協助私立學校發展，建構全民國防教育及精神動員，安定私立學校教官與護理教師生活及增進本職學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6,881,127	高教司、技職司	<p>本項計需經費6,881,127千元，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鼓勵私立大學校院健全發展，協助各校進行整體與特色規劃，提升教育品質，將依各校規模、辦學績效及私立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合理分配3,153,743千元（高教司），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及補助經費2,902,743千元。 (2) 為加強對私立大學校院經濟弱勢學生之照顧，補助私校學生學雜費250,000千元。 (3) 補助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1,000千元，俾基金會依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宜，以促進私校發展。 2. 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3,727,384千元（技職司），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私立技專校院補助標準與各項規定修訂及公聽會議2,500千元。 (2) 規劃建置私立技專校院獎補助資訊網與辦理系統上網說明會議2,500千元。 (3) 委託規劃更新私校獎補助經費支用及財務報告資訊網1,817千元。 (4) 辦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整體發展經費績效訪視與辦理總檢討會議2,500千元。 (5) 鼓勵私立技專校院健全發展，提升教育品質，依各校規模、辦學績效，補助與獎勵所需經費2,500,000千元。 (6) 補助私立技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750,000千元。 (7) 協助私立技專校院進行整體與特色規劃，編列各校計畫型獎助經費468,067千元。
0200 業務費	9,317		
0251 委辦費	3,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6,317		
0400 獎補助費	6,871,8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870,81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00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 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費	291,922	訓委會	本項計需經費291,92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000		1. 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 201,922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2,000		(1) 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9條、私立學校獎助辦法第3條及行政院77年4月21日臺(77)教字第9512號函，協助國內私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事務與輔導活動，落實學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並擇優獎助各校積極創新與發展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以全面提升學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功能，促進校園安定與和諧。
0400 獎補助費	289,922		(2)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183,422千元。其中每校每年度基本額度1,000千元，需經費109,000千元；另以每校學生人數為依據，每年度補助日間部學生每人130元，夜間部學生每人65元，需經費74,422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99,922		(3) 依據學校年度有關學生事務與輔導之推動成果、人力編制及相關經費編列情形，擇優獎助各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15,00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90,000		(4) 辦理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訪視及經費使用說明暨觀摩研討會，提供各大專校院經驗分享與交流，有效運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規劃建置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網站等經費2,000千元。
			(5)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跨校性學生事務議題研討會等經費1,500千元。
			2.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費用90,000千元，包括：
			(1) 依「大學法」第34條：「大學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其範圍、金額、繳費方式、期程、給付標準、權利義務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規定，由各校定之」。專科學校法第36條規定：「專科學校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其範圍、金額、繳費方式、期程、給付標準、權利與義務、辦理方式及其他相關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事項之辦法，由各校定之。」 (2)為謀補償學生因疾病或遭遇意外事故時，家庭所遭受經濟上之損失，發揮社會救助之功能，各校應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本部分補助101年度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費，每位學生每學年補助100元，計需經費90,000千元。另免繳學雜費學生（係指低收入戶持有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證明者，含重度、極重度殘障學生及重度、極重度殘障人士之子女）及原住民身份學生每人每學年最高補助313元，併入學校辦理各類學生減免學雜費申請補助。
03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	37,000	高教司、技職司	本項計需經費37,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協助私立大學校院改善教學建築及學生宿舍生活環境，使學生安心向學，補助建築貸款利息12,000千元（高教司），包括： (1)補助私立大學校院於82至87年度已核准興建之學生活動中心、圖書館、體育場及學生宿舍等建築貸款利息9,000千元。 (2)補助私立大學校院自90學年度起新建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期間20年），計2,525千元。 (3)辦理補助100學年度新建學生宿舍建築貸款申請案審查費325千元，及不定期視察成效交通費150千元，合共475千元。 2. 補助私立技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25,000千元（技職司），包括： (1)補助私立技專校院興建教學大樓及學生宿舍貸款利息補助20,000千元。 (2)補助九二一地震學校重建貸款利息5,000千元。
0200 業務費	475		
0279 一般事務費	325		
0291 國內旅費	150		
0400 獎補助費	36,525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6,525		
04 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	7,339,800	高教司、技職司	本項計需經費7,339,8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工讀助學金及研究生獎助學金2,164,000千元，（高教司），包括： (1)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1,963,200千元，其中：
0200 業務費	800		
0279 一般事務費	800		
0400 獎補助費	7,339,0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7,339,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33,200千元。</p> <p><2>現役軍人子女就學優待2,000千元。</p> <p><3>身心障礙人士及其子女學雜費減免1,089,000千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694,000千元，合共1,783,000千元。</p> <p><4>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10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p> <p><5>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學雜費減免45,000千元。</p> <p>(2)辦理相關業務座談會議及講習800千元。</p> <p>(3)補助私立大學校院研究生獎助學金200,000千元。</p> <p>2.補助私立技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經費及工讀助學金5,175,800千元（技職司），包括：</p> <p>(1)補助學生學雜費減免3,921,800千元，其中：</p> <p><1>軍公教遺族子女公費45,000千元。</p> <p><2>現役軍人子女就學優待2,000千元。</p> <p><3>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1,866,000千元。</p> <p><4>身心障礙學生學雜費減免808,800千元。</p> <p><5>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770,000千元。</p> <p><6>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37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p> <p><7>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學雜費減免60,000千元。</p> <p>(2)為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自99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90萬元以下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含五專前3年）」補助措施，另為啓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階段逐步實施免學費政策，經行政院100年4月7日院臺教字第100015757號函原則同意「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本部遂自100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私立五</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1,453,345	高教司、技職司	<p>專前3年級學生免學費，編列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3年級學生學費1,254,000千元（愛臺12建設）。</p> <p>本項計需經費1,453,345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推動就學貸款工作及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453,345千元（高教司），包括：</p> <p>(1) 負擔私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另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與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合共450,000千元（愛臺12建設）。</p> <p>(2) 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經費3,345千元，其中：</p> <p><1> 支付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就學貸款業務相關費用2,641千元。</p> <p><2> 印製文宣資料及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學生就學貸款正確觀念392千元。</p> <p><3> 不定期視察各校辦理及宣導情形，並舉辦學校承辦人員、銀行、財稅中心等業務座談會，提高服務品質312千元。</p> <p>2. 負擔私立技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另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與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合共980,000千元（愛臺12建設）（技職司）。</p> <p>3. 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成立學生就學貸款信用保證基金，以降低學生就學貸款利率，協助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減輕其籌措教育費用之負擔，實現教育機會均等之理想，預計撥付信用保證基金20,000千元（高教司10,000千元、技職司10,000千元）。</p>
0200 業務費	3,345		
0251 委辦費	2,641		
0279 一般事務費	704		
0400 獎補助費	1,450,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430,000		
06 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	3,679,324	人事處、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	<p>本項計需經費3,679,324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9條規定，本保險之保險費由被保險人自付35%，政府補助65%。私立學校教職員由政府及學校各補助32.5%。又依行政院主計處87年8月29日臺87處忠二字第07147號函，自89年度起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之政府補助保費預算改由教育部編列，計需459,59</p>
0200 業務費	5,432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3,947		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		2.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款規定，私立學校教職員之保險費，由被保險人自付30%，學校負擔35%，其餘35%，由中央政府補助。爰編列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教職員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含育嬰留職停薪者）1,286,299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5		
0400 獎補助費	3,673,892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673,892		
			3. 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8條第4項第4款規定，私立學校教職員之退撫準備金，由教職員撥繳35%，學校儲金準備專戶撥繳26%，私立學校撥繳6.5%，學校主管機關撥繳32.5%。爰配合編列補助私立高中職與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參加私立學校退撫新制之提撥費用，及辦理私校退撫新制業務與所需人力等經費1,929,382千元（含私立專科以上學校1,429,382千元，私立高中職500,000千元）。
			4.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辦理私校教職員退撫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考核業務、會務運作、相關會議、編印法規輯要、教育訓練、參加國內組織團體及所需人力3名等相關經費4,050千元。
07 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	17,851	會計處	本項計需經費17,85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851		1. 本部為監督私立大專校院財務狀況，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3條規定，於年度進行中，委請會計師檢查私立大專校院帳冊憑證、內部控制及資金管理，俾減少私立大專校院關係人挪用學校資金之機率所需查核簽證公費等9,789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344		
0251 委辦費	3,007		
0279 一般事務費	4,500		
			2. 輔導各私立大專校院健全會計系統電腦化等經費793千元。
			3. 為加強私立大專校院財務管理，舉辦會計事務研討會以增進與學校之聯繫溝通，不定期派員實地查核與辦理相關財務管理及會計業務等所需人力經費7,269千元。
08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2,598,408	軍訓處	本項計需經費2,598,408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32		1.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1,750人之人事費（含考績獎金）1,807,154千元。
0251 委辦費	432		
			2. 補助私立大學校院教官離退遞補學生事務（含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校安)與輔導工作專業人力經費350,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597,676		。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597,676		3.私立學校護理教師150人之人事費146,046千元。
			。
			4.護理教師退撫基金政府應負擔費用15,600千元。
			。
			5.軍訓教官退撫基金政府應負擔費用103,092千元。
			。
			6.軍訓教官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政府應負擔之保險費80,000千元。
			。
			7.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進修補助4,000千元。
			。
			8.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撫卹金(照護金)10,000千元。
			。
			9.私立學校軍訓教官參加軍人保險政府應負擔之保險費40,000千元。
			。
			10.委託辦理私校薪資發放系統建置與維護及相關作業費732千元。
			。
			11.軍訓教官配合軍教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費用(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41,784千元。
09 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	202,537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202,53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00		1.輔導海外臺灣學校整體發展經費68,759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係依海外臺灣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規定，補助
0279 一般事務費	450		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
0291 國內旅費	300		學校、檳吉臺灣學校及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
0400 獎補助費	201,737		泗水臺灣學校等校教學設備、活動、補充教材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2,802		、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等經費，包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28,935		括：
			(1)補助海外臺灣學校電腦資訊器材、教學圖書儀器設備與輔導改善教學環境及校舍修繕等經費26,320千元。
			(2)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加強校務營運及辦理華語文教學、校內外師生教學或研習活動等經費19,319千元。
			(3)提供海外臺灣學校教師補充教材及學生課外刊物經費337千元。
			(4)補助海外臺灣學校校長及教師考核獎勵經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預算金額	22,501,3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費5,000千元。 (5)辦理海外臺灣學校教育替代役專案經費800千元。 (6)補助海外臺灣學校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經費16,233千元。 (7)補助海外臺灣學校辦理董事長、校長及家長會長聯席會議經費750千元。 2.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所需經費133,778千元，包括： (1)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軟體設備、教材、圖書等12,000千元。 (2)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教師進修、研習相關事宜經費等1,076千元。 (3)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生返臺參加研習營及辦理學生研習營經費8,000千元。 (4)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團體保險經費702千元。 (5)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學費112,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預算金額	778,563	
計畫內容： 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推動科學教育及培育高中科學研究人才；辦理國中基測；推動高中課程配套措施；補助高中推動第二外語；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及社教機構或法人認可；推動教師進修事宜。		預期成果： 提升高中教育品質及教師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行政工作維持	4,928	中教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4,928			
0203 通訊費	300			
0241 兼職費	8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8			
0271 物品	952			
0279 一般事務費	1,852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88			
0291 國內旅費	791			
0294 運費	115			
0295 短程車資	117			
02 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98,603	中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98,60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規劃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高中學科能力競賽及高中科學班計畫55,592千元，包括： (1) 委託辦理數學、物理、化學、生物、資訊及地球科學國際奧林匹亞競賽、選訓計畫與參加國際比賽及辦理相關檢討工作18,776千元（經常門）。 (2) 主辦2014年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經費10,000千元（經常門）。 (3) 委託大學辦理高中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及資訊等科之學科能力競賽4,800千元（經常門）。 (4) 各科國際奧林匹亞競賽預定赴阿根廷、愛沙尼亞、美國及義大利等國參賽，隨團觀察所需國外旅費378千元（經常門）。 (5) 委託辦理高中科學班實施計畫21,638千元（經常門19,574千元，資本門2,064千元）。 2. 核發參加國際競賽獲獎學生獎學金、辦理科學研究人才培育、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等相關補
0200 業務費	55,592			
0251 委辦費	54,986			
0279 一般事務費	228			
0293 國外旅費	378			
0400 獎補助費	43,01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209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955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6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85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7,15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4,24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預算金額	778,5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助及輔導工作43,011千元，包括：
			(1)依據「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發給獲獎學生獎學金3,200千元及出國留學獎學金10,567千元，合共13,767千元（經常門）。
			(2)規劃辦理參加奧林匹亞競賽獲獎學生各項輔導工作480千元（經常門）。
			(3)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公立研究機構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科學教育及科學研究人才培育24,764千元（經常門）。
			(4)規劃辦理國際學生基礎素養評比（PISA）2012計畫4,000千元（經常門）。
03 均衡高中教育發展	154,640	中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154,64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8,448		1.委託辦理國中基測題庫等研發、國中基測轉型措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課程配套措施、教科用書審定、健全法制及建立資料庫等相關事項138,448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136,388		(1)辦理國中基測（含作文）題庫等研發56,838千元（經常門54,232千元，資本門2,60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060		(2)規劃推動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等所需經費2,700千元（經常門）。
0400 獎補助費	16,192		(3)審議「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方案」及推動工作經費2,500千元（經常門）。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694		(4)健全高中教育法制及建立資料庫等相關業務6,000千元（經常門）。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408		(5)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高中教科用書審定12,898千元（經常門）。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50		(6)規劃推動高中第二外語教育制度等4,000千元（經常門）。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050		(7)辦理高中教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1,350千元（經常門）。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90		(8)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種子講師培訓、說明會等宣導經費9,000千元（經常門）。
			(9)研發國中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等國中基測轉型措施43,162千元（經常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預算金額	778,5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門41,162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
			2. 辦理高中教育活動及高中第二外語教育16,192千元，包括：
			(1) 補助辦理高中職博覽會、國中基測與多元入學方案說明會等3,692千元(經常門)。
			(2)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與地方主管教育機關等推動高中國際化及第二外語教育鐘點費等10,225千元(經常門)。
			(3)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民間團體等推動高中閱讀、藝術及議題融入高中教學等相關教育活動2,275千元(經常門)。
04 健全師資培育	232,285	中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232,28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0,426		1. 健全多元師資培育功能31,926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200		(1) 落實多元師資培育制度，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7,818千元(經常門)。
0251 委辦費	28,594		(2) 建立師資培育供需評估機制，辦理師資培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等5,694千元(經常門)。
0271 物品	200		(3) 依師資培育法相關規定辦理師資培育專班暨年度績優獎項與會議等11,000千元(經常門)。
0279 一般事務費	11,012		(4) 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等相關業務所需人力經費7,414千元(經常門)。
0291 國內旅費	300		2. 為強化師資養成，推動中小學教師素質提升方案165,293千元，包括：
0293 國外旅費	120		(1) 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強化教學活動及充實教學設施40,000千元(經常門28,000千元，資本門12,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91,859		(2) 推動教育史懷哲計畫，涵養師資生服務精神10,000千元(經常門)。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610		(3) 提供弱勢及優秀學生參加師資培育之獎學金100,793千元(經常門)。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000		(4) 推動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執行精緻師資素質提升方案相關配套措施14,500千元(經常門)。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5,249		3. 落實教育實習制度及功能35,066千元，包括：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000		(1)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5,000千元(經常門)。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預算金額	778,5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36,177	中教司	(2)強化教育實習三聯關係，推動教育實習輔導專業認證16,906千元（經常門15,200千元，資本門1,706千元）。 (3)發給實習教師教育實習津貼每人每月8,000元，計需13,160千元（經常門）。
0200 業務費	36,177		本項計需經費36,17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3 通訊費	200		1.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9,177千元（經常門17,177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33,877		2.辦理教師證書審核與發證系統維運經費7,000千元（經常門3,000千元，資本門4,000千元）。
0271 物品	600		3.辦理師資培育評鑑，以提升多元師資培育之素質8,000千元（經常門7,650千元，資本門3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00		4.認定持國外大學以上學歷辦理師資培育課程之審查事宜1,500千元（經常門）。
0291 國內旅費	400		5.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評鑑及課程審查等業務所需人力經費500千元（經常門）。
06 教師在職進修	251,930	中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251,93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7,834		1.委託辦理高中新課程課務發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優質化計畫，推動教學資源研發、教師專業成長、學科輔導諮詢及學科專科教室典範等96,000千元（經常門86,000千元，資本門10,000千元）。
0203 通訊費	5,000		2.研訂「教師在職進修辦法」，規範教師進修制度及內涵；並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計畫、研究及實驗之規劃及推動1,000千元（經常門）。
0251 委辦費	122,034		3.教師進階制度之規劃及推動1,000千元（經常門）。
0279 一般事務費	5,800		4.推動教師專業標準暨教師專業表現指標研訂及實施規劃6,000千元（經常門）。
0291 國內旅費	5,000		5.推動國民小學（含幼稚園）師資培用聯盟研訂及實施規劃16,600千元（經常門15,900千元，資本門7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14,096		6.推動師範校院設置專業進修學院，推動教學專業及教育行政專業之行政碩士專班12,000千元（經常門7,000千元，資本門5,00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6,09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預算金額	778,5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7. 補助各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8,000千元（經常門6,000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 8.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活動（含研習、學分班）27,694千元（經常門23,194千元，資本門4,500千元）。 9.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提供教師增能、第二專長等進修機會，辦理教師專長加科登記（含研習、學分班）等24,570千元（經常門）。 10. 辦理海外英語研習活動及推動教師在職英語研習進修14,000千元（經常門）。 11. 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含編印教師進修統計年報）7,500千元（經常門5,500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 12. 推動優質教師專業發展方案，辦理各項教師專業發展機制暨藝術教育進修活動等22,926千元（經常門）。 13. 推動高中教師物理實驗教學能力計畫1,400千元（經常門）。 14. 認可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進修之審查事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2,090千元（經常門）。 15. 辦理教師進修規劃及進修課程認可所需人力經費2,900千元（經常門）。 16.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3,000千元（經常門）。 17. 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落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5,250千元（經常門）。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教師登記、師資訓練、特殊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教育、進修教育等業務。		配合年度施政計畫，推展教育正常化，加強教師學習環境及教學成果。	
2. 推動高中教師改進教學教法、加強高級中等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			
3. 辦理高職評鑑、建教合作及學生實習、推動職校資訊教育。			
4. 辦理高中職免學費、高中職優質化及均質化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相關方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94,390	中辦會計科	本項計需經費194,390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94,390		1. 編制內職員人事費103,755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3,755		2. 約聘僱人員人事費8,864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8,864		3. 編制內技工及工友人事費15,473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5,473		4. 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等32,940千元。
0111 獎金	32,940		5. 其他給與6,221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6,221		6. 員工加班及值班費6,601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6,601		7. 員工退撫基金、約聘僱人員退休離職儲金、技工及工友退休準備金、工友退職與轉任職員之工友年資退職及撫卹等9,783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9,783		8. 員工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助10,753千元。
0151 保險	10,75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9,484	中辦行政科、中辦人事科、政風科、中辦會計科	本項計需經費79,48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8,651		1. 業務費68,651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531		(1) 現職員工參加進修及訓練補助等531千元。
0202 水電費	5,298		(2) 辦公大樓水電費等5,298千元。
0203 通訊費	7,100		(3) 寄發公文郵件郵費及公務使用電話數據交換等通訊費7,1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5,979		(4) 資訊服務費5,979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400		(5) 公務車牌照稅及汽車燃料使用費等400千元。
0231 保險費	310		(6) 車輛及辦公大樓等保險費310千元。
0241 兼職費	10		(7) 辦理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兼職交通費1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5		(8) 辦理經管眷舍被佔用，循法律途徑解決所需訴訟費用、律師費與消防安全講習聘請講師、公共工程施工品質評鑑等經費1,445千元。
0251 委辦費	979		(9) 委託辦理公文處理及電腦講習等979千元。
0271 物品	9,981		(10) 購置公務車油料、事務用消耗性物品、報紙雜誌及非消耗性物品等9,981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3,02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834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8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88		(11)員工文康、慶生活動、印刷、雜支及辦公大樓環境清潔工作外包等經費23,02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6,595		
0300 設備及投資	9,633		(12)眷舍修繕及辦公室、地下停車場等維修2,834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3,000		(13)公務汽車及辦公器具等養護費1,080千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63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58		(14)電話交換機維護、空調、電梯升降機等養護費3,088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2,645		
0400 獎補助費	1,200		(15)行政督導與一般業務督導等旅費、公文資料等運送費用及短程車資6,59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		
			2.設備及投資9,633千元，包括：
			(1)購置視訊會議所需通訊相關設備3,000千元。
			(2)購置公務用小型貨車1輛425千元、一般公務用機車2輛126千元及輕型電動機車1輛79千元，合共630千元。
			(3)汰換辦公室資訊系統硬體設備、委請軟體機構開發設計各項系統及現有系統之異動更新等3,358千元。
			(4)雷射傳真機、影印機、視聽器材等辦公設備機器汰舊換新2,645千元。
			3.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200千元。
03 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及登記	1,570,078	中辦第一科	本項計畫需經費1,570,078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823		1.辦理教師登記製發證書與進修研習所需郵電、通訊、消耗或非消耗品購置、各項事務費、法令諮詢費及國內出差旅費等3,823千元。
0203 通訊費	22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9		2.委託辦理臺灣省原住民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45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
0251 委辦費	3,000		
0271 物品	299		3.委託辦公費生分發事宜51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265		
0291 國內旅費	1,835		4.委託學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12年就學安置與視障、聽障、學障、自閉症等身心障礙學生升學甄試分發及甄試簡章審查等52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63,25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34,242		5.委託辦理技術及專業教師甄審事宜45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30,0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194,391		6.委託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教師證申報系統研習75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4,622		7.委託辦理特教學生獎助及學雜費減免申辦檢核系統14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高級中學管理	11,323,689	中辦第五科、 中辦第二科	8. 委託辦理「專業心理評估人員」培訓1,247千元。 9.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12年就學安置，高中職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輔導經費，各種障礙類別學生甄試分發安置，特教班訪視，會議研習，購買學生用點字及大字體教科書，補助實施校務基金學校學生事務及校務所需，補助高中職設特教班開班及交通車租金、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綜合職能科特教班經費、特殊教育網路系統設置維護、教師助理員、職業輔導員、相關專業團隊服務中心、增開未納編班級教學學校相關經費、新設特教學校開班費及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等經費364,242千元。 10. 補助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123千元。 11.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減免學雜費728,503千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465,765千元，合共1,194,268千元。 12. 優良教師表揚獎勵金4,622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11,323,68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9,449		1. 支應高級中學教育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6,589千元。
0203 通訊費	600		2. 辦理高級中學教育行政工作所需國內旅運費2,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0		3. 配合外交部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外交小尖兵出國訪問活動所需國外旅運費111千元及種籽選拔活動經費1,093千元，合共1,204千元。
0251 委辦費	79,800		4. 委託辦理高中職學籍電腦化工作經費700千元。
0271 物品	600		5. 委託辦理高中優質化方案相關說明會、研習活動等40,665千元及高中優質化方案相關補助59,739千元，合共600,40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189		6. 委託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申辦說明會、工作坊等5,260千元及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相關補助1,740千元，合共7,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949		7. 委託辦理學生生涯規劃與輔導4,888千元及辦理高中通識教育活動2,500千元，合共7,388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11		
0400 獎補助費	11,234,24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5,416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66,521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8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6,77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60,658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9,673,789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元。</p> <p>8. 委託辦理高中校務評鑑實施方案13,400千元，及委請會計師查核私立高中財務經費3,000千元，合共16,400千元。</p> <p>9. 委託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工作50千元。</p> <p>10. 補助僑生及基本學科課業輔導費868千元。</p> <p>11. 補助辦理增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國際視野之相關活動9,488千元。</p> <p>12. 依原住民族教育法編列，推動高中原住民教育活動10,00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包括：</p> <p>(1) 補助原住民學生就讀公、私立高中課業輔導之教師鐘點費6,000千元。</p> <p>(2) 補助公、私立高中充實原住民教學設備費4,000千元。</p> <p>13.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負擔對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與眷屬之保險費534,163千元及支應私校教職員退撫基金不足之補助5,000千元，合共539,163千元。</p> <p>14. 為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自99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90萬元以下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費」補助措施，另為啓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分階段逐步實施免學費政策，經行政院100年4月7日院臺教字第1000015757號函原則同意「高中職免學費方案」，本部遂自100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高職學生免學費，並同步將「齊一公私立高中學費」家戶年所得限制放寬至114萬元，編列補助就讀高中職職業群科學生免學費及齊一公私立高中學生學費9,364,789千元(高中部分4,137,769千元、高職部分4,443,157千元、進修學校部分783,863千元)(愛臺12建設)。</p> <p>15. 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就讀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雜費減免9,000千元。</p> <p>16. 獎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240,000千元(包含無障礙環境設施改善20,000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高級職業學校管理	4,503,102	中辦第六科、 中辦第三科	17.補助改善或充實公立完全中學教學設備及修繕工程經費107,425千元。 18.補助辦理高中職發展、轉型及退場輔導方案2,900千元。 19.補助辦理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81,150千元（包含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導19,700千元）。 20.九二一震災私立高中修復重建教學建築與設施專案貸款利息差額及手續費補貼7,000千元。 21.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利息3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 22.辦理學生心理衛生中心及學生輔導工作等9,222千元。 23.分派視導人員擔任視導工作及參加各項會議差旅費949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4,503,102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各項技職教育所需經費4,419,289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90,406		
0203 通訊費	450		(1)委請私立高中職法律案件律師諮詢及出席費、學校大額工程案件構想書、規劃設計專業性審查與其他專案性會議聘請專家學者審查及出席費848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0		(2)推動各項技職教育有關郵電費、消耗品及業務接洽開會旅費等費用3,162千元。
0251 委辦費	78,113		(3)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育旅行計畫經費1,257千元。
0271 物品	1,074		(4)九二一震災私立高職修復重建教學建築與設施專案貸款利息差額及手續費補貼1,01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663		(5)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及伙食費181,240千元（高中部分88,200千元、高職部分44,000千元、進修學校部分49,040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3,027		(6)辦理高職校務評鑑計畫相關工作7,810千元，及委請會計師查核私立高職財務經費5,000千元，合共12,81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71		(7)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各項行政措施、充
0294 運費	8		
0400 獎補助費	4,412,696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33,311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9,423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28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85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284,938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673,906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304,14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實或改善教學設備等經費329,652千元。</p> <p>(8)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相關經費540,889千元。</p> <p>(9)鼓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中職獎學金115,700千元(高中部分59,850千元、高職部分55,850千元)。</p> <p>(10)辦理職業學校群科中心相關經費42,311千元。</p> <p>(11)辦理多元入學統一分發作業及支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印卷試務等相關經費15,451千元、宣導工作及召開總檢討會議經費7,158千元，合共22,609千元。</p> <p>(12)配合高職新課程實施，教科書送審所需之相關經費3,154千元。</p> <p>(13)推動綜合高中方案各項行政措施與充實教學設備及高職發展相關業務經費98,826千元。</p> <p>(14)逐步實施高職免學費方案3,037,006千元(愛臺12建設，其中屬原住民教育經費111,708千元)，包括：</p> <p><1>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免學費及開班費補助1,581,098千元。</p> <p><2>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及免學費方案經費46,148千元。</p> <p><3>高職建教合作班免學費方案經費1,409,760千元。</p> <p>(15)辦理輪調式建教合作學生基礎訓練、建教班觀摩活動、建教合作機構評估、宣導、研習及檢討會等經費18,385千元。</p> <p>(16)推動實用技能學程委請學術單位規劃配套措施、教材研發、課程審查、研習、訪視等各項業務經費1,632千元與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工作及宣導作業等674千元，合共2,306千元。</p> <p>(17)獎勵辦理建教合作班及實用技能班設備費5,775千元。</p> <p>(18)辦理101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及丙級專案技能檢定1,649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9)高中職創意教學及競賽活動等經費323千元。 (20)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通報系統維護工作377千元。 2. 執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行政工作及督導訪視等經費83,813千元，包括： (1)執行本計畫所需通訊費3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2千元，一般公務消耗品279千元，非消耗品120千元，一般事務費5,464千元及國內旅費1,897千元，合共8,112千元。 (2)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實彈射擊相關經費7,300千元。 (3)補助臺灣省各縣市及福建省金門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轄內中等學校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以維護各級學校學生校外安全及身心健全發展所需經費4,624千元。 (4)補助本部各縣市聯絡處以推展國立暨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軍訓人員於校園內執行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作業通報機制、學生國防通識教育、學生生活輔導、維護校園安寧及學生安全等工作經費16,857千元。 (5)國立高中職軍訓教官配合軍教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費用39,720千元。 (6)補助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具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弟身份之學生就學優待經費7,200千元。
06 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1,850,926	中辦第四科	本項計需經費1,850,92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289		1. 支應藝術教育、進修學校教育及體育衛生教育行政所需之業務費10,289千元，包括委託辦理自學學力鑑定考試、學生團體保險及進修學校學籍管理系統5,500千元與相關事務費及旅運費等4,789千元。
0203 通訊費	150		2. 辦理終身、親子、童軍、藝文等教育研習及配合編印資料、刊物，以提升父母教養知能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2		
0251 委辦費	5,500		
0271 物品	330		
0279 一般事務費	1,792		
0291 國內旅費	2,305		
0400 獎補助費	1,840,63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預算金額	19,681,66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801		3. 補助國立金門農工設立進修學校3,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85		4.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加強交通安全環境經費1,5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46		5.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藝術欣賞及學生參加全國四項比賽交通膳雜費、藝文團隊研習、展演與師生康樂輔導及社團等活動59,761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7,909		6. 辦理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教師介聘作業1,5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7. 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校運動團隊、校內班際比賽、體育育樂營、校際體育活動與訓練、學生幹部訓練等經費1,782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5,026		8.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體育班及培育優秀運動選手基本需求等經費1,423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712,150		9.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游泳學習營，外租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等8,000千元。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1,720		10.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工作、餐飲管理、食品販售管理、環保教育、師生安全教育與急救訓練推廣等46,081千元。
			11. 補助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免學費1,005,801千元（高中部分512,308千元、高職部分493,493千元）（愛臺12建設）。
			12. 補助辦理全國高中職、特殊學校、獨立進修學校學生團體保險經費123,898千元。
			13. 補助辦理全國高中職、特殊學校、獨立進修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保險費4,940千元。
			14. 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政策，以私立高中職學雜費收費基準，補助原住民學生助學金582,451千元（高中部分218,480千元、高職部分249,726千元、進修學校部分114,245千元）（原住民教育經費、愛臺12建設494,394千元）。
07 建校與修建及設備	160,000	中辦行政科	本項計需經費16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400 獎補助費	160,000		1. 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天然災害復原所需經費60,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0,000		2. 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急需之工程修復、新設學校興建、延續性工程及設備等經費100,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	----------------------------	------	------------

計畫內容：

配合中等教育發展政策及適應地區需要，辦理普通教育並培育各項產業重要人才，培養健全公民、促進生涯發展，奠定研究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基礎。

預期成果：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運作發展並提升教學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高級中等教育教學與訓輔補助經費	31,988,116	中部辦公室	編列補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之各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1,988,116千元（含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212,000千元、補助高職免學費、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免學費、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免學費等愛臺12建設經費1,098,570千元及原住民教育經費345,000千元），包括： 1. 補助國立宜蘭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9,209千元。 2. 補助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2,938千元。 3. 補助國立基隆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0,457千元。 4. 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57,422千元。 5. 補助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5,570千元。 6. 補助國立板橋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7,100千元。 7. 補助國立泰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0,521千元。 8. 補助國立中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5,970千元。 9. 補助國立新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2,070千元。 10. 補助國立新莊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205千元。 11. 補助國立三重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9,708千元。 12. 補助國立林口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8,350千元。 13. 補助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5,527千元。 14. 補助國立桃園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9,204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1,988,11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1,988,11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5. 補助國立武陵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4,578千元。
			16. 補助國立楊梅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8,674千元。
			17. 補助國立陽明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9,393千元。
			18. 補助國立中壢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569千元。
			19. 補助國立內壢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2,344千元。
			20. 補助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345千元。
			21. 補助國立竹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1,794千元。
			22. 補助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1,823千元。
			23. 補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0,993千元。
			24. 補助國立苗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082千元。
			25. 補助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2,303千元。
			26. 補助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3,049千元。
			27. 補助國立苑裡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01,248千元。
			28. 補助國立豐原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3,233千元。
			29. 補助國立大甲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3,289千元。
			30. 補助國立清水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5,217千元。
			31. 補助國立大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6,232千元。
			32. 補助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5,355千元。
			33. 補助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3,741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4. 補助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9,380千元。 35. 補助國立南投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6,982千元。 36. 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1,727千元。 37. 補助國立竹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934千元。 38. 補助國立中興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3,938千元。 39. 補助國立彰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6,957千元。 40. 補助國立員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1,322千元。 41. 補助國立鹿港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8,417千元。 42. 補助國立溪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3,815千元。 43. 補助國立斗六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8,358千元。 44. 補助國立虎尾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8,911千元。 45. 補助國立北港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2,781千元。 46. 補助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0,687千元。 47. 補助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4,926千元。 48. 補助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59,202千元。 49. 補助國立新營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1,911千元。 50. 補助國立後壁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5,506千元。 51. 補助國立新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7,091千元。 52. 補助國立新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1,3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3. 補助國立北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08,324千元。 54. 補助國立善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3,788千元。 55. 補助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3,647千元。 56. 補助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8,930千元。 57. 補助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2,685千元。 58. 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2,564千元。 59. 補助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8,603千元。 60. 補助國立岡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3,206千元。 61. 補助國立鳳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3,488千元。 62. 補助國立鳳新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9,800千元。 63. 補助國立旗美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0,116千元。 64. 補助國立屏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9,412千元。 65. 補助國立屏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3,414千元。 66. 補助國立潮州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7,383千元。 67. 補助國立臺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8,791千元。 68. 補助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02,893千元。 69. 補助國立花蓮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436千元。 70. 補助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7,612千元。 71. 補助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4,218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72. 補助國立金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050千元。
			73. 補助國立馬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0,763千元。
			74. 補助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1,418千元。
			75. 補助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3,231千元。
			76. 補助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9,812千元。
			77. 補助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6,520千元。
			78. 補助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5,996千元。
			79. 補助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9,229千元。
			80. 補助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3,593千元。
			81. 補助國立臺南家齊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9,392千元。
			82. 補助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7,660千元。
			83. 補助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0,432千元。
			84. 補助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8,156千元。
			85. 補助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9,952千元。
			86. 補助國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2,815千元。
			87. 補助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94,426千元。
			88. 補助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0,427千元。
			89. 補助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6,374千元。
			90. 補助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4,304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1. 補助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4,693千元。
			92. 補助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424,367千元。
			93. 補助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8,503千元。
			94. 補助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1,227千元。
			95. 補助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701千元。
			96. 補助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2,568千元。
			97. 補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70,261千元。
			98. 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31,289千元。
			99. 補助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46,373千元。
			100. 補助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9,268千元。
			101. 補助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7,122千元。
			102. 補助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86,461千元。
			103. 補助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64,147千元。
			104. 補助國立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65,216千元。
			105. 補助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1,938千元。
			106. 補助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6,714千元。
			107. 補助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7,490千元。
			108. 補助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8,424千元。
			109. 補助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3,482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練輔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0. 補助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37,746千元。
			111. 補助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57,722千元。
			112. 補助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38,871千元。
			113. 補助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19,798千元。
			114. 補助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68,886千元。
			115. 補助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59,327千元。
			116. 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72,614千元。
			117. 補助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67,063千元。
			118. 補助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21,860千元。
			119. 補助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80,711千元。
			120. 補助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62,050千元。
			121. 補助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300,313千元。
			122. 補助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84,416千元。
			123. 補助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62,450千元。
			124. 補助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41,172千元。
			125. 補助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93,886千元。
			126. 補助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06,991千元。
			127. 補助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204,921千元。
			128. 補助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練等經費173,713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29. 補助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4,541千元。 130. 補助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2,676千元。 131. 補助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3,650千元。 132. 補助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9,815千元。 133. 補助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5,329千元。 134. 補助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3,920千元。 135. 補助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6,458千元。 136. 補助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2,259千元。 137. 補助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2,852千元。 138. 補助國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06,649千元。 139. 補助國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9,201千元。 140. 補助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6,595千元。 141. 補助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9,908千元。 142. 補助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968千元。 143. 補助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0,145千元。 144. 補助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9,242千元。 145. 補助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97,553千元。 146. 補助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0,866千元。 147. 補助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0,726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48. 補助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4,759千元。
			149. 補助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4,216千元。
			150. 補助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2,217千元。
			151. 補助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6,419千元。
			152. 補助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9,301千元。
			153. 補助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8,817千元。
			154. 補助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7,623千元。
			155. 補助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2,227千元。
			156. 補助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8,853千元。
			157. 補助國立嘉義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3,589千元。
			158. 補助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87,607千元。
			159. 補助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3,727千元。
			160. 補助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4,177千元。
			161. 補助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6,345千元。
			162. 補助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5,595千元。
			163. 補助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2,598千元。
			164. 補助國立臺中啓聰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522千元。
			165. 補助國立臺中啓明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5,666千元。
			166. 補助國立臺南啓聰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8,31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預算金額	31,988,1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67. 補助國立和美實驗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4,135千元。 168. 補助國立林口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8,626千元。 169. 補助國立桃園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3,762千元。 170. 補助國立彰化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2,942千元。 171. 補助國立嘉義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527千元。 172. 補助國立臺南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4,490千元。 173. 補助國立花蓮啓智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4,367千元。 174. 補助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78,733千元。 175. 補助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65,601千元。 176. 補助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76,940千元。 177. 補助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4,321千元。 178. 補助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98,635千元。 179. 新增補助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54,180千元。 180. 新增補助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48,567千元。 181. 新增補助國立臺東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7,097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計畫內容： 加強國民中小學軟硬體建設、扶助弱勢學生、強化課程與教學、提升教育人力、促進適性學習、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繼續推動各項教育政策及措施。		預期成果： 提供國民中小學優質的教育環境，發展精緻國民教育及健全幼稚教育。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	3,617,335	國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3,617,33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4,422		1. 推動精緻國民教育基礎設施設計計畫—發展特色學校與閒置校舍空間活化利用經費40,000千元，係為結合地方特色及資源，賦予小型學校新生命並充分運用教育資源。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0		
0251 委辦費	21,506		
0279 一般事務費	1,046		
0291 國內旅費	530		
0295 短程車資	140		
0400 獎補助費	3,592,913		2. 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設備充實、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等經費2,974,00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20,076		(1) 國民中小學校舍整建修繕，確保校園安全，與充實或改善國民中小學各項設備及設施。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08,605		(2) 因應天然災害受損學校之整建、學生就學與安置及其他緊急需求經費。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53,232		(3) 辦理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以掌握校舍耐震能力現況及安全性，提升校舍耐震能力，確保學校師生安全。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000		3. 補助離島地區國民教育設計計畫53,000千元，係依離島建設條例第15條規定，補助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教育建設經費。
			4. 補助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雜費及交通費31,500千元，係依離島建設條例第12條規定，補助離島地區就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雜費及交通費。
			5. 補助花東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7,135千元，係依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第10條規定，補助花東地區就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
			6. 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學生投保團體保險之保險費451,000千元，係依國民教育法第5-1條、幼稚教育法第17-1條規定辦理。
			7. 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費55,700千元，係依國民教育法第5-1條、幼稚教育法第17-1條規定辦理。
			8. 推動鼓勵家長參與教育計畫，健全家長會之發展5,000千元。
02 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	1,717,830	國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1,717,83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5,647		1. 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553,235千元，係充實偏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0		遠地區學校教育設施及補助教育活動，包括： (1)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2)補助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學校辦理學生學習輔導。 (3)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4)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 (5)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 (6)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 (7)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 (8)整建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 2.補助國民小學弱勢學生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費用200,122千元，協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完成家庭作業，並提供團康與體能等多元活動，以促進兒童健康快樂成長、支持婦女婚育並使婦女安心就業。 3.辦理國民中小學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教育40,000千元，包括補助縣市辦理教育輔導、親職教育活動、國際日活動、教育方式研討會、教師研習與教材研發等。 4.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924,473千元，提供弱勢且學習成就低落之國民中小學學生補救教學機會，包括補助縣市辦理一般性扶助方案、基測提升方案及縣市整體推動計畫，以促進教育機會均等、弭平學習落差。
0251 委辦費	14,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537		
0291 國內旅費	44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400 獎補助費	1,702,183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43,072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247,851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1,260		
03 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	756,484	國教司	本項計畫經費756,48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80,637		1.辦理國民中小學教科書審查計畫29,003千元，包括預定審查教科圖書260冊（申請審定140冊、修訂120冊）及其他必要之行政業務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2.編輯部編本教科書並辦理教科書配套措施計畫19,2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49,570		3.推動精進教學計畫33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包括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教師、家長及校長課程研習，補助縣市政府國民教育輔導團運作經費及補助課程督學、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之代理代課費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30,154		4.補助中央層級國民教育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22,263千元，係協助國民教育階段課程
0291 國內旅費	573		
0400 獎補助費	575,847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70,486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51,869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2,692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8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與教學政策之推展，輔導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發揮功能，進而有效提升國民教育品質。</p> <p>5. 建構中央到地方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35,065千元，係透過研究、發展、實驗、推廣、培訓、輔導到評鑑之整體性規劃與配套，逐步完善我國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建構之政策目標。</p> <p>6. 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參賽之代表團培訓及獲獎學生獎學金等6,500千元。</p> <p>7. 建置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資料庫44,000千元，係逐年輪流針對國小四年級及六年級、國中二年級、高中二年級、高職二年級學生，實施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不含國小四年級）等5個學習領域（學科）之學習成就評量，每年每科約抽測7,500人，連同執行本案所需之相關行政費用。</p> <p>8. 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習網建置計畫10,000千元，整合國內外相關學習資源及視聽多媒體資源，提供全國國民中小學學生優質網路視訊學習平台。</p> <p>9. 推動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27,576千元，包括補助縣市政府學校校外教學資源整合、研習推廣費用及補助學校運用資源整合實施成果辦理校外教學所需經費等。</p> <p>10. 提升國民小學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2,093千元，包括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種子教師之培訓課程、師資鐘點費、出席費及教材印製費用等所需經費，以充實現場老師健康教育專業素養。</p> <p>11. 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72,048千元，包括：</p> <p>(1) 補助編輯本土語言教材。</p> <p>(2) 彙編成果專輯，並蒐集編印各類優良教材及教學活動設計，供縣市政府與學校相互觀摩、經驗分享及交流。</p> <p>(3) 補助辦理本土語言及本土教學師資研習。</p> <p>(4) 補助師資培育機構及民間團體辦理本土教學、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在職進修。</p> <p>(5) 補助各縣市國民中學開設本土語言課程所</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需經費。</p> <p>(6)補助教學支援人員交通費。</p> <p>12. 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45,008千元，包括：</p> <p>(1)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學生英語學習活動，包括辦理海外華裔青年服務營隊、暑期英語學習營隊及學生英語學習相關活動等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所需經費。</p> <p>(2)補助增進教師教育專業素養經費，包括補助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師通過英檢測驗報名費、各縣市所屬偏遠地區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前往英語系國家進修考察費用及引進英語專長替代役男深入偏遠校園協助英語教學等。</p> <p>(3)補助縣市政府辦理觀摩座談、研討會、輔導評鑑及英語教師研習；以及補助辦理全國性、分區性英語教學觀摩會及發表會。</p> <p>(4)補助配合本部英語教育政策縣市之英語教學設備，如聽力設備、多媒體電腦、電視、錄影機等，與教材教具，如教學光碟、錄音帶、錄影帶、中外教科書、字圖卡等，以提升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品質。</p> <p>(5)補助縣市政府充實或改善連續3年辦理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學校之住宿設備、衛浴設備及教學設備等經費。</p> <p>13. 推動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計畫56,000千元，包括：</p> <p>(1)補助縣市政府改善藝術學習環境（含補助藝能團隊教師鐘點費及藝能團隊所需設備經費等）。</p> <p>(2)補助專業藝術團體或藝術家補助教學或師資在職研習活動。</p> <p>(3)學校間藝術教育互動合作、展演、競賽與觀摩，以及辦理各種營隊活動。</p> <p>(4)督導縣市政府定期辦理國民中小學藝術教育輔導及訪視。</p> <p>(5)購置優良藝術與人文教材。</p> <p>14. 推動數學、自然科學及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力	8,472,203	國教司	<p>事項16,000千元，包括：</p> <p>(1)與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合作辦理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TIMSS）、國際閱讀素養調查（PIRLS）、國際公民教育及素養調查（ICCS）等國際教育評比計畫。</p> <p>(2)補助相關機構及民間團體辦理推動數理、自然科學及海洋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相關事項。</p> <p>(3)補助縣市政府辦理跨縣市或策略聯盟學校之科學及海洋教材教法研討、科學實驗探究及相關知能與實務等活動。</p> <p>15. 辦理國教業務所需人力、推動課程與教學相關事項及宣導等經費30,054千元。</p> <p>16. 辦理總統教育獎表揚活動及頒發學生獎學金11,674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8,472,203千元，其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60,575		1. 提升教師專業知能70,903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		(1)補助縣市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及相關研習等經費。
0251 委辦費	55,077		(2)辦理成立專業支持體系及建立輔導系統等所需經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4,838		(3)補助七大區域中心辦理進階研習、教學輔導教師研習及認證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310		2. 辦理教學卓越獎之評選及獎勵28,650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8,411,628		(1)補助縣市政府舉辦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及初選獎金。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337,778		(2)辦理教學卓越獎複選工作，包括觀察員實地到校訪視、複選評選與頒獎典禮之規劃及執行經費等。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983,123		(3)獎勵獲得教學卓越獎之獲獎團隊。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2,472		3. 補助縣市政府提升國民小學教師員額編制及教學人力所需人事費1,161,5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8,255		4. 補助縣市政府增置偏遠及小校國民中學教師員額所需人事費120,000千元。
			5. 辦理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至國民中小學服務所需經費20,000千元，包含補助縣市政府外籍英師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生適性學習	523,092	國教司	<p>行政業務費、辦理外師招募事宜、訪視及中小學校長赴美教育交流等費用。</p> <p>6. 辦理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業務及獎勵經費21,150千元。</p> <p>7. 教師薪資所得課稅配套措施相關經費7,050,000千元，包括：</p> <p>(1) 補助國小約聘僱行政人力，以優先補助12至20班之學校為原則。</p> <p>(2) 調增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導師費，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導師費提高至每月3,000元；幼稚園以每班2位導師發給，特教班部分，資優班、各類資源班比照一般教師減2節課，集中式身心障礙班採雙導師制。</p> <p>(3) 降低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減少教師授課節數，國民中小學均減2節，國小導師再減2節，並以增加教師備課時間為原則。</p> <p>本項計需經費523,092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畫所需經費342,925千元，包括：</p> <p>(1)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國三學生選習技藝教育課程與專案編班、技藝競賽及充實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等經費200,000千元。</p> <p>(2) 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活動等經費135,879千元。</p> <p>(3) 加強推動國中技藝教育，規劃相關方案、辦法、經費基準及配套措施等相關業務費用7,046千元。</p> <p>2. 推動國民中小學閱讀計畫180,167千元（愛臺12建設），包括：</p> <p>(1) 辦理悅讀101計畫中各項閱讀推廣活動與精進閱讀教學研究及試辦縣市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等60,308千元。</p> <p>(2)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悅讀101－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閱讀提升計畫109,859千元。</p> <p>(3) 補助全國故事團體推動悅讀101－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閱讀提升計畫10,000千元。</p>
0200 業務費	64,15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0251 委辦費	62,262		
0279 一般事務費	1,096		
0291 國內旅費	500		
0400 獎補助費	458,934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91,454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5,851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1,62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0		
06 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	5,184,169	國教司	<p>本項計需經費5,184,169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補助28,500千元，每名</p>
0200 業務費	44,9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20,271,1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600		幼兒每學期補助6,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30,655		2. 推動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與相關配套措施，及補助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等4,424,070千元，5歲幼兒就學補助配合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及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辦法，100學年度（100年8月）起補助對象擴大至全體5歲幼兒；凡符合補助規定之5歲幼兒，其學費由政府給予補助，至經濟弱勢者再加額補助其他就學費用。本項經費除就學補助外，另包含均衡並調節幼兒入園機會、建構優質環境、提升師資及教學水平、稽核、評鑑、成效評估，與相關行政配套措施及宣導等經費（原住民教育經費108,000千元）。 3. 促進幼教發展之相關經費731,599千元，包括實驗計畫、都會地區增設幼稚園、公立幼稚園課後留園、幼稚園輔導及查察、課程與教材研發、幼稚園本土教學、幼稚園正常化教學及宣導、幼稚園親職教育、教保人員研習與專業成長、推動幼托整合政策（含幼兒園改制相關作業、研訂與推動相關法令、維護與開發資訊系統、推廣課程大綱及補助增置人力等），以及其他幼兒教育相關事項等經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2,180		
0291 國內旅費	7,465		
0400 獎補助費	5,139,269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332,491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755,277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7,001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	----------------------	------	---------

計畫內容：辦理推動終身教育及資訊網路教育、加強輔導成人教育及社教活動等工作。

預期成果：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社會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5,117	社教司	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5,117		
0201 教育訓練費	400		
0203 通訊費	250		
0271 物品	150		
0279 一般事務費	4,017		
0291 國內旅費	300		
02 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66,241	社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66,24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6,641		1. 運用媒體推動終身學習理念1,811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9		：
0251 委辦費	12,600		(1) 補助製播優良終身教育節目及開發多元教育節目，建立學習社會1,30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970		(2) 補助辦理教育及教學節目規劃相關業務50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57		
0294 運費	5		
0295 短程車資	60		
0400 獎補助費	39,600		2. 改善或充實補習與進修學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4,02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243		(1) 補助國中小補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12,02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4,304		(2) 委託辦理國中小補校分科教材課綱2,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5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992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611		
			3. 加強輔導成人教育活動5,022千元，包括：
			(1) 補助各縣市政府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4,722千元。
			(2) 委辦研發編印識字課程教材300千元。
			4. 增進空中教育機會2,000千元，包括：
			(1) 補助推行空中大學學生入學及就學優惠措施400千元。
			(2) 補助辦理空中大學教學展覽會、空中教育研習及終身學習國際研討會600千元。
			(3) 補助空中大學教學及課程研發1,000千元。
			5. 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4,500千元，包括：
			(1) 委託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制度及非正規學習課程認可機構評鑑4,000千元。
			(2) 補助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參與非正規教育課程學習活動5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推動社區教育	232,877	社教司	6. 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補習班公共安全輔導2,330千元。 7. 補助各縣市政府結合當地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童軍教育及活動6,400千元。 8. 推展終身教育功能24,041千元，包括： (1) 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學校、民間團體推展及宣導各項終身學習活動、休閒教育7,541千元。 (2) 辦理各項終身學習活動、休閒教育、成人教育統計及規劃、推廣終身學習活動所需人力等經費16,500千元。 9. 推展社會藝術與人文教育6,117千元，包括： (1) 加強推展藝術教育5,717千元，其中： <1> 補助學校、全國性社教機構及民間團體辦理藝術教育活動2,000千元。 <2> 結合社區與學校推展藝術教育活動517千元。 <3> 補助學校、全國性社教機構及民間團體辦理推廣各族群文化特色之活動200千元。 <4> 補助機關或民間團體辦理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及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3,000千元。 (2) 建立藝術教育資源系統及獎助藝術教學研究出版等4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232,87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4,462		1. 推展社區教育41,284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20		(1) 補助各縣市政府，發展學習型城鄉，深耕社區學習23,784千元。
0251 委辦費	5,322		(2) 委辦各項社區教育研究、活動及宣導，增進學習機會5,5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119		(3) 補助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等推動社區教育12,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112		2. 補助各縣市政府及相關團體推動社區大學相關業務，並獎勵辦理績效良好之社區大學經費190,713千元，包括：
0293 國外旅費	307		(1) 補助社區大學經費163,148千元，係補助各縣市政府、相關單位及相關團體推動社區
0294 運費	5		
0295 短程車資	77		
0400 獎補助費	218,415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6,539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1,568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大學相關業務(含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教育)，並獎勵辦理績效良好之社區大學。 (2)委託辦理社區教育、終身教育等課程規劃及資料庫研發4,682千元。 (3)委託辦理社區大學評鑑及編印相關之刊物經費4,000千元。 (4)配合知識經濟發展方案，平衡城鄉學習落差及加強終身學習18,883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63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8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94		
04 推行家庭教育	177,571	社教司	3. 加強推展社會交通安全教育、社會消費者保護教育、教育志工管理及輔導等573千元，包括： (1)補助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系列活動300千元。 (2)補助辦理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推廣活動及研發補充教材經費173千元。 (3)補助辦理教育志工志願服務會報及教育志工活動100千元。 4. 赴美國西雅圖考察時間人力銀行業務307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177,57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3,211		1. 推展全國性家庭教育工作之獎助及評鑑41,000千元，包括： (1)補助各縣市政府、社教館所與民間團體等辦理家庭教育及親子共學母語活動33,600千元。 (2)評選與獎助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表揚等活動獎勵2,000千元。 (3)補助縣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民間團體等辦理父職(男性)成長教育、性別平等親子共學及家庭暴力防治教育活動5,400千元。 2. 辦理弱勢家庭關懷輔導(含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與各項家庭教育宣導計畫98,550千元。 3. 辦理外籍配偶教育輔導活動38,021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0251 委辦費	7,4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300		
0291 國內旅費	1,261		
0295 短程車資	250		
0400 獎補助費	164,36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6,3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7,64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02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2. 辦理弱勢家庭關懷輔導(含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與各項家庭教育宣導計畫98,550千元。 3. 辦理外籍配偶教育輔導活動38,021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00		
0475 獎勵及慰問	800		
05 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97,988	社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97,98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配合本部「邁向高齡社會老人教育政策白皮書」11項行動方案，加強推動社區高齡教育經費76,300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18,78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0		
0251 委辦費	6,58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8,200		(1)辦理推展高齡教育活動，包括委託辦理高齡教育分區輔導計畫、研編高齡教育教材、提升高齡教育人員之專業素養方案、評鑑與宣導計畫及所需人力等11,200千元。 (2)為倡導高齡者終身學習權益，補助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成立樂齡學習中心辦理高齡教育學習活動、世代交流學習活動、高齡者家庭人際關係活動及屆齡退休研習活動等47,000千元。 (3)結合大專校院與民間團體辦理樂齡大學及祖孫互動學習等活動，加強社會大眾敬老尊賢觀念等18,100千元。 2.依據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通過之「各項婦女權益重點分工表」，加強推動社區婦女教育經費21,688千元，包括： (1)發展婦女社區教育具體實施策略、研發社區婦女教育教案教材及辦理婦女教育種子人員培訓2,500千元。 (2)製播婦女教育及性別主流化相關主題之廣電節目、辦理婦女教育論壇與研討會、策劃全國性婦女教育活動、宣導及所需人力等4,500千元。 (3)辦理社區婦女及文化經濟弱勢婦女之終身學習活動，主題包括婚姻親職、健康管理、法律權益、消費意識、女性培力、資訊教育、性別平等與人身安全教育等14,68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500		
0295 短程車資	5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0		
0400 獎補助費	78,803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4,3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8,715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8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8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88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0		
06 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業務	13,524	社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13,524千元，其內容如下： 1.輔導本部主管之六百多個基金會業務健全運作2,600千元，包括： (1)編印申請手冊、業務手冊及基金會名錄等200千元。 (2)調查、訪視及評鑑基金會業務等900千元。 (3)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功團體及個人活動1,500千元。 2.加強基金會業務電腦化管理及提升基金會人員專業知能640千元，包括： (1)改版強化基金會電腦管理系統100千元。
0200 業務費	3,395		
0203 通訊費	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		
0251 委辦費	2,661		
0271 物品	30		
0279 一般事務費	184		
0291 國內旅費	50		
0294 運費	40		
0295 短程車資	5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獎補助費	10,129		(2)舉辦基金會業務講習、座談、研討及專案研習54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629		
07 推行語文教育	68,962	社教司	3.促進基金會相互間及其與相關民間團體間之交流與合作10,140千元，包括： (1)輔導與協助基金會及相關民間團體辦理終身學習活動9,310千元。 (2)辦理基金會年會等活動830千元。
0200 業務費	54,147		4.輔導教育公益信託業務144千元，包括： (1)教育公益信託宣導94千元。 (2)加強各縣市政府辦理教育公益信託人員專業知能5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68,96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15 資訊服務費	906		
0241 兼職費	4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20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156		
0251 委辦費	31,501		
0279 一般事務費	13,470		
0291 國內旅費	425		
0300 設備及投資	94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45		
0400 獎補助費	13,87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75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620		
08 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115,241	社教司	1.進行本國語文資料庫建置、辭典維護、整合及連結計畫6,707千元。 2.辦理本國語言研究、整理與推廣等相關工作及所需人力經費15,929千元。 3.研發及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工作17,650千元。 4.輔導及辦理本國語文教育推廣活動21,700千元，包括： (1)補助國內大專校院、民間團體等相關機構辦理本國語文教育相關活動12,250千元。 (2)委託縣市政府辦理全國語文競賽活動9,450千元。 5.本土語言研究推廣、保存、獎勵及辦理相關研習等6,776千元。 6.出版有關本國語文教育叢書，並透過網際網路呈現語文成果等事項2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115,24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613		1.協助社教機構提供數位化、普及化與多樣性的展示，強化終身學習功能75,241千元，包括： (1)補助社教機構提供數位化及多元化之展示，充實專業知能，強化館務研究功能36,613千元。 (2)補助社教機構配合教育政策，於社區中推展終身學習活動經費12,503千元。 (3)加強社教機構推展性別平等之社會教育計畫與服務1,125千元。
0251 委辦費	9,613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0		
0400 獎補助費	104,628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5,57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9,05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777,5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補助社教機構提供身心障礙民眾使用社教場所資源25,000千元。 2.改善與充實社教機構之設施及設備40,000千元。 。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計畫內容：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22,317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22,31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研究人員7人及職員5人之人事費11,354千元。 2. 約聘助理研究員3人及研究助理4人之人事費3,988千元。 3. 駕駛及工友2人之人事費772千元。 4.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2,293千元。 5. 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費補助554千元。 6. 員工超時加班費30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450千元，合共750千元。 7.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163千元。 8. 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1,443千元。
0100 人事費	22,31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35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988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0111 獎金	2,293		
0121 其他給與	554		
0131 加班值班費	75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163		
0151 保險	1,44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7,956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37,95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32,438千元，包括： (1) 員工進修學分費補助50千元。 (2) 潮境海洋研究中心及八斗子公園之水電費4,264千元。 (3) 推廣教育出版品寄送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04千元。 (4) 租用臺鐵月台土地之土地租金6千元。 (5) 辦理教育推廣活動租用場地租金及各項事務機器租賃費205千元。 (6) 稅捐及規費2,630千元，係汽車燃料使用費、地價稅及土地登錄測量等所需規費。 (7) 公共責任意外險、財產火災保險、汽機車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車體險等保險費418千元。 (8) 兼職顧問兼職費96千元。 (9) 潮境工作站水族養殖臨時工讀生、教育推廣活動臨時工讀生、各項籌建事務臨時人員經費3,799千元。 (10) 各項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辦理各項講習所需講座鐘點費與撰稿、翻譯費、審查費等376千元。 (11) 委託研究機械魚研發建置計畫第四年經費1,000千元。 (12) 參加博物館學會、珊瑚礁學會及魚類學會
0200 業務費	32,438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4,264		
0203 通訊費	704		
0211 土地租金	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5		
0221 稅捐及規費	2,630		
0231 保險費	418		
0241 兼職費	9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79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6		
0251 委辦費	1,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2,399		
0279 一般事務費	12,28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76		
0291 國內旅費	400		
0294 運費	319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5,518		等團體為會員之費用4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845		(13)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水族生物活體及養殖飼料費、出版科技教育宣導品、舉辦各項研討會及座談會、配合教育部辦理相關推廣教育活動等經費2,027千元；購置非消耗性物品220千元；油料費152千元，合共2,399千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614		(14)按預算員額編列文康活動費81千元；一般事務費、接待外賓、廣告宣傳、印刷、獎牌製作、因應開館營運業務、館區環境清潔維護、保全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2,208千元，合共12,289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15)房屋建築養護費3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2,100		(1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7千元，其中： <1>車輛養護費147千元，內含： #1.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102千元。 #2.預計101年10月汰舊換新之小型貨車，編列40千元。 #3.公務用機車3輛，每輛每年1,700元，計5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按預算員額19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20千元。
			(17)基地全區設施維護與各項機電、儀器設備、辦公設施及消防、電梯等保養維修費2,976千元。
			(18)國內出差旅費400千元。
			(19)業務所需搬運費319千元。
			2.設備及投資5,518千元，包括：
			(1)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研究機械及機器設備購置費1,845千元。
			(2)汰換小型貨車1輛425千元，公務用機車3輛189千元，合共614千元。
			(3)汰換資訊設備軟硬體959千元。
			(4)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辦公設備及圖書購置費2,100千元。
0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	1,614,0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計畫，經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88教字第29790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1,614,000	工務組	000千元，分年辦理；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臺教字第09800543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477,920千元。87年度編列5,800千元，88年度編列15,000千元，89年度編列99,865千元，90年度編列68,000千元，91年度編列75,000千元，92年度編列10,000千元，93年度編列106,300千元，94年度編列125,000千元，95年度編列130,000千元，96年度編列400,000千元，97年度編列250,000千元，98年度編列589,000千元，99年度編列790,500千元，100年度編列1,000,000千元，合共已編列3,664,465千元，本年度續編1,614,000千元，其餘編列於以後年度預算。本年度編列1,614,000千元，包含「海洋科學與科技建築新建工程」、「海洋科學及科技展示工程」、「技術服務費」、「公共藝術設置」、「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建置」、「籌建設施及設備費」及「促參履約管理服務」等籌建計畫所需之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興建經費、設備採購費、公共藝術、營運管理技術服務費及工程代辦費等。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14,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預算金額	1,292,997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推展學校體育、辦理學校各項運動競賽、充實學校體育場館設備及提升學生體能。		提高學校體育教學效果，培養國民規律運動習慣，提高學生體能，改善學生健康服務，增進學生健康，奠定國民健康基礎。	
2. 加強學生保健服務、改善學校環境設備、推動學校健康教育活動、維護與增進學生健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學校體育衛生行政工作維持	3,269	體育司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269		
0202 水電費	350		
0203 通訊費	1,000		
0271 物品	1,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919		
02 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1,019,467	體育司	本項計需經費1,019,46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8,406		1. 辦理校際運動競賽與活動115,785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6		(1) 輔導辦理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50,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84,627		(2) 輔導辦理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30,000千元。
0271 物品	480		(3) 辦理學校籃球、排球、足球及女壘聯賽21,0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0		(4) 輔導辦理學校啦啦隊比賽3,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00		(5) 辦理學校圍棋比賽2,000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63		(6) 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拔河比賽4,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00		(7) 輔導辦理各項學生體育活動及校際運動競賽5,73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931,061		2. 加強學校體育推展121,35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3,338		(1) 建置區域性人才培訓體系55,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614,000		(2) 辦理運動績優生升學輔導工作3,5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7,900		(3) 獎勵縣市政府進用學校專任運動教練24,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4,900		(4) 辦理學生水域運動方案28,65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7,423		(5) 辦理水域活動安全宣導1,35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0,000		(6) 辦理幼兒運動遊戲方案2,000千元。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3,300		(7) 辦理學校民俗體育活動2,00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00		(8) 推展舞蹈運動方案2,000千元。
			(9) 輔導民間團體辦理學生體育活動1,850千元。
			(10) 委託辦理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專題研究1,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預算金額	1,292,9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辦理各級學校國際體育交流5,000千元，包括： (1)輔導青少年民俗運動績優團隊出國訪問1,500千元。 (2)補助學校運動績優團隊赴國外訪問比賽及移地訓練1,500千元。 (3)辦理各種國際校際運動競賽2,000千元。 4.改善體育專業學校教學環境計畫10,000千元，包括： (1)強化體育專業學校競技運動訓練5,000千元。 (2)大專校院優秀運動人才助學計畫5,000千元。 5.學校運動場地設施整修及充實體育器材設備344,000千元。 6.辦理體育及衛生相關業務所需人力經費5,000千元。 7.體育替代役專業訓練與管理332千元。 8.改善體育類高級中學及體育班教學環境31,000千元，包括： (1)配合新課程調整與強化體育類高級中學及體育班競技訓練10,000千元。 (2)提升師資專業教學訓練知能2,000千元。 (3)建立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制度15,000千元。 (4)充實高中體育班教學設備4,000千元。 9.辦理促進優質學生棒球運動方案150,000千元，經行政院99年7月16日院臺教字第0990038221號函核定，總經費1,000,000千元，分年辦理，99年度編列80,000千元，100年度編列15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150,000千元，其餘編列於以後年度預算。本年度編列150,000千元，包括： (1)辦理各級學校學生棒球運動聯賽45,000千元。 (2)建立學生棒球優先區與屬地特色9,000千元。 (3)辦理各級學校棒球運動教練、選手增能研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預算金額	1,292,9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182,590	體育司	<p>習1,000千元。</p> <p>(4)補助各級學校棒球隊參賽及培訓經費70,000千元。</p> <p>(5)新修整建學校簡易棒球場25,000千元。</p> <p>10. 辦理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經行政院99年8月27日院臺教字第0990046563號函核定，總經費3,382,900千元，分年辦理，99年度編列135,000千元，100年度編列25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237,000千元，其餘編列於以後年度預算。本年度編列237,000千元，包括：</p> <p>(1)推動學校游泳教學相關經費104,600千元。</p> <p>(2)培育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指導人才8,900千元。</p> <p>(3)協助學校游泳池經營管理24,600千元。</p> <p>(4)新改建學校游泳池相關經費98,9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182,590千元，其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22,965		1. 青少年性教育計畫5,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0		2. 加強學童視力保健10,160千元。
0251 委辦費	18,485		3. 學童口腔保健計畫8,000千元。
0271 物品	60		4. 辦理校園學生健康促進活動28,130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3,580		(1)辦理各級學校及教育行政主管人員衛生教育研習7,42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400		(2)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各項健康促進活動及研習15,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0		(3)推動並獎勵健康促進學校5,70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9,625		5. 辦理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計畫8,50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0,700		(1)加強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宣導4,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0,925		(2)強化環境衛生安全監測1,5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000		(3)辦理個案管理工作及成效評量3,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0		6. 充實國民中小學營養師編制實施計畫100,0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		7. 充實學校健康中心設備16,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		8. 提升學生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及健康飲食等相關生活技能之媒體宣導6,80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000		本項計需經費48,039千元，其內容如下：
04 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	48,039	體育司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預算金額	1,292,9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00 業務費	9,045		1.發展創新適性體育課程教學5,499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
0251 委辦費	7,805		(1)辦理體育教學輔導與訪視1,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00		(2)辦理體育教師增能研習1,499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0		(3)加強樂趣化教材研發3,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40		2.活絡校內外體育活動競賽20,540千元，包括：
0400 獎補助費	38,994		(1)輔導辦理樂趣化體育活動5,54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610		(2)輔導學校辦理運動社團活動4,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6,609		(3)輔導辦理地區性校際社團體育活動4,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600		(4)辦理體育社團幹部研習營2,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600		(5)輔導大專校院發展運動社團及辦理跨校際比賽3,00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375		(6)辦理學生參與運動及學校發展運動社區之調查2,0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200		3.補助學校充實運動社團體育器材14,000千元。
			4.辦理寒暑假學校育樂營5,000千元。
			5.學校運動志工樂服計畫3,000千元。
05 學校特殊教育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21,005	體育司	本項計畫經費21,005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260		1.培育身心障礙運動績優生12,185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1)輔導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運動績優生1,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755		(2)輔導各級學校培訓身心障礙運動選手1,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55		(3)輔導培育身心障礙運動選手績優學校出國比賽及移地訓練1,45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0		(4)輔導辦理身心障礙運動績優學生升學輔導盃比賽1,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50		(5)充實培育身心障礙運動選手績優學校體育設備器材7,53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9,745		2.加強特殊體育活動之推展5,82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840		(1)推廣及辦理特殊體育活動2,82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310		(2)辦理特殊體育國內及國外校際交流活動1,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		(3)輔導民間團體辦理各項特殊體育活動2,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00		3.強化特殊體育之課程與教學3,000千元，包括：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555		：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64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預算金額	1,292,9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	18,627	體育司	(1)辦理特殊體育種子教師與專業人員之培訓1,000千元。 (2)辦理特殊體育學術研討會1,500千元。 (3)調查學校推展特殊體育現況5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18,62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327		1.營造學生健康體位環境3,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2.營造學生（尤其青少女）健康體型意識社會價值觀1,250千元。
0251 委辦費	7,577		3.推動學生健康飲食2,157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00		4.辦理體育活動，以強化學生（尤其青少女）身體活動量4,2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		5.推展學生體適能活動5,970千元，包括：
0295 短程車資	50		(1)強化學生體適能教育3,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0,300		(2)辦理體適能教師研習及相關人員進修教育2,27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00		(3)加強學生體適能研究與發展7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00		6.建立學生健康體位執行機制2,000千元。
助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	--------------------	------	-----------

計畫內容：

強化中輟學生輔導與選替代性教育措施，建立多元開放的校園環境，營造尊重人權的法治校園，訂定關懷支持的體制規章，強化學校輔導專業人力，持續推動學生輔導計畫，建置一個讓教師用心、家長放心及學生開心的「友善校園」。

預期成果：

1. 提供學生多元參與管道，健全學生事務工作制度，推動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
2. 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各級學校，健全學生輔導行政，強化學生輔導新體制，協助學生適性發展、尊重生命，建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3. 結合中央、地方資源及民間團體力量，協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生復學輔導工作，逐年降低中輟生人數，增加復學率。
4. 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各級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學生事務與輔導行政工作維持	2,615	訓委會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2,615		
0203 通訊費	915		
0271 物品	837		
0279 一般事務費	837		
0295 短程車資	26		
02 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	61,646	訓委會	本項計需經費61,646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900		1. 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10,680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0		(1)依據「教育部設置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及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實施要點」，設置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功能2,480千元。
0251 委辦費	8,800		(2)辦理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課外活動工作研討會及補助公立大專校院辦理跨校性學生事務議題研習活動2,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80		(3)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及成果觀摩，健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6,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51,746		2. 辦理學校人權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40,327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156		(1)依據「教育部人權教育及公民教育實踐方案」，設置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含人權教育網站）、辦理友善校園人權示範學校計畫及研習活動、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人權教育活動、辦理教育部人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6,198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52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3,639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3,03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7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69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權教育諮詢小組運作事宜，以營造人權保障尊重的教育環境3,180千元。</p> <p>(2)依據「加強學校法治教育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法治教育活動，辦理中小學及社區法治教育計畫及少年法律專刊宣導等相關事宜，落實校園法治教育4,370千元。</p> <p>(3)推動「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品德教育活動，辦理品德教育績優學校觀摩表揚及推動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所需相關經費等32,777千元。</p> <p>3. 推動大專青年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9,239千元，包括：</p> <p>(1)與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合作辦理「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暑假營隊活動」，補助大專校院、民間團體辦理教育優先區中小學學生營隊活動3,639千元。</p> <p>(2)依據「推動校園社團發展方案」及「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學生社團活動及委託辦理全國性社團評鑑等5,300千元。</p> <p>(3)依據「教育部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設置要點」，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公民素養提升相關活動、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諮詢小組運作及學生自治網站等300千元。</p> <p>4. 推動校園正向管教政策，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正向管教研習活動，協助教師有效輔導與管教學生1,400千元。</p>
03 學生輔導	1,289,573	訓委會	本項計需經費1,289,57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0,964		1. 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073,019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		(1)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生輔導工作經費23,957千元，包括協助地方政府成立輔導工作輔導團、跨校性個案研討、增進輔導教師學
0251 委辦費	18,392		務與輔導專業知能、工作坊、其他學生輔
0279 一般事務費	21,472		
0291 國內旅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1,248,609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66,939		<p>導工作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輔導議題活動。</p> <p>(2)健全學生輔導行政11,042千元，包括進行輔導工作之研究發展、健全地方政府與大專校院輔導行政機制、進行學生輔導電子報編輯、檢核、觀摩與表揚，及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所需人力等經費。</p> <p>(3)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國民小學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鐘點費60,000千元，係補助一般教師因分擔兼任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而超時授課之鐘點費。</p> <p>(4)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國民中學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鐘點費57,000千元，係補助一般教師因分擔兼任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而超時授課之鐘點費。</p> <p>(5)依據國民教育法第10條規定，補助各地方政府與教育部主管之國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教師人事費，以及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共計886,220千元，其中：</p> <p><1>補助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人事費525,880千元。</p> <p><2>補助教育部主管之國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教師人事費340千元。</p> <p><3>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360,000千元，包括人員薪資、雇主應負擔之勞保費、健保費、離職儲金、年終獎金等費用。</p> <p>(6)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8,000千元，包括委託設置4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及補助大專校院辦理輔導工作計畫。</p> <p>(7)推動生命教育、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並強化生命關懷，尊重包容之核心價值16,800千元，包括生命教育師資與人力培訓、研究發展與評估、課程與教學發展及推廣活動、加強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等。</p> <p>(8)推動學生生涯輔導工作，強化適性揚才教</p>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64,065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484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42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697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483,940	高教司、技職司、中教司	<p>育10,000千元，包括辦理專業知能研習、工作坊、研討會等，建置生涯輔導資訊總平臺及進行研究發展工作。</p> <p>2. 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216,554千元，包括：</p> <p>(1) 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含慈輝班與資源式及合作式中途班），協助中輟生復學輔導及依法協助地方政府設置中途學校等業務，並補助所需人事費及業務費等155,140千元。</p> <p>(2) 補助各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教學設備充實與改善經費4,434千元。</p> <p>(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含高關懷課程、專業人員協助）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等經費55,480千元。</p> <p>(4) 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課程研發與諮詢等經費1,5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483,94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協助公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辦理貸款，籌措就學費用，並減輕利息負擔，補助公立大學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200,440千元（高教司），包括：</p> <p>(1) 負擔公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2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p> <p>(2) 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包括印製文宣資料及運用媒體加強宣導學生就學貸款正確觀念，舉辦業務座談會，提高服務品質等440千元。</p> <p>2. 負擔公立技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100,000千元（愛臺12建設）（技職司）。</p> <p>3. 補助各師資培育大學公費生及補助設立教育學</p>
0200 業務費	440		
0251 委辦費	14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400 獎補助費	483,5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83,5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程之私立大專校院修習教育學程學生師資培育助學金30,000千元（含原住民教育經費7,000千元），其中公費生公費標準，依行政院規定，助學金之額度，則由本部定之（中教司）。</p> <p>4. 僑生公費及獎助學金153,500千元，係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補助海外來臺僑生獎助學金，包括：</p> <p>(1) 補助海外來臺清寒僑生助學金（含公費）19,800千元。</p> <p>(2) 補助僑生就讀研究所獎學金18,200千元。</p> <p>(3) 獎勵優秀僑生回國就讀大專校院獎學金15,500千元。</p>
05 性別平等教育	26,989	訓委會	<p>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由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之政策規劃組、課程教學組、社會推展組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規劃年度相關計畫，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26,989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政策規劃組，係以委員會運作，負責研訂政策、協調及整合資源、督導考核地方主管機關及所主管學校、調查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性別事件、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與研究發展及評估工作，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及學校落實委員會運作及成立資源中心學校等經費5,800千元。</p> <p>2. 課程教學組，係負責檢視各級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教材、性別平等教育人才培訓及結合大專校院相關資源，促進性別平等教育教學之專業發展，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年度計畫等經費5,016千元。</p> <p>3. 社會推展組，係負責規劃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宣導工作、家庭暴力防治宣導、補助民間團體宣導與推廣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持續編印季刊、廣播節目及維護網站，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辦理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廣與宣導活動等經費8,984千元。</p> <p>4.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係負責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督導學校落實校園性侵害或</p>
0200 業務費	9,94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0		
0251 委辦費	7,994		
0279 一般事務費	950		
0291 國內旅費	300		
0400 獎補助費	17,045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325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0,341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16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13		
0475 獎勵及慰問	25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預算金額	1,864,76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性騷擾事件之調查處理，提供學校調查處理該等校園事件之諮詢服務，培訓調查處理專業人員並建立調查專業人才庫，補助並督導地方政府培訓專業人才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之案例研討會等經費7,189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預算金額	174,366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考選與訓練，學生國防教育工作督導訪問，推展學校災害預防及救護工作，執行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兵役替代役選、訓、用及管理。

預期成果：

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及宣達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擴展國家安全防護，預防學校災害發生，維護學生與校園安全，建構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及役男管理體系。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學生國防教育行政維持	1,334	軍訓處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各項經費。
0200 業務費	1,334		
0279 一般事務費	734		
0291 國內旅費	5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2 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173,032	軍訓處	本項計需經費173,032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軍訓人員人事服務作業1,000千元，係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考選與新進教官甄試考選工作。 2. 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計畫2,190千元。 3. 推展學生全民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22,758千元，包括： (1) 協助國民中小學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教學活動及鼓勵大專校院開設全民國防教育課程2,640千元。 (2) 辦理軍訓教官教育及生活輔導知能研習專班8,000千元。 (3) 辦理新進教官及軍訓主管研習2,090千元。 (4) 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研究與工作訪視（含辦理軍訓人員論文審查、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及研究績優人員表揚、研討會及相關教學精進措施）1,000千元。 (5) 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推展4,000千元。 (6) 補助與辦理各級學校（含幼稚園）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降旗慶典活動4,300千元。 (7) 發行學生國防教育通訊半月刊720千元。 (8) 辦理預官考選講習宣導經費8千元。 4. 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與災害預防救護工作推展43,913千元，包括： (1) 規劃改進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工作推動經費7,238千元。 (2) 辦理各級學校與團體推展校園（含登山研
0200 業務費	82,2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79		
0251 委辦費	71,544		
0279 一般事務費	8,902		
0291 國內旅費	553		
0293 國外旅費	158		
0400 獎補助費	90,796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38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1,5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1,252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9,37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204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2,690		
0475 獎勵及慰問	4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預算金額	174,3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習)安全及防災教育活動、研習,增進師生校安與防災知能,維護校園安全5,100千元。</p> <p>(3)補助各縣市聯絡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1,975千元。</p> <p>(4)辦理各縣市政府結合社政、警政、衛政等資源,加強建構國民中小學校園三級預防安全維護網絡與辦理學校校長、主任及導師研習5,100千元。</p> <p>(5)辦理以反霸凌為主要議題,並結合學校行政、教學、環境、心理輔導、健康及社區合作等策略推動安全學校經費12,000千元。</p> <p>(6)配合大學學務工作轉型與創新並維持校安中心功能,辦理校安中心專責人員培訓計畫及校安人力訪視2,500千元。</p> <p>5.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及執行春暉專案工作47,644千元,包括:</p> <p>(1)加強推動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32,005千元,其中:</p> <p><1>辦理「反毒認輔志工」計畫,招募具愛心、耐心之民眾、學生家長、愛心媽媽等志工,協助對藥物濫用高關懷學生及早介入輔導,培養正當休閒興趣及拒絕技巧,使其不受藥物誘惑工作等經費11,290千元。</p> <p><2>辦理全國反毒大會及相關活動4,300千元。</p> <p><3>整合相關資源,規劃改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藥物濫用三級預防措施及宣導工作,並規劃印製相關文宣以強化宣導成效3,021千元。</p> <p><4>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團6,000千元。</p> <p><5>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工作1,394千元。</p> <p><6>補助各級學校反毒宣講團經費6,000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預算金額	174,36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2)辦理春暉專案工作15,639千元，其中：</p> <p><1>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春暉專案各項宣導活動3,480千元。</p> <p><2>補助各縣市聯絡處辦理春暉專案工作經費8,000千元。</p> <p><3>辦理春暉專案工作評選與才藝競賽及表揚經費1,000千元。</p> <p><4>辦理春暉業務研習1,659千元。</p> <p><5>辦理春暉專案網站維護300千元。</p> <p><6>各級學校抽樣學生辦理春暉認知檢測1,200千元。</p> <p>6.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與管理35,853千元，包括：</p> <p>(1)辦理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含研習），全年度共12梯次24,500千元。</p> <p>(2)辦理教育服務役績優單位及個人表揚400千元。</p> <p>(3)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執行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在職訓練及輔導考核工作10,953千元。</p> <p>7.辦理軍訓人員後勤服務工作12,090千元，包括：</p> <p>(1)學生國防教育師資體檢4,000千元，係辦理年度軍訓人員體檢工作。</p> <p>(2)學生國防教育師資軍服製補8,090千元，係辦理軍訓人員年度服裝製補汰舊。</p> <p>8.軍訓教官配合軍教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費用（國立大專校院）7,584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文教書刊編印、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獎勵優良公教人員、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2. 辦理教育人員各項研習、訓練、編印研習叢書，提升專業素養。
3. 進行基礎性、整體性、長期性之教育研究及出版原教界雙月刊、教育研究發展期刊。
4. 教學媒體研發與推廣及圖書、資訊環境之維護。

預期成果：

1. 培育與強化學校行政人員、教師，提升專業素養與課程領導與課程發展的能力。
2. 進行研究作為制訂教育政策及發展課程參考，促進課程與教材更緊密的結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798	教研會、秘書室、政風處、參事室、督學室、會計處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798		
0203 通訊費	498		
0271 物品	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500		
0291 國內旅費	300		
02 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教書刊	47,749	秘書室、法規會、統計處、會計處、申評會、訴願會、總務司	本項計需經費47,749千元，包括文宣品印製與電子報及文宣運作、國會聯繫、公共關係、管考業務、教育統計資料蒐集及編印、編印預決算書、辦理教育改革相關議題之研討(習)會、編印教育計畫叢書、研究報告、雙月刊及相關資料等，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5,749		
0241 兼職費	360		1. 為宣導教育政策，辦理新聞處理、國會聯絡、企劃、管考業務等專業服務所需人力經費與媒體宣導、新聞聯繫、文宣品及年曆印製等經費17,765千元(秘書室)。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68		2. 辦理國會聯繫、公共關係、企劃及管考業務等相關工作推動經費780千元(秘書室)。
0251 委辦費	2,904		3. 辦理教育部法規疑義之研議闡釋，法規資料之蒐集、研議、編纂、統計及法規草案整理編印等3,015千元(法規會)，包括：
0271 物品	200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72千元，其中：
0279 一般事務費	35,890		<1>教育部法律諮詢委員之費用72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27		<2>召開法規委員會及國家賠償事件小組會議所需委員出席費6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000		(2)法規委員會住外縣市委員出席會議之交通費83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3)購置法律書籍及期刊50千元。</p> <p>(4)法規資料之蒐集、研議、統計與其他雜支及所需人力等經費2,210千元。</p> <p>4.辦理教育統計資料之蒐集及編印等經費10,414千元(統計處)，包括：</p> <p>(1)辦理教育統計調查(含性別調查)、教育民意調查及學生學習生活調查等經費2,400千元，包括調查費、資料整理費、輔導費、督導差旅費、印刷費、郵費、雜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p> <p>(2)辦理各級學校公務統計電腦網路報送系統，並建立各校基本統計資料庫所需經費5,474千元，包括辦理研討會、程式設計費、報表設計費、各縣市建置電腦網路維護費、保固維護及上線輔導、各縣市政府辦理公務統計網路報送系統研討會及所需人力等經費。</p> <p>(3)編印中華民國教育統計、教育概況、教育統計指標之國際比較、大專校院概況、高級中等學校概況及國民中小學概況等書刊1,800千元，包括印刷費1,650千元、國內出差旅費50千元及郵費100千元。</p> <p>(4)教育統計圖表維護更新及教育資料書刊蒐集購置經費400千元。</p> <p>(5)與行政院主計處等合辦統計教育推廣活動(如統計學術研討會或統計圖競賽等)經費340千元。</p> <p>5.本部預算、概算、決算及相關資料之編印費等1,683千元(會計處)。</p> <p>6.教育部教育經費分配審議委員會會務經費288千元(會計處)，包括聘請學者與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124千元、交通費120千元及辦理會務所需文具紙張、雜支等44千元。</p> <p>7.辦理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研修相關法規及業務研討(習)會等7,544千元(申評會)，包括：</p> <p>(1)辦理教師申訴工作經費3,550千元，其中： <1>召開中央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申訴</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案件，每年約召開75次，計需3,150千元。</p> <p><2>申訴評議案件評議書及後續救濟答辯書撰擬、審查等400千元。</p> <p>(2)辦理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及研討(習)會等1,500千元。</p> <p>(3)一般事務費2,000千元，包括申訴案件印製、文件影印、郵費及所需人力等。</p> <p>(4)辦理教師申訴業務人員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494千元。</p> <p>8. 訴願會業務2,601千元(訴願會)，包括：</p> <p>(1)辦理訴願案件預審或專案審查委員所需之出席費及稿費172千元。</p> <p>(2)聘請訴願委員所需之兼職費：12次*3千元*10人=360千元。</p> <p>(3)辦理訴願業務座談會352千元及研討會352千元，合共704千元。</p> <p>(4)購置文教圖書及期刊50千元。</p> <p>(5)一般事務費1,265千元，其中：</p> <p><1>編印訴願業務宣導資料200千元。</p> <p><2>打印、影印、郵費及事務用品175千元。</p> <p><3>辦理訴願案件電腦系統查詢維護工作及協助訴願案件審議等相關工作所需人力890千元。</p> <p>(6)國內出差旅費(委員及訴願會同仁差旅費)50千元。</p> <p>9. 檔案法自民國91年1月1日正式施行，目的在鼓勵各機關積極落實檔案管理作業，建立檔案管理制度。本部為加強辦理檔案管理與檔案法之教育宣導，訂定「教育部獎助所屬機關學校檔案管理經費使用要點」，推廣建立正確檔案觀念及輔導所屬機關學校改善檔案典藏環境、提升檔案管理效能，並辦理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等所需經費3,659千元(總務司)。</p>
03 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	212,584	會計處、人事處	本項計需經費212,58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5,477		1. 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及本部人員業務研習6,392千元(人事處)，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1,714		(1)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及本部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3 通訊費	50		<p>人員業務研習4,226千元，其中：</p> <p><1>為提高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素質，增進行政效能，規劃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3,306千元。</p> <p><2>補助本部人員參加國內外進修費用800千元。</p> <p><3>依據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17條及其施行細則第24條規定，為提供所屬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機會，每月邀請學者專家專題演講10千元，計120千元。</p> <p>(2)辦理本部編制外人員業務檢討會議100千元。</p> <p>(3)為輔導私立學校建立人事制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人員業務講習266千元。</p> <p>(4)為增進人事業務意見交流，輔導部屬機關學校人事法制，辦理人事主管會報及人事人員業務研習350千元。</p> <p>(5)為增進同仁身心健康，辦理本部員工健康檢查、紓壓按摩及相關身心講座700千元，以及參加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員工協助方案100千元，合共800千元。</p> <p>(6)辦理退休人員春節聯誼餐會200千元。</p> <p>(7)辦理大專院校校長遴選、交接典禮與專科學校校長續任訪視200千元，及參加國慶大會典禮50千元，合共250千元。</p> <p>(8)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200千元。</p> <p>2.輔導改進財務計畫經費6,464千元（會計處），包括：</p> <p>(1)為加強本部所屬機關學校財務管理，舉辦相關會計事務研討會500千元。</p> <p>(2)加強本部所屬機關學校內部審核作業之研究改進，並建立規章制度300千元。</p> <p>(3)為增進所屬機關學校健全財務秩序與強化內部控制，不定期派員實地查核及協助業務處理所需人力等經費5,664千元。</p> <p>3.為輔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達成教育經費專款專用目標，推動各縣市地</p>
0231 保險費	6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22		
0251 委辦費	2,29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111		
0291 國內旅費	710		
0400 獎補助費	197,107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9,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41,907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6,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依行政院97年2月25日院臺教字第0970006817號函核定之「各縣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試辦計畫」，編列補助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之縣市所需開辦費、獎勵金、購置電腦設備及辦理相關研習等經費199,728千元，包括：</p> <p>(1)補助參與之地方政府開辦費、辦理研習及購置資訊設備等相關經費18,317千元。</p> <p>(2)補助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實施附屬單位預算縣市之一次性獎勵金，並採分年補助方式辦理，101年度需181,411千元，其中：</p> <p><1>第一年（98年度）實施之苗栗縣、基隆市及金門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獎勵金110,000千元，98、99及100年度已發給109,000千元，101年度需1,000千元。</p> <p><2>第二年（99年度）實施之新北市（改制前之臺北縣）、宜蘭縣、桃園縣及澎湖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獎勵金140,000千元，99及100年度已發給122,500千元，101年度需17,500千元。</p> <p><3>第三年（100年度）實施之臺中市（改制前之臺中市及臺中縣）、臺南市（改制前之臺南市及臺南縣）、高雄市（其中改制前之高雄縣）、新竹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新竹市、嘉義市及連江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獎勵金411,759千元，100年度已發給230,000千元，101年度需127,097千元。</p> <p><4>第四年（101年度）實施之臺東縣、南投縣及花蓮縣，依試辦計畫計算共需核發獎勵金90,000千元，101年度先行發給35,814千元。</p>
04 獎勵優良公教人員	45,031	人事處	依本部所訂「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暨請頒服務獎章要點」，並參考歷年受獎人數成長比例，預估獎勵人數及物價波動因素，就服務屆滿10年、20年、30年、40年之資深優良教師，按行政
0200 業務費	8,020		
0203 通訊費	10		
0231 保險費	1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0		院核定之4千元、6千元、8千元、10千元標準發放慰問金及其他相關經費45,03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服務屆滿10年者約2,500人，每人慰問金4千元，計10,000千元。 2. 服務屆滿20年者約1,700人，每人慰問金6千元，計10,200千元。 3. 服務屆滿30年者約400人，每人慰問金8千元，計3,200千元。 4. 服務屆滿40年者約250人，每人慰問金10千元，計2,500千元。 5. 教育奉獻獎獲獎者獎勵金2,000千元。 6. 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40年資深優良教師選拔及表揚活動相關費用等5,450千元。 7. 辦理優秀教育人員及公務人員選拔計4,000千元，另舉行頒獎典禮相關費用約100千元，合共4,100千元。 8. 製作本部與所屬機關學校及私立大專校院服務獎章2,370千元。 9. 每年三節發給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急需濟助之教師（含退休者），每節1,537千元，三節計4,611千元。 10. 致贈本部退休人員紀念禮品100千元。 11. 補助本部公務人員協會運作經費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5,450		
0279 一般事務費	2,330		
0400 獎補助費	37,01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0475 獎勵及慰問	36,511		
05 學校及館所實驗室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經費	40,000	環保小組	本項計需經費40,000千元，係依據本部與國立成功大學訂定之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興建及營運工作計畫契約書，自該中心開始營運起至第10年止，本部每年定額補助固定操作維護成本（101年度為第8年）。
0400 獎補助費	40,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0,000		
06 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	17,833	教研會	本項計需經費17,833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行政院教育經費基準委員會會務經費664千元，係依據行政院教育經費基準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十點規定編列相關經費（教研會），包括： (1) 基準委員會所聘請學者及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100千元。 (2) 研究小組委辦費500千元。 (3) 研究小組所聘請學者及專家擔任委員之出席費64千元。
0200 業務費	17,833		
0215 資訊服務費	1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7		
0251 委辦費	4,734		
0271 物品	2,562		
0279 一般事務費	6,346		
0291 國內旅費	1,55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5 短程車資	554		2. 補助或委託辦理人文與科學教育相關計畫及所需人力等經費606千元，包括： (1) 為改進人文教育政策推動，增進教學績效，辦理相關專案研究及研討會300千元。 (2) 彙辦科學教育業務、委辦科學教育政策諮詢及相關研究工作等306千元。 3. 進行強化教育基礎規劃工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5,917千元，包括： (1) 為因應當前重要教育議題，提升教育政策品質及發展，規劃辦理相關專案工作及業務經費3,300千元。 (2) 深化教育政策立論基礎與行政資源整合等相關工作及研究經費2,617千元。 4. 辦理教師法等相關法制研修與業務研究及活動經費、教師會相關業務研討及活動經費等2,024千元。 5. 辦理教育專題研究、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經費862千元。 6. 推動海洋教育研究及活動等相關業務經費2,000千元。 7. 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暨教師評鑑制度規劃推動等相關研究及業務經費2,000千元，包括： (1) 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業務及相關規劃經費900千元。 (2) 辦理教師評鑑制度規劃業務相關經費1,100千元。 8. 教育研究委員會專案網站維護費250千元。 9. 辦理教育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經費2,900千元，係為廣泛徵詢各方意見並有效統整政府資源，建立教育溝通平台，針對各項教育政策議題做討論與提供諮詢等相關業務及活動經費。 10. 本部教育資料室圖書自動化系統之升級維護經費10千元，係資料室圖書自動化系統版本更新及保固維護經費。 11. 辦理提升各級學校英文語教學成效政策規劃相關業務研究及活動等經費600千元。
07 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	73,750	環保小組	本項計需經費73,750千元，其內容如下：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續發展人才培訓			
0200 業務費	37,685		
0203 通訊費	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0251 委辦費	36,685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0291 國內旅費	2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400 獎補助費	36,065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235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79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72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398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5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092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320		
			1. 校園環境管理及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21,954千元，包括： (1) 規劃與推動大專校院及高中職校建立環境管理制度，包含全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環境管理資料庫、訓練機制、諮詢體系及網站等，並進行政策規劃及計畫執行等相關之研究。 (2) 協助各級學校建立實驗及實習場所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建制學校實驗室安全衛生網站運作、推動學校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培訓種子教師及辦理示範觀摩等。 2. 辦理教育部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推動計畫4,794千元，包括： (1) 補助辦理安全衛生通識課程及教育訓練1,616千元。 (2) 委託辦理安全衛生教育推廣輔導團計畫3,178千元。 3. 大專與高中（職）學校實驗室、實習場所安全衛生及校園環境管理補助計畫10,716千元，包括： (1) 補助大專校院安全衛生設施改善5,358千元。 (2) 補助高中職學校安全衛生設施改善5,358千元。 4. 推動環境教育31,732千元，包括： (1) 推動永續發展的學校環境教育7,216千元，係為持續規劃及協助學校建立永續發展教育課程、政策與管理制度及校園環境，規劃與相關部會、民間團體及學術界伙伴關係，共同推動永續發展相關環境計畫及環教科技研究，持續推動綠色學校、環境教育網絡學院的建置與運作、國際環境教育合作交流計畫，進行政策規劃、計畫執行等相關之研究及所需人力經費。 (2) 辦理環境教育法與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及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24,516千元。 5. 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濕地保育計畫5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476,8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8 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36,144	環保小組	6. 校園紅火蟻防治計畫4,054千元。
0200 業務費	7,000		本項計畫需經費36,14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1.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執行項目包括硬體改造及配合相關教學內容，執行主題有能源再生、節約能源、基地永續、生態循環、健康建築及其他符合永續發展等事項。由「永續校園輔導團」協助執行，執行要項包括輔導永續學校改造案例、進行案例記錄與分析、教育訓練製作宣導資料與舉辦「永續校園成果發表會」，預期可改造50所學校。連同因應業務所需之人力等經費。
0251 委辦費	6,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80		
0295 短程車資	20		
0400 獎補助費	29,144		2. 舉辦多場次「永續校園永續發展改造」演講宣導、說明會、研討會、研習營、展示等活動。整合永續環境教育計畫，記錄永續校園推行過程，建立「永續校園資訊網」，包括永續校園操作技術、各校執行永續校園即時資訊及控管系統。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6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9,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3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94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9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1,394,418
計畫內容： 貫徹零拒絕，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		預期成果： 提高特教學生安置率，提升特教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	13,299	特教小組	本項計需經費13,299千元，其內容如下： 1.健全特殊教育行政、法規與所需人力及宣導等經費3,099千元。
0200 業務費	13,299		
0202 水電費	475		2.辦理定向行動、理療按摩、專業人員職前培訓等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學分班及研習2,500千元。
0203 通訊費	19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5		
0251 委辦費	8,849		3.辦理優秀特殊教育人員表揚700千元。
0271 物品	285		4.辦理視障教師師資培訓、手語班、溝通班及其他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5,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400		
0291 國內旅費	285		5.加強特殊教育研究發展6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90		6.辦理特殊教育評鑑及訪視600千元。
			7.辦理愛心廠商表揚800千元。
02 加強推展資優教育	20,520	特教小組	本項計需經費20,520千元，其內容如下： 1.研發資優教育測驗工具7,320千元。
0200 業務費	15,9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30		2.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資優學生獎助金4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3,920		3.推動資優教育政策白皮書行動方案8,6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80		
0291 國內旅費	45		4.補助縣市推動多元資優教育方案4,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5		
0400 獎補助費	4,6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2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00		
03 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1,360,599	特教小組	本項計需經費1,360,599千元，其內容如下： 1.加強地方政府推動特殊教育723,659千元，包括： (1)補助縣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購置輔具及提供相關支持服務123,690千元。
0200 業務費	105,940		
0203 通訊費	19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50		(2)補助縣市政府提供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220,8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02,940		(3)補助縣市政府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33,100千元。
0271 物品	190		
0279 一般事務費	595		(4)補助身心障礙學童交通費及汰舊換新交通車35,052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80		(5)補助私立特殊教育學校改善特教師資經費9,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95		
0400 獎補助費	1,254,659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06,9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48,283		
助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1,394,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7,320		(6)補助縣市政府辦理特殊教育巡迴輔導及相關行政工作經費68,562千元。 (7)補助辦理教師、專業人員及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18,770千元。 (8)補助辦理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冬夏令學習營5,400千元。 (9)鼓勵幼托園所機構招收學前身心障礙幼兒，並補助家長教育經費108,000千元。 (10)補助縣市政府擬定並辦理學前特殊教育方案5,485千元。 (11)補助學前特殊教育班開辦費及教師進修經費10,800千元。 (12)補助直轄市與縣市立特殊教育學校、高職特殊教育班設備及經常性經費，並提供高職中職學生輔具、視障教科書及輔導相關工作85,000千元。 2.強化高等教育階段之身心障礙教育407,770千元，包括： (1)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甄試11,000千元。 (2)獎勵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63,000千元。 (3)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及生活協助等相關經費278,770千元。 (4)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55,000千元。 3.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229,170千元，包括： (1)補助縣市改善國中小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80,000千元。 (2)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及辦理研習51,000千元。 (3)提供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19,810千元。 (4)委請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輔導學校推動特殊教育25,000千元。 (5)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相關活動經費8,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31,656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85,5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55,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1,394,4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辦理特殊教育學生通報系統5,800千元。 (7)委辦維護特殊教育相關網站9,055千元。 (8)委託製作大專視障學生所需教科書及相關特殊用書20,420千元。 (9)管理維護及推廣使用並發售特教學生測驗評量工具7,000千元。 (10)編製身心障礙類測驗評量工具及課程綱要3,085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503,403
計畫內容： 辦理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業務。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原住民教育	503,403	教研會、技職司、中教司、中部辦公室、訓委會、文教處、國教司、電算中心、體育司、社教司	<p>本項計畫需經費503,403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建立原住民教育體系18,970千元，包括：</p> <p>(1) 補助大專校院、登記立案之民間團體辦理以原住民教育相關議題規劃之學術性活動及行政研討會3,136千元（教研會）。</p> <p>(2) 發行原住民教育刊物、辦理原住民教育工作小組會議、召開原住民教育政策委員會議等1,997千元（教研會）。</p> <p>(3) 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配合鄰近或當地原住民文化與區域產業等特色，培育各類人才1,637千元（技職司）。</p> <p>(4) 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與職訓中心或專業單位建教合作，加強技能專精訓練，提升學生就業能力1,600千元（技職司）。</p> <p>(5) 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原住民社團辦理活動、辦理生活與課業輔導及生涯規劃講座2,000千元（技職司）。</p> <p>(6) 補助開辦原住民傳統文化、技藝選修課程或學分班，並加強教師在職進修及研習2,100千元（技職司）。</p> <p>(7) 補助建置與維護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站，提供網路學習資源及就業相關資訊，並瞭解各校原住民技職教育成果及加強招生宣導1,000千元（技職司）。</p> <p>(8) 補助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技職教育500千元（技職司）。</p> <p>(9) 補助推展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發揮教育特色，充實其相關教學軟體設施5,000千元（技職司）。</p> <p>2. 改進原住民師資培育4,000千元，係為加強對原住民地區中小學之師資品質、學生學習狀況、族語教學及升學等問題之了解，並協助解決問題，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校院原住民教育中心辦理原住民地區中小學教育輔導（中教司）。</p> <p>3. 建立原住民學生生活教育與輔導體系107,443千元，包括：</p>
0200 業務費	23,79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0		
0251 委辦費	17,642		
0279 一般事務費	5,200		
0291 國內旅費	220		
0295 短程車資	50		
0400 獎補助費	479,61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4,977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46,46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4,58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4,26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77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7,543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1,001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503,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補助原住民技職學校配合鄰近或當地原住民文化與區域產業等特色，培育各類人才5,355千元（中部辦公室）。</p> <p>(2)補助原住民技職學校與職訓中心或事業單位建教合作，加強技能專精訓練，提升學生就業能力4,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3)補助原住民技職學校原住民社團辦理活動、辦理生活與課業輔導及生涯規劃講座6,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4)開辦原住民傳統文化、技藝選修課程或學分班，並加強教師在職進修及研習6,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5)辦理原住民學生就業參觀活動，認識企業工作信念與態度及不同文化工作觀3,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6)補助建置及維護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站，提供網路學習資源及就業相關資訊，並瞭解各校原住民技職教育成果及加強招生宣導6,582千元（中部辦公室）。</p> <p>(7)辦理分區選定中心學校，促進該區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並配合評鑑及輔導3,5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8)充實原住民職業學校教學設備及改善設施31,3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9)補助台北及高雄兩市原住民高職學生住宿及伙食費2,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0)補助高職設立原住民藝能班相關之鐘點費、開辦費及教學設備等經費7,77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1)委託學校辦理各項原住民教育研討活動777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2)補助原住民子女就讀高級中學住宿及伙食費4,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3)補助辦理各項原住民教學、研習活動與評鑑工作3,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4)補助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教育教學設備14,188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5)補助原住民學生課業輔導教師鐘點費1,000千元（中部辦公室）。</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503,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0千元（中部辦公室）。</p> <p>(16)督導與補助地方政府或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原住民中輟生輔導各項工作及活動1,970千元（訓委會）。</p> <p>(17)辦理原住民公費留學經費7,001千元，係本部提供原住民公費留學生8名之經費，包括生活費、學雜費及赴國內語文訓練機構進修留學國語文相關費用等，每名每年需875,125元，8名計7,001千元（文教處）。另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公費留學生名額經費，由該會自行編列。</p> <p>4.強化原住民教育課程與教學223,142千元，包括：</p> <p>(1)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住宿生之住宿費及伙食費65,000千元，係按每生每學期補助12.6千元（國教司）。</p> <p>(2)發展原住民國民中小學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59,567千元，係由縣市政府所屬學校提報計畫及經費需求，經審查符合補助指標者，給予補助（國教司）。</p> <p>(3)提升原住民國民中小學英語、本土語言師資及教材補助93,512千元，係為因應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辦法改變，以及原住民國民中小學教學實際需要，辦理以下項目（國教司）：</p> <p><1>編輯原住民族語教學參考資料。</p> <p><2>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師資研習。</p> <p><3>補助地方政府進用經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檢核通過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實施原住民族語教學相關費用（含鐘點費、交通費、勞保與全民健保之保險費、提撥勞工退職金等）。</p> <p><4>辦理原住民族母語歌舞劇競賽。</p> <p><5>印製及配送原住民族語教材（含光碟）。</p> <p>(4)充實原住民數位教學資源3,863千元（電算中心）。</p> <p>(5)改善原住民學校資訊教學相關設備1,200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503,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元（電算中心）。</p> <p>5. 強化原住民體育與教學活動75,308千元（體育司），包括：</p> <p>(1) 辦理原住民運動人才培育計畫（含田徑、體操、柔道、舉重、跆拳道、棒球及女壘等）與其他訓練及活動28,608千元，其中：</p> <p><1>補助重點學校教練指導費、選手營養費及課業輔導費6,000千元。</p> <p><2>辦理原住民學生運動人才督訓及輔導1,000千元。</p> <p><3>建置原住民運動人才資料庫500千元。</p> <p><4>辦理原住民特優選手運動科學研究並提升競技水準1,086千元。</p> <p><5>辦理原住民運動人才國內外移地訓練2,000千元。</p> <p><6>辦理重點項目教練研習1,200千元。</p> <p><7>充實重點學校訓練設備及器材15,000千元。</p> <p><8>輔導原住民學校發展各種特色運動1,822千元。</p> <p>(2) 改善原住民學校運動場地設施及充實體育相關設備41,600千元。</p> <p>(3) 補助原住民學校發展運動社團及代表隊1,000千元。</p> <p>(4) 補助辦理各項原住民學生體育活動4,100千元。</p> <p>6. 辦理原住民親職教育與社會教育74,540千元（社教司），包括：</p> <p>(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活動4,500千元。</p> <p>(2) 補助辦理原住民家庭教育活動，編印原住民家庭教育教案教材及辦理原住民家庭教育種籽人員培訓9,525千元。</p> <p>(3) 補助辦理原住民兒童、青少年、婦女及老人終身學習，性別平等與人身安全教育、藝術教育、原住民語言及文化傳承等教育活動24,765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預算金額	503,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輔導部屬社教機構策辦原住民終身學習活動，輔導推動部落社區大學及培育部落社區人才之知能活動31,750千元。 (5)充實或改善原住民社會教育與家庭教育設施及設備4,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	-------------------------	------	---------

計畫內容：

辦理資訊教育相關計畫推動，執行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大學電腦網路等計畫。

預期成果：

1. 強化臺灣學術網路基礎建設及前瞻應用服務。
2. 建構中小學優質數位化學習內容與環境。
3. 加強偏遠、離島地區師生與民眾資訊素養及應用能力，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
4. 建立教育行政資訊應用及服務體系。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行政工作維持	1,252	電算中心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1,252		
0271 物品	8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52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2 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57,424	電算中心	本項計需經費57,42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54,424		1. 建構學校及部屬館所數位學習資源機制及環境6,409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75		
0251 委辦費	51,649		2. 推動網路學習品質提升相關機制20,000千元，包括：
0271 物品	500		(1) 網路學習實施成效評鑑2,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0		(2) 數位學習認證中心運作及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推廣活動18,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000		3. 推動跨校跨業發展數位學習通識課程17,415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		4. 應用網路學習，發展課後輔導模式，協助弱勢學生學習13,600千元。
03 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301,452	電算中心	本項計需經費301,452千元（含愛臺12建設5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4,201		1. 臺灣學術網路（TANet）骨幹電路及網路中心基本維運162,301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97,500		(1) 臺灣學術網路（TANet）國際及國內骨幹電信費用月租費，12個月計90,0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9,958		(2) 臺灣學術網路（TANet）13區與直轄市及縣市網路中心研究發展、運作、管理之補助，並推動全方位數位學習環境、教學及行政服務平台運作環境等52,478千元。
0251 委辦費	43,582		(3) 臺灣學術網路（TANet）13區與直轄市及縣市網路中心之網路及資訊安全實體防護計畫補助19,823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750		
0291 國內旅費	173		
0293 國外旅費	188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42,590		2. 本部運作臺灣學術網路（TANet）骨幹相關服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2,590		
0400 獎補助費	84,66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69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1,798		務與所需軟硬體更新及維護費8,650千元，包括： (1)現有各網路設備及伺服器主機維護費4,000千元。 (2)因應網路頻寬擴充，更新網路設備及伺服器主機4,650千元。 3.臺灣學術網路骨幹區、縣市網路中心節點與學校端持續推動資訊安全防護機制的建構、運作及教育9,000千元，包括： (1)規劃提供全國各級學校建立臺灣學術網路(TANet)不適合取存資訊防護機制、資料庫交換準則及機制等1,000千元。 (2)規劃臺灣學術網路(TANet)不當資訊防制小組實際運作，辦理管制、審議、輔導等各分組作業，並建立防制系統效能檢測、內容分級參考及處理機制等8,000千元。 4.對臺灣學術網路(TANet)使用群辦理網路相關之應用、教育與資源管理等業務的推動4,914千元，包括： (1)全國各級學校辦理學術網路教育應用活動經費1,360千元。 (2)提升新一代臺灣學術網路(TANet)網路環境之資源規劃，強化整體網路管理人員知能及資安人力、管理機制及使用者之資安能力等所需經費3,366千元。 (3)出席國際網際網路(或亞洲區)相關會議188千元。 5.臺灣學術網路(TANet)新世代骨幹網路相關管理及設備擴充，建立臺灣學術網路的新興應用服務；提供語音交換平台服務並整合相關資源7,705千元，包括： (1)整合規劃推動新世代骨幹電腦網路應用管理機制經費4,973千元。 (2)推動臺灣學術網路各級學校之網路語音交換機制的應用，並辦理相關之推廣及基礎設施營運，以服務該區域各級學校2,732千元。 6.推動臺灣學術網路骨幹各節點資通安全建置及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81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3,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0		
0475 獎勵及慰問	6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導入31,882千元，包括：</p> <p>(1)本部執行行政院通報應變中心學術分組之召集，負責建立整體學術機關與學校資訊安全防護體系及通報、稽核等作業14,296千元。</p> <p>(2)執行落實各級學校資訊安全環境建置，並研訂推動資通安全作業準則規範，提供各校園電腦化作業環境的人機資訊安全17,586千元。</p> <p>7.辦理微電腦應用設計製作競賽、全國大專校院電腦軟體設計競賽、補助參加國際大學電腦程式設計競賽（ACM）亞洲區競賽、補助推動教育體系資安管理制度、防護設施及通報應用機制17,000千元。</p> <p>8.辦理教育雲計畫，建構整合性雲端運算環境，並提供雲端運算學習服務平台，以應用現有教育教學資源60,000千元，包括：</p> <p>(1)建置全國22縣市網路基礎環境，提升各縣市網路頻寬，及辦理相關網路環境建設7,500千元。</p> <p>(2)建設本部與縣市教育雲端網路資源中心，及建置教育雲端平台系統所需設備與維護費用等19,040千元。</p> <p>(3)建立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並提升資訊安全人員技術及安全防護能力，辦理資訊安全防護通報、稽核及維護服務等作業13,460千元。</p> <p>(4)開發帳號交換系統，並提供帳號交換服務，以提升帳號應用範圍及完成帳號認證機制5,900千元。</p> <p>(5)整合本部現有教育資源，提供辭典、字典等工具系統，並透過虛擬化之轉換，提升現有資源與服務之效能2,000千元。</p> <p>(6)為推動教育雲計畫，辦理相關課程與研討會等教育訓練，宣導教育雲計畫，加速教育雲端應用工具及使用方式推廣1,000千元。</p> <p>(7)辦理教育雲端建置，研發雲端應用系統，</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電子計算機中心業務	120,834	電算中心	提供全國使用者教育雲端資源應用教學服務11,100千元。
0200 業務費	70,584		本項計畫需經費120,83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2,500		1. 辦理本部各類應用系統教育訓練、使用說明及本部同仁資訊類教育訓練2,5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6,314		2. 本部資料庫管理系統之管理維護2,09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		3. 本部弱勢助學、就學貸款、中輟生、儲蓄戶、圓夢助學等各類業務資訊系統與平台之開發建置、擴充及維運27,183千元。
0251 委辦費	7,000		4. 本部、部屬機關與公私立大專校院公文電子交換、公文製作、公文管理、檔案管理、影像管理等行政電腦化系統之建置、擴充、整合、維運及服務作業等15,609千元。
0271 物品	4,770		5. 本部中文網站、英文資訊網、電子報系統、臺灣教育入口英文網站與大專校院英語資訊共通平台等網站維運及擴充作業8,91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9,210		6. 教育行政業務電腦化規劃推動、諮詢及輔導作業4,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50		7.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系統資訊處理、相關作業、設計、維護及訓練所需人力等經費9,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0		8. 本部資訊處理相關作業所需人力等經費11,0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0,250		9. 本部各單位辦公室自動化作業相關軟體使用授權事宜2,00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7,000		10. 辦理本部個人電腦、伺服器、網路設備之新增及汰換、系統開發等34,240千元，包括：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250		(1) 本部各單位辦公室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10,0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3,000		(2) 本部印表機設備及會議室投影機設備需求新增及汰換3,000千元。
			(3) 本部各網站伺服器擴增及網路等設備購置15,000千元。
			(4) 網路電話介接推廣240千元。
			(5) 異地備援設備維護、本部防火牆設備維護、及本部公文電子資料庫主機維護與檔案影像數位硬體設備維護案等4,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資訊融入教學	93,200	電算中心	(6)本部各單位電腦周邊設備所需耗材2,000千元。 11.辦理本部及各級學校資訊管理相關業務4,300千元，包括： (1)辦理各級學校資訊管理相關推廣活動3,000千元。 (2)辦理資訊管理應用系統開發1,300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93,200千元（含愛臺12建設57,56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259		
0215 資訊服務費	404		1.推動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創新特色與提升資訊科技素養及應用能力86,676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7,845		(1)發展並推廣各校在教學上應用資訊科技的特色與典範及改善資訊教育基礎設施等72,807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606		(2)發展多元的數位教學資源及資訊教育創新特色發展13,869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404		2.校長與教師資訊應用培訓、經驗分享及觀摩會議6,524千元，包括：
0300 設備及投資	300		(1)辦理在職教師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培訓5,00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0		(2)辦理全國性資訊教育相關教學觀摩會、研討會、競賽等相關活動費用1,524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83,64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7,715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3,222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529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7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00		
06 建構數位化網路學習系統	20,000	電算中心	本項計需經費2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0,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654		1.結合大專校院專家學者及教師團隊維運生命教育、自然生態、科學教育、健康醫學、歷史文化及人文藝術等學習網路教學活動設計、應用與學習社群經營及推廣等7,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6		2.辦理中小學網路學習應用及競賽等相關活動6,5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8,328		3.整合中小學數位教學資源，提供網路教學與學習內容分享機制6,5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462		
07 縮短城鄉數位化網路學習落差	108,346	電算中心	本項計需經費108,346千元（含愛臺12建設65,80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4,336		
0215 資訊服務費	1,147		1.推動軟體多元發展與應用26,846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9		(1)推動校園軟體多元應用環境、自由軟體融入教學應用推廣與教師培訓及資訊教育相關推廣活動等20,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2,673		(2)推動縣市資訊教育策略聯盟6,846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8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預算金額	924,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獎補助費	104,010		2. 補助學校資訊教學環境維運81,500千元，包括：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003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84,390		(1) 充實學校資訊教學設備，維持資訊教學設備正常維運65,809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703		(2) 補助偏遠地區學校電信費15,691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9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61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00		
08 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140,000	電算中心	本項計畫需經費140,000千元（愛臺12建設），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60,4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		1. 弱勢家庭學童擁有國民電腦連網及相關輔導追蹤，運用資訊科技與網路進行弱勢學童線上課業輔導39,800千元。
0251 委辦費	58,500		2. 協助輔導數位機會中心管理與營運，提升偏遠地區弱勢族群、原住民族群等居民數位能力，發展當地農林漁牧特色81,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00		3. 推動資訊志工協助偏鄉地區與學校等發展數位應用維護資訊志工服務與管理系統，建立長期數位服務關懷機制11,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800		4. 執行評估與研究、實地訪視、成果發表及網站維護等8,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9,6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9,714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8,659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127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		
09 數位科技應用	81,838	電算中心	本項計畫需經費81,838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0,33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17		1. 數位教育與網路學習計畫－執行數位典藏與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第六分項之數位教育與網路學習推動74,488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69,621		(1) 總計畫推動－負責第六分項各部會執行計畫之綜合運作3,200千元。
0271 物品	2,500		(2) 培訓數位典藏執行與應用人才4,0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0		(3) 發展大專校院職前訓練數位學習課程13,288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000		(4) 高中職資訊融入教學教材發展與評估50,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500		(5) 推動數位典藏內容融入中小學教學4,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00		2. 執行數位典藏與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第七分項，語文數位教學計畫之培訓華語文教師數位教學人才7,35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預算金額	1,289,72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p>規劃及推動各項重點科技領域、人文社會科學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計畫；推動大專校院氣候變遷調適的通識教育課程，提升其認知與觀念；透過健全網絡建置，導入校園，提升防災之應變能力與災害防治觀念。</p>		<p>1.發展各項重點科技領域、人文社會科學與人文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育，建構前瞻性模式、實務典範及與國際接軌之優質化人才培育環境。</p> <p>2.提升學生對於氣候變遷調適及防災應有的認識，並且建立學習氣候變遷調適及環境災害應變專業所需的基本知識。</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456	顧問室	本項計需經費6,456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6,456		1.顧問室人員待遇，包括約聘研究員1人，約聘副研究員3人，約僱人員1人等人事費4,437千元，連同年終工作獎金555千元，休假補助費80千元及加班值班費119千元，合共5,191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514		
0111 獎金	690		
0121 其他給與	112		
0131 加班值班費	140		
2.環保小組人員待遇，包括約聘人員2人之人事費1,077千元，連同年終工作獎金135千元，休假補助費32千元及加班值班費21千元，合共1,265千元。			
02 科技教育行政工作維持	3,000	顧問室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000		
0271 物品	1,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500		
03 專項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先導計畫	1,200,173	顧問室	為配合國家建設發展，開展前瞻與跨領域教育，厚植科技人力素質與人文社會科學教育，依據本部人文及科技教育各中程個案計畫與本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規劃並補助大專校院相關系所推動各重點領域及跨領域之先導型教學改進計畫，開設先導型課程，加強科技與人文融合、通識教育、產學研合作及國際交流等推動，並結合地方政府與中小學、社教館所及研究機構，發展課程、推動教師研習及推廣實驗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1,200,17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2,662		
0241 兼職費	4,3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90		
0251 委辦費	51,880		
0271 物品	2,472		
0279 一般事務費	4,462		
0291 國內旅費	2,646		
0293 國外旅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812		
0400 獎補助費	1,127,51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5,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2,5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4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75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44,67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36,991		
			1.推動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包括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計畫、強化台灣特色之人文藝術及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計畫以及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計畫等261,764千元，包括： (1)補助各大專校院、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及館所辦理整合性課(學)程改進，成立跨校跨領域教學研究資料中心，充實圖書儀器設備；研發編撰教材，辦理與教學有關之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預算金額	1,289,7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1,200		<p>學術刊物或經典研讀、學術活動及競賽，推動高中學生人文社會科學基礎人才培育，進行國際性教學研究之學術交流計畫等經費239,664千元。</p> <p>(2)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中小學想像與創意教育，營造開放與包容之創意學習環境，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及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經費20,900千元。</p> <p>(3)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獎勵金1,200千元。</p> <p>2. 推動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包括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含愛臺12建設50,000千元）、產業先進設備人才培育計畫及資訊軟體人才培育先導計畫等，補助大專校院成立教學資源中心、發展並開授重點領域課（學）程、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經費238,100千元。</p> <p>3. 推動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包括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及科學人文跨科際人才培育－大學跨領域溝通能力養成計畫，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臺，推動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經費179,100千元。</p> <p>4. 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畫，包括網路通訊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智慧電子整合性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及能源國家型科技人才培育計畫448,547千元，包括：</p> <p>(1)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跨校聯盟，發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等經費427,547千元。</p> <p>(2)補助地方政府建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展中小學（K-12）節能減碳能源教育，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及培訓師資等經費21,000千元。</p> <p>5. 委託辦理上述各計畫之推動規劃、申請說明會、徵件審查、制訂評估規範、計畫管理與查訪</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預算金額	1,289,7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	32,000	環保小組	<p>、成果彙整與績效評估，建立共同平臺、發行電子報及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等經費51,880千元。</p> <p>6. 辦理各先導型計畫之諮詢、審查、訪視、考核、旅運及短程車資等經費12,782千元。</p> <p>7. 為了解國外重要大學、研究機構在教育科技之研發推動模式及機制，促進國內外國際交流所需國外出差旅費100千元。</p> <p>8. 為推動上述各項先導型人才培育計畫，聘兼顧問督導計畫之規劃、推動、考核及推動相關計畫所需人力等經費7,900千元，包括：</p> <p>(1) 兼任顧問18人及兼任研究員若干人之兼職費4,000千元。</p> <p>(2) 顧問、研究員及諮詢委員遠程差旅費300千元。</p> <p>(3) 推動相關計畫所需人力經費3,6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32,00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成立規劃團隊，推動氣候變遷調適人才的培育工作，規劃、發展大專校院氣候變遷調適教育（通識）課程，建構並提供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之學習管道與課程資料庫及教學研究專才智庫之平臺。</p> <p>2. 打造「低碳島－低碳校園」之願景，以達低碳社區、低碳生活圈及低碳城市之最終目標。以建置節約能源自主管理、落實溫室氣體盤查工作、規劃節能減碳教學教案、進行校際能源教育合作機制等四大面向。</p>
0200 業務費	7,84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7,24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400 獎補助費	24,16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416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3,416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9,664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7,664		
05 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48,100	環保小組	<p>本項計需經費48,100千元，係利用已建置完成的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之具體成果，藉以導入校園環境，並輔以專家學者輔導團隊之協助，以發展在地化防災教育教學模組與學習推廣機制，建立一套完善、健全、在地化之防災學習環境，並擊劃兼顧平時減災、災前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之防災校園藍圖。</p>
0200 業務費	19,100		
0203 通訊費	1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0		
0251 委辦費	18,000		
0271 物品	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預算金額	1,289,7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1 國內旅費	2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400 獎補助費	29,0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8,5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辦理國際教育活動。 2. 邀請國際教育人士訪臺。 3. 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4. 鼓勵學生出國留學及辦理留學貸款。 5. 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6. 推動國際華語文教育。 7. 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1. 加強與各國之教育交流增進實質關係。 2. 鼓勵學生出國留學提升國家競爭優勢。 3. 招收外國學生加速高等教育國際化。 4. 發展對外華語文教材及測驗、輸出華語文師資、向世界各地開展華語教育活動。 5. 促進兩岸學術教育交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際教育交流行政工作維持	3,226	文教處	本項係支應經常性行政業務推展所需經費。
0200 業務費	3,226		
0203 通訊費	1,151		
0271 物品	1,080		
0279 一般事務費	995		
02 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	90,109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90,10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649		1. 加強駐外機構、國內學校或教育團體辦理國際教育交流活動18,934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1,360		(1) 補助國內學校或教育團體在國內辦理或出席國外國際交流活動（含機票費或生活費）等經費10,971千元。
0231 保險費	20		(2) 辦理具駐外工作資格人員在國內加強語文能力課程，與依據教育部派送具有駐外工作資格人員赴國外進修外國語文實施計畫選送儲備人員赴國外進修語文及駐外人員返國培訓等相關費用1,963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96		(3) 補助國內大專校院赴國外與外國大學合作開設臺灣研究課程計畫，每案1,000千元，6案計6,000千元。
0251 委辦費	5,763		
0279 一般事務費	1,800		2. 赴國外考察、出席會議及執行業務1,703千元，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62		(1) 出席北美教育者年會1人次，5天約25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703		(2) 出席歐洲教育者年會1人次，5天約3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5		(3) 出席亞太教育者年會1人次，5天約15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8,460		(4) 出席2012年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1人次，8天約11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200		(5) 出席2012年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第5屆教育部長會議2人次，7天約22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858		(6) 出席全美外語教學協會年會推動華語文教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9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273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5,451		
0436 對外之捐助	44,24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1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133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育業務1人次，7天約98千元。</p> <p>(7)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理事會2人次，5天約120千元。</p> <p>(8)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國際會議2人次，5天約120千元。</p> <p>(9)部次長訪問友邦或參與國際教育會議及活動335千元。</p> <p>3.本部駐外人員投保「因公赴國外出差綜合保險」之保險費20千元。</p> <p>4.履行國際雙邊教育協定47,383千元，包括：</p> <p>(1)依據本部與外國大學簽訂臺灣研究備忘錄或協定，補助英國劍橋大學臺灣研究講座、英國劍橋大學華語文教學、英國倫敦大學亞非學院臺灣研究博士後獎學金、荷蘭萊頓大學國際事務亞洲研究所歐洲教授計畫、萊頓大學近代東亞研究中心臺灣研究計畫、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大學臺灣文學講座、波士頓大學臺灣研究計畫，以及推動於美國、瑞典、加拿大、澳洲、日本、德國等地區優秀大學設置臺灣研究講座或課程等經費32,400千元。</p> <p>(2)依據雙邊合作備忘錄，補助國內大學校院等辦理或派送代表出國參與雙邊教育會議或學術交流活動（含機票費、生活費等）1,543千元。</p> <p>(3)依據「中美教育文化交換計畫協定」與美國共同推動傅爾布萊特臺美文教合作及交換學人等計畫11,840千元，支應約100名交換學人之研究獎助金（含機票、雜費及生活補助費等）。</p> <p>(4)依據與邦交國教育科學協定，推動加強邦交國科技教育交流方案，辦理邦交國教育官員來臺研習1,600千元。</p> <p>5.協助國內大學校院積極籌組或主導參與之國際學術教育組織，增進區域合作之影響力8,069千元，包括：</p> <p>(1)補助東南亞大學校長論壇辦理相關會議及活動560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委託國內大學校院擔任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國家聯絡人1,000千元(含人事費、網站維護費及辦理國際會議經費等),及辦理國際秘書處相關活動約5,000千元(含人事費、差旅費、辦理國際會議經費及提供外國學生來臺短期研習獎學金等),合共6,000千元。</p> <p>(3)補助參與亞太大學交流會(UMAP)會費66千元,國際教育組織(EI)會費90千元,合共156千元。</p> <p>(4)委託國內大學校院擔任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教育分組(EDNET)國家聯絡人秘書幕僚業務170千元。</p> <p>(5)委託國內大學校院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語言教學研究計畫593千元。</p> <p>(6)補助國內大學校院赴國外參加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相關會議活動及辦理國際合作經費590千元。</p> <p>6.補助參加國際學術會議14,000千元,包括:</p> <p>(1)輔導與補助國內約30所大學校院,建立常設性專案經費,獎勵約900名博士生參加研究領域頂尖之國際會議發表學術論文13,400千元。</p> <p>(2)審查補助申請案及委辦案評選經費600千元。</p>
03 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	13,310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13,31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433		1.外賓拜會本部所需之禮品費及餐費409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289		2.本部邀請世界排名前100名大學校長(世界百大校長)及重要教育行政主管32名訪臺,每名在臺7天之食宿、交通費及直接航線商務艙機票費約271千元,計8,674千元;辦理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及辦理相關業務所需人力經費1,350千元,合共10,02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		3.補助國內學校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或合作計畫,約補助37人次之專家學者來臺,每名在臺7天之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約78千元,計2,877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4		
0400 獎補助費	2,877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397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400		
04 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144,073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144,073千元,其內容如下: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00 業務費	24,153		1. 補助外國大學校院學生組團來臺短期進修華語文，每團10人，每團補助250千元，6團計1,500千元。 2. 補助10名歐盟官員來臺研習華語文之旅費及學費1,500千元。 3. 辦理海外主流學校華語文師資培訓20名教師在臺食宿及學費493千元。 4. 依據「拓展視野計畫」－補助國內大學校院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班學生赴英國、祕魯及澳洲學校實習教學，補助8人，每人實習6至12個月，補助機票及生活費約188千元，計1,500千元。 5. 輔導華語文教師赴外國學校任教30,000千元，包括： (1) 補助國內華語文教師24人赴東南亞國家任教，每人補助往返機票費15千元及每月生活費約19,200元，計5,890千元；行前培訓費822千元，合共6,712千元。 (2) 補助國內華語文教師32人赴國外大學任教之旅費及薪資16,891千元，及依據與美國州政府教育廳簽署之教育合作備忘錄，補助國內教師20人赴美國中小學任教華語之機票及教材教具費1,020千元，合共17,911千元。 (3) 依據「臺法外語實習生交流計畫」，補助11名法語助教來臺，平均每名生活費407千元，及15名國內華語文系所學生赴法國大學任華語助教之機票費每名60千元，計5,377千元。 6. 辦理國家對外華語文教學推廣相關工作27,480千元，包括： (1) 補助推動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包括研習、教學、教材研發、會議、參訪與比賽等2,000千元。 (2) 委託教育學術機構辦理對外華語文測驗檢測及研發、國內外施測、試測與推廣等22,000千元。 (3) 赴海外辦理華語文測驗，考試據點擴大至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		
0251 委辦費	22,093		
0279 一般事務費	1,600		
0291 國內旅費	60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50		
0400 獎補助費	119,92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22		
0436 對外之捐助	2,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5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88,477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24,301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860,000	文教處	<p>1國32地，包括簡章、召開諮詢委員會議、命題費、報名系統建置與維護、試務工作及所需人力等經費3,300千元。</p> <p>(4)編印宣導來臺學華語手冊及製作宣導短片180千元。</p> <p>7.提供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272名，每名每月25千元，計81,600千元。</p> <p>本項計需經費86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p>
0200 業務費	32,598		1.辦理公費留學考試（含一般公費生、身心障礙公費生、原住民公費生及清寒公費生等）、留學獎學金甄試、公費留學生研習、短期交換獎學金、獎助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及翻譯人員檢定考試、外國政府或團體贈送留學獎學金、自費留學生研習、留遊學宣導活動、留學生資料服務機構及留學貸款等所需經費33,178千元，包括：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60		(1)座談會場地租金等76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20		(2)召開考試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之出席費、顧問諮詢費、試務費、命題、閱卷、審查費、監考費、運題費、交通費、考試作業費、闈場工作費、印製試卷、簡章、新聞公告、試務工作費、午餐及便餐費、雜費等11,520千元，與上述考試、研習會相關之交通費及運費等1,053千元，合共12,573千元。
0251 委辦費	12,759		(3)委託學校或機關辦理試務所需之工作經費等10,759千元。
0271 物品	811		(4)教育訓練費（含專題演講費、教材資料費、資料袋及膳宿費等）6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695		(5)充實留學生資料參考室留學資訊，包括印製國外大專校院參考名冊及採購留學參考圖書或資料等811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625		(6)留學生資料服務機構設置留學輔導人力經費等1,955千元，包括講座及輔導人員鐘點費、行政助理人力、場地費、清潔費、海報費及雜支等。連同辦理各國（含冰島、德國、英國、澳洲、紐西蘭、日本、拉丁美洲、中東、泰國、巴拿馬、俄羅斯、波
0294 運費	428		
0400 獎補助費	827,402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932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8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25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821,89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蘭及捷克等) 交換獎學金計畫及所需人力等經費3,700千元, 合共5,655千元。</p> <p>(7)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留學貸款保證作業之費用2,000千元。</p> <p>2.依據公費留學考試簡章, 支應公費留學生國外經費, 包括國外生活費、學費及機票費, 每名每年平均需1,000千元, 以270名計算, 需270,000千元, 連同身心障礙公費生5名需7,960千元, 合共277,960千元。</p> <p>3.依據留學獎學金甄試簡章, 支應留學獎學金510名, 平均每名約503千元, 計需256,530千元。</p> <p>4.辦理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國外研修及實習計畫, 獎助名額977名(含清寒優秀生), 每名約200千元, 計需195,400千元。</p> <p>5.辦理與美國、歐盟、獨立國家國協、德國、英國、澳洲、日本、拉丁美洲、中東及泰國之交換獎學金計畫, 獎助名額120名, 每名平均200千元, 計需24,000千元。</p> <p>6.支援駐外文化組辦理留學生服務連繫4,932千元。</p> <p>7.留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68,000千元, 係以協助中低收入家庭子女留學, 由承貸銀行貸款予學生, 每位貸款金額博士200萬元、碩士90萬元, 學生留學寬限期間(碩士3年、博士5年)之利息, 由政府全額(或半額)補助, 預估101年度可補助申貸人數累計為8,200人(碩士6,000人, 博士2,200人)。</p>
06 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283,162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283,162千元, 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698		1.辦理外國學生服務及資料庫資訊平台69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		
0251 委辦費	2,548		2.委託國內大專校院辦理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 開發、更新及維護多功能受獎人資訊平臺, 辦理受獎新生、畢業生與學校輔導人員研習活動及核發獎學金等作業計2,008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0		
0291 國內旅費	10		
0400 獎補助費	280,464		3.推動行政院十大重點服務業—「高等教育輸出—招收國際學生行動計畫」, 補助財團法人高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5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668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33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258,400		<p>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含基本運作費用）及大學校院赴國外舉辦來臺留學教育展，參加美洲（NAFSA）、亞洲（APAIE）及歐洲（EAIE）國際教育者年會，推動精進國際學生學習環境及強化留學臺灣宣傳工作，計22,064千元，包括：</p> <p>(1)辦理大學校院外國學生學習環境訪評計畫。</p> <p>(2)辦理國際事務主管會議、國際事務工作人員研習營。</p> <p>(3)擴充留學臺灣資訊平臺，協助國際學生專業實習機會媒合，及強化留臺國際學生校友網絡。</p> <p>(4)統籌校際特色資源參與世界各洲國際教育者協會。</p> <p>(5)建立東南亞及印度菁英來臺留學－校際整體行銷及資訊服務平臺。</p> <p>(6)推動國際學生接待家庭計畫。</p> <p>(7)補助赴國外舉辦來臺留學教育展，參加美洲（NAFSA）、亞洲（APAIE）及歐洲（EAIE）國際教育者年會。</p> <p>(8)補助國內大學校院於東南亞及南亞地區設立臺灣教育中心，如泰國（清邁、曼谷）、越南（河內、胡志明市、峴港）、馬來西亞（吉隆坡）、韓國（首爾）、蒙古（烏蘭巴托）、印尼（泗水）、印度（新德里）等。</p> <p>4.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258,400千元，包括：</p> <p>(1)提供臺灣獎學金583名，平均每人每月28千元，計195,888千元。</p> <p>(2)提供外國研究生來臺短期研究獎學金40名，計7,600千元。</p> <p>(3)補助國內大專校院及其附設華語文教學機構設置外國學生獎學金，計54,912千元。</p>
07 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52,720	文教處	<p>本項計需經費52,72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委託國內學校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推廣及發展計畫，開發及建置中小學國際教育交流資訊網，發展中小學國際教育全國推動工作網絡，並</p>
0200 業務費	26,33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25,53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		於全國辦理推廣宣導等相關工作11,75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0		2.委託國內學校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專業成長計畫及海外研習9,819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6,385		3.委託國內學校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發展計畫，研發中小學國際教育融入課程或議題的教材、教師資源手冊與國際教育議題融入各科/領域的教學模式與策略等3,162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000		4.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交流經費27,985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2,0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385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6,000		
08 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27,515	文教處	本項計需經費27,515千元，係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規定，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645		1.補助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及假期課業輔導經費3,500千元。
0203 通訊費	50		2.補助僑教相關單位赴海外辦理僑生回國升學宣導、事務工作座談及大專校院教育展等經費3,0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4		3.配合海外僑生升學招生與僑民教育政策宣導、參加海外留臺校友會活動及訪視海外臺灣學校經費441千元。
0251 委辦費	1,300		4.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僑生新生入學輔導講習及僑生輔導工作9,000千元。
0271 物品	100		5.辦理中央機關聯合訪視僑生活動、僑生研習及僑輔人員工作研討會1,3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00		6.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理慶典、祭祖及急難救助等活動經費1,2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00		7.補助僑校電腦資訊器材、教學儀器設備與輔導改善教學環境及校舍修繕等經費1,50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441		8.補助僑校改進教學、教師研習及學校活動經費900千元。
0294 運費	50		9.補助專業教師、專家學者赴海外臺灣學校辦理專題講座及教學輔導等經費4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0		10.補助海外臺灣學校與國內學校交流合作，商借國內教師至海外臺灣學校服務及教師返臺研習經費4,558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3,870		11.辦理僑教學術研究及研討經費35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800		12.補助國內外機關團體及學校辦理僑民教育相關活動經費1,0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2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1,430		
0436 對外之捐助	2,4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6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4,57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預算金額	1,492,85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9 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18,737	文教處	13. 協助辦理海外臺灣學校學生獎補助業務、相關資料統計及委託研究案所需人力等經費366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18,73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687		1. 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業務經費1,687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1)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相關會議出席費200千元。
0251 委辦費	87		
0279 一般事務費	750		(2) 辦理港澳生來臺就學資格審核與其他各項業務所需之通訊、印刷及資料費等537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650		
0400 獎補助費	17,050		(3) 派員赴港澳及大陸，訪問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考察大陸教育現況及出席兩岸教育交流會議等之出差旅費650千元。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000		(4) 辦理兩岸教育業務交流，接待來訪外賓相關費用3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000		2. 補助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17,050千元，包括：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000		(1) 補助學校、研究機構與民間團體舉辦研討會及執行共同研究，以提升兩岸（含港澳）學術及教育交流水準2,5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000		(2) 補助臺灣地區學校及相關團體在臺或大陸、港澳地區辦理兩岸文教活動經費1,95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50		(3) 補助相關單位赴香港、澳門辦理港澳學生來臺就學招生宣導經費500千元。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1,500		(4) 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臺灣地區學校交流合作，僑借教師至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服務經費7,000千元。
			(5) 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臺商子女來金就學計畫4,000千元。
			(6) 補助設置大陸臺商學校大學學科能力測驗試場經費1,1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154,703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及附設醫院之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及附設醫院資源使用效率，奠定高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6,074,703	高教司、技職司、社教司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之各校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6,074,703千元，包括：
0300 設備及投資	6,074,703		
0331 投資	6,074,7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輔助國立臺灣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7,695千元。 2. 輔助國立政治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0,108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3,260千元）。 3. 輔助國立清華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9,190千元。 4. 輔助國立中興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5,942千元。 5. 輔助國立成功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319千元。 6. 輔助國立交通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5,366千元。 7. 輔助國立中央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1,224千元。 8. 輔助國立中山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745千元。 9. 輔助國立中正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3,625千元。 10. 輔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8,366千元。 11. 輔助國立東華大學第二期公共設施暨污水處理廠擴建工程經費80,000千元，教育學院新建工程經費442,835千元，環境學院新建工程經費120,000千元，理學院二館新建工程經費4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5,344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6,500千元），合共773,179千元。 12. 輔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600千元。 13. 輔助國立臺北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300千元。 14. 輔助國立嘉義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883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7,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154,7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p> <p>15. 補助國立高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876千元。</p> <p>16. 補助國立臺東大學圖書暨資訊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30,000千元，師範學院大樓新建工程經費47,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6,065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7,660千元），合共333,065千元。</p> <p>17. 補助國立宜蘭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3,496千元。</p> <p>18. 補助國立聯合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大樓工程經費144,000千元，圖書資訊大樓工程經費310,000千元，客家、人文學院、共教大樓及藝文教學中心工程經費31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0,052千元，合共834,052千元。</p> <p>19. 補助國立臺南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166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5,000千元）。</p> <p>。</p> <p>20. 補助國立金門大學第二學生宿舍工程經費143,996千元，多功能（3合1）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經費270,60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360千元，合共419,957千元。</p> <p>21. 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7,074千元。</p> <p>22. 補助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8,247千元。</p> <p>23. 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185千元。</p> <p>24. 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117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2,217千元）。</p> <p>25. 補助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500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9,000千元）。</p> <p>26. 補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9,993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6,000千元）。</p> <p>27. 補助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154,7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費38,402千元（含附設實驗國民小學6,000千元）。 28. 補助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戲曲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經費219,73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500千元，合共240,233千元。 29. 補助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9,147千元。 30. 補助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380千元。 31. 補助國立空中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00千元。 32. 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8,618千元。 33. 補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95,181千元。 34. 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570千元。 35. 補助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4,197千元。 36. 補助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8,221千元。 37. 補助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1,734千元。 38. 補助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970千元。 39. 補助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0,401千元。 40. 補助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923千元。 41. 補助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3,954千元。 42. 補助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0千元。 43. 補助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897千元。 44. 補助國立體育大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500千元。 45. 補助國立臺灣體育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預算金額	6,154,7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 0300 設備及投資 0331 投資	80,000 80,000 80,000	高教司	費19,500千元。 46. 輔助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888千元。 47. 輔助國立臺中技術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8,511千元。 48. 輔助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16千元。 49. 輔助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3,944千元。 50. 輔助國立臺中護理專科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029千元。 51. 輔助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工程經費200,000千元，學生宿舍暨學生活動大樓工程經費95,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587千元，合共311,587千元。 52. 輔助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公共設施及景觀（1期）工程經費120,000千元，學生宿舍暨生活設施（1期）工程經費100,4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630千元，合共235,030千元。 。 編列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基金經費80,000千元，係輔助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興建工程經費。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制度各校之房屋 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資源使用效率，奠定中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 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402,420	中部辦公室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之各校 房屋建築、校地購置及設備購置，包括： 1. 國立宜蘭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 2千元。 2.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4 2千元。 3.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 2千元。 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 設備經費3,770千元。 5. 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 經費2,070千元。 6. 國立板橋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6 1千元。 7. 國立泰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6 1千元。 8. 國立中和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 3千元。 9. 國立新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 3千元。 10. 國立新莊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 43千元。 11. 國立三重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 79千元。 12. 國立林口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3 79千元。 13. 國立華僑實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 費3,607千元。 14. 國立桃園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 61千元。 15. 國立武陵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 61千元。 16.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86,183千元 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61千元，合共89 ,944千元。 17. 國立陽明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
0300 設備及投資	1,402,420		
0331 投資	1,402,42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52千元。
			18. 國立中壢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61千元。
			19. 國立內壢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79千元。
			20.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21. 國立竹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7千元。
			22.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2千元。
			23.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82千元。
			24. 國立苗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7千元。
			25. 國立竹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07千元。
			26.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
			27. 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70千元。
			28. 國立豐原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29. 國立大甲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57千元。
			30. 國立清水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31. 國立大里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79千元。
			32. 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
			33. 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
			34. 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35. 國立南投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07千元。
			36.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器設備經費3,912千元。
			37.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87千元。
			38.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997千元。
			39.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
			40.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41.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42.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34千元。
			43.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44. 國立虎尾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45. 國立北港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97千元。
			46.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16千元。
			47.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48. 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06千元。
			49. 國立新營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50. 國立後壁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97千元。
			51. 國立新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3千元。
			52. 國立新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2千元。
			53.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3千元。
			54. 國立善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3千元。
			55. 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備經費3,661千元。 56.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體育館興建工程81,47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7千元，合共84,780千元。 57.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古蹟修復工程16,95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合共20,102千元。 58.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43千元。 59.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52千元。 60. 國立岡山高級中學綜合大樓58,70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合共61,858千元。 61. 國立鳳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62.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43千元。 63. 國立旗美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97千元。 64. 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多育學習中心興建工程61,172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52千元，合共64,424千元。 65. 國立屏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24千元。 66. 國立潮州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67. 國立臺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97千元。 68.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70千元。 69.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43千元。 70. 國立玉里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37千元。 71.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61千元。 72. 國立金門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3千元。
			73.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34千元。
			74.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75.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7千元。
			76.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77. 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綠苑綜合生活館70,70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合共73,858千元。
			78.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79.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80. 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81. 國立臺南家齊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
			82. 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2千元。
			83. 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97千元。
			84.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43千元。
			85. 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65千元。
			86. 國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65千元。
			87. 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98千元。
			88.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15千元。
			89. 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15千元。
			90. 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02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91. 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71千元。 92. 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78千元。 93. 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95千元。 94.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65千元。 95.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65千元。 96.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85千元。 9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65千元。 98.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78千元。 99. 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28千元。 100. 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2千元。 101. 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15千元。 102. 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665千元。 103.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35千元。 104. 國立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21千元。 105. 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48千元。 106.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58千元。 107.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8千元。 108. 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4千元。 109. 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82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0.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18千元。 111. 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94千元。 112. 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44千元。 113. 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44千元。 114.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31千元。 115.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88千元。 116.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44千元。 117.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54千元。 118.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校地經費5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348千元，合共55,348千元。 119. 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94千元。 120.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4千元。 121. 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791千元。 122. 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38千元。 123.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401千元。 124.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88千元。 125. 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8千元。 126.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綜合職能館暨教學大樓工程經費159,54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75千元，合共162,318千元。 127.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58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28. 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8千元。
			129. 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88千元。
			130.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58千元。
			131. 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551千元。
			132.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701千元。
			133.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58千元。
			134.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45千元。
			135. 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58千元。
			136.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綜合大樓82,14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88千元，合共85,331千元。
			137. 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45千元。
			138. 國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15千元。
			139. 國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55千元。
			140. 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08千元。
			141. 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57千元。
			142. 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2千元。
			143.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82千元。
			144.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55千元。
			145. 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28千元。
			146.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備經費4,352千元。 147. 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52千元。 148. 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2千元。 149. 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82千元。 150. 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94千元。 151. 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45千元。 152. 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348千元。 153.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75千元。 154.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65千元。 155.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45千元。 156.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圖書資訊大樓83,124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95千元，合共86,819千元。 157. 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75千元。 158. 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82千元。 159. 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52千元。 160. 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52千元。 161.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452千元。 162. 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2千元。 163. 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28千元。 164. 國立臺中啓聰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5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402,42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65. 國立臺中啓明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0千元。
			166. 國立臺南啓聰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0千元。
			167.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60千元。
			168. 國立林口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50千元。
			169. 國立桃園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00千元。
			170. 國立彰化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080千元。
			171. 國立嘉義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00千元。
			172. 國立臺南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00千元。
			173. 國立花蓮啓智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00千元。
			174.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00千元。
			175. 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00千元。
			176. 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00千元。
			177. 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00千元。
			178. 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00千元。
			179. 新增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180. 新增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181. 新增國立臺東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0千元。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63
計畫內容： 汰換公務車輛，以維行車安全。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汰換公務用機車	63	總務司	汰換公務用機車1輛所需經費如列數。
0300 設備及投資	63		
0305 運輸設備費	63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466,161
-----------	------------------	------	---------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置並依同法第64條規定申請
動支。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達成各計畫之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466,161	會計處	第一預備金。
0900 預備金	466,161		
0901 第一預備金	466,161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預算金額	851,02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加強推行社會藝術、文化教育、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表演與落實公共圖書館輔導工作及辦理推廣教育。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	16,325	社教司	本項係補助與輔導國立實驗合唱團表演運作與推展藝術教育所需經費16,325千元，包括補助人事費、業務費、旅運費及設備費等。	
0400 獎補助費	16,32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325			
02 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552,704	社教司	本部為推廣表演藝術及社會藝術教育活動，提升國民文化生活水準，以創造國際競爭優勢，93年1月20日公布「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設置條例」，為國內首宗行政法人之立法，並自同年3月1日正式施行，使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成為我國第一個實行政法人制度的機構。為期國立中正文化中心符合國際級劇場營運之需求及協助其順利運作，編列經費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及其附設國家交響樂團（NSO）運作經費552,704千元，以推展表演藝術活動及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其內容如下： 1. 國立中正文化中心437,913千元：依行政院於93年指示本部自94年起每年補助該中心640,000千元，滿3年後，每年酌減3%，連減3年（97年至99年）後，補助金額再予檢討評估。97年度補助國立中正文化中心600,800千元，98年度補助531,600千元，99年度補助480,161千元，100年度補助460,961千元，本年度補助437,913千元。 2. 國家交響樂團114,791千元：國家交響樂團（NSO）於94年8月1日納入國立中正文化中心為其附設樂團，為輔導該樂團成為國家級演藝團體，本年度補助該團114,791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552,70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52,704			
03 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282,000	社教司	本項計需經費282,000千元（含愛臺12建設190,000千元），其中為改善圖書館閱讀空間、充實圖書館軟硬體資源，以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經行政院以97年12月15日院臺教字第0970057178號函，核定辦理「閱讀植根與空間改造：98-101年圖書館創新服務發展計畫」，係由本部及所屬國立圖書館分年編列預算辦理，98年度編列569,000千元，99年度編列429,195千元（本部395,595千元，所屬國立圖書館33,600千元），100年度編列189,708千元（本部170,558千元，所屬國立	
0200 業務費	7,37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7,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			
0291 國內旅費	77			
0400 獎補助費	274,623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8,34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32,79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預算金額	851,02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6,370		圖書館19,150千元），合共已編列1,187,903千元（本部1,135,153千元，所屬國立圖書館52,750千元），本年度續編190,000千元（均由本部編列）。本項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編列282,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輔導公共圖書館營運與辦理圖書館國際交流事項7,377千元，包括： (1) 輔導公共圖書館執行閱讀植根計畫相關事宜7,000千元。 (2) 進行圖書館營運資訊調查及交流平台建置維護377千元。 2. 強化公共圖書館274,623千元，包括： (1) 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品質，以及充實公共圖書館館藏與設備130,000千元。 (2) 推廣公共圖書館利用教育及辦理公共圖書館人員教育訓練25,623千元。 (3) 開發圖書館數位資源並廣為行銷40,000千元。 (4) 建構國家級圖書館館藏特色與創新服務76,000千元。 (5) 促進國家書目發展，提供完善書目服務3,000千元。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7,332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8,29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	-----------------------	------	--------

計畫內容：

1. 營造優質教育學習環境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 辦理自然生態教育研習及人文藝術等終身學習推廣活動。
3. 繼續辦理鳥禽飼養管理，鳥禽衛生保健，鳥籠維護，珍禽繁殖，動植物棲地保育管理，環境綠美化及生態保育、教育推廣活動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加強園區之環境美化與清潔，提供國民安全之遊憩及生態教育場所。
2. 提升解說服務品質與社教功能。
3. 使鳥禽得到最適當的照顧與展示，維持最佳健康狀況，以利珍貴鳥禽繁育與生態行為之研究，並提供野鳥及昆蟲自然繁育之良好場所，以發揮生物多樣性之展示教育效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9,400	鳳凰谷鳥園人事室	本項計需經費29,4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科目職員12人、技工10人（含駕駛1人）、工友6人及約僱人員7人，編列薪資待遇18,32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5,150千元，合共23,470千元。 2. 加班值班費及其他給與2,250千元，包括員工不休假加班費760千元，其他給與1,490千元。 3.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1,840千元，包括： (1)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930千元。 (2) 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350千元。 (3) 勞工退休準備金560千元。 4. 員工保險費1,840千元，包括： (1) 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及勞工部分1,000千元。 (2) 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355千元。 (3) 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485千元。
0100 人事費	29,4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6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770		
0111 獎金	5,150		
0121 其他給與	1,490		
0131 加班值班費	76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840		
0151 保險	1,84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617	鳳凰谷鳥園秘書組	本項計需經費13,617千元，係辦理經常性基本行政工作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1. 員工超時加班費150千元。 2. 員工教育訓練費20千元。 3. 水電、通訊、稅捐、規費及保險等費用2,266千元。 4. 資訊安全主機維護委外服務、財產及薪資資訊系統維護委外服務等960千元。 5. 臨時辦公室場地設施持續向南投縣鹿谷鄉公所租借使用費500千元。 6. 節慶活動票務僱工及資料蒐集等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 7. 行政管理、解說牌及環境教育活動等所需物品費819千元。 8. 園區駐衛保全及辦公室系統保全委外服務園區
0100 人事費	15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0		
0200 業務費	12,437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0202 水電費	1,281		
0203 通訊費	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9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305		
0231 保險費	18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0271 物品	819		
0279 一般事務費	6,102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8	鳳凰谷鳥園研究組	部分清潔維護、圖書室與服務台、票務、總機勞務等委外服務，員工文康活動、員工健康檢查、新聞連繫、遊客服務中心營運管理及相關管考事務等一般事務費6,102千元。 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8千元。 10.步道、涼亭公共設施之安全養護、環境綠美化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212千元。 11.國內出差旅費450千元。 12.設置環保公廁及有機堆肥處等設施費用950千元。 13.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8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2		
0291 國內旅費	450		
0300 設備及投資	95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950		
0400 獎補助費	80		
0475 獎勵及慰問	80		
03 自然教育推廣與研究發展	5,852		
0100 人事費	40		
0131 加班值班費	40		
0200 業務費	5,626		
0201 教育訓練費	198		
0215 資訊服務費	960		
0231 保險費	5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6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75		
0291 國內旅費	9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		
0319 雜項設備費	126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動物展示與保育管理	8,338	鳳凰谷鳥園保育組	<p>14. 國內出差旅費90千元。</p> <p>15. 資訊設備及研究設備汰舊換新186千元。</p> <p>本項計畫經費8,338千元，係辦理鳥籠維護；鳥禽飼養展示、管理及繁殖；醫療保健及衛生防疫，以及保育教育、標本製作、轄區內天然動植物資源多樣性維護等工作，其內容如下：</p> <p>1. 飼養管理人員中午責任區觀察記錄及巡邏、幹部查勤督導、主管與幹部假日值勤督導及從事試驗研究業務等工作超時加班費285千元。</p> <p>2. 加入臺灣省雉類動物保育協會、臺灣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臺灣省畜牧獸醫學會及南投縣獸醫師公會等為會員所需繳納之常年會費45千元。</p> <p>3. 鳥禽飼料、醫療診斷及衛生防疫藥品，園區綠美化景觀植栽及園藝材料、展示鳥隻（單價每隻一萬元以下）等物品，飼養管理人員工作服、雨衣、雨鞋，飼養用具、鳥類棲息繁殖環境佈置之巢材、巢箱、植物花卉及棲架，飲水設施、照明及保溫設施更新、辦公文具、底片、電池、光碟片、空白錄影帶等耗材3,949千元。</p> <p>4. 動植物棲地保育管理、環境佈置、資料整理與部分籠舍飼養管理等工作，標本製作、保育教育推廣活動、病理檢驗以及其他雜支等1,650千元。</p> <p>5. 電腦、配料器械、醫療儀器、冷凍空調及鳥籠設施維修養護等1,600千元。</p> <p>6. 至各機關團體洽公、交流、研習研討及野外調查研究採樣等國內出差旅費320千元。</p> <p>7. 補充珍貴鳥禽及購置雜項設備300千元。</p> <p>8. 機車汰舊換新3輛計189千元。</p>
0100 人事費	285		
0131 加班值班費	285		
0200 業務費	7,56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5		
0271 物品	3,949		
0279 一般事務費	1,65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00		
0291 國內旅費	320		
0300 設備及投資	489		
0305 運輸設備費	189		
0319 雜項設備費	3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預算金額	1,655,290
-----------	--------------------------	------	-----------

計畫內容： 補助實施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制度各館所之基本維持運作經費。	預期成果： 補助社教館所營運發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社教機構維持及發展補助	1,655,290	社教司	編列補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各館所經費1,655,29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補助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經費522,714千元。 2. 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經費221,324千元。 3. 補助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經費153,564千元。 4. 補助國立歷史博物館經費144,403千元。 5. 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經費136,732千元。 6. 補助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經費108,284千元。 7. 補助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經費161,580千元。 8. 補助國立國父紀念館經費206,689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655,29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55,29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	-------------------------	------	---------

計畫內容：

1. 蒐集保存各類型圖書、文獻與視聽等資源，推展參考諮詢與特殊讀者服務；辦理全國閱讀推廣活動，落實平等閱讀權。
2. 辦理全國好書交換日活動，倡導資源共享，平衡城鄉差距。
3. 推展公共圖書館資訊服務網路及資料庫建置，促進資源共享，整合圖書館資源。
4. 持續推廣圖書館利用與經管人才培育計畫；運用社會資源，推展志工制度，協助服務品質提升。
5. 持續辦理「國立臺中圖書館遷建計畫」完工及試營運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完成蒐集圖書資訊及文獻資料，提供優質閱覽環境。
2. 增進公民資訊及美學素養、建立多元文化差異的學習社會，邁向「全民閱讀，健康臺灣」的理想目標。
3. 推廣圖書館利用，培養民眾終身學習能力與閱讀習慣。
4. 運用社會資源，推展人才培訓研習與志工制度，全面提升臺灣地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效能。
5. 興建一座多元化、現代化公共數位圖書館，引導民眾善用圖書館資源進行終身學習，以提升全民知識力與國家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7,789	國立臺中圖書館	本項計需經費87,78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科目職員71人、技工2人、工友8人、聘用人員5人及約僱人員6人，編列人事費58,999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12,618千元，合共71,617千元。 2. 加班值班及其他給與5,618千元，包括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915千元與不休假加班費2,200千元及其他給與2,503千元。 3. 員工退休及離職儲金5,145千元，包括： (1)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4,867千元。 (2)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278千元。 4. 員工保險費5,409千元，包括： (1)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部分2,804千元，勞工部分958千元，合共3,762千元。 (2)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1,300千元。 (3)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347千元。
0100 人事費	87,78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29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899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810		
0111 獎金	12,618		
0121 其他給與	2,503		
0131 加班值班費	3,11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145		
0151 保險	5,40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8,324	國立臺中圖書館	本項計需經費18,32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員工在職進修及教育訓練等220千元。 2. 水費及電費1,951千元。 3. 現有首長座車1輛每月油耗量124公升，計51千元，公務機車2輛每月油耗量16公升，計19千元，及購置辦公室公務用品等461千元，合共531千元。 4. 電話費及數據通訊、郵資等860千元。
0200 業務費	17,994		
0201 教育訓練費	220		
0202 水電費	1,951		
0203 通訊費	860		
0211 土地租金	413		
0221 稅捐及規費	217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31 保險費	1,195		5.本館與中興堂租用市有土地之租金、稅捐、保險費及規費等1,825千元。
0271 物品	531		
0279 一般事務費	10,868		6.文書處理電子發文、會計資料登錄及相關業務處理等所需人力1,105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0		7.辦公器具、機械設備及房屋建築養護費等824千元，及中興堂房屋建築養護費538千元，合共1,362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2		8.員工文康活動費按職員71人、技工2人、工友8人及約聘僱人員11人，計92人，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35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35		9.員工健康檢查費42千元(3,500元*12人)。
0295 短程車資	10		10.依據建築法第77條與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安全檢查等經費50千元。
0299 特別費	132		11.印製預算書、決算書、請購單、各式員工申請表、報告表、承辦案件登記簿、公文卷夾、信封、公開招標封套、公文條碼及工作手冊等印刷費1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30		12.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佈置、茶水、布條等費用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330		13.新館、黎明分館等營運與管理之人力保全、清潔維護、環境植栽綠美化、駕駛人力、及空調維修等經費9,209千元
03 圖書館服務	47,524	國立臺中圖書館	14.公務接洽等短程車資及差旅費245千元。 15.退休退職員工三節慰問金330千元。 16.首長特別費132千元。 本項計需經費47,52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35,274		1.視聽媒體中心、網路資源中心、參考資訊區、圖書閱覽室、期刊室、兒童室等開放樓層所需水費及電費3,640千元。
0202 水電費	3,640		
0203 通訊費	560		2.辦理好書交換活動、全國閱讀人才等各項培訓及閱讀推廣活動等通訊郵資費56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800		
0231 保險費	290		3.資訊維護委外作業，增進資訊系統、網路及周邊設備穩定運作，對外網路及線路租用提供讀者網際網路連結等2,8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8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0		
0271 物品	771		4.配合推動文化教育政策，辦理各項圖書資訊採訪、編目、閱覽、典藏、參考、諮詢、視聽教育及簡訊預約取書服務等圖書館服務工作，提
0279 一般事務費	22,49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795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			
0291 國內旅費	1,200		<p>供多元服務管道，參加圖書館協會為會員所需繳納會費及所需服務人力等費用3,659千元，包括：</p> <p>(1)配合推動文化教育政策，蒐集各類型圖書資訊與數位資源之採訪徵集、媒體轉置、編目等業務。</p> <p>(2)文獻資料之閱覽、出借、典藏與維護等業務。</p> <p>(3)實體與線上之參考諮詢服務及多媒體資料之使用等業務。</p> <p>(4)線上視訊隨選、數位學習資訊素養培育及虛擬社群服務，公播版館際合作播映服務及提供多元服務管道等業務。</p> <p>(5)提供圖書、視聽資料等之簡訊預約取書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p> <p>5.舉辦文化推廣、數位資源學習、圖書館利用教育及終身學習等系列活動，提升民眾數位學習資訊及閱讀素養，加強虛擬社群服務等3,317千元，包括：</p> <p>(1)閱讀推廣活動，包括主題書展、國民小學班級訪問、說故事活動、故事劇、兒童數位資源推廣及小博士信箱等。</p> <p>(2)辦理數位資源推廣及圖書館利用教育業務（含手冊印刷、講師費、臨時短工及誤餐費等）。</p> <p>(3)辦理電子書閱讀、線上視聽媒體中心及遠距教學傳播中心等推廣利用教育業務（含手冊印刷、講師費、臨時短工及誤餐費等）。</p> <p>6.參加國內組織會費80千元。</p> <p>7.推廣閱讀舉辦藝文走廊展品佈、撤展等活動所需經費240千元（一場20千元*12場）。</p> <p>8.依年度計畫辦理志工各項訓練、講習及成長營活動，藉以精進志工服務品質，彌補本館人力之不足，充分運用社會人力資源，計需234千元。</p> <p>9.結合全國22縣市及300多所鄉鎮圖書館共同辦理暑期全國性閱讀活動推薦好書、徵文、演</p>
0293 國外旅費	412		
0294 運費	1,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65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50		
0319 雜項設備費	10,900		
0400 獎補助費	6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6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講、工作坊、好書交換等推廣策略，結合數位化推廣策略與推廣方式，使民眾接觸好書閱讀好書、鼓勵民眾自發性閱讀、增加圖書館能見度及使用率，計需4,700千元。</p> <p>10. 辦理全國性閱讀人才培訓或讀書會領導人培訓活動，分北中南東四區委請縣市文化局（處）暨縣市立圖書館共同辦理，提升地方推廣閱讀人才知能，增加閱讀人口等，計需1,487千元。</p> <p>11.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及公關媒體文宣活動等716千元，包括：</p> <p>(1) 舉辦閱讀講座：邀請學者專家演講，並以隨選視訊的方式連線全國，約舉辦42場，計需248千元。</p> <p>(2) 定期辦理書展：評選書商，定期假本館文化廣場展售書籍，提供上萬冊書籍特價優惠讀者，計108千元（12場*9千元/場）。</p> <p>(3) 編印春夏秋冬四季季刊共24,000冊，提供各社教機構及中部地區學校、讀者參閱，計360千元（24,000冊*15元/冊）。</p> <p>12. 為培養閱讀興趣與提升閱讀素養，於各民俗節令及節慶活動辦理「快樂暑假一閱讀」等推廣閱讀活動800千元，包括：</p> <p>(1) 展場地佈置製作等250千元（一場10千元*25場）。</p> <p>(2) 鼓勵參加相關活動帶動全國優良閱讀氣氛，編印書香年曆等文宣品，計需450千元。</p> <p>(3) 運用網路媒體行銷舉行記者茶會等方式宣導活動內容，增加活動參與人數，計需100千元。</p> <p>13. 辦理公共圖書館人才培訓等2,100千元，包括：</p> <p>(1) 辦理圖書館經營管理人才與發展研討會、創新機能永續發展及視聽人才研習等1,800千元。</p> <p>(2) 編印公共圖書館人才培訓教材等300千元。</p> <p>14.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出版書香遠傳月刊改以雙月刊出刊並結合電子報，傳播文化教育訊息</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提供民眾多元學習管道，建立國民文化意識，計2,000千元。</p> <p>15. 結合線上影音數位資源辦理各項閱讀講座等，推廣讀者數位資源運用，充實生活內涵提升社區、產業及教育互動等經費1,440千元（一場60千元*24場）。</p> <p>16. 辦理數位時代公共圖書館服務研討會等1,100千元。</p> <p>17. 智慧型館藏流通及管理系統為營運維護基本需求，包括自助借還書、館員工作站、晶片轉換器及可攜式盤點系統等800千元。</p> <p>18. 為服務規劃留學學子並提供充足資訊，規劃辦理留學生研習所需經費99千元。</p> <p>19. 提升智慧服務計畫：配合數位圖書館建置，更新讀者借閱證為智慧借閱證，以增加讀者使用之便利性，預估辦證數約12,000張，每張100元，計列1,200千元。</p> <p>20. 充實中部聯盟服務計畫1,800千元，包括： (1) 辦理兒童、青少年及多元文化閱讀推廣活動，計720千元（一場20千元*36場次）。 (2) 辦理中部聯盟館藏服務運費，計480千元（每月40千元*12月）。 (3) 館藏即將到期、借閱逾期、預約書到館等服務通知之簡訊及電話語音服務費，計600千元（每月50千元*12月）。</p> <p>21. 參加美國圖書館學會（ALA）年會與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2012年會，及參訪圖書館，吸取國外最新之資訊服務相關設備、系統與空間營造等資訊，並藉實地圖書館之參訪，了解實際應用情形，做為本館未來服務之參考依據，計需412千元。</p> <p>22. 新館營運前圖書資料整備、記者會等工作需求經費2,000千元。</p> <p>23. 辦理環境及服務禮儀滿意度等研究調查90千元。</p> <p>24. 設備及投資11,650千元，包括： (1) 選購各類型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均含晶片及條碼等）及電子媒體等9,481千元。</p>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新館遷建計畫	487,800	國立臺中圖書館	<p>(2)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施設備等750千元。</p> <p>(3)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閱讀空間改善工程及設備等1,419千元。</p> <p>25. 獎助博碩士論文獎助金等600千元。</p> <p>國立臺中圖書館遷建計畫，經行政院95年7月26日院臺文字第0950035238號函核定，原編列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自98年度起納入總預算編列，總經費2,000,000千元，分7年辦理，95年度編列68,540千元，96年度編列126,823千元，97年度編列86,482千元，98年度編列330,000千元，99年度編列277,355千元，100年度編列623,000千元，合共已編列1,512,2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487,80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業務費500千元，包括：</p> <p>(1)辦理計畫書、會議等資料印製、會議或說明會等場地佈置、茶水、海報及宣傳等。</p> <p>(2)顧問或委員等人員之出席費。</p> <p>(3)工作人員、顧問或委員等人員旅運費等。</p> <p>(4)圖書館完工及試營運、開館等文宣、行銷作業。</p> <p>2. 新館建築工程費487,300千元，包括：</p> <p>(1)委託專案營建管理技術服務費、遷建及特殊裝修（含家具設備）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等10,393千元。</p> <p>(2)主體建築及附屬建築工程費、特殊裝修工程及設備安裝等、工程管理費及工程預備費、物調費及其他等253,988千元。</p> <p>(3)館藏資源管理系統建置計畫、數位館藏資源徵集及製作、服務管理系統建置計畫、新館營運設備費、辦理圖書館圖書、資料及設備等搬遷作業，聽視障讀者服務設備等安裝，辦理公共藝術設置案及微型圖書館建置、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電腦機房等作業之施工或設備安裝驗收及結案作業等222,919千元。</p>
0200 業務費	5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87,3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64,38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184,919		
0321 權利	10,000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預算金額	36,571
-----------	-----------------------	------	--------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制度各館所之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等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社教館所營運效益及服務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36,571	社教司	編列輔助納入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各館所之設備購置經費36,57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購置電腦、周邊設備及其他各項研究圖儀設備等經費4,462千元。 2. 國立歷史博物館購置電腦及周邊設備等經費6,900千元。 3.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更新展場與購置圖書及視聽相關設備等經費11,726千元。 4.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購置圖書及資料庫相關設備等經費6,187千元。 5.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更新展場與庫房相關設備及購置圖書等經費4,021千元。 6. 國立國父紀念館更新展場相關設備及購置圖書等經費3,27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6,571		
0331 投資	36,571		

教育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預算金額	15,890,647
計畫內容： 學校暨社教學術研究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金。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890,647	人事處	本項計需經費15,890,647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0,623,569		1. 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與社教館所教育人員一次及月退休金（含補償金）3,922,569千元。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0,623,569		2. 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教職員與社教館所教育人員一次及年撫卹金45,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5,267,078		3. 支領月退休人員亡故發給遺族一次及月撫慰金125,000千元。	
0454 差額補貼	5,267,078		4. 支領月退休金及領卹遺族子女教育補助費43,000千元。	
			5. 私立學校教師、校長曾任國立學校教師、校長年資應發退休及撫卹金15,000千元。	
			6. 部屬非營業基金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經費560,000千元。	
			7. 部屬非營業基金公教人員早期退休生活困難年節特別照護金10,000千元。	
			8. 國立高中職（含國立大學校院附設高中職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含補償金）給付5,900,000千元（中部辦公室）。	
			9. 公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退休及撫卹金給付3,000千元（軍訓處）。	
			10. 補貼國立專科以上學校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2,067,078千元（包含實施校務基金及作業基金之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11. 補貼國立高中職（含國立大學校院附設高中職及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3,200,000千元（中部辦公室）。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 行政及督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 教學與研究輔 助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 獎助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 及師資培育
合計	752,694	10,595,451	3,783,129	41,579,747	22,501,314	778,563
0100人事費	600,351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4,234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9,742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44,290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4,420	-	-	-	-	-
0111獎金	89,686	-	-	-	-	-
0121其他給與	16,864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44,617	-	-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41,904	-	-	-	-	-
0151保險	34,594	-	-	-	-	-
0200業務費	123,843	237,838	197,219	-	40,752	413,405
0201教育訓練費	-	-	-	-	100	-
0202水電費	8,262	-	-	-	-	-
0203通訊費	11,800	550	-	-	-	5,700
0211土地租金	-	-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	-	-	-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8,750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489	-	-	-	-	-
0231保險費	423	-	-	-	-	-
0241兼職費	-	200	-	-	-	85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38	27,266	12,000	-	11,714	328
0251委辦費	942	163,802	56,213	-	11,080	375,879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	30	-
0271物品	14,472	1,500	1,000	-	-	1,752
0279一般事務費	65,179	35,613	119,435	-	17,343	22,052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770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43	-	-	-	-	388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 行政及督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 教學與研究輔 助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 獎助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 及師資培育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02	-	-	-	-	-
0291國內旅費	1,060	8,106	7,515	-	470	6,491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303	205	-	-	-
0293國外旅費	809	351	351	-	-	498
0294運費	1,532	100	-	-	-	115
0295短程車資	-	47	500	-	15	117
0299特別費	1,572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26,380	-	-	-	-	-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0	-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6,380	-	-	-	-	-
0321權利	-	-	-	-	-	-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2,120	10,357,613	3,585,910	41,579,747	22,460,562	365,158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	-	-	21,513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	-	-	15,363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	-	-	3,750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	-	-	10,900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60	8,725,413	1,308,597	41,579,747	-	278,495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67,113	19,855	-	21,000	1,890
0438對私校之獎助	360	1,524,487	2,079,758	-	12,451,627	19,00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32,800	177,000	-	9,987,935	14,247
0443社會保險負擔	-	-	-	-	-	-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1,400	7,800	700	-	-	-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 行政及督導	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 教學與研究輔 助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 獎助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 及師資培育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教學與訓 輔補助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 生教育
合計	19,681,669	31,988,116	20,271,113	777,521	1,674,273	1,292,997
0100人事費	194,390	-	-	-	22,317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3,755	-	-	-	11,354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8,864	-	-	-	3,988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5,473	-	-	-	772	-
0111獎金	32,940	-	-	-	2,293	-
0121其他給與	6,221	-	-	-	554	-
0131加班值班費	6,601	-	-	-	750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9,783	-	-	-	1,163	-
0151保險	10,753	-	-	-	1,443	-
0200業務費	265,618	-	390,339	146,371	32,438	133,272
0201教育訓練費	531	-	-	400	50	-
0202水電費	5,298	-	-	-	4,264	350
0203通訊費	8,525	-	-	280	704	1,000
0211土地租金	-	-	-	-	6	-
0215資訊服務費	5,979	-	-	906	-	-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	-	-	205	-
0221稅捐及規費	400	-	-	-	2,630	-
0231保險費	310	-	-	-	418	-
0241兼職費	10	-	-	480	96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1,209	3,799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956	-	7,060	16,075	376	1,056
0251委辦費	167,392	-	333,370	75,682	1,000	119,249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	40	-
0271物品	12,284	-	-	180	2,399	1,540
0279一般事務費	36,930	-	39,851	44,260	12,289	7,954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2,834	-	-	-	300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80	-	-	-	167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教學與訓 輔補助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 生教育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88	-	-	-	2,976	-
0291國內旅費	16,711	-	9,818	5,605	400	1,600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	-	-	163
0293國外旅費	282	-	-	307	-	-
0294運費	8	-	-	50	319	-
0295短程車資	-	-	240	937	-	360
0299特別費	-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9,633	-	-	1,345	1,619,518	-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1,614,000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3,000	-	-	-	1,845	-
0305運輸設備費	630	-	-	-	614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358	-	-	1,345	959	-
0319雜項設備費	2,645	-	-	-	2,100	-
0321權利	-	-	-	-	-	-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19,212,028	31,988,116	19,880,774	629,805	-	1,159,725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61,528	-	8,495,357	163,382	-	160,088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76,229	-	10,992,576	282,227	-	751,244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28	-	298,286	10,170	-	21,100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176	-	5,000	67,495	-	-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953,865	31,988,116	49,755	60,839	-	137,500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	38,800	41,972	-	56,453
0438對私校之獎助	3,919,590	-	1,000	300	-	27,84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12,884,470	-	-	-	-	3,300
0443社會保險負擔	1,720	-	-	-	-	-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5,822	-	-	3,420	-	2,20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教學與訓 輔輔助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 及督導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 生教育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 與安全維護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 展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 訊管理及發展
合 計	1,864,763	174,366	476,889	1,394,418	503,403	924,346
0100人事費	-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	-	-
0111獎金	-	-	-	-	-	-
0121其他給與	-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	-	-	-	-	-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	-	-	-
0151保險	-	-	-	-	-	-
0200業務費	63,863	83,570	135,562	135,159	23,792	474,794
0201教育訓練費	-	-	1,714	-	-	2,500
0202水電費	-	-	-	475	-	-
0203通訊費	915	-	608	380	-	97,500
0211土地租金	-	-	-	-	-	-
0215資訊服務費	-	-	10	-	-	68,477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	-	-	-	-
0221稅捐及規費	-	-	-	-	-	-
0231保險費	-	-	70	-	-	-
0241兼職費	-	-	360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20	1,079	8,537	3,305	680	8,187
0251委辦費	35,326	71,544	58,563	125,709	17,642	259,198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20	-	-	-
0271物品	837	-	3,462	475	-	8,570
0279一般事務費	23,939	9,636	57,677	3,775	5,200	24,318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 與安全維護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5120010903 原住民族教育推 展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 訊管理及發展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	-	-
0291國內旅費	1,000	1,053	3,867	710	220	5,576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	-	-	-
0293國外旅費	-	158	-	-	-	188
0294運費	-	-	-	-	-	-
0295短程車資	26	100	674	330	50	280
0299特別費	-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	-	-	-	-	93,140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7,000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83,140
0319雜項設備費	-	-	-	-	-	3,000
0321權利	-	-	-	-	-	-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1,800,900	90,796	341,327	1,259,259	479,611	356,412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82,420	8,380	56,835	408,900	64,977	78,122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90,604	11,500	166,697	350,483	246,465	208,069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6,152	-	8,020	17,320	-	10,172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3,639	11,252	6,842	-	24,586	10,575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7,459	39,370	48,210	131,656	64,269	40,614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180	7,204	8,992	10,000	20,770	5,760
0438對私校之獎助	8,696	12,690	9,220	285,500	47,543	2,40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483,500	-	-	55,400	11,001	-
0443社會保險負擔	-	-	-	-	-	-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250	400	36,511	-	-	70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 與安全維護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 展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 訊管理及發展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 與文化活動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 政及推展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 維持及發展輔 助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國書 館行政及推展
合計	1,289,729	1,492,852	851,029	57,207	1,655,290	641,437
0100人事費	6,456	-	-	29,875	-	87,789
0102政務人員待遇	-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	-	8,960	-	50,290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5,514	-	-	2,590	-	4,899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	-	-	6,770	-	3,810
0111獎金	690	-	-	5,150	-	12,618
0121其他給與	112	-	-	1,490	-	2,503
0131加班值班費	140	-	-	1,235	-	3,115
0142退休退職給付	-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	-	-	1,840	-	5,145
0151保險	-	-	-	1,840	-	5,409
0200業務費	102,602	116,424	7,377	25,627	-	53,768
0201教育訓練費	-	1,360	-	218	-	220
0202水電費	-	-	-	1,281	-	5,591
0203通訊費	100	1,201	-	500	-	1,420
0211土地租金	-	-	-	-	-	413
0215資訊服務費	-	-	-	1,920	-	2,80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	760	-	500	-	-
0221稅捐及規費	-	-	-	305	-	217
0231保險費	-	20	-	230	-	1,485
0241兼職費	4,300	-	-	-	-	-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1,000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90	13,300	200	53	-	1,328
0251委辦費	77,120	70,085	7,000	-	-	-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	-	65	-	80
0271物品	4,072	1,991	-	4,968	-	1,302
0279一般事務費	6,362	22,559	100	10,352	-	33,566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	-	-	-	-	1,00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	-	88	-	110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 與文化活動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 政及推展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 維持及發展輔 助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國書 館行政及推展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3,287	-	1,047
0291國內旅費	2,946	1,657	77	860	-	1,535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650	-	-	-	-
0293國外旅費	100	2,144	-	-	-	412
0294運費	-	528	-	-	-	1,100
0295短程車資	2,012	169	-	-	-	10
0299特別費	-	-	-	-	-	132
0300設備及投資	-	-	-	1,625	-	498,950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	264,381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950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189	-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60	-	28,750
0319雜項設備費	-	-	-	426	-	195,819
0321權利	-	-	-	-	-	10,000
0331投資	-	-	-	-	-	-
0400獎補助費	1,180,671	1,376,428	843,652	80	1,655,290	930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26,416	13,100	28,340	-	-	-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4,416	5,058	132,790	-	-	-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4,400	4,095	16,370	-	-	-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2,414	8,305	57,332	-	-	-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45,670	47,739	54,616	-	1,655,290	-
0436對外之捐助	-	48,640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	23,729	554,204	-	-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445,655	32,694	-	-	-	-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1,168,767	-	-	-	600
0443社會保險負擔	-	-	-	-	-	-
0454差額補貼	-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1,200	-	-	80	-	33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24,301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 與文化活動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 政及推展	5320011103 國立社教館所 維持及發展輔 助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國書 館行政及推展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 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 給付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 校務及附設醫 院基金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 作業基金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校務基金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5,890,647	6,154,703	36,571	1,402,420	63	466,161
0100人事費	10,623,569					
0102政務人員待遇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0111獎金						
0121其他給與						
0131加班值班費						
0142退休退職給付	10,623,569					
0143退休離職儲金						
0151保險						
0200業務費						
0201教育訓練費						
0202水電費						
0203通訊費						
0211土地租金						
0215資訊服務費						
0219其他業務租金						
0221稅捐及規費						
0231保險費						
0241兼職費						
0249臨時人員酬金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251委辦費						
0262國內組織會費						
0271物品						
0279一般事務費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 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 給付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 校務及附設醫 院基金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 作業基金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校務基金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	-	-	-	-
0291國內旅費	-	-	-	-	-	-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	-	-	-
0293國外旅費	-	-	-	-	-	-
0294運費	-	-	-	-	-	-
0295短程車資	-	-	-	-	-	-
0299特別費	-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	6,154,703	36,571	1,402,420	63	-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	-	-	-	-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	-	-	-
0304機械設備費	-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63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	-	-	-
0319雜項設備費	-	-	-	-	-	-
0321權利	-	-	-	-	-	-
0331投資	-	6,154,703	36,571	1,402,420	-	-
0400獎補助費	5,267,078	-	-	-	-	-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	-	-	-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	-	-	-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	-	-	-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	-	-	-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	-	-	-
0436對外之捐助	-	-	-	-	-	-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	-	-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	-	-	-	-	-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	-	-	-	-
0443社會保險負擔	-	-	-	-	-	-
0454差額補貼	5,267,078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	-	-	-	-	-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	-	-	-	-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 社教機構聘任 人員退休撫卹 給付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 校務及附設醫 院基金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 作業基金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 學校校務基金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120019800 第一預備金
0900預備金	-	-	-	-	-	466,161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466,161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合 計					190,952,881
0100人事費					11,564,747
0102政務人員待遇					4,234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4,101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70,145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1,245
0111獎金					143,377
0121其他給與					27,744
0131加班值班費					56,458
0142退休退職給付					10,623,569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9,835
0151保險					54,039
0200業務費					3,203,633
0201教育訓練費					7,093
0202水電費					25,521
0203通訊費					131,183
0211土地租金					419
0215資訊服務費					80,092
0219其他業務租金					10,215
0221稅捐及規費					4,041
0231保險費					2,956
0241兼職費					5,531
0249臨時人員酬金					6,008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6,548
0251委辦費					2,026,796
0262國內組織會費					235
0271物品					60,804
0279一般事務費					598,390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904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976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400
0291國內旅費					77,277
0292大陸地區旅費					1,321
0293國外旅費					5,600
0294運費					3,752
0295短程車資					5,867
0299特別費					1,704
0300設備及投資					9,844,348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898,381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950
0304機械設備費					11,845
0305運輸設備費					1,496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7,612
0319雜項設備費					210,370
0321權利					10,000
0331投資					7,593,694
0400獎補助費					165,873,992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0,469,358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3,973,721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399,963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26,516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88,827,580
0436對外之捐助					48,64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86,922
0438對私校之獎助					20,868,36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24,819,020
0443社會保險負擔					1,720
0454差額補貼					5,267,078
0475獎勵及慰問					60,813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24,301

教育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0900預備金						466,161
0901第一預備金						466,161

教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1				教育部主管	11,564,747	3,168,464	152,308,407	-
	1			教育部	11,564,747	3,168,464	152,308,407	-
				教育支出	823,514	3,081,692	144,740,500	-
		1		一般行政	600,351	123,843	2,120	-
		2		高等教育	-	475,809	70,418,364	-
		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237,838	7,371,173	-
		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97,219	2,615,202	-
		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	-	41,579,747	-
		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40,752	18,852,242	-
		3		中等教育	194,390	645,354	50,659,015	-
		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	387,685	339,952	-
		2		中等教育管理	194,390	257,669	18,330,947	-
		3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補助	-	-	31,988,116	-
		4		國民教育	-	390,339	16,527,889	-
		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390,339	16,527,889	-
		5		社會教育	22,317	178,309	567,520	-
		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	145,871	567,520	-
		2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22,317	32,438	-	-
		6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	133,272	629,295	-
		7		訓育與輔導	-	147,433	1,884,762	-
		1		學生事務與輔導	-	63,863	1,796,466	-
		2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83,570	88,296	-
		8		各項教育推展	6,456	987,333	4,051,535	-
		1		一般教育推展	-	135,562	267,290	-
		2		特殊教育推展	-	135,159	993,595	-
		3		原住民教育推展	-	23,792	339,323	-
		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	474,794	170,956	-
		5		科技教育	6,456	102,602	905,443	-
		6		國際教育交流	-	115,424	1,374,928	-
		9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	-	-	-
		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	-	-	-
		1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11		第一預備金	-	-	-	-
				文化支出	117,664	86,772	2,300,829	-
		12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17,664	86,772	2,300,829	-
		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	7,377	644,529	-
		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29,875	25,627	80	-
		3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	-	1,655,290	-
		4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87,789	53,768	930	-
		13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	-	-	-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0,623,569	-	5,267,078	-

部
科目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466,161	167,507,779	35,169	9,844,348	13,565,585	-	23,445,102	190,952,881
466,161	167,507,779	35,169	9,844,348	13,565,585	-	23,445,102	190,952,881
466,161	149,111,867	35,169	9,307,202	13,366,462	-	22,708,833	171,820,700
-	726,314	-	26,380	-	-	26,380	752,694
-	70,894,173	-	-	7,565,468	-	7,565,468	78,459,641
-	7,609,011	-	-	2,986,440	-	2,986,440	10,595,451
-	2,812,421	-	-	970,708	-	970,708	3,783,129
-	41,579,747	-	-	-	-	-	41,579,747
-	18,892,994	-	-	3,608,320	-	3,608,320	22,501,314
-	51,498,759	33,669	9,633	906,287	-	949,589	52,448,348
-	727,637	25,720	-	25,206	-	50,926	778,563
-	18,783,006	7,949	9,633	881,081	-	898,663	19,681,669
-	31,988,116	-	-	-	-	-	31,988,116
-	16,918,228	-	-	3,352,885	-	3,352,885	20,271,113
-	16,918,228	-	-	3,352,885	-	3,352,885	20,271,113
-	768,146	500	1,620,863	62,285	-	1,683,648	2,451,794
-	713,391	500	1,345	62,285	-	64,130	777,521
-	54,755	-	1,619,518	-	-	1,619,518	1,674,273
-	762,567	-	-	530,430	-	530,430	1,292,997
-	2,032,195	-	-	6,934	-	6,934	2,039,129
-	1,860,329	-	-	4,434	-	4,434	1,864,763
-	171,866	-	-	2,500	-	2,500	174,366
-	5,045,324	1,000	93,140	942,173	-	1,036,313	6,081,637
-	402,852	-	-	74,037	-	74,037	476,889
-	1,128,754	-	-	265,664	-	265,664	1,394,418
-	363,115	-	-	140,288	-	140,288	503,403
-	645,750	-	93,140	185,456	-	278,596	924,346
-	1,014,501	-	-	275,228	-	275,228	1,289,729
-	1,490,352	1,000	-	1,500	-	2,500	1,492,852
-	-	-	7,557,123	-	-	7,557,123	7,557,123
-	-	-	6,154,703	-	-	6,154,703	6,154,703
-	-	-	1,402,420	-	-	1,402,420	1,402,420
-	-	-	63	-	-	63	63
-	-	-	63	-	-	63	63
466,161	466,161	-	-	-	-	-	466,161
-	2,505,265	-	537,146	199,123	-	736,269	3,241,534
-	2,505,265	-	500,575	199,123	-	699,698	3,204,963
-	651,906	-	-	199,123	-	199,123	851,029
-	55,582	-	1,625	-	-	1,625	57,207
-	1,655,290	-	-	-	-	-	1,655,290
-	142,487	-	498,950	-	-	498,950	641,437
-	-	-	36,571	-	-	36,571	36,571
-	-	-	36,571	-	-	36,571	36,571
-	15,890,647	-	-	-	-	-	15,890,647

教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4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623,569	-	5,267,078	-

部
科目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	15,890,647	-	-	-	-	-	15,890,647

教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目	節				
11	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	1,898,381	950
				0020010000 教育部	-	1,898,381	950
				5120010000 教育支出	-	1,634,000	-
			1	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20,000	-
			2	5120010200 高等教育	-	-	-
			1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2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4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	-
			3	5120010300 中等教育	-	-	-
			1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	-	-
			2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	-	-
			4	5120010400 國民教育	-	-	-
			1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5	5120010500 社會教育	-	1,614,000	-
			1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2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	1,614,000	-
			6	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	-	-
			7	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	-	-
			1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	-	-
			2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	-

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11,845	1,496	117,612	210,370	10,000	21,194,448	23,445,102
11,845	1,496	117,612	210,370	10,000	21,194,448	23,445,102
11,845	1,307	88,802	14,125	-	20,958,754	22,708,833
-	-	-	6,380	-	-	26,380
-	-	-	-	-	7,565,468	7,565,468
-	-	-	-	-	2,986,440	2,986,440
-	-	-	-	-	970,708	970,708
-	-	-	-	-	3,608,320	3,608,320
3,000	630	3,358	2,645	-	939,956	949,589
-	-	-	-	-	50,926	50,926
3,000	630	3,358	2,645	-	889,030	898,663
-	-	-	-	-	3,352,885	3,352,885
-	-	-	-	-	3,352,885	3,352,885
1,845	614	2,304	2,100	-	62,785	1,683,648
-	-	1,345	-	-	62,785	64,130
1,845	614	959	2,100	-	-	1,619,518
-	-	-	-	-	530,430	530,430
-	-	-	-	-	6,934	6,934
-	-	-	-	-	4,434	4,434
-	-	-	-	-	2,500	2,500

教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8	5120010900 各項教育推展	-	-	-
		1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	-
		2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	-	-
		3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	-	-
		4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	-	-
		5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	-	-
		6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	-	-
		9	51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1	512001811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	-	-	-
		2	512001812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	-	-
		10	5120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5120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5320010000 文化支出	-	264,381	950
		12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	264,381	950
		1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	-	-
		2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	-	950
		4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國書館行政及推展	-	264,381	-
		13	5320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1	5320018110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	-	-

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7,000	-	83,140	3,000	-	943,173	1,036,313
-	-	-	-	-	74,037	74,037
-	-	-	-	-	265,664	265,664
-	-	-	-	-	140,288	140,288
7,000	-	83,140	3,000	-	185,456	278,596
-	-	-	-	-	275,228	275,228
-	-	-	-	-	2,500	2,500
-	-	-	-	-	7,557,123	7,557,123
-	-	-	-	-	6,154,703	6,154,703
-	-	-	-	-	1,402,420	1,402,420
-	63	-	-	-	-	63
-	63	-	-	-	-	63
-	189	28,810	196,245	10,000	235,694	736,269
-	189	28,810	196,245	10,000	199,123	699,698
-	-	-	-	-	199,123	199,123
-	189	60	426	-	-	1,625
-	-	28,750	195,819	10,000	-	498,950
-	-	-	-	-	36,571	36,571
-	-	-	-	-	36,571	36,571

本頁空白

**教育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234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4,10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0,14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1,245	
六、獎金	143,377	
七、其他給與	27,744	
八、加班值班費	56,458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29,87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教育部本部26,880千元。 2.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1,309千元。 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300千元。 4. 國立鳳凰谷鳥園475千元。 5. 國立臺中圖書館91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0,623,569	
十、退休離職儲金	59,835	
十一、保險	54,039	
十二、調任準備	-	
合 計	11,564,747	

教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1			002000000 教育部主管	628	628	-	-	-	-	21	21	56	59	20	21	25	27
	1		002001000 教育部	628	628	-	-	-	-	21	21	56	59	20	21	25	27
		1	512001010 一般行政	381	381	-	-	-	-	21	21	20	21	3	3	14	16
		3	512001030 中等教育	150	150	-	-	-	-	-	-	21	23	6	7	9	9
		2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50	150	-	-	-	-	-	-	21	23	6	7	9	9
		5	512001050 社會教育	14	14	-	-	-	-	-	-	1	1	-	-	1	1
		2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 物館計畫	14	14	-	-	-	-	-	-	1	1	-	-	1	1
		8	512001090 各項教育推展	-	-	-	-	-	-	-	-	-	-	-	-	-	-
		5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	-	-	-	-	-	-	-	-	-	-	-	-	-
	12		53200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83	83	-	-	-	-	-	-	14	14	11	11	1	1
		2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 展	12	12	-	-	-	-	-	-	6	6	9	9	1	1
		4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 及推展	71	71	-	-	-	-	-	-	8	8	2	2	-	-

部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3	63	45	48	-	-	858	867	884,720	859,641	25,079	
63	63	45	48	-	-	858	867	884,720	859,641	25,079	
45	45	17	17	-	-	501	504	555,734	540,168	15,566	
2	2	14	17	-	-	202	208	187,789	182,469	5,320	
2	2	14	17	-	-	202	208	187,789	182,469	5,320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6	6	1	1	-	-	7	7	6,316	6,137	179	
6	6	1	1	-	-	7	7	6,316	6,137	179	
5	5	13	13	-	-	127	127	113,314	110,259	3,055	
-	-	7	7	-	-	35	35	28,640	27,950	690	
5	5	6	6	-	-	92	92	84,674	82,309	2,365	

教育部(含本部、中部辦公室、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及國立臺灣圖書館等)101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臨時人員」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支出，說明如下：

-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相關規定，預計進用辦理臨時性、短期性、季節性及特定性等定期契約性質工作之「臨時人員」6人。
- 依「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相關規定，預計支付勞力外包公司進用辦理有關事務性行政服務及專案性協助等工作之「派遣人力」348人。
- 以上合共進用354人，年需經費約157,707千元(含年終獎金1.5個月)。

教育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85.07	1,995	0	0	0	0	38	CL-0695。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19。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20。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5.07	1,998	0	0	0	0	38	CL-0721。已逾15年不得編油料費及養護費，惟其車況性能良好仍可繼續留用行駛，暫緩報廢。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1,690	32.80	55	51	39	CT-2445。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1,690	32.80	55	51	39	CT-2446。
1	公務轎車	4	86.08	1,998	1,690	32.80	55	51	39	CT-3870。
1	公務轎車	4	86.08	2,988	1,690	32.80	55	51	39	CS-8697。
1	公務轎車	4	87.10	1,998	1,690	32.80	55	51	39	DJ-7187。
1	公務轎車	4	93.09	2,995	852	32.80	28	51	62	7025-DX。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93.09	2,995	852	32.80	28	51	62	7026-DX。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93.09	3,498	1,690	32.80	55	51	68	7218-DT。
1	公務轎車	4	94.08	2,995	852	32.80	28	51	62	8188-DA。油氣雙燃料車
1	2 1人座中型交通車	20	87.12	4,104	1,716	30.00	51	51	62	BE-521。高級柴油
1	1 5人座中型交通車	14	87.12	4,104	1,716	30.00	51	51	58	BE-520。高級柴油
1	小型客貨車	7	87.08	1,998	1,707	32.80	56	51	39	CN-4073。
1	小型客貨車	7	87.12	5,400	1,707	32.80	56	51	74	BC-52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06	124	324	32.80	11	2	4	BAQ-06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3.10	125	324	32.80	11	2	4	AB8-93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2	125	324	32.80	11	2	4	722-HQH
	本年度新增車輛:									

教育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1	125	324	32.80	11	2	4	預計於101年1月購置。
	合 計				23,754		732	671	850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公務轎車		4 84 .01	2,000	0	0	0	0	23	OK-2610。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4 .09	2,000	0	0	0	0	23	OJ-8763。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5 .01	2,000	0	0	0	0	23	RJ-3477。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5 .01	2,000	0	0	0	0	23	RJ-3497。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6 .11	2,000	1,700	32.80	56	51	23	單A-10183。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6 .12	3,000	1,700	32.80	56	51	40	X6-5598。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7 .02	2,000	1,700	32.80	56	50	23	A4-1666。中部辦公室
1	公務轎車		4 87 .08	2,400	1,700	32.80	56	50	23	B6-6311。中部辦公室
1	21人座中型交通車		20 82 .11	3,661	0	0	0	0	26	WL-087。中部辦公室
1	小型客貨車		7 85 .07	2,000	0	0	0	0	23	H4-8592。中部辦公室
1	小型客貨車		7 87 .06	2,000	1,700	32.80	56	50	23	B5-4071。中部辦公室
1	小型客貨車		7 87 .06	2,000	1,700	32.80	56	50	23	B5-4072。中部辦公室
1	小型客貨車		7 92 .06	2,700	1,700	32.80	56	50	36	4232-DE。中部辦公室
1	小型貨車		1 80 .07	2,000	0	0	0	0	23	NA-5542。中部辦公室
1	小型貨車		1 82 .11	1,000	0	0	0	0	15	NS-4452。中部辦公室
1	本年度新增車輛： 小型貨車		1 101.01	2,000	1,716	32.80	56	50	23	新購001。中部辦公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1	0	0	0	0	2	0	新購002。輕型電動機車。中部辦公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4	125	45	32.80	1	2	0	新購003。中部辦公室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5	125	44	32.80	1	2	0	新購004。中部辦公室
	合 計				13,705		450	408		39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4	2,378	1,565	32.80	51	51	40	9417-MT。
1	小型客貨車	4	87.06	1,997	1,144	32.80	38	51	27	K9-7431。
1	小型貨車	2	87.11	2,835	792	32.80	26	38	19	T6-4460。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246	365	32.80	12	5	5	AF8-182、AF8-183、AF8-185。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小型貨車	3	101.10	2,000	396	32.80	13	2	19	新購001。汰換不堪使用之小型貨車，預計101年10月購置。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7	375	364	32.80	12	0	5	新購002。汰換不堪使用之一般公務用機車3輛，預計101年7月購置。
	合 計				4,626		152	147	115	

國立鳳凰谷鳥園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7	2,000	1,500	32.80	49	28	10	3502-PW。
1	小型客貨車	7	95.07	2,400	1,500	32.80	49	8	8	4720-WK。
1	小型客貨車	7	99.07	2,400	1,650	32.80	54	9	8	8971-ZN。
1	大型貨車	1	87.03	4,214	500	30.00	15	5	2	R6-585。
1	小型貨車	1	83.10	2,000	0	32.80	0	0	2	RG-5490。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2.05	90	0	32.80	0	0	6	LIS-043、LIS-042 、LIS-04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2.06	125	0	32.80	0	0	2	MKB-54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4.09	125	0	32.80	0	0	4	MMQ-908、MMQ-906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2	125	324	32.80	11	1	2	LXI-42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6	100	324	32.80	11	2	2	LAY-415。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25	1,060	32.80	35	5	5	MU2-495、MU2-496 、MU2-497、MU2-4 98。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50	1,060	32.80	35	7	10	MU2-493、MU2-492 、MU2-491、MU2-4 90。
	本年度新增車輛：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4	125	255	32.80	8	3	4	101年4月購買。
	合 計				8,173		267	68	65	

國立臺中圖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6.09	2,400	1,487	34.30	51	33	47	1082-TY。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25	592	32.10	19	4	8	MU9-931。MU9-930 。513-GWV。
	合 計				2,079		70	37	55	

預算員額： 職員 381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1 人 合計： 508 人
 駐衛警 21 人 約僱 18 人
 工友 2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教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1	8,390.78	56,459	243	2	9,685.57	281
二、機關宿舍		100.83	375	3	1	97.56	3
1 首長宿舍	1	100.83	375	3	1	97.56	3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1	840.00	154	24	2	7,425.00	216
合計		9,331.61	56,988	270		17,208.13	500

部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18,076.35	-	-	524
	-	-	-	-	198.39	-	-	6
	-	-	-	-	198.39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8,265.00	-	-	240
	-	-	-	-	26,539.74	-	-	770

預算員額： 職員 150 人 技工 6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9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 人 合計： 202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14 人
 工友 2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教育部中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42	23,334.33	88,467	2,049	-	-	-
二、機關宿舍	66	9,686.76	12,725	785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66	9,686.76	12,725	785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33,021.09	101,192	2,834			

部辦公室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23,334.33	-	-	2,049
	-	-	-	-	9,686.76	-	-	785
	-	-	-	-	-	-	-	-
	-	-	-	-	-	-	-	-
	-	-	-	-	9,686.76	-	-	785
	-	-	-	-	-	-	-	-
	-	-	-	-	33,021.09	-	-	2,834

預算員額： 職員 14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合計： 21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3	8,417.84	218,709	300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1	1.00	-
合計		8,417.84	218,709	300		1.00	-

博物館籌備處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8,417.84	-	-	3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418.84	-	-	300

預算員額： 職員 12 人 技工 9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合計： 35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7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國立鳳凰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8,019.52	-	-		-	-
合 計		8,019.52	-	-		-	-

- 1.鹿谷鄉大水堀段、地號(648號)、1900平方公尺、鋼鐵RC、貳層、門牌號碼(鹿谷鄉永隆村仁義路大水堀段)。
- 2.鹿谷鄉大水堀段、地號(週邊土地)、34317平方公尺、(建物週邊及環潭土地)。

谷鳥園

舍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6,217.00	-	500	-	44,236.52	-	500	-
	-	-	-	-	-	-	-	-
	-	-	-	-	-	-	-	-
	36,217.00	-	500	-	44,236.52	-	500	-

預算員額： 職 員 71 人 技 工 2 人
 警 察 0 人 駕 駛 0 人
 法 警 0 人 聘 用 5 人 合計： 92 人
 駐衛警 0 人 約 僱 6 人
 工 友 8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17,738.25	79,306,545	997		-	-
二、機關宿舍		162.34	270,008	3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3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3	162.34	270,008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17,900.59	79,576,553	1,000		-	-

圖書館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17,738.25	-	-	997
	-	-	-	-	162.34	-	-	3
	-	-	-	-	-	-	-	-
	-	-	-	-	-	-	-	3
	-	-	-	-	162.34	-	-	-
	-	-	-	-	-	-	-	-
	-	-	-	-	17,900.59	-	-	1,0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業務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72,281,599	22,421,552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	-
(1)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1]補助特種基金	01	101-101 補助國立大專校院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動。	101	-	-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6,123,068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1]補助特種基金	01	101-101 辦理著作審查及國家講座等遴聘，以提升國內大學學術水準。	101	-	25,000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1]補助特種基金	02	101-101 1.大學多元入學制度研究改善及方案宣導。 2.補助藝術設計人才及推動產學合作加值計畫等專案經費。	101	-	72,250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1]補助特種基金	03	101-101 1.輔導改制、新設及資源較缺乏之國立大學強化基礎設施等經費。 2.輔導並協助大學校院進行資源整合或轉型發展等經費。	101	-	22,000
(4)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1]補助特種基金	05	101-101 1.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 2.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校院提升整體教學品質，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	101	-	747,360
(5)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補助特種基金	06	101-101 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	101	-	5,256,45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10,725,626	-	160,000	8,308,361	113,897,138
360	-	-	-	360
360	-	-	-	360
360	-	-	-	360
-	-	-	2,602,345	8,725,413
-	-	-	-	25,000
-	-	-	-	25,000
-	-	-	10,750	83,000
-	-	-	10,750	83,000
-	-	-	-	-
-	-	-	171,000	193,000
-	-	-	171,000	193,000
-	-	-	-	-
-	-	-	334,970	1,082,330
-	-	-	334,970	1,082,330
-	-	-	-	-
-	-	-	2,085,625	7,342,083
-	-	-	2,085,625	7,342,083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		-	45,000
(1)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及發展 [1]補助特種基金	01 101-101	調整人才培育重點系所及鼓勵技專校院調整、增設人才培育重點系所、老舊校舍修建工程計畫、產業研究中心計畫。	101	-	45,000
(2)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1]補助特種基金	02 101-101	辦理產學合作及技專校院教師專業實務進修各項研習，持續規劃推動技職體系課程革新及彈薪方案。	101	-	-
(3)技職教育行政革新與國際交流及評鑑 [1]補助特種基金	03 101-101	技職校院辦理國際合作交流及外語教學。	101	-	-
(4)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1]補助特種基金	04 101-101	輔導技專校院轉型發展，提升技職教育辦學水準，建立技職特色。	101	-	-
(5)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1]補助特種基金	05 101-101	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	101	-	-
4.5120010203 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				30,773,090	10,806,657
(1)高等教育教學與研究補助經費 [1]補助特種基金	01 101-101	補助實施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學校教學與研究經費。	101	29,668,462	10,758,422
(2)教學醫院學生臨床教學研究與補助 [1]補助特種基金	02 101-101	補助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臨床教學及研究經費。	101	1,104,628	48,235
5.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7,655	300,160
(1)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1]補助直轄市政府	01 101-101	1.環境科學教育推廣活動。 2.科學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之研究發展。	101	7,655	21,109
				700	1,509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他	資 土	本 地	門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843,597	-	-	-	420,000	1,308,597
-	-	-	-	105,000	150,000
-	-	-	-	105,000	150,000
143,570	-	-	-	35,000	178,570
143,570	-	-	-	35,000	178,570
28,727	-	-	-	43,000	71,727
28,727	-	-	-	43,000	71,727
71,300	-	-	-	37,000	108,300
71,300	-	-	-	37,000	108,300
600,000	-	-	-	200,000	800,000
600,000	-	-	-	200,000	800,000
-	-	-	-	-	41,579,747
-	-	-	-	-	40,426,884
-	-	-	-	-	40,426,884
-	-	-	-	-	1,152,863
-	-	-	-	-	1,152,863
-	-	-	-	22,206	330,021
-	-	-	-	-	28,764
-	-	-	-	-	2,209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業務費
				人事費	業務費
		3.科學資賦優異學生教育研究及輔導。			
		4.鄉土性科學教材之研發及推廣。			
		5.學生科學創意活動之辦理及題材研發。			
		6.規劃辦理國際學生基礎素養評比(PISA)2012計畫101年度經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955	2,0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600	1,0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170	4,680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5,230	11,920
(2)均衡高中教育發展	02			-	14,30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推動高中教育均衡發展相關事項： 1.補助辦理高中職博覽會、國中基測及多元入學方案改進宣導。 2.推動高中第二外語鐘點費。 3.辦理高中教育輔導活動。	101	-	6,694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5,408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5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2,050
(3)健全師資培育	03			-	167,153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計畫、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試辦計畫。	101	-	9,64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55,513
(4)教師在職進修	04			-	97,596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建立教師進修研習體系、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補助師資培育大學、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高中教師在職進修。 2.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 3.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101	-	1,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5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0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4,0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	-	-	-	2,955
-	-	-	-	1,600
-	-	-	-	4,850
-	-	-	-	17,150
-	-	-	-	14,302
-	-	-	-	6,694
-	-	-	-	5,408
-	-	-	-	150
-	-	-	-	2,050
-	-	-	10,706	177,859
-	-	-	970	10,610
-	-	-	-	2,000
-	-	-	9,736	165,249
-	-	-	11,500	109,096
-	-	-	1,000	2,000
-	-	-	2,500	5,000
-	-	-	1,000	2,000
-	-	-	-	4,000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5]補助特種基金 6.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登記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03		101	- 686,029	89,096 873,582
	101-101	1.辦理身心障礙學生12年就學安置及高級中等學校特教輔導等。 2.補助國立高中職特教學校改善無障礙環境經費。 3.補助國立高中職特教學校交通車租金、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教師助理員、職業輔導員、資源班開班費、綜合職能科特教班經費(含中重度班)、特殊教育網路系統設置維護、相關專業團隊服務中心、增開未納編班級教學相關經費、新設特教學校開班費等經費。	101	-	231,242 231,242
(2)高級中學管理 [1]補助直轄市政府	04 101-101	1.補助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2.推動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 3.推動高中拔尖計畫，建立優質高中。 4.補助辦理增進國際視野相關活動。 5.補助原住民學生就讀公立完全中學課業輔導教師鐘點費。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補助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2.推動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 3.推動高中拔尖計畫，建立優質高中。 4.補助辦理增進國際視野相關活動。 5.改善或充實公立完全中學教學設備及修繕工程。 6.補助原住民學生就讀公立完全中學課業輔導教師鐘點費。	101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1.補助外交小尖兵選拔、多元課程選修鐘點費及高中課程教學之相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7,000	96,096	
314,499	-	160,000	365,816	2,399,926	
-	-	-	3,000	234,242	
-	-	-	3,000	234,242	
313,818	-	-	185,975	499,793	
100,116	-	-	25,300	125,416	
39,046	-	-	127,475	166,521	
1,080	-	-	-	1,080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關活動。 2.補助辦理增進國際視野相關活動。 1.補助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2.推動高中拔尖計畫，建立優質高中。 3.補助推動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經費。 4.補助原住民學生人數符合規定之學校教學設備。 5.補助原住民學生人數符合規定之學校輔導鐘點費。 6.僑生輔導及基本學科課業輔導鐘點費。 7.補助辦理增進國際視野相關活動。	101	-	-
(3)高級職業學校管理	05			685,529	573,599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育旅行計畫經費。 2.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 3.辦理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 4.辦理多元入學統一分發相關作業。 5.辦理綜合高中相關經費。 6.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與特殊地區高中職免試入學學生免學費補助。 7.辦理建教合作計畫評估、檢討及宣導等經費。 8.補助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	101	54,465	45,328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育旅行計畫經費。 2.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 3.辦理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 4.辦理綜合高中相關經費。 5.補助各縣市政府執行轄內中等學校學生有關校外聯合巡查、車站輔導等校外生活輔導工作經費。	101	4,508	3,055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補助金門縣政府執行轄內中等學校	101	96	32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73,576	-	-	33,200		206,776
681	-	-	174,841		1,434,650
41	-	-	33,477		133,311
30	-	-	1,830		9,423
-	-	-	-		128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學生有關校外聯合巡查、車站輔導等校外生活輔導工作經費。 1.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各項行政措施及充實或改善教學設備。 2.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與特殊地區高中職免試入學學生免學費補助。		4,050	2,200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教育旅行計畫經費。 2.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 3.辦理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 4.辦理職業學校群科中心相關經費。 5.辦理多元入學統一分發相關作業。 6.高職發展相關業務經費。 7.委請學校辦理增進教師專業知能研習經費。 8.各類科教師研習經費、實施高中職免學費方案經費。 9.辦理輪調式建教合作計畫相關業務。 10.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工作及宣導作業。 11.獎勵辦理建教合作及實用技能班設備費、高中職創意教學及競賽活動等經費。 12.補助各縣市聯絡處推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國防通識教育、安全維護之行政維持與督導、校安中心作業，補助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執行校園安寧維護、檢討會等經費。 13.國立高中職軍訓教官配合取消薪資所得免稅方案相關人事經費。	101	622,410	522,984
(4)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06			500	68,74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高中職及特殊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2.辦理國中小及幼稚園教師介聘作業。	101	-	2,801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合 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600		6,850
610	-	-	138,934		1,284,938
-	-	-	2,000		71,241
-	-	-	-		2,801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補助高中職及特殊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101	-	285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1.充實藝術欣賞、學生參加全國四項比賽之交通及膳雜費，藝文團隊研習、展演及師生康樂輔導、休閒、社團活動。 2.補助高中職及特殊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246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充實藝術欣賞、學生參加全國四項比賽之交通及膳雜費，藝文團隊研習、展演及師生康樂輔導、休閒、社團活動。 2.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加強交通安全環境。 3.辦理學校運動團隊、校內班際比賽、體育育樂營、校際體育活動、訓練經費、學生幹部訓練及體育班等。 4.辦理體育班及培育優秀運動選手基本需求經費。 5.辦理游泳學習營，外租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等。 6.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工作、餐飲管理、食品販售管理、環保教育、師生安全教育與急救訓練推廣等。 7.辦理高中職、特殊學校及獨立進修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費。 8.補助國立金門農工設立進修學校。	101	500	65,409
(5)建校與修建及設備	07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延續性工程及老舊建物汰建工程等所需經費。 2.補助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天然災害復原所需經費。	101	-	-
7.5120010304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練補助				31,312,710	645,327
(1)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研究輔	01			31,312,710	645,327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	-	-	-	-	285
-	-	-	-	-	246
-	-	-	-	2,000	67,909
-	-	160,000	-	-	160,000
-	-	160,000	-	-	160,000
30,079	-	-	-	-	31,988,116
30,079	-	-	-	-	31,988,116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助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已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181所國立高中職學校所需一般教學與研究經費。	101	31,312,710	645,327
8.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1)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 [1]補助直轄市政府	01			8,244,995	455,812
	101-101	推動精緻國民教育基礎設施建設計畫-發展特色學校與閒置校舍活化空間；補助離島地區國民教育建設；補助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雜費及交通費；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學生投保團體保險之保險費、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費；推動鼓勵家長參與教育計畫。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2)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 [1]補助直轄市政府	02			-	-
	101-101	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國民小學弱勢學生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費用；辦理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3)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 [1]補助直轄市政府	03			-	-
	101-101	辦理國民中小學教科書審查及部編本試教，推動國民教育課程與教學、教師研習，精進教學品質，建置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資料庫，推動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並改善其師資，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推動本土教育與英語教學、推動數學、自然科學與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中小學學習網建置計畫，辦理校外教學整合系統及相關經費等。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本 門	其 他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0,079	-	-	-	31,988,116
7,787,282	-	-	3,352,885	19,840,974
871,913	-	-	2,721,000	3,592,913
323,536	-	-	696,540	1,020,076
527,665	-	-	1,880,940	2,408,605
19,712	-	-	133,520	153,232
1,000	-	-	10,000	11,000
1,511,183	-	-	191,000	1,702,183
411,572	-	-	31,500	443,072
1,091,351	-	-	156,500	1,247,851
8,260	-	-	3,000	11,260
530,662	-	-	19,385	550,047
168,944	-	-	1,542	170,486
334,751	-	-	17,118	351,869
21,967	-	-	725	22,692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4)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力	04			8,244,995	101,87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提升教師專業知能、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事宜、補助提升國小教師員額編制、增置偏遠及小型國中教師員額及教學人力、教師薪資所得課稅配套措施、以及辦理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等。	101	4,304,331	25,08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3,891,297	75,033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49,367	1,765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5)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生適性學習	05			-	353,934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及辦理國中閱讀計畫等促進學生適性學習之教育措施。	101	-	162,704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79,901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1,329
(6)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	06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及補助地方政府增設幼稚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輔導及查察、課程與教材研發、教學正常化、親職教育、教保人員專業成長、推動幼托整合政策，以及其他幼兒教育相關事項等經費。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9.5120010501				-	200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直轄市、各縣市、學校及中央機關共同改善或充實補習與進修學校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加強輔導成人教育活動，增進空中教育機會，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辦理補習班公共安全輔導，辦理童軍教育，推展終身教育功能等。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5,000	-	-	-	5,000
38,255	-	-	26,500	8,411,628
-	-	-	8,367	4,337,778
-	-	-	16,793	3,983,123
-	-	-	1,340	52,472
38,255	-	-	-	38,255
-	-	-	95,000	448,934
-	-	-	28,750	191,454
-	-	-	65,950	245,851
-	-	-	300	11,629
4,835,269	-	-	300,000	5,135,269
2,240,945	-	-	91,546	2,332,491
2,552,045	-	-	203,232	2,755,277
41,779	-	-	5,222	47,001
500	-	-	-	500
521,628	-	-	62,285	584,113
24,519	-	-	4,470	28,989
5,264	-	-	979	6,243
11,192	-	-	3,112	14,304
800	-	-	150	95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2)推動社區教育	02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直轄市、各縣市、學校及中央機關共同加強推展社會交通安全教育、社會消費者保護教育、教育志工管理及輔導，推展社區教育，補助地方政府及相關團體推動社區大學相關業務，並獎勵辦理績效良好之社區大學。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3)推行家庭教育	03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結合社教機構、民間團體及國民中小學辦理家庭教育及外籍配偶教育活動。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4)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4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老人教育與婦女教育。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5)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業務	05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非營利組織相關研討會，以提升基金會健全發展。		-	-
(6)推行語文教育	06			-	2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輔導國內大專校院辦理本國語文教育推廣活動。	101	-	200
(7)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07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協助館所推動終身學習活動，改善社教機構之設施及設備。		-	-
[2]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10.5120010600				-	551,642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1)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1			-	388,23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本			門	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4,863	-	-	129	4,992	
2,400	-	-	100	2,500	
207,846	-	-	8,375	216,221	
91,888	-	-	4,651	96,539	
108,504	-	-	3,064	111,568	
380	-	-	20	400	
4,490	-	-	140	4,630	
2,584	-	-	500	3,084	
157,620	-	-	2,340	159,960	
35,800	-	-	500	36,300	
115,900	-	-	1,740	117,640	
4,920	-	-	100	5,020	
1,000	-	-	-	1,000	
66,515	-	-	7,100	73,615	
20,800	-	-	3,500	24,300	
35,215	-	-	3,500	38,715	
3,700	-	-	100	3,800	
1,800	-	-	-	1,800	
5,000	-	-	-	5,000	
500	-	-	-	500	
500	-	-	-	500	
-	-	-	-	200	
-	-	-	-	200	
64,628	-	-	40,000	104,628	
40,573	-	-	15,000	55,573	
24,055	-	-	25,000	49,055	
-	-	-	518,290	1,069,932	
-	-	-	481,900	870,138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辦理運動聯賽、體育活動及充實體育設備。	101	-	63,338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37,0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7,9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80,000
(2)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2			-	137,12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各項健康促進活動、改善校園環境與充實健康中心設施、提供健康服務、研究與發展等。	101	-	28,7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97,925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0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9,500
(3)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	03			-	6,2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各項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強化校園環境衛生安全監測。	101	-	6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4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2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3,000
(4)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	04			-	11,419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辦理班際、校際體育活動、學校運動志工樂服計畫，及充實學校運動社團體育器材。	101	-	1,01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7,009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4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3,000
(5)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5			-	8,66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身心障礙運動績優選手訓練、補助辦理特殊體育活動，及充實培育身心障礙運動選手績優學校體育設備器材。	101	-	1,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4,96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2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2,500
11.5120010701				-	1,295,840
學生事務與輔導					
(1)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	01			-	43,48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強化各級學校學務(訓導)行政及大專校院經費、辦理學校人權、法治、品德教育與推廣深耕學校計畫、	101	-	10,156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	-	-	60,000	123,338
-	-	-	377,000	614,000
-	-	-	10,000	17,900
-	-	-	34,900	114,900
-	-	-	16,500	153,625
-	-	-	2,000	30,700
-	-	-	13,000	110,925
-	-	-	1,000	2,000
-	-	-	500	10,000
-	-	-	-	6,200
-	-	-	-	600
-	-	-	-	2,400
-	-	-	-	200
-	-	-	-	3,000
-	-	-	14,000	25,419
-	-	-	1,600	2,610
-	-	-	9,600	16,609
-	-	-	200	600
-	-	-	2,600	5,600
-	-	-	5,890	14,550
-	-	-	1,840	2,840
-	-	-	2,350	7,310
-	-	-	200	400
-	-	-	1,500	4,000
-	-	-	4,434	1,300,274
-	-	-	-	43,480
-	-	-	-	10,156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正向管教、推動公民教育實踐、辦理大專社團服務志工。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6,198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452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3,639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3,035
(2)學生輔導	02			-	1,236,47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推動學生輔導、生命教育、生涯輔導及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復學輔導工作，並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增設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101	-	664,739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561,831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5,484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4,424
(3)性別平等教育	03			-	15,88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積極推動兩性平等教育工作。	101	-	5,325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0,341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216
12.5120010703				-	58,250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1			-	58,25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 2.補助及獎勵大專校院辦理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活動。 3.補助政府機關、各級學校及各縣市聯絡處辦理全民國防精神教育有關之活動。 4.補助及辦理各級學校(含幼稚園)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旗慶典活動。 5.補助各縣市聯絡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補助各縣市政府結合社政、警政、衛政等資源，加強建構國中、小校園三級預防安全維護網絡暨辦理高關懷學生教育活動。	101	-	8,38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	16,198
-	-	-	-	-	452
-	-	-	-	-	3,639
-	-	-	-	-	13,035
-	-	-	-	4,434	1,240,912
-	-	-	-	2,200	666,939
-	-	-	-	2,234	564,065
-	-	-	-	-	5,484
-	-	-	-	-	4,424
-	-	-	-	-	15,882
-	-	-	-	-	5,325
-	-	-	-	-	10,341
-	-	-	-	-	216
9,752	-	-	-	2,500	70,502
9,752	-	-	-	2,500	70,502
-	-	-	-	-	8,380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6.補助各縣市政府培訓學生藥物濫用防制種子師資,補助各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學生拒煙、反毒及愛滋病防治等宣教活動,補助各縣市聯絡處辦理春暉專案工作。			
		7.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執行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在職訓練暨輔導考核工作。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1,500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38,370
13.5120010901				-	200
一般教育推展					
(1)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1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學校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研習等。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2)學校及館所實驗廢污共同管理中心營運	02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操作維護成本。	101	-	-
(3)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4)推動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	04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為輔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達成教育經費專款專用目標,推動基金成立附屬單位預算,分年補助辦理之地方政府一次性獎勵金、開辦費、購置電腦設備及辦理相關研習等經費。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5)推展一般教育與編印文教書刊	05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	11,500
9,752	-	-	-	1,500	11,252
-	-	-	-	1,000	39,370
216,484	-	-	-	69,920	286,604
14,154	-	-	-	7,499	21,653
3,165	-	-	-	1,070	4,235
4,720	-	-	-	1,070	5,790
720	-	-	-	-	720
2,253	-	-	-	2,145	4,398
3,296	-	-	-	3,214	6,510
40,000	-	-	-	-	40,000
40,000	-	-	-	-	40,000
4,000	-	-	-	21,844	25,844
1,600	-	-	-	2,000	3,600
1,000	-	-	-	18,000	19,000
400	-	-	-	900	1,300
1,000	-	-	-	944	1,944
156,930	-	-	-	39,977	196,907
40,975	-	-	-	8,025	49,000
112,055	-	-	-	29,852	141,907
3,900	-	-	-	2,100	6,000
1,400	-	-	-	600	2,000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檔案法自民國91年1月1日正式施行，為鼓勵各機關積極落實檔案管理制度，改善檔案典藏環境並提升檔案管理效能，訂定「教育部對所屬機關學校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實施計畫」，經本部年度查核，符合補助標準者，酌予經費補助，以精進檔案管理作業績效。		-	-
[2]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6)補助所屬公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	06			-	2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所屬公立大專校院辦理兩岸高等學校人事法制研討會。	101	-	200
14.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275,200	371,000
(1)加強推廣資優教育	01			1,200	2,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多元資優教育方案及藝術才能班設備費。	101	500	1,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700	1,000
(2)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02			274,000	369,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直轄市與縣立特教學校及高職特教班、資源中心，加強專業人員特教服務，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教，輔導大專身心障礙學生，獎勵辦理學前身心障礙教育，辦理特教研習，加強鑑輔會及特教學生通報系統，補助學前幼兒教育經費及學生學習輔具，獎勵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	101	130,000	170,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120,000	138,000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0	4,000	7,000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20,000	54,000
15.5120010903 原住民族教育推展				10,090	19,561
(1)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03			10,090	19,56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建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 2.改進原住民族師資培育。 3.建立原住民族學生生活與教育輔導體系。 4.強化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	101	1,100	4,2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350	-	-	150	500
1,050	-	-	450	1,500
-	-	-	-	200
-	-	-	-	200
46,495	-	-	215,664	908,359
1,000	-	-	-	4,200
500	-	-	-	2,000
500	-	-	-	2,200
45,495	-	-	215,664	904,159
14,412	-	-	92,488	406,900
10,227	-	-	80,056	348,283
3,200	-	-	3,120	17,320
17,656	-	-	40,000	131,656
254,011	-	-	116,635	400,297
254,011	-	-	116,635	400,297
56,748	-	-	2,929	64,977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5.強化原住民體育與教學活動。 6.辦理原住民親職教育與社會教育。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6,100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500	1,546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8,490	7,715
16.5120010904				-	124,596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1)網路學習發展	01			-	2,000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活動。		-	1,000
[2]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000
(2)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02			-	63,47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全國縣市教育網路中心運作與臺灣學術網路(TANet)區域網路中心運作。	101	-	11,751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7,455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272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33,000
(3)資訊融入教學	03			-	25,81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配合資訊基礎建設，補助地方政府建置資訊教育環境，及辦理在職教師師資培訓。	101	-	6,33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17,043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1,529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415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500
(4)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05			-	31,80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學校資訊教學環境維運。	101	-	5,003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0,884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400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900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4,614
(5)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07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協助弱勢家戶學童擁有國民電腦連線並輔導追蹤，補助數位機會中心營運，推動資訊志工協助偏鄉地區、學校等推動數位應用，維護資訊志工服務與管理系統，落實數位服	101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65,294	-	75,071	246,465	
19,040	-	3,500	24,586	
12,929	-	35,135	64,269	
37,500	-	185,456	347,552	
-	-	-	2,000	
-	-	-	1,000	
-	-	-	1,000	
-	-	19,823	83,301	
-	-	3,939	15,690	
-	-	14,343	31,798	
-	-	1,541	2,813	
-	-	-	33,000	
-	-	57,824	83,641	
-	-	31,385	37,715	
-	-	26,179	43,222	
-	-	-	1,529	
-	-	260	675	
-	-	-	500	
-	-	65,809	97,610	
-	-	-	5,003	
-	-	63,506	84,390	
-	-	2,303	2,703	
-	-	-	900	
-	-	-	4,614	
37,500	-	42,000	79,500	
7,500	-	12,214	19,714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務長期關懷機制。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6)數位科技應用	08			-	1,500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全國開放式課程推動計畫。	101	-	1,500
17.5120010905				-	-
科技教育					
(1)重點產業科技教育先導計畫	01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重點科技先導型計畫，包括發展並開授核心及跨領域課(學)程、成立跨校教學資源中心、鼓勵形塑開放軟體人才培育社群、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推動產學交流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	101	-	-
(2)國家型科技計畫人才培育分項計畫	02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跨校聯盟，發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 2.補助地方政府建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推展中小學(K-12)節能減碳能源教育，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及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3)人文社科教育先導計畫	03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大專校院、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及館所辦理全校性教學改進、整合性及跨領域課(學)程規劃，推動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辦理與教學相關之研讀、研習活動及競賽，推動高中生人文社會科學基礎人才培育。 2.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中小學想像與創意教育，發展課程、推廣實驗、培訓師資等往下扎根相關工作	101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他	資 地	本 營 建 工 程	門 他	合 計
20,763	-	-	27,896	48,659
1,237	-	-	1,890	3,127
8,000	-	-	-	8,000
-	-	-	-	1,500
-	-	-	-	1,500
562,514	-	-	170,802	733,316
140,900	-	-	28,920	169,820
140,900	-	-	28,920	169,820
161,880	-	-	115,454	277,334
5,000	-	-	2,000	7,000
10,600	-	-	800	11,400
2,000	-	-	600	2,600
144,280	-	-	112,054	256,334
139,528	-	-	3,888	143,416
7,600	-	-	400	8,000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人事費	業務費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4)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04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5)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	05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計畫。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6)人文及科技跨領域教育先導計畫	06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大專校院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臺，推動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	101	-	-
18.5120010908				7,000	60,197
國際教育交流					
(1)辦理兩岸學術交流活動	01			7,000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補助僑借國內現職公立學校教師赴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服務之人事費。 2.補助國立大學辦理兩岸有關學術研討會或交流活動經費。 3.補助臺商子女來金就學計畫經費。	101	6,000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1,000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2)辦理國際教育活動業務	02			-	18,87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加強駐外機構、國內學校及教育團體，辦理國際教育交流活動及補助國內大學校院赴國外與外國大學合作開設臺灣研究課程計畫。	101	-	1,2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85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計
10,600	-	-	500	11,100
1,700	-	-	100	1,800
2,450	-	-	300	2,750
117,178	-	-	2,588	119,766
23,800	-	-	3,700	27,500
7,000	-	-	1,000	8,000
15,950	-	-	2,550	18,500
850	-	-	150	1,000
7,056	-	-	9,440	16,496
1,176	-	-	2,240	3,416
1,176	-	-	2,240	3,416
4,704	-	-	4,960	9,664
89,350	-	-	9,400	98,750
89,350	-	-	9,400	98,750
11,100	-	-	-	78,297
6,000	-	-	-	13,000
-	-	-	-	6,000
-	-	-	-	1,000
4,000	-	-	-	4,000
2,000	-	-	-	2,000
-	-	-	-	18,877
-	-	-	-	1,200
-	-	-	-	858

教
助
經
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資本
				人事費	業務費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95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1,273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5,451
(3)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03			-	14,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交流經費。		-	2,000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0,000
(4)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04			-	3,22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1.輔導大專校院、高中職學校辦理對外華語文教育活動。 2.選送華語教師赴海外任教及華語系所學生赴海外實習。 3.辦理海外參展推廣華語文教學，包括辦理大學校院華語教學系所、組團赴美國全美外語教學年會參展，推廣華語能力測驗及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制度等。	101	-	100
[2]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2,000
[3]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122
(5)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08			-	5,212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支援駐外文化組辦理留學生服務連繫與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會。		-	4,932
[2]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280
(6)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畫	13			-	1,397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國內學校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短期訪問。	101	-	1,397
(7)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16			-	6,059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國內大專校院於境外設置海外臺灣教育中心。	101	-	6,059
(8)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17			-	11,43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4]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11,430
19.5320011101				-	-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	95
-	-	-	-	-	1,273
-	-	-	-	-	15,451
-	-	-	-	-	14,000
-	-	-	-	-	2,000
-	-	-	-	-	2,000
-	-	-	-	-	10,000
-	-	-	-	-	3,222
-	-	-	-	-	100
-	-	-	-	-	2,000
-	-	-	-	-	1,122
-	-	-	-	-	5,212
-	-	-	-	-	4,932
-	-	-	-	-	280
-	-	-	-	-	1,397
-	-	-	-	-	1,397
-	-	-	-	-	6,059
-	-	-	-	-	6,059
5,100	-	-	-	-	16,530
3,800	-	-	-	-	3,800
1,200	-	-	-	-	1,200
100	-	-	-	-	100
-	-	-	-	-	11,430
90,325	-	-	-	199,123	289,448

教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1)輔導國家級演藝團體	01			-	-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實驗合唱團運作經費。	101	-	-
(2)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02			-	-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1-101	補助公共圖書館改善閱讀空間及充實軟硬體資源。	101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1-101		101	-	-
[3]補助福建省各縣	101-101		101	-	-
[4]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1-101			-	-
[5]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101	-	-
20.5320011103				964,830	690,460
國立社教館所維持及發展補助					
(1)社教機構發展補助	01			964,830	690,460
[1]補助特種基金	101-101	補助實施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及國立國父紀念館運作經費。	101	964,830	690,46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他	資 土	本 地	門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16,325	-	-	-	-	16,325
16,325	-	-	-	-	16,325
74,000	-	-	-	199,123	273,123
6,250	-	-	-	22,090	28,340
34,840	-	-	-	97,950	132,790
3,910	-	-	-	12,460	16,370
12,666	-	-	-	44,666	57,332
16,334	-	-	-	21,957	38,291
-	-	-	-	-	1,655,290
-	-	-	-	-	1,655,290
-	-	-	-	-	1,655,29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13,671,732
1.對團體之捐助					8,350,743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1)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1	101-101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及大學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1.改進多元入學制度、建立電腦題庫 改進試務技術、推動招考技術相關 研究及新方案宣導說明。 2.辦理海外僑生(含港澳生)招生試務 及宣導工作。	-
[2]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02	101-101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1.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運 作所需經費。 2.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建 立大學評鑑指標、建置大學暨技專 校院評鑑人才資料庫、蒐集先進國 家高等教育評鑑訊息、推動高等教 育評鑑國際交流等。	-
(2)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補助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01	101-101	民間團體	規劃及改進技專校院考招分離招生制 度，推動多元入學方案。	-
(3)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 補助	02	101-101	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	補助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依 法運作並統籌辦理民間對私校捐贈事 宜，以促進私校發展。	-
(4)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
[1]均衡高中教育發展	01	101-101	民間團體	1.辦理高中職博覽會、國中基測及多 元入學方案宣導說明會。 2.推動藝術、閱讀等高中教育活動。	-
(5)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
[1]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06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終身學習、家庭親職、童軍、人 權、志願服務及藝文等活動。	-
(6)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	01	101-101	民間團體、家長團體、法人等	補助推動本土教育、英語教育、藝術 與人文領域教學相關研習、輔導、參 加國際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及辦	-

育部
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922,248	29,285,650	-	5,097,224		51,976,854
2,550,372	5,758,443	-	5,095,724		21,755,282
193,178	658,994	-	32,750		886,922
64,113	-	-	3,000		67,113
22,113	-	-	-		22,113
42,000	-	-	3,000		45,000
-	12,255	-	7,600		19,855
-	12,255	-	7,600		19,855
1,000	-	-	20,000		21,000
1,000	-	-	20,000		21,000
-	1,890	-	-		1,890
-	1,890	-	-		1,890
500	-	-	-		500
500	-	-	-		500
10,000	28,800	-	-		38,800
-	25,800	-	-		25,8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常 事 費
[2]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生適性學習	02	101-101	民間團體	理數學、自然、海洋教育相關課程與教學事項之經費。	-	-
[3]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	03	101-101	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推動閱讀計畫及活動。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幼教研習、輔導及其他必要事項之經費。	-	-
(7)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	-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101-101	國內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加強民間團體推動終身教育功能及辦理地方社教活動。	-	-
[2]推動社區教育	02	101-101	國內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加強民間團體推動社區教育。	-	-
[3]推行家庭教育	03	101-101	國內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教育活動(含外籍配偶家庭教育及成人教育活動)。	-	-
[4]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4	101-101	國內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老人教育及婦女教育活動。	-	-
[5]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業務	05	101-101	文教基金會及相關民間團體	補助辦理文教基金會終身學習活動等。	-	-
[6]推行語文教育計畫	06	101-101	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本國語文相關教育活動。	-	-
(8)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	-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01	101-101	企業	獎勵媒體及企業製播、推動終身學習活動。	-	-
(9)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	-
[1]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1	101-101	民間團體	補助辦理學生體育活動及國際體育交流。	-	-
[2]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2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性教育、視力及口腔保健、健康促進等活動。	-	-
[3]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	03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校園傳染病防治教育宣導及環境衛生安全監測等活動。	-	-
[4]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	04	101-101	民間團體	協助辦理各項校園體育活動。	-	-
[5]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5	101-101	民間團體	補助辦理特殊學生體育活動及國際體育交流。	-	-
(10)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	-
[1]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	01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學校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正向管教、辦理大專社團服務志工。	-	-
[2]學生輔導	02	101-101	民間團體	推動學生輔導、生命教育、生涯輔導及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復學輔導工作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0,000	-	-	-	10,000
-	3,000	-	-	3,000
11,750	29,222	-	-	40,972
-	9,611	-	-	9,611
-	2,194	-	-	2,194
-	3,600	-	-	3,600
-	4,188	-	-	4,188
-	9,629	-	-	9,629
11,750	-	-	-	11,75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56,453	-	-	-	56,453
37,423	-	-	-	37,423
3,000	-	-	-	3,000
4,100	-	-	-	4,100
8,375	-	-	-	8,375
3,555	-	-	-	3,555
8,180	-	-	-	8,180
2,570	-	-	-	2,570
4,697	-	-	-	4,697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年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人	常 事 費
(3)性別平等教育	03	101-101 民間團體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
(11)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1	101-101 民間社團及財團法人	1.防災教育推廣。 2.防制毒品教育推廣。	-	-
(12)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1]獎勵優良公務人員	01	101-101 公務人員協會	補助公務人員協會運作。	-	-
[2]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2	101-101 民間團體	推動環境教育、永續發展之相關環境計畫及環教科技研究。	-	-
[3]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	-
(13)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2,000	
[1]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01	101-101 民間團體	補助民間團體推展特教活動及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	-	2,000
(14)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1]辦理原住民教育	01	101-101 民間團體	1.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原住民中輟生輔導各項工作及活動。 2.國民中小學原住民課程與教學事項。 3.辦理原住民人才培育計畫及其他訓練活動(包括辦理原住民學生運動人才督訓暨輔導、建立原住民運動人才資料庫、辦理重點項目教練研習等)。 4.辦理原住民成人教育、家庭教育、原住民兒童、青少年、婦女及老人終身學習活動、兩性平權及人身安全意識宣導、藝術教育、原住民語言及文化傳承等教育活動等。	-	-
(15)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1]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與大學電腦網路	01	101-101 民間團體	結合民間團體健全發展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大學網路。	-	-
[2]縮短城鄉數位化網路學習落差	02	101-101 民間團體	結合民間團體推廣網路學習發展成果。	-	-
(16)5120010905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913	-	-	-	913
7,204	-	-	-	7,204
7,204	-	-	-	7,204
500	8,492	-	-	8,992
500	-	-	-	500
-	7,092	-	-	7,092
-	1,400	-	-	1,400
5,000	1,000	-	2,000	10,000
5,000	1,000	-	2,000	10,000
8,370	12,400	-	-	20,770
8,370	12,400	-	-	20,770
5,760	-	-	-	5,760
760	-	-	-	760
5,000	-	-	-	5,000
-	350	-	150	5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科技教育				
[1]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17)5120010908	03	101-101 民間團體	推動校園防災網絡計畫。	-
國際教育交流				
[1]補助國內學校或教育團體在國 內外從事國際教育及藝術教育 交流活動	01	101-101 國內教育團體	機票費、生活費或印刷費等。	-
[2]補助辦理高等教育輸出計畫	03	101-101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 金會	辦理境外臺灣教育展、參加國際教育 者年會，留學臺灣資訊行銷。	-
[3]補助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經費	05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活動經費。	-
[4]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 事務	09	101-101 國內團體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 費。	-
[5]補助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 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或合作計 畫	23	101-101 民間團體	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	-
[6]補助辦理國家對外華語文教學 推廣工作	24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活動經費。	-
[7]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 會	25	101-101 民間團體	辦理活動之講座鐘點費、旅運費及印 刷費等。	-
[8]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27	101-101 學術藝文團體	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會議、文教活 動。	-
(18)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1]輔導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 心	01	101-101 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補助行政法人國立中正文化中心及其 附設國家交響樂團(NSO)推展表演藝 術活動及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2]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02	101-101 國內團體	補助辦理圖書館利用教育活動，提倡 全民閱讀及培養終身學習。	
0438對私校之獎助				8,348,743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1]舉辦反貪倡廉倫理道德宣導活 動	01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反貪倡廉倫理 道德宣導活動。	-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 講座	01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國家講座。	-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2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1.改進多元入學制度、建立電腦題庫 改進試務技術、推動招考技術相關 研究及新方案宣導說明。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50	-	150	500
14,348	9,881	-	-	24,229
1,210	-	-	-	1,210
12,668	-	-	-	12,668
-	6,385	-	-	6,385
-	366	-	-	366
-	80	-	-	80
420	-	-	-	420
50	-	-	-	50
-	3,050	-	-	3,050
-	554,204	-	-	554,204
-	552,704	-	-	552,704
-	1,500	-	-	1,500
2,357,194	5,099,949	-	5,062,974	20,868,860
-	360	-	-	360
-	360	-	-	360
1,140,392	3,000	-	381,095	1,524,487
-	3,000	-	-	3,000
24,250	-	-	1,750	26,0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03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2.補助藝術設計人才、推動產學合作加值計畫等專案經費。 1.為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辦理醫學相關領域會議及編印醫學倫理輔助教材等，以提升醫護教育教學品質。 2.補助辦理相關專案計畫及跨校研討會等。	-
[4]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04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1.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大學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整體性的品質提升。 2.廢續辦理「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協助區域內大學校院提升整體教學品質，促進教學資源、經驗及成果之分享。	-
[5]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05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延攬教學研究優異人才、強化大學研發創新品質、進行教學、學習、課程及資源等面向品質提升及發展教學特色計畫、輔導專業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頂尖人才、與國外頂尖大學合作，建立海外學術研發基地、加強國際學術交流及推動國際化、鼓勵大學系統整合與資源共享等。	-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1]鼓勵調增人才培育重點系所	01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調整人才培育重點系所及鼓勵技專校院調整、增設人才培育重點系所軟硬體、產業研究中心。	-
[2]辦理產學合作	02	101-101 私立技專校院	推動產學合作，加強技專校院應用研究能力。	-
[3]學生校外實習及教師企業研習計畫	03	101-101 私立技專校院	補助技專學生校外實習及教師赴企業研習。	-
[4]促進技職校院國際合作交流	04	101-101 私立技專校院	促進技職校院國際合作交流。	-
[5]加強學生外語能力	05	101-101 私立技專校院	辦理技專校院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專案補助計畫。	-
[6]建立技職重點特色計畫	06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輔導技專校院轉型發展，提升技職教育辦學水準，建立技職特色。	-
[7]辦理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	07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補助技職校院進行教學、學習、課程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000	-	-	-	2,000
1,010,600	-	-	334,970	1,345,570
103,542	-	-	44,375	147,917
-	1,536,650	-	543,108	2,079,758
-	17,000	-	25,000	42,000
-	142,277	-	-	142,277
-	85,000	-	-	85,000
-	-	-	7,000	7,000
-	2,273	-	-	2,273
-	55,100	-	16,108	71,208
-	1,235,000	-	495,000	1,730,0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畫 (4)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及資源等整體制度面的品質提升。	6,271,568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	01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1.私立大專校院績效型與計畫型獎補助經費。 2.協助私立大專校院整體校務發展及有關政策之執行。	-
[2]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	03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	-
[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建築貸款利息	04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82至87年度核准之私立大學校院興建學生活動中心、圖書館、體育場、學生宿舍、教學相關建築貸款，及90學年度起新增補助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期間20年）。	-
[4]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經費及保險費	05	101-101	私立學校	1.依公教人員保險法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公保政府負擔之保險費。 2.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全民健保政府負擔之保險費。 3.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8條第4項第4款規定，補助私立學校教職員參加私立學校退撫新制之提撥費用及輔導儲金管理費用。	3,673,892
[5]私立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06	101-101	私立學校	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輔導人力經費。	2,597,676
[6]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臺裔子弟學校整體發展	07	101-101	私立學校	1.輔導海外臺灣學校整體發展經費。 2.補助大陸地區臺裔學校軟體設備、教師進修、學生研習及學生團體保險等。	-
(5)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
[1]健全師資培育	02	101-101	私立大學	1.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大學，強化教學活動及充實教學設施。 2.推動教育史懷哲計畫，涵養師資生服務精神。 3.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	-
[2]教師在職進修	04	101-101	私立大學	1.推動教師進修事宜。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5,328	2,366,411	-	3,588,320	12,451,627
-	2,320,810	-	3,550,000	5,870,810
199,922	-	-	-	199,922
-	36,525	-	-	36,525
-	-	-	-	3,673,892
-	-	-	-	2,597,676
25,406	9,076	-	38,320	72,802
-	16,000	-	3,000	19,000
-	11,000	-	3,000	14,000
-	5,000	-	-	5,0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6)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登記	03	101-101	私立高中職校	2.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學術研討會。 3.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補助私立高中職校開辦特教班、資源教室所需經費以及改善無障礙環境經費。	1,993,675
[2]高級中學管理	04	101-101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1.高中職發展、轉型及退場輔導方案。 2.補助辦理增進國際視野相關活動。 3.補助921震災私立高中修復重建教學建築設施專案貸款融資利息差額及手續費補貼。 4.為縮短私立學校差距獎補助私校經費。 5.補助臺灣省私立高中充實原住民教學設備費。 6.補助原住民學生就讀臺灣省私立高中課業輔導教師鐘點費。 7.僑生輔導及課業輔導鐘點費補助。 8.補助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9.補助推動高中職學生學習扶助方案經費。 10.推動高中拔尖計畫，建立優質高中經費。 11.政府負擔對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與眷屬公保、全民健保等保險之保險費。 12.支應私校教職員退撫基金不足之補助。	-
[3]高級職校管理	05	101-101	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1.921震災私立高職復建重建專案貸款融資利息補貼。 2.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旅行計畫經費。 3.推動綜合高中方案各項改善措施。 4.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各項行政措施及充實或改善教學設備。 5.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相關經費。	1,993,675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781,227	789,423	-	355,265		3,919,590
128,000	-	-	2,000		130,000
-	788,008	-	272,650		1,060,658
598,201	1,415	-	80,615		2,673,906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06	101-101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6.推動技藝教育相關經費、實用技能學程開班及設備維護等。 7.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與特殊地區高中職免試入學補助經費。 8.薦輔分發、實用技能學程作業及宣導經費。 9.辦理建教合作及實用技能學程獎勵設備費。 10.辦理輪調式建教合作學生基礎訓練、建教合作機構評估、宣導、研習、檢討會與辦理建教合作規劃改進研究及宣導經費。 1.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加強交通安全環境。 2.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藝術欣賞、學生參加全國四項比賽之交通費及膳雜費，藝文團隊研習、展演及師生康樂輔導、休閒、社團活動。 3.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校運動團隊、校內班際比賽、體育育樂營、校際體育活動、訓練經費、學生幹部訓練等。 4.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體育班及培育優秀運動選手基本需求經費。 5.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游泳學習營，外租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等。 6.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工作、餐飲管理、食品販售管理、環保教育、師生安全教育與急救訓練推廣等。 7.辦理高中職、特殊教育學校、獨立進修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保險費。	-
(7)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1]辦理幼教研習及輔導	04	101-101	私立學校	補助私校辦理幼教研習、輔導及其他必要事項之經費。	-
(8)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行語文教育計畫	01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本國語文相關教育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5,026	-	-	-	55,026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300	-	-	-	300
300	-	-	-	3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9)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活動。	-
[1]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2	101-101 私立學校	辦理性教育、視力及口腔保健、健康促進等活動。	-
[2]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	03	101-101 私立學校	協助辦理各項校園體育活動。	-
[3]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5	101-101 私立學校	補助辦理班際、校際體育活動，及充實學校運動社團體育器材。	-
[4]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8	101-101 私立學校	充實培育身心障礙運動選手績優學校體育設備器材。	-
(10)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
[1]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	01	101-101 私立學校	強化學生事務工作、辦理學校法治及品德教育、辦理大專社團服務志工。	-
[2]學生輔導	02	101-101 私立學校	推動學生輔導、生命教育、生涯輔導及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復學輔導工作。	-
(11)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1]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2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1.補助大專校院設立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計畫。 2.推動全民國防教育經費。 3.參與國慶及總統府前升降旗慶典活動經費。 4.全民防衛精神動員研習經費。 5.執行春暉專案。 6.校園災害防護推展。	-
(12)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
[1]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	02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辦理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管理人員研習等、建立與民間伙伴關係推動永續大學示範案例。	-
[2]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03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辦理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
(13)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77,000
[1]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02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補助招收身心障礙學生之私立大專校院所需設備，輔導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改善無障礙環境設施及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等。	77,000
(14)5120010903				6,5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5,700	-	-	12,140		27,840
500	-	-	500		1,000
5,200	-	-	-		5,200
-	-	-	1,640		1,640
10,000	-	-	10,000		20,000
8,696	-	-	-		8,696
5,696	-	-	-		5,696
3,000	-	-	-		3,000
12,690	-	-	-		12,690
12,690	-	-	-		12,690
-	5,103	-	4,117		9,220
-	4,103	-	3,217		7,320
-	1,000	-	900		1,900
150,000	10,500	-	48,000		285,500
150,000	10,500	-	48,000		285,500
4,800	12,590	-	23,653		47,543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原住民教育推展 [1]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	02	101-101 私立學校	1.辦理原住民研習活動與訪評工作、充實教學設備及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計畫各項工作。 2.補助輔導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技職教育。	6,500	-
(15)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1]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03	101-101 私立學校	結合大專校院辦理數位學習相關活動。	-	-
[2]縮短城鄉數位化網路學習落差	04	101-101 私立學校	配合網路學習，獎助私校數位學習課程。	-	-
(16)5120010905 科技教育 [1]專項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先導計畫	01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	1.補助辦理全校性教學改進、整合性及跨領域課(學)程規劃，辦理與教學相關之研讀、研習活動及競賽。 2.補助成立教學資源中心、發展並開授重點領域課(學)程、辦理創意應用專題競賽及建立教學實驗室等。 3.補助建構著重應用場域體驗、實習及做中學之人才培育模式，建置跨校跨領域交流平臺，推動產學交流合作，辦理競賽及國際交流活動等。 4.補助建構跨校聯盟，發展跨領域專題課程、實作平臺及實驗室，鼓勵學生參與國際競賽，辦理學術交流及競賽活動等。	-	-
[2]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	02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補助私立學院，推動或開設氣候變遷調適之相關通識課程，提升對調適之認知與觀念強化。	-	-
[3]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04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及私立高中職	推動校園防災網絡計畫。	-	-
(17)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1]補助國內外大學校院推動華語文教學工作計畫	04	101-101 私立學校	機票、差旅及註冊費等。	-	-
[2]補助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經費	05	101-101 私立學校	辦理交流活動經費。	-	-
[3]補助國內教育團體於國內外辦理國際教育交流及臺灣研究課	06	101-101 私立學校	1.機票費或生活費、印刷費等。 2.開設臺灣研究課程相關費用。	-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800	12,590	-	23,653	47,543
2,400	-	-	-	2,400
1,000	-	-	-	1,000
1,400	-	-	-	1,400
-	341,379	-	104,276	445,655
-	335,825	-	101,166	436,991
-	4,704	-	2,960	7,664
-	850	-	150	1,000
15,661	17,033	-	-	32,694
1,500	-	-	-	1,500
6,000	-	-	-	6,000
-	14,133	-	-	14,133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程					
[4]補助國內學校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進行學術交流活動	07	101-101	私立學校	食宿交通費及經濟艙來回機票。	-
[5]補助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及推動重點國家菁英來臺留學計畫	09	101-101	私立學校	補助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及推動重點國家菁英來臺留學計畫。	-
[6]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10	101-101	私立學校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
[7]補助辦理留學及遊學宣導說明會	26	101-101	私立學校	辦理活動之講座鐘點費、旅運費及印刷費等。	-
[8]辦理兩岸學術交流相關事務	28	101-101	私立大學校院	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會議、文教活動。	-
2.對個人之捐助					5,303,589
0441對學生之獎助					-
(1)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01	101-101	參加藝術類國際競賽學生	參加國際競賽學生得獎之獎金。	-
(2)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低收入戶入學測驗報名費	01	101-101	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補助低收入戶子女參加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及各聯合招生委員會所需報名費。	-
[2]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	02	101-101	大專學生	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補助就讀五專前3年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	-
(3)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1]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	01	101-101	學生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團體保險費。	-
[2]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整體發展	02	101-101	海外臺灣學校學生	海外臺灣學校學生學費、獎助學金及團體保險經費。	-
[3]學生學雜費減免及工讀助學金補助	03	101-101	學生	1.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經費及研究生獎助學金。 2.依據「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含五專前3年)」，補助就讀私立五專前3年家戶年所得114萬元以下之學生學費。	-
[4]輔導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04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學生	負擔私立大專校院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400	-	-	1,400
3,337	-	-	-	3,337
4,574	-	-	-	4,574
250	-	-	-	250
-	1,500	-	-	1,500
1,350,036	23,519,307	-	-	30,172,932
1,336,724	23,482,296	-	-	24,819,020
32,800	-	-	-	32,800
32,800	-	-	-	32,800
-	177,000	-	-	177,000
-	7,000	-	-	7,000
-	170,000	-	-	170,000
106,233	9,881,702	-	-	9,987,935
90,000	-	-	-	90,000
16,233	112,702	-	-	128,935
-	8,339,000	-	-	8,339,000
-	1,430,000	-	-	1,430,00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4)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1]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03	101-101	成績優良學生	(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 依據「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依獲獎額度發給獲獎學生獎學金及出國留學獎學金。	-
(5)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登記	03	101-101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學生	1.補助私立高中職特教學生獎助金。 2.私立高中職之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學雜費。	-
[2]高級中學管理	04	101-101	學生	1.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貼。 2.補助就讀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含齊一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方案)。 3.補助就讀高中職職業群科學生學費。	-
[3]高級職校管理	05	101-101	學生	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學雜費減免。 1.鼓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中獎學金。 2.補助臺灣省高職原住民學生住宿費及伙食費。 3.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弟就學優待。	-
[4]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06	101-101	學生	1.對高中職、特殊教育學校、獨立進修學校學生團體保險費用之獎助。 2.獎助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學費。 3.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	-
(6)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1]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1	101-101	學生	獎助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成績優秀學生獎勵金。	-
(7)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1]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04	101-101	國內學校在校學生及僑生	1.負擔公立大學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期間與畢業(退伍)後1年之寬限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	14,247	-	-	14,247
-	14,247	-	-	14,247
1,194,391	11,690,079	-	-	12,884,470
1,194,391	-	-	-	1,194,391
-	9,673,789	-	-	9,673,789
-	304,140	-	-	304,140
-	1,712,150	-	-	1,712,150
3,300	-	-	-	3,300
3,300	-	-	-	3,300
-	483,500	-	-	483,500
-	483,500	-	-	483,5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8)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期利息，並對特殊還款困難者緩繳期（最多3年）及延長還款年限之利息。 2.師資培育之大學公費生及補助設立教育學程私立大學修習教育學程學生師資培育助學金。 3.清寒僑生助學金(含公費)、研究所僑生獎學金及優秀華裔學生獎學金經費。	-
[1]加強推展資優教育	01	101-101 大專校院學生	大專校院資優生獎助金。	-
[2]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02	101-101 大專校院學生	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	-
(9)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
[1]辦理原住民教育	01	101-101 學生	1.補助原住民公費留學生生活費、學雜費及赴國內語文訓練機構進修留學國語文相關費用等。 2.補助原住民子女就讀高級中學住宿及伙食費。	-
(10)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
[1]公費留學生、留學獎學金、交換學生獎助	01	101-101 學生	學費、機票費、生活費等。	-
[2]外國學生來臺學習及赴外國學校實習教學	02	101-101 學生	機票、學費及生活津貼等。	-
[3]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	03	101-101 學生	學費、生活費等。	-
(11)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國書館行政及推展				-
[1]對學生之獎助	01	101-101 學生	獎助博、碩士生研撰圖書資訊學位論文。	-
0443社會保險負擔				-
(1)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
[1]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06	101-101 學校	補助辦理高中職及特殊教育學校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0454差額補貼				5,267,078
(1)7520012100 學校教職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267,07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55,400	-	-	55,400
-	400	-	-	400
-	55,000	-	-	55,000
-	11,001	-	-	11,001
-	11,001	-	-	11,001
-	1,168,767	-	-	1,168,767
-	821,890	-	-	821,890
-	88,477	-	-	88,477
-	258,400	-	-	258,400
-	600	-	-	600
-	600	-	-	600
1,720	-	-	-	1,720
1,720	-	-	-	1,720
1,720	-	-	-	1,720
-	-	-	-	5,267,078
-	-	-	-	5,267,078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支付國立學校暨社教機構聘任人員退休撫卹金 0475獎勵及慰問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01	101-101	退休人員	國立學校暨社教機構退休人員一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差額。	5,267,078
[1]基本行政維持費 (2)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01	101-101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36,511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3)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02	101-101	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師	學術獎獎金。	-
[1]學生競賽獎勵金 (4)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03	101-101	技專校院師生	獎勵國際競賽參賽得獎師生獎勵金。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02	101-101	中部辦公室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1]特殊教育與教師進修登記 (6)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03	101-101	臺灣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資深優良教師	臺灣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資深優良教師表揚獎勵金。	-
[1]推行家庭教育	01	101-101	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表揚者	獎勵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績優單位及人員、孝親表揚等活動獎勵。	-
[2]推動婦女及高齡教育	02	101-101	老人教育推展績優單位及人員	獎勵老人教育推展績優單位及人員。	-
[3]推行語文教育計畫 (7)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03	101-101	本土語言文學獎得獎人員	本土語言文學獎獎勵。	-
[1]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	01	101-101	教職員	辦理性教育、視力及口腔保健、健康促進等活動績優學校之教職員。	-
[2]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02	101-101	學生及教師	獎助運動競賽優異表現之學生及教師。	-
(8)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1]性別平等教育	01	101-101	個人	獎勵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得獎者。	-
(9)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學生國防教育推展與校園安全維護	01	101-101	教育部服務役役男及防災有功人員	教育服務役役男春節獎助金及部內役男工作獎勵金。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5,267,078
11,592	12,710	-	-	60,813
-	1,400	-	-	1,400
-	1,400	-	-	1,400
-	7,800	-	-	7,800
-	7,800	-	-	7,800
-	700	-	-	700
-	700	-	-	700
-	1,200	-	-	1,200
-	1,200	-	-	1,200
4,622	-	-	-	4,622
4,622	-	-	-	4,622
3,420	-	-	-	3,420
800	-	-	-	800
1,000	-	-	-	1,000
1,620	-	-	-	1,620
2,200	-	-	-	2,200
2,000	-	-	-	2,000
200	-	-	-	200
250	-	-	-	250
250	-	-	-	250
400	-	-	-	400
400	-	-	-	400

**教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0)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4,611
[1]慰問對教育具貢獻且需濟助之教師	02	101-101	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急需濟助之教師(含退休者)	4,611
(11)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31,900
[1]獎勵優良公教人員	01	101-101	資深優良教師、教育奉獻獎獲獎者及優秀公教人員	31,900
(12)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
[1]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與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01	101-101	個人	-
[2]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02	101-101	個人	-
(13)5120010905 科技教育				-
[1]專項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先導計畫	02	101-101	教師	-
(14)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
[1]慰問金		101-101	個人	-
(15)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
[1]慰問金	02	101-101	退休人員	-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
[1]輔導華語文教師赴外國學校任教	04	101-101	國內個人	-
3.對國外之捐助				17,4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4,611
-	-	-	-	4,611
-	-	-	-	31,900
-	-	-	-	31,900
700	-	-	-	700
600	-	-	-	600
100	-	-	-	100
-	1,200	-	-	1,200
-	1,200	-	-	1,200
-	80	-	-	80
-	80	-	-	80
-	330	-	-	330
-	330	-	-	330
-	24,301	-	-	24,301
-	24,301	-	-	24,301
-	24,301	-	-	24,301
21,840	7,900	-	1,500	48,640

教
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0436對外之捐助					17,400
(1)5120010908					17,400
國際教育交流					
[1]補助國內外大學校院及團體推動華語文教學工作計畫	01	101-101	外國機構及個人	機票生活費及課程相關活動費。	-
[2]傅爾布萊特中美文教合作計畫	02	101-101	學術交流基金會	設置美國學人來臺及我國學人赴美獎助金。	-
[3]臺灣研究講座	03	101-101	國外學術文教團體	講座薪資、辦公費用及獎助金等。	17,400
[4]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04	101-101	海外僑校或海外團體	辦理僑民教育交流活動及相關事務經費。	-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21,840	7,900	-	1,500	48,640
21,840	7,900	-	1,500	48,640
-	2,000	-	-	2,000
11,840	-	-	-	11,840
10,000	5,000	-	-	32,400
-	900	-	1,500	2,400

本頁空白

教育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考 視 察 訪 問 開 會 談 判 進 修 研 究 實 習	39	492	5,600	34	402	4,561
	17	238	2,557	14	169	1,966
	-	-	-	-	-	-
	7	98	458	7	108	1,051
	15	156	2,585	13	125	1,54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 考察						
01師鐸獎考察計畫86	視本部政策而定	視本部政策而定	師鐸獎考察計畫(帶領師鐸獎獲獎老師出國考察): 為維多元發展、肯定教師價值, 爰規劃安排補助獲獎教師出國參訪, 其回國後透過出國報告之撰寫、參與教育經驗分享及教學理念傳承等相關活動, 促進其專業成長, 增進教師自我提升動力, 作為教育改進之參考。	101.01-101.12	8	4
02澳洲推動大學整併成效考察計畫86	澳洲	墨爾本(Melbome)大學及澳洲國立大學(ANU)等	澳洲高等教育擴張情形、推動大學整併目的與臺灣高等教育發展現況大致相同, 爰擬透過考察了解澳洲研擬大學整併政策之演進、擬定過程、面臨問題及因應對策。	101.10-101.10	7	2
03北歐地區成人入大學考察計畫86	瑞典、芬蘭或冰島等北歐國家	擇定北歐二國之主管教育機關及辦理大學進行考察與參訪	1. 考察北歐等國對社會人士入大學之入學方式、辦理機制及主要特色。 2. 配合成人學習特質, 學校所提供的學習輔導、修業彈性及其他服務等配套措施。 3. 該入學制度實施後的成效, 對正規高中學生入學管道的影響。	101.04-101.08	10	2
04訪問越南教育部技職司86	越南	越南教育部技職司	瞭解2010年臺越論壇決議成立臺越學術交流平台以及職訓中心事項之越方需求, 並進一步與越南技職司協商應行辦理事項。	101.05-101.05	4	2
05訪問泰國教育部技職署86	泰國	泰國技職署	2010年臺泰論壇泰方表示對我國技職教育深具興趣, 而深耕東南亞計畫亦將提供技職教育優勢經驗列為推動計畫之一, 將與泰國技職署進一步協商後續合作方向。	101.07-101.07	4	2
06蒐集美國國家職業教育研究中心技職教育政策並參訪州教育委員會和大學86	美國	美國州教育委員會	了解美國技職教育中有關職業訓練中心之規劃及做法。	101.11-101.11	10	1
07考察美國時間人力銀行業務86	美國西雅圖	派克漁市場、西雅圖大學	1. 考察當地推廣社區教育工作。 2. 借鏡相關社區組織的組成結構。 3. 研討時間人力銀行機制的發展。	101.04-101.04	8	2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生	活	辦	公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費	費	費	費	費	費	合	計		
300		200		27		527	一般行政	無	
130		70				200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70		71		10		15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0		30		10		80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0		30		10		80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51		40		20		111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80		166		61		307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8英國教育科技考察計畫86	英國	英國倫敦大學、空中大學及通訊與科技教育委員會等	性。 考察英國重要大學、研究機構在教育科技之研發推動模式及機制。	101.01-101.01	8	1
09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優勝隊伍出國參訪72	英語系國家	當地國家之國會等	1.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優勝隊伍出國參訪-本活動係由本部與外交部共同主辦，旨在鼓勵青年學子關心國際事務，提升英語溝通能力，進而促進國際文化交流。依實施計畫獲得全國決賽之前3名隊伍，安排於寒假期間出國參訪，由外交部規劃參訪行程，外交部與本部共同派員率隊前往。 2.該訪問活動由外交部規劃，安排拜會訪問國之政府機關、民意機關(如國會、市議會等)、當地駐外單位及當地英語系高中2校，並與該校高中生進行座談交流暨參觀具有代表性之文化及名勝古蹟等。	101.01-101.02	10	2
10赴泰國地區辦理僑生回國升讀五專職校學科考試86	泰國	僑生主要來源學校及招生聯繫單位	辦理招生說明與宣導。	101.04-101.04	4	1
11赴印尼地區辦理海外僑生回國升學輔導講座及招生宣導說明會86	印尼	僑生主要來源學校及招生聯繫單位	辦理招生說明與宣導。	101.10-101.10	7	1
12赴越南視察海外臺灣學校財產管理、會計制度及文書檔案相關作業86	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	辦理招生說明與宣導。	101.11-101.12	3	3
13參加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所辦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海外僑生回國升學輔導講座及招生宣導說明會(東馬)文華之夜慶典活動86	馬來西亞	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僑生主要來源學校及招生聯繫單位	參加文華慶典活動。	101.07-101.08	5	2
14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並視察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校務86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	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並視察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校務。	101.01-101.12	4	2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生	活	辦	公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45		50		5		100	科技教育	無	
	111		-		-		111	中等教育管理	無	
	21		10		4		35	國際教育交流	有	派員施測針對泰國地區僑生舉辦學科考試並設考場及宣導我國僑教相關政令。
	28		38		10		76	國際教育交流	有	印尼地區之華語環境近年有大幅改善，擬回臺升學之僑生人數可有所提升。又當地華人人數眾多，已改成測驗地區，值得廣為宣導升學管道。
	56		32		12		100	國際教育交流	無	
	45		28		29		102	國際教育交流	有	宣達我國僑教相關政令，瞭解僑胞及僑生對接受我國教育之需求，以維繫僑胞對我政府之情感。
	45		22		61		128	國際教育交流	有	參加海外臺灣學校董事長、校長、家長會長聯席會議，並視察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校務。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會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15考察日本防制校園霸凌措施86	日本	日本文部省、地方政府層級教育主管機關及學校	1.考察日本針對校園霸凌防制處理對策。 2.瞭解日本文部省霸凌事件統計及防制作為。 3.透過實際與教育主管機關就校園霸凌問題與對策，相互交流及研商討論，並實地參訪不同學制學校，與學校行政人員座談，瞭解學校之防制作法。	101.03-101.05	5	3
16考察日本試辦「六年一貫教師培育學計畫」之作法與成效(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專業成長考察)86	日本	擇1至2所有培育教師專業成長之大學	師資培育制度考察計畫-日本試辦「六年一貫教師培育學計畫」之作法與成效(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專業成長考察)。	101.05-101.05	7	2
17辦理國際教育旅行計畫16	日本、韓國等國家	日本及韓國教育單位	持續辦理推動國際教育交流，透過雙邊教育文化單位、學校邀訪，使國內外學生透過教育國際化的過程來達到瞭解國際社會、參與國際教育活動，促進世界和平及福祉，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101.02-101.10	7	5
二．訪問						
18第53屆國際數學奧林匹亞競賽86	阿根廷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19第43屆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86	愛沙尼亞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20第44屆國際化學奧林匹亞競賽86	美國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21第23屆國際生物奧林匹亞競賽86	新加坡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22訪問馬來西亞「2007至2020年全國高等教育行動方案」86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	馬來西亞近年高等教育發展迅速，並已成立教育園區供各國大學進駐成立分校，將前往了解馬國政府對於高等教育發展之規劃。	101.03-101.03	4	2
23第24屆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86	義大利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24第06屆國際地球科學奧林匹亞競賽86	日本		參加競賽。	101.07-101.07	15	1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80	60	18	158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無	
50	56	14	120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105	60	6	171	中等教育管理	無	
33	30	7	70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30	25	7	62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33	30	7	70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25	20	7	52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40	30	10	80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35	30	7	72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25	20	7	52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無	

教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參加國際人力資源訓練與發展會議 - 86	視議程而定	1. 透過國際經驗交流, 拓展視野、培養創新觀點及提升訓練與發展的品質。 2. 藉由專家演說、個案分析、經驗交流了解國際及民間企業人力訓練發展趨勢。	9	1	80	50
02參加亞洲培訓總會 - 86	視議程而定	1. 透過國際經驗交流, 拓展視野、培養創新觀點及提升訓練與發展的品質。 2. 藉由專家演說、個案分析、經驗交流了解國際及民間企業人力訓練發展趨勢。	7	1	70	45
03出席亞太經濟合作會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 86	俄羅斯	研商亞太經濟合作會員體間之重要教育議題及合作方案。	8	1	30	60
04出席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第5屆教育部長會議 - 86	亞洲國家	與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各會員體教育部長進行會談。	7	2	90	100
05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理事會 - 86	菲律賓	擴大宣傳我高等教育, 招收亞太學生前來留學。	5	2	50	50
06出席亞太大學交流會國際會議 - 86	菲律賓	擴大宣傳我高教育, 招收亞太學生前來留學。	5	2	50	50
07出席2012亞太教育者年會 - 86	泰國	爭取泰國學生來臺留學。	5	1	40	70
08出席2012北美教育者年會 - 86	美國	深化與北美高等教育機構之合作。	5	1	80	120
09出席2012歐洲教育者年會 - 86	愛爾蘭	深化與歐洲高等教育機構之合作。	5	1	85	165
10出席2012年全美外語教學協會年會推動華語文教育業務 - 86	美國	向美國知名大學推廣我華語文及洽談建立臺美交換學生機制。	7	1	30	50
11參加美國圖書館學會2012年會暨參訪圖書館 - 91	美國南加州 橘郡	美國圖書館學會(ALA)2012年會是全世界最盛大的圖書館會議, 世界各國圖書館界均組團參加。年會除舉辦多場研討會外, 並有大型海報展覽, 呈現圖書館專業領域中的研究成果報告、實務問題解決與分析、	10	2	120	110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 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2參加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2012年會暨參訪芬蘭圖書館 - 91	芬蘭赫爾辛基	圖書館創新服務項目的實例介紹等。本館新館遷建工程即將於101年完工啓用，身為第一間國家級數位圖書館，希望新館能提供一個閱讀、探索、休閒與學習的REAL圖書館，在空間規劃、數位服務模式等，亟須藉由參與ALA年會及海報展之機會，打開國際能見度，促進各國圖書館對本館的認知與了解。並參訪當地圖書館進行經驗與資訊交流，藉機了解美國公共圖書館在資訊服務發展情形。 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每年年會探討的主題都是圖書館及資訊服務的熱門議題，101年主題為「現代的圖書館！啓發、驚奇、授權」。參與此盛會可讓臺灣與國際接軌，增進本國與各國圖書館間的合作，掌握全球圖書館及資訊服務最新發展趨勢。	8	2	100	82
二·不定期會議						
13出席國際學術網路相關會議 - 86	依舉辦國家、地點而定	出席國際學術網路相關會議，如國際學術網路/國際研究網路(I' NET/I' NET2) 2012年會、亞太國際學術網路2012年會等。	12	1	43	25
14出席國際資訊教育相關會議 - 86	依舉辦國家、地點而定	出席國際資訊教育相關會議，如亞太先進網路國際會議(APANN)及亞太網路科技高峰會(APRICOT)等。	7	2	59	31
15參與國際教育會議及活動 - 86	依活動地點而定	增進邦誼促進我國與該地區教育合作交流。	7	2	190	120

部

一 開會、談判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182 國立臺中圖書館 行政及推展				- - -
20		88 教育與學術資訊 管理及發展	美國(德州Austin)	97.11	1	107 - -
10		100 教育與學術資訊 管理及發展	新加坡 英國	98.03 96.01	1 1	71 78 -
25		335 國際教育交流	日、韓 澳、日、美、加	98.07 99.02	2 4	115 490 -

教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86	香港及澳門	海華服務基金、中華旅行社、香港及澳門著名中學等	配合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及辦理教育展報名期間，在香港、澳門辦理招生宣導說明會、試務座談會及協助報名試務工作講習等(香港及澳門各派3人，預計天數均為4天)。	101.06-101.07	4	6
02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86	香港及澳門	海華服務基金、澳門辦事處、香港及澳門著名中學等	配合海外聯招會招生宣導及辦理教育展報名期間，在港辦理招生宣導說明會、試務座談會、協助報名試務工作講習等(香港及澳門各派2人，預計天數均為4天)。	101.07-101.07	4	4
03港澳招生宣導86	澳門	澳門事務處	港澳招生宣導座談。	101.03-101.03	4	1
04港澳招生宣導86	香港	香港事務局	港澳招生宣導座談。	101.04-101.04	4	1
05督導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大陸考場試務工作86	大陸	臺商學校	督導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大陸考場試務工作。	101.05-101.05	5	1
06視察大陸地區臺商學校86	大陸	東莞、華東及上海等臺商學校	視察學校校務發展、營運狀況及財務收支。	101.10-101.10	6	3
07考察大陸高等學校86	大陸	北京、上海、福建等地之大學	了解兩岸學校締約及師生交流情形。	101.11-101.11	6	2
08考察香港荃灣校產86	香港	廣邑公司	考察香港荃灣校產租用及管理情形。	101.05-101.05	3	2
09督導大學學測大陸考場試務工作86	大陸	臺商學校	督導大學學測大陸考場試務工作。	101.01-101.01	5	1
10大專體育業務參訪86	大陸	大陸西南部大學大專體育協會	參訪體育設施、體育業務交流。	101.11-101.11	7	1
11績優運動教練赴大陸學校訪問86	大陸	體育局	競技體育訓練。	101.09-101.09	8	1
12大陸學校體育業務訪問86	大陸	中學生體育協會	參訪體育設施、體育業務交流。	101.09-101.09	8	1

育

畫預算類別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66	207	30	303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3	147	15	205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15	25	5	45	國際教育交流	無	
15	30	5	50	國際教育交流	有	與海外聯招會赴港辦理招生宣導。
20	35	5	60	國際教育交流	有	於臺商學校設置考場。
60	105	40	205	國際教育交流	有	年度業務視察。
50	60	10	120	國際教育交流	無	
35	50	25	110	國際教育交流	有	訪視臺灣校產租用情形。
20	35	5	60	國際教育交流	有	於臺商學校設置考場(規劃辦理中)。
25	23	3	51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無	
25	27	4	56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無	
25	27	4	56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無	

教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15,353,594	-	105,274,555	46,879,630	167,507,779
04教育		4,512,923	-	103,541,606	41,057,338	149,111,867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0,623,569	-	-	5,267,078	15,890,647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217,102	-	1,732,949	555,214	2,505,265

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360,117	-	7,593,694	8,394,067	5,097,224	23,445,102		190,952,881	
1,814,876	-	7,557,123	8,239,610	5,097,224	22,708,833		171,820,700	
-	-	-	-	-	-		15,890,647	
545,241	-	36,571	154,457	-	736,269		3,241,534	

教 育 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 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p>	<p>配合決議事項辦理。</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2.5%外，</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統刪 2%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防部主管、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7. 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8.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1. 美金匯率：由 1 美元兌新臺幣 32.1 元修正為 1 美元兌新臺幣 31.1 元。</p> <p>替代刪減項目如下：</p> <p>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部分</p> <p>3. 教育部「委辦費」減列 8,019 萬 1,000 元，「設備及投資」減列 4 億 0,820 萬 8,000 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p> <p>4. 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減列 30 萬元，「短程車資」減列 1 萬 4,000 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p> <p>5. 國立編譯館「一般事務費」減列 32 萬 5,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6. 國家圖書館「一般事務費」減列 7 萬 7,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一般事務費」減列 10 萬 4,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8.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一般事務費」減列 46 萬 8,000 元，「資訊服務費」減列 5 萬 7,000 元，「其他業務租金」減列 10 萬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p>	
2.	<p>立法院於審議 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99 年 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p>	<p>(一)有關本決議事項，囑本部針對杜絕退休教育人員再(轉)任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 20%以上)支領雙薪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 大院審議部分，本部前於 98 年 5 月 15 日函報行政院審議之「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以下簡稱退休條例)修正草案修正條文第 24 條規定中，業針對退休人員再任支領雙薪問題，增訂再任由政府捐助(贈)之財團法人職務者，或政府暨所屬營業、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職務者，應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其過渡期間之相關規定。</p> <p>(二)復查本部擬具之退休條例修正草案，業於 99 年 5 月 14 日經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議中，前經立法院於 100 年 1 月 6 日召開第 7 屆第 6 會期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第 2 次聯席會議進行第 1 次審查，初步完成委員詢答程序。</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6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3.	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	配合外交部辦理。
4.	依國有財產法第55條第1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不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55條第1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	依國有財產法相關規定配合辦理。
5.	行政院97年通過「油氣(LPG)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	本部公務車輛計3輛業於97年依規定辦理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3年(97、98、99年)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3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p>	
6.	<p>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3,000元、薦任2,500元或委任2,000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99年5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615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2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1萬6,000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8,000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p>本部同仁兼職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發給兼職費,並予以列冊管制。</p>
7.	<p>根據審計部9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p>	<p>(一)依行政院99年8月27日院授人力字第09900641751號函訂頒「行政院運用勞動派</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提出員額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p>遣應行注意事項」第 5 點規定（略）：「各機關運用派遣勞工人數...原則不得超過中華民國 99 年 1 月 31 日各機關實際進用派遣勞工人數（包括上開期前已在招標程序中或簽訂契約進用之人數），並由主管機關視所屬機關之業務需要，進行總量管控，……。」，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自 100 年起依上開注意事項按季調查各機關學校派遣人力運用情形，以確實控管各部會派遣勞工人數。</p> <p>(二)本部於 99 年 1 月 31 日控管基數為 1,309 人，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100 年第 2 季調查資料，本部及部屬機關學校於 100 年 6 月 30 日運用派遣人力減至為 1,013 人。</p>
8.	<p>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 年 3 月 1 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p>	<p>配合行政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及國民旅遊卡補助相關規定。</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嚴重悖離，建請行政院全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9.	<p>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不符法制。</p>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p>(一)中央政府各機關興辦工程於工程管理費所編列預算及支用執行，係依行政院訂頒「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對於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已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召集各機關通盤檢討上開支用要點所列項目之合理性在案。</p> <p>(二)又本部所屬學校因非工程專責機關，興辦工程規模以中小型為主，均無工程獎金之發放，並依相關規定辦理經費之支用。</p>
10.	<p>行政院自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p>	<p>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2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101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11.	<p>行政院為因應 ECFA 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10年內編列952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年度該經費共編列69.8億元。</p> <p>依大法官第443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行政院計畫10年內投入952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10年952億元平均每年僅95.2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10年內編列952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7屆第7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101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	
12.	<p>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年所需經費高達9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顧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100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13.	<p>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5至10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員工，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7屆第7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14.	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空話，惟馬政府目前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7屆第7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15.	<p>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台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5%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99年12月15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p>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關單</p>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7屆第7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	
16.	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	<p>(一)本部配合經濟部辦理100年北、中、南、東區之防汛說明會，分別指派本部督學、各業管司處長、業務承辦人共計12人參與。</p> <p>(二)本部於100年4月27日辦理北區各大專校院複合型災害防災觀摩演練活動時，邀請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中心呂佩玲副主任進行主講，參加對象為各大專校院業務主管及校安承辦人、縣市政府承辦人員等。</p> <p>(三)本部於100年5月30、31日辦理100年度校園災害管理暨災害防救應變工作研討會，邀請中央氣象局組長林雨我主講：如何解讀災害性氣候資訊，參加對象為各縣市政府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各縣市聯絡處主管及承辦人。</p> <p>(四)本部將配合派員參加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所辦理的相關課程，並於日後本部所辦理的災害防救相關活動中，持續邀請中央氣象局參與講授，以提升本部相關業管單位及承辦人員之基本氣象知識。</p>
17.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4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100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	配合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辦理。
18.	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	<p>(一)各項文宣規劃，已於本(100)年1月18日函轉行政院有關「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內容，並請本部各單位確實辦理。</p> <p>(二)在各單位製作文宣簽會之文稿中，皆再次重申，所有政令宣導必須遵守「政府機關政策</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	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 1. 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 2. 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 3. 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
19.	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一)各項文宣規劃，已於本(100)年1月18日函轉行政院有關「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內容，並請本部各單位配合辦理。 (二)在各單位製作文宣簽會之文稿中，均再一次提醒要求明確揭示本部補助製播，或明確揭示本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20.	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關法令提出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	本項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二、委員會審議結果		
1.	歲出部分 教育部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3億2,172萬1,000元之三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高(一)字第1000030522號函提報「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698號函復准予動支。
2.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原列2億9,391萬2,000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高(三)字第1000029704號函提報「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699號函復准予動支。
3.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大學校院)」原列24億5,000萬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高(二)字第1000027890號函提報「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大學校院)」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0號函復准予動支。
4.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1節「高等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高(二)字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教育行政及督導」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原列125億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1000026308 號函提報「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行政與督導』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1 號函復准予動支。
5.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原列1億2,905萬2,000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5日以臺技(二)字第1000030785 號函提報「『技術及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凍結1億2,905萬2,000元之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2 號函復准予動支。
6.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1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5日以臺技(三)字第1000030800 號函提報「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3 號函復准予動支。
7.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2,5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4日以臺技(一)字第1000030159 號函提報「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4 號函復准予動支。
8.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技專校院)」原列25億5,000萬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5日以臺技(四)字第1000030279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2節『技術及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獎勵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5 號函復准予動支。
9.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原列72億4,181萬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5日以臺技(三)字第10000630352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原列72億4,181萬元之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6 號函復准予動支。
10.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原列26億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	本部業於100年2月21日以臺軍(一)字第1000022771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原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列26億元之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臺立院議字第1000702707號函復准予動支。
11.	凍結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臺商子弟學校整體發展」2,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陸字第1000028162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2目『高等教育』第4節『私立學校教學獎助』中之『輔導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臺商子弟學校整體發展』2,000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8號函復准予動支。
12.	凍結第3目「中等教育」第1節「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1億元，俟教育部針對高級中學優質化及協助儲備師資就業等，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前瞻務實的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1日以臺中(二)字第1000027794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3目『中等教育』第1節『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1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09號函復准予動支。
13.	凍結第3目「中等教育」第2節「中等教育管理」1億0,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5月22日以部授教中(三)字第1000502901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3目『中等教育』第2節『中等教育管理』1億100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1號函復准予動支。
14.	凍結第4目「國民教育」第1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及「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3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國(一)字第1000023730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4目『國民教育』第1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3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2號函復准予動支。
15.	凍結第4目「國民教育」第1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2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國(三)字第1000028906號函提報「第4目『國民教育』第1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2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3號函復准予動支。
16.	凍結第5目「社會教育」第1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原列8億4,787萬2,000元之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社(二)字第1000028474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5目『社會教育』第1節『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1億6,423萬1,000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4號函復准予動支。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7.	凍結第5目「社會教育」第2節「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中「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1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社(三)字第1000024853號函提報「凍結第5目『社會教育』第2節『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中『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1億元之書面解凍報告。
18.	凍結第6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5,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體(一)字第1000024542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6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5號函復准予動支。
19.	凍結第7目「訓育與輔導」第1節「學生事務與輔導」中「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學生輔導」及「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2,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訓(三)字第1000027392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7目『訓育與輔導』第1節『學生事務與輔導』中『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學生輔導』及『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2,000萬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6號函復准予動支。
20.	凍結第7目「訓育與輔導」第1節「學生事務與輔導」中「性別平等教育」100萬元，俟行政院向立法院提出「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正草案後，始得動支。	行政院業於100年4月27日以院臺教字第1000096214號函提送「性別平等教育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予立法院審議，立法院並於本(100)年6月7日三讀通過該法修正草案。
21.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1節「一般教育推展」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之「輔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1億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會(四)字第1000028262號函提報「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1節『一般教育推展』中『人事行政管理與財務輔導』之『輔導各地方政府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1億元」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7號函復准予動支。
22.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1節「一般教育推展」中「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計畫」5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環字第1000029702號函提報「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1節『一般教育推展』中『校園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及永續發展人才培訓計畫』500萬元之解凍書面報告。
23.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1節「一般教育推展」中「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計畫」450萬元，俟教育部針對「興建測驗評量暨圖書大樓先期設計規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以100年2月22日臺研字第1000028140號函提報「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計畫興建測驗評量暨圖書大樓先期設計規劃」之解凍書面報告。
24.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4節「教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電字第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3,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000023665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4節『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100年度預算」解凍書面報告。
25.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5節「科技教育」中「先導型永續校園中程綱要計畫」中之「低碳校園推動計畫」2,733萬3,000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環字第1000029659號函提報「先導型永續校園中程綱要計畫」中之「低碳校園推動計畫」2,733萬3,000元之解凍書面報告。
26.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5節「科技教育」中「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2,932萬7,000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環字第1000029627號函提報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5節「科技教育」中「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2,932萬7,000元之解凍書面報告。
27.	凍結第8目「各項教育推展」第6節「國際教育交流」中「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之「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5,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文字第1000025570號函提報「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外國來臺留學生獎學金」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8號函復准予動支。
28.	鑒於現今公立大學校長欲續任,教育部會事先進行評鑑並出具評鑑報告,以供學校續聘校長之參考,並最多聘任2次,惟私立大學則無此監督標準,導致私立大學傳出萬年校長掏空校產弊案,由於政府每年補助私校金額龐大,教育部應加強事前監督,而非一概以尊重私校自主,俟弊端發生後始亡羊補牢,故建請教育部儘速檢討大學法有關大學校長任期及續任次數之限制規範,以避免萬年校長之弊端再次發生。	本部邀請學者專家及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文教協會組成修法小組,業於99年6月10日召開「私立學校法修法小組第7次會議」,會中針對「研商私立學校法第41條增訂學校法人辦理私立大學校長續任評鑑之可行性案」進行討論,會議決議如下: (一)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1條增訂學校法人辦理私立大學校長續任評鑑之可行性案,在法制面聘任校長係屬董事會權責,應尊重法人自治原則,不宜增列續任評鑑規定,建議維持原條文。 (二)實務面,如基於行政指導立場,本部對於私立大學辦理校長連任時,可將國立大學辦理校長續任評鑑模式,提供大學及董事會參考,但各校仍應依大學法第9條第4項後段規定,由各大學組織規程定之。
29.	鑒於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改制以來,雖政府補助經費有逐年下降,但補助款比例仍占6成。為確實提升該中心之營運績效並產生實質作用及壓力,建請教育部明確落實依評鑑結果據以核給每年補助款之關聯機制,並促使該中心善盡籌募經費之責,同時加強定期對該中心財	(一)93年國立中正文化中心改制行政法人時,行政院指示「94-96年每年補助中心6億4,000萬元,之後每年逐年減3%,連減三年再行檢討。」但96年之後本部補助該中心預算迭遭刪減,至100年度補助4億6,096萬元,尚低於改制前93年公務預算之4億9,360萬元。該中心歷年評鑑結果均有進步,然依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產及財務狀況實施檢查，以確保該中心之營運及財務運作符合法令規定，並維持法人業務永續經營。	開經費刪減情形，如欲以評鑑結果做為經費補助之依據，現行確有其困難。 (二)面對逐年減少之補助款，本部將督促該中心盡力對外爭取經費。此外，本部每年抽查學校及館所財務狀況，中正文化中心亦屬抽查對象，以確保中心業務穩定，得以永續經營。
30.	鑒於教育部推動「建教合作」計畫以來，屢屢傳出學生淪為企業廉價勞工，近來更爆發學校根本沒有「建教班」卻「假建教合作」之名，吸引學生上門再送去企業被壓榨而從中抽成弊端，建請教育部必須負起嚴格把關之責，並主動與地方政府、勞委會協調，除對違規案件必須確實執行減少補助款或取消，並予以減班減招之外，也應設立檢舉專線讓「未報備建教合作案」無所遁形，以保護建教生權利，並善盡主管機關之責。	(一)為維護建教合作教育制度及保障現有建教生之權益，本部加強辦理事項為：1.全面清查學校之假建教之名招生及建教合作學校辦理情形 2.全面清查建教生簽訂技術生訓練契約書（配合勞委會加強辦理建教生專案檢查：99年計查核51家、100年查核50家）及送當地勞檢主管機關核備情形 3.召集所有辦理建教合作班之學校業務人員與勞委會代表開會，就建教生職場實習勞動條件及相關規定，交換意見，加強宣導以提高認知 4.有關違失事項列入建教合作班訪視重點 5.督促建教合作學校建立完善督導機制及配合駐區督學加強建教合作視導工作 6.針對違失學校，處以限期改善並扣減補助款或減班等行政措施 7.研議修訂技術生定型化契約書 8.加強「建教生權益」相關宣導工作，編印「技術生權益須知手冊」，請各校轉發參與建教合作之學生一人一冊隨身攜帶參考，並請各校透過各項活動，加強宣導建教生權益情形 9.為保障建教生權益，提升保障位階，目前已完成「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草案）」，依行政程序報行政院審核中，將於近期送立院審議 10.委請台灣師範大學規劃建置整合建教合作資訊網頁，透過各校上網填報建教合作辦理情形，以加強資訊網管控功能 11.設立建教合作申訴專線（04-37061314、1312）與申訴信箱（cook235@ntnu.edu.tw）之檢舉專線，以提供學生、家長及民眾檢舉專線，適時提供解答與協助。 (二)為能確實引導各校辦理建教合作業務正常運作與維護學生權益，本部於99年10月25日以部授中（三）字第0990517583號函對所轄學校重申各校辦理建教合作教育相關規定及應行注意事項。
31.	鑒於目前國內身障學生超過10萬人，卻僅有6,773人能進入特教體系接受	依據特殊教育法第25條規定略以，特殊教育學校之設立，應以小班、小校為原則，並以招收重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教育，比率僅 7.01%，為宣示政府重視身障學生之就學權益，避免家長奔波接送身障學生，進而增進弱勢者未來進入社會服務之能力，建請教育部積極檢討特教資源配置，儘早落實每縣市至少有一特教學校（中重度特教班）之目標。	<p>度及多重障礙學生為優先，各直轄市、縣（市）應至少設有一所特殊教育學校（分校或班），每校並得設置多個校區；特殊教育班之設立，應力求普及。為符上開規定，本部自 98 年起即陸續對未設特教學校縣市規劃籌設特殊教育學校，目前對於未設置特殊教育學校縣市規劃特殊教育學校之設置情形如下：</p> <p>(一)新竹縣市部分：已於 98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校舍工程現正興建中，將於 100 學年度起開始招生。</p> <p>(二)屏東縣部分：已於 98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校舍工程現正興建中，將於 100 學年度起開始招生。</p> <p>(三)臺東縣部分：已於 99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並訂於 100 學年度起開始招生。該校設校基地位於臺東縣政府提供之原天理托兒所舊址，因該用地現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中，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及完成土地移撥後，即可辦理校舍興建工程。在校舍興建完成前已規劃於臺東縣卑南國民中學借校招生。</p> <p>(四)南投縣部分：南投縣籌設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已於 99 年 12 月 14 日完成評估作業，有設立特教學校之需要。俟南投縣政府完成設校基地都市計畫變更並將土地無償移撥本部後，即辦理籌校事宜，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成立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p>
32.	為推動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教育部 100 年度於「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工作計畫項下編列 33 億 9,900 萬元經費，由於此項補助金額龐大、受益對象眾多，卻無法律授權依據，且由於目前幼兒券之預算由內政部及教育部兩機關分別編列，事權難以統一，因此為解決幼稚園與托兒所雙軌制衍生之問題，建請儘快完成相關法律之立法，以明確授權之依據，於法律通過前，教育部應主動結合內政部統籌整合幼教資源，以利國家資源做更合理配置及運用。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業經總統於本(100)年 6 月 29 日頒布，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爰幼稚園及托兒所將整併為幼兒園，由本部主管 2 至 6 歲幼兒教保服務，有關幼兒就學補助亦已列入該法第 7 條第 5 項規定，至其補助對象、補助條件、補助額度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本部將另研訂子法規範之。
33.	鑑於國內所得分配持續惡化，民國 98 年最高所得與最低所得倍數高達 6.34 倍；同年，國內高、低所得家庭教育支	經統計，98 學年度就學貸款人數為 44 萬 6,750 人，若以上下學期人次計算則為 81 萬 7,406 人次，補助利息金額達 29 億元；依目前貸款人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出倍數亦提高至 11.19 倍；高所得家庭大量投資於教育支出，嚴重壓縮低所得家庭子女之就學機會。經查，民國 96 年最低所得組家庭，接受高等教育的比例僅 53.4%，而最高所得組家庭接受高等教育的比例，卻高達 77.5%。為協助弱勢學生，政府應增加就學貸款補助，惟教育部民國 100 年度有關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預算，卻較 99 年度大幅減少為 21.57 億元，減幅達 50%；因此為調和教育支出差距，協助弱勢家庭接受高等教育，教育部應重新檢討「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補助」政策，以符合教育發展之需要。</p>	<p>及教育部負擔利息利率 (2.66%) 推估，99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利息約 30 億元，教育部編列補助利息預算雖恐不足，但持續與貸款銀行溝通協調，不致影響學生受補助之權益。</p>
34.	<p>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應視本年度校務基金歲出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後之實際數予以一併調整，以符合預算法等相關規定。</p>	<p>配合決議事項辦理。</p>
35.	<p>為加強吸引外國留學生來台政策，落實高等教育國際化，爰要求教育部半年內研議訂定未來 5 年如何提升外國留學生來台人數，包括具體之成長率、所需經費、執行方向等，並將研議之計畫內容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業於 100 年 7 月 6 日以臺文字第 100108373 號函提送「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行動計畫」至立法院。</p>
36.	<p>為確實督導第 1 期發展國際一流大學與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教育部應於 99 年本 5 年計畫結束前，要求獲經費補助之各校提出書面執行績效評比報告(應包含與當年提出申請計畫時所提列之績效比較)，且教育部應針對各校評比內容再提出本計畫總體執行之檢討以提供第 2 期計畫執行之參考。</p>	<p>本部於 100 年 3 月要求各獲補助學校提出 5 年執行績效總自評報告(含與當年度提出申請計畫時所提列之績效評比)，並已納入第 2 期計畫重要審議考量。</p>
37.	<p>為促使高等教育與技職教育發展經費之使用更為集中，避免浮濫補助，教育部應控管第 2 期五年五百億經費、教學卓越等大型計畫補助之學校數，讓教育資源更為集中，俾利提升高等教育品質目標之達成。</p>	<p>(一)針對第 2 期五年五百億經費，本部將持續督導學校對於各項經費支出應確實用於與推動教學研究直接相關且擲節使用，並建立物品管理查核制度。另本部也將積極配合檢調及審計等單位之查核作業，主動了解各校經費使用情形，凡有不當情事者，均列入考評缺失，進而扣減本計畫補助款，以落實本計畫管控機制。</p> <p>(二)依行政院 98 年 5 月 25 日院臺教字 0980027238 號函核定「第 2 期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本部核定獎勵科技大學及技術學</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院教學卓越計畫係以學校總數之 30%~40% 為度。
38.	教育部攜手計畫是以照顧弱勢家庭課業落後子女為目的，計畫實施以來協助分攤許多弱勢家庭父母照顧子女之沉重負擔，然本計畫 100 年度預算減少，不利於落實政府照顧弱勢之政策目標，教育部應研議補救措施，不但應擴大照顧弱勢家庭子弟之課業輔導，且應於寒暑假結合相關社團活動實施整日之照顧，俾使需整日外出工作之弱勢家庭父母無後顧之憂。	<p>(一)本部為落實照顧弱勢、弭平學習落差，自 95 年開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提供弱勢且學習低成就學生免費之補救教學，以提升其學習信心與成就；現行全國中小開辦率已逾九成，99 年度受輔學生計 22 萬 2,866 人次，除有公益資源挹注之學校，各學校皆為符合標的之學生辦理開班。</p> <p>(二)本案除利用課餘時間進行學科補救教學，另自 98 年起，開放寒暑假補救教學可安排 20% 活動性課程，藉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提高學習成效。</p> <p>(三)100 年度本部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秉持照顧弱勢為優先之原則，且積極引進社會公益資源，媒合縣市、學校與公益團體之合作，以期穩定辦理弱勢學生之課業輔導，同時亦鼓勵學校結合寒暑假社團活動，提供弱勢學童豐富且多元之學習資源，以減低弱勢家庭沉重負擔。</p>
39.	為落實職業學校「實用技能學程班」之執行，協助更多經濟弱勢學生學習專業技術，降低失業率，教育部應針對參與實用技能學程班學生畢業 1 年內之工作情形進行調查，並且提供必要之協助，以便了解此技能班教授內容是否符合實際產業所需，爰要求教育部自 99 學年度起，每年針對畢業生流向、失業情況進行調查。	為了解實用技能學程學生畢業後之動態，本部已針對當學年度之畢業學生就業及升學情形作調查。本部允予自 99 學年度之實用技能學程畢業生起，每年調查學生畢業 1 年內之工作情形，俾利瞭解畢業學生流向、失業情況，作為將來行政措施參考依據。
40.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負責辦理每年四技二專、二技等重要考試，但近年卻屢屢傳發弊端，嚴重影響考生權益。為加強督導，教育部應確實遵照對於財團法人之監督要點，落實對該中心業務查核，以維護招生考試之公平性，避免類似弊端再次發生。	<p>(一)99 學年度發生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生成績竄竄改事件，相關涉案人員已經司法偵結起訴，並經技專校院測驗中心予以解職，且該中心業已進行內部改組與人事重整，並嚴格加強在職人員之職場倫理，另針對試務檢討已重新研訂試務標準化作業流程據以辦理及提出各項試務改善措施。</p> <p>(二)另為維護 100 學年度二技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試務公平性，該中心自 99 年 9 月起配合本部每月召開各項試務工作流程檢視簡報會議，定期向本部報告相關業務狀況；目前本部依民法、教育部審查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等相關規定，輔導監督各基金會依法運作，以及辦理董事、財產、</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捐助章程變更等申請案件之審查事宜；各基金會須依前開要點規定訂定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連同前1年度工作報告及經費決算、財產清冊於每年2月底前，報本部備查，未來本部亦將持續針對測驗中心嚴加監督，以維持試務之公正性並維護考生之權益。
41.	<p>「十二年國民教育」自民國 72 年開始，教育部即說主張研議，但歷經 10 屆教育部長，前教育部長鄭瑞城，將原先「十二年國民教育計畫」名稱修正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其中第 3 項為「高中職社區化」，學包含區劃分實施方案、高中職學校資源分布調整方案、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p> <p>2010 年 8 月 29 日第 8 次全國教育會議落幕，吳院長雖然說 12 年國教，「坐而言」的時代已經過去了，將進入「起而行」的階段，卻仍是擬定時程表，優先推動國民教育向下延伸至 5 歲，顯然馬政府根本無心處理國中銜接高中職升學問題。</p> <p>蘆洲市每年度平均 3,200 位國中應屆畢業生，蘆洲、五股地區卻無當地國立高中職，使得蘆洲五股學子必須到外地就學。現階段教育部劃分高中職社區，卻以地理作為劃分依據，全國共劃分 45 個適性學習社區，未考量學生就學便利性，如果有合理考量，何以「五股、八里、淡水、三芝、石門、金山、萬里」劃定為單一區域？甚至該區完全沒有任何一所國立高中職。民間推動 12 年國教，首先落實高中職社區化，目的是希望每年畢業國中生能免試升學，就讀住家附近高中職，相對的，當高中職社區化為普及的前提下，更遑論 12 年國民教育的目標。建請教育部應朝向在台北縣蘆洲市增設國立高中分校的方向考量。</p>	<p>(一)有關高中職社區化係規劃一個適當的社區地理範圍，讓社區內高中職校透過教育資源的整合，共同建構成為高中職學生能夠適性學習的社區。查蘆洲市有縣立三民高中 24 班及私立徐匯高中 21 班，另緊臨蘆洲市之臺北市士林區亦有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等 7 所高中職，可供區內學生適性就學。</p> <p>(二)目前社會呈現少子女化趨勢，依據本部統計資料顯示，99 學年度後中學生總數為 79 萬 7,580 人，104 學年度預估為 71 萬 653 人(較 99 年降 10.89%)，109 學年度預估為 55 萬 9,239 人(較 98 年降 29.89%)，因應學生數逐年減少，私立高中職校招生不足等因素，本部考量各招生區目前可提供之就學機會已足夠，故目前評估不宜再增設國立高中。</p>
42.	<p>高等教育在 90 年代經歷一波大量擴充，導致大專院校校所與人數不斷暴增，而在時間進入 21 世紀後，台灣的高等教育更呈現出技術學院和專科大</p>	<p>(一)本部業於本(100)年 4 月 14 日以臺研字第 1000055378 號函提報「我國高等教育資源分配及轉型發展檢討報告」及「各年度各教育階段之退場機制及配套措施」書面報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量升格為大學的現象，近 10 年來，大學數量暴增 52 所，而技術學院和專科學數量大幅縮減。在這個階段，高等教育學生數成長 22.44%，而高等教育經費成長 14.92%，於是，高等教育經費的不足是可以預見的，於是公私立大學的學費不斷調漲，10 年來，公立大學的學費調漲了 14.50%，私立大學學費調漲 5.63%。</p> <p>然而 10 年來，台灣每戶可支配所得卻不增反減，衰退了 0.43%，在這種情況下，第一個出現的狀況是，現在的大學生提早面臨經濟壓力。根據 1 份由人力資源公司在 99 年 6 月所公布的調查，有 85% 大學生必須打工以彌補經濟缺口，這些打工大學生每週平均打工時數 16.4 小時，已經逼近每週「上課」時數 18 小時，相當於平均每天工作近 2.5 個小時，其中更發現有高達 3 成 5 的打工時數甚至多過上課時數，平均每週多出 13.3 小時。</p> <p>反觀高等教育的經費分配，10 年來雖然經費有成長了 88 億，但若扣除五年五百億的「追求卓越計畫」，其實整體高等教育的經費是倒退的，而在面對 10 年來學生人數成長了 22.44% 的狀況，高等教育的資源勢必不足。換言之，台灣高等教育的資源雖然一直成長，然而在分配上，卻呈現出「不均」的狀況，排名前幾名的國立大學，瓜分了大部分的高教資源，中後段班的大學，卻呈現出經費不足的狀況。在教育部的施政步調上，我們看到的是，教育部試圖在其中取得平衡，但在經費的分配上，卻呈現出「強者恆強、弱者恆弱」的狀況，而在教學與研究的取捨上，「追求教學卓越」每年編列 50 億元，分配給所有大學，而「邁向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每年編列 100 億元，卻是少數大學才能拿到。於是，台灣高等教育的問題，清楚呈現出：「強者恆強、弱者恆弱」、「中後段班大學資源越趨不足」、「學費持續偏高」、「大學</p>	<p>(二)關於大專校院學雜費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近年來，我國公立大學因受政府經費影響，學雜費雖有不得不提高之壓力，然各校未有大幅調漲，且公私立大學間學雜費差距逐年縮短，學雜費收費比值已由 81 學年度的 1:3 降至目前 (100 學年度) 的 1:1.87。 另所謂「10 年來公私立大學學雜費不斷調漲」，是因沒有將國民所得同步增加得變數納入考量，以國立大學而言，其學雜費占國民所得比例比 10 年前還要低約 2.57%；私立大學學雜費占國民所得比例比 10 年前還要低 5.44%。爰就整體而言，平均國民負擔的大學學雜費比例是下降的。 <p>(三)關於學校轉型發展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兼顧公立及私立學校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除一般性經費外，本部亦提供競爭性經費予各公私立學校申請。競爭性經費係依據學校發展特色及優勢，由專家學者組成之審議委員會，擇優遴選並據以補助之，全國各校均得依特色提出申請，各計畫並未指定特定公立學校。以 98 至 99 年獲本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之 15 所學校中包含 4 所私立學校、「獎勵大專校院教學卓越計畫」補助之 65 所學校中包含 45 所私立學校、「產學合作激勵方案計畫」補助之 64 所學校中包含 21 所私立學校，爰高等教育經費中競爭型經費亦包含一定比例優異之私立學校獲得挹注，應不致造成公私立資源分配失衡或資源集中少數特定學校現象。 以競爭性經費建立良性競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等教育經費分為基本需求經費(含一般經常性經費、私校獎補助、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補助)以及政策引導性經費(含獎勵教學卓越、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計畫等)兩大類。以近 3 年高等教育經費分配觀之，基本需求經費占 7 成以上均屬提供國立大學基本需求，以及私立大學獎補助經費，使大學得以正常運作，因此高等教育經費以引導大學正常運作及發展為主。 大專校院與技專校院均衡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雖然政府財政困難，本部仍優先補助資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生提早面對經濟壓力」等等問題。而這些問題，在少子化的狀況越趨明顯後，將成為危機。根據1份研究指出，公立大學的學雜費占整體經費比例達30%，私立大學則達64%，少子化之後，招生人數銳減，可以預見將會有許多大學面臨倒閉的命運，這個危機如何解決，到現在都還看不到教育部提出解決方案。建請教育部應儘速通盤檢討現行牛步化之退場機制，提出分年度分階段各級學校之退場機制及配套措施，同時並針對高教資源分配適當與否及改善方式提出檢討報告。</p>	<p>源較為不足之技專校院，使大學與技專校院每生補助款之差距(不含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由95年度之3萬5,600元縮減至100年度2萬4,000元，顯示本部已逐步縮減大學與技專校院所獲得資源之差距。另100年度持續編列對於技專校院「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等各項競爭性計畫經費計34.88億元，及自95年度起增列之「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亦將技職校院納入補助，以提升技職教育教學品質。</p> <p>4. 研究與教學並重</p> <p>以人才培育比例觀之，雖因應少子化趨勢，大學校院招生名額採總量調控，且逐年減少，惟本計畫實施以來獲補助學校，培育之學士生人數占全國大學校院學士生人數比例由13.59%增加至21.84%，而碩士生人數占全國大學校院比例維持在35%左右，博士生人數占全國博士生人數比例維持在近70%左右，總計獲補助學校培育之學生人數占全國學生人數比例自19.04%增加至27.34%；另一方面，獲補助學校98年度學士生人數占全國大學校院學士生人數比例(21.84%)已遠高於加州大學(國際一流研究型大學)占全加州大學學士生人數比例(11.03%)。顯見，本計畫獲補助學校未輕忽人才培育，除培育學士生人數增加之外，擔負主要中高階人才培育工作，且達國際水準。</p> <p>5. 推動公立大專校院整併或跨校大學系統</p> <p>另本部業已完成修訂大學法，增訂大學合併之法源，明訂國立大學設立、變更或停辦，由教育部依照教育政策，並審察各校實際情形核定或調整之。另定期辦理大學評鑑，並公告其結果，作為政府教育經費補助及學校調整發展規模之參考。考量參與整併之國立大學，其資源挹注及權利等相關事項，應獲得充分之保障，且大學整併推動均需衡酌學校地理位置、高等教育整體發展、教育資源分布等眾多客觀條件，爰有關合併之條件、程序、經費補助與行政協助方式、合併國立大學之權利與義務其相關事項，將明列於授權辦法，以保障學校及師生權利。</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6. 協助私立大專校院轉型發展</p> <p>97年1月修正公布之私校法，增訂合併、改制、停辦、解算及清算專章，提供學校法人及私立學校轉型發展之依據；學校可透過合併達成教育資源整合，或學校法人因情事變更無法達目的時，得改變捐助目的轉型為辦理其他教育、文化或社會福利事業之財團法人。</p> <p>為合理管控學校數量，促進教育資源有效利用，本部業已訂定「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轉型發展機制方案」，以因應少子女化之衝擊，並輔導協助學校順利轉型發展；另為因應學校停辦解散之情事，亦訂定「學生轉介」、「教職員離退」及「財務緊急應變」等標準作業流程，並視個案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監督學校完備相關程序。</p> <p>上開私校轉型發展主要由學校衡酌本身條件自主提出。在「尊重市場」與「學校發展」原則下，本部將扮演監督輔導的角色，依據預警指標做好前端管控及提供學校具體輔導措施；積極鬆綁轉型發展相關法規，提供學校彈性發展空間；完備轉型發展配套機制，以維護教職員生權益。</p>
43.	<p>教育部為促進私立專科以上學校之財務健全發展，規定私立學校之財務報表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然近年來私立學校重大掏空學校資產、董事異動等情事不斷，包括民國90年景文學院爆發嚴重財務弊案，掏空近10億元，被稱為「台灣教育界最大貪瀆弊案」、94年經國管理學院及健康管理學院等9校不當使用獎補助款、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爆發校地購置弊案，董事不法獲利約700餘萬元，97年遭檢察官依背信等罪提起公訴、今年甚至有真理大學爆發電腦採購、維修弊案，前校長涉嫌掏空校產數億元，遭檢方依《貪污治罪條例》、《刑法》背信罪嫌起訴並求處重刑。</p> <p>上開弊案等導致學校經營困難、損及學生及教職員工權益，為收防範之效並落實監督私立學校財務、杜絕掏空等弊端，教育部應針對招生率低、負債比率高、董事會成員更換變動頻率高學校</p>	<p>(一)97年1月16日修正私立學校法業增訂設置監察人與建置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透過法人及學校之內部監督與外部監督，期使私校財務監督趨於完備：</p> <p>1. 內部監督：</p> <p>(1)監察人：依私立學校法第19條規定，各校董事會依捐助章程所定資格遴聘監察人，該監察人依法獨立行使職權，無需經其他董事或監察人同意，即可獨立監察法人財務、稽核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審查決算報告及其他捐助章程規定事項等。</p> <p>(2)內部控制：為促進私立學校之健全發展，提高其公共性及自主性，私立學校法第51條明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應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對人事、財務、學校營運等實施自我監督。</p> <p>2. 外部監督：</p> <p>(1)會計師簽證財務報表：私立學校法第53條規範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應於會</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加強查核，並針對所發現的缺失，要求學校限期改善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機制。	<p>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完成決算，連同其年度財務報表，自行委請符合法人主管機關規定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對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違反相關教育法規，及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會計處理，於會計師查核報告中，均要求出具意見書併加以揭露。</p> <p>(2)公益監察人：為維持學校法人之公共性，並落實接受公款補助者應受較高程度監督之原則，於私立學校法第19條第3項明定學校主管機關之獎勵、補助總額達學校法人前一年度歲入總額百分之25以上或總額達新臺幣1億元以上者，法人主管機關得加派社會公正人士1人充任該學校法人公益監察人，並授權訂定「學校財團法人公益監察人指派辦法」，另公布「教育部指派學校財團法人公益監察人裁量基準」，針對負債比率高或行政、財務異常情形者優先指派公益監察人。</p> <p>(3)主管機關派會計師查核：私立學校法第53條明定法人或學校主管機關為監督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得隨時派員或委請會計師檢查其財務報表、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事項，爰本部每學年不定期委派會計師至私立學校查核其學雜費收支程序、學校關係人與學校有無異常之資金借貸，現金、有價證券之帳面金額與實際庫存金額是否相符，有無未入帳之收支項目，有無違反教育法規之投資，以避免私立學校資金不當使用。經查有屬實者，除予以糾正並限期改善外，並納入本部獎勵私立大專校院發展計畫之行政扣款項目參核。</p> <p>(二)移送檢調機關查處：針對會計師抽核學校財務所發現重大項目或經檢舉陳情未於查核中發現者，基於會計師無司法調查權限，且本部亦不得行政介入之考量，將移請檢調機關協助查處，並據以持續追蹤。</p>
44.	教育部於98年推出「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執行過程諸多爭議，除高學歷者之失業率仍高於平均失	(一)本部執行「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第1階段共計媒合成功4萬1,470人次，媒合成功率為121%。其中工作至契約期滿者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業率，且第一階段之實習員離職率高達8成，未能達到「協助學生進入職場，提升學生就業能力」之目標外，方案執行期間違規企業達108家，共計獲得教育部補助經費達9,033萬元，這些違規情形包含未定時發放薪資及年終獎金、發生勞資糾紛、請款不實、機構名稱和負責人等營運情形變更等，甚至有企業拆解成數家公司再個別申請大量實習員、或無故解聘原有員工行裁員之實，再向政府申請免費的實習員填補裁員缺，但是對於上述違規情形，教育部僅讓該等違規企業往後不得申請補助及申請媒合實習員，但是方案執行期間，如果實習員仍有持續工作之事實則將以維護實習員權益為優先，故仍給予實習補助，卻未要求其應繳還所享有實習員之薪資，還繼續替其承擔人事費，顯有圖利部分企業之嫌，不但未能解決高失業率問題，反而排擠真正需要工作之人力、損害勞工之勞動權益。</p> <p>教育部於100年度預算中仍編列11億3,500萬元推動第二階段「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為避免上開不合理之情事，教育部應立即檢討現行審核機制，確切於實習媒合前落實嚴格初審機制，並訂出相關懲處方式，避免不肖企業藉機裁員並損害實習員正常工作之權益。</p>	<p>計2萬1,918人；期滿留用人次為1萬4,840人，期滿留用比例67.71%；中途離職計1萬9,553人。</p> <p>(二)方案執行期間發生違規(或異常)實習機構共計108家，原核定該等實習機構之實習員名額共2,277人；實習機構被撤銷約1,783名實習員進用資格，撤銷之補助金額約為新臺幣5億6,036萬元，另情節重大者(包含：實習員為公司負責人之三等親者1家；公司將實習員投保至其他機構者1家；實習員未實際在該公司任職者2家；溢領補助款2家)收回已補助之補助款約新臺幣108萬元，總計撤銷名額之補助金額及收回之補助款約新臺幣5億6,144萬元。惟考量實習員仍有工作之事實，為維護實習員權益為優先，仍給予實習補助，尚請諒察。</p> <p>(三)第2階段對於實習機構之資格審查機制依「96學年度至99學年度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實施要點」進行資格審查。並於要點規範相關罰則，如企業發生違規或異常之情事，本部將撤銷全部或部分補助名額及全部或部分補助款，並視情節轉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作為各項補助之參考；又第2階段亦依據要點規定於100年6月22日至7月1日偕同勞委會及當地勞政機關、其他相關部會代表辦理第1梯次8家企業之訪視作業，未發現有違反勞動條件及其他影響實習員權益之情事。</p> <p>(四)考量第2階段辦理方式為畢業生至職場成為正式員工，如發生勞資糾紛，將請學校協助畢業生循勞資申訴管道處理。</p>
45.	<p>台灣目前仍有5縣市並無特教學校(南投縣、嘉義縣、澎湖縣)，致使家長必須奔波接送身障學生至鄰近縣市受教育，甚至部分身障學生輟學在家；為解決身障學生受教機會不均問題，保障其受教權，落實政府對弱勢教育重視，爰建請教育部2年內落實每縣市至少有1所特教學校(特教班)之目標。金門縣、連江縣身心障礙學生未達設校規模，以設特教班或資源班，及增加特教設施與人員方式辦理。</p>	<p>(一)南投縣部分：南投縣籌設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已於99年12月14日完成評估作業，有設立特教學校之需要。俟南投縣政府完成設校基地都市計畫變更並將土地無償移撥本部後，即辦理籌校事宜，已於100年8月1日成立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p> <p>(二)嘉義縣部分：已設立國立嘉義啟智學校，其招生範圍以嘉義縣、市大生活圈之身心障礙學生為安置對象。</p> <p>(三)澎湖、金門及連江縣等離島地區，因符合安置特教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數，尚未達設校之標準，本部採增加及充實該地區特教資源方</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式，提供完善之特殊教育服務以為因應。其辦理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澎湖縣部分：已於國立澎湖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及興建特教大樓，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該大樓預計於 100 年底前完工使用。 2. 連江縣部分：99 學年度馬祖地區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計有 4 人，為安置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本部已專案核給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1 名特殊教育教師員額及增設並改善特殊教育設施、補助特殊教育相關設備經費，以提供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完善之特殊教育設施與服務。 3. 金門縣部分：已於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以安置該地區身心障礙學生，該校原有 4 名合格特教教師，100 學年度再核給 2 名特教教師員額，以提昇該縣特殊教育服務品質。
46.	教育部宣布將追溯採認中國學歷至民國 81 年，外界質疑教育部在為政府高官開後門，為釐清爭議，建請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1 個月內全面清查所有中央各部會一級主管在 99 年 9 月之前取得中國學歷之人員名單。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辦理。
47.	教育部執行「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計畫至 99 年 9 月底，總計參加媒合之大專實習生 4 萬 1,469 人，離職人數高達 3 萬 5,566 人，離職率高達 8 成以上，為了避免大專畢業生於實習方案到期時再度面臨失業窘境，爰建請教育部行文要求第二階段受補助之企業必須繼續延用實習方案之大專畢業生以落實保障其工作權益。	本方案第 2 階段辦理方式為畢業生至用人機構成為正式員工，其實際薪資尊重勞動市場機制，並由用人機構全額負擔薪資及用人機構須提撥之健、勞保(內含職災)和勞退金；由政府提供就業實習補助每名每月新台幣 1 萬元，最多 6 個月。畢業生與用人機構之間屬僱傭關係，相關權利義務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辦理。
48.	教育部執行「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計畫，有部分企業發生違規情事，如發生勞資糾紛、未按時發放薪資及年終獎金、大量解僱等事件，總計違規企業達 108 家。而教育部僅凍結違規企業「後續」媒合資格，而無任何規範罰則。為避免政府公帑之浪費及不當支出，爰建請教育部全面檢討審核機制並訂出違規罰則，以避免企業違規卻仍可繼續獲得政府補助。	<p>(一) 考量第 2 階段辦理方式為畢業生至職場成為正式員工，如發生勞資糾紛，將請學校協助畢業生循勞資申訴管道處理。企業於申請時亦依要點規定由本部會同經濟部、財政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及青輔會等部會，成立跨部會審查小組，就連續營運 3 個月以上之實習機構，對其是否合法立案、欠繳國稅、勞保人數資料、近 3 年是否大量解僱員工、發生職業災害等，進行資格審查。</p> <p>(二) 於要點規範相關罰則，如企業發生違規或異</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常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本部將撤銷全部或部分補助名額及全部或部分補助款，並視情節轉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作為各項補助之參考。</p> <p>(三)依據要點偕同勞委會或當地勞政機關及相關部會辦理企業訪視作業。第1梯次業於100年6月22日至7月1日共計辦理8家企業之訪視作業，未發現有違反勞動條件及其他影響實習員權益之情事。</p>
49.	為提高生育率，落實5歲幼兒免費入學政策，爰要求教育部於101學年度全面實施無排富之5歲幼兒免學費計畫，同時取消發放幼兒教育補助，並將經費全數用於5歲幼兒免學費政策，實踐國教向下扎根1年的目標，同時研議發放4歲幼兒教育補助。	為具體落實總統免學費教育政策，本部業於本(100)年3月15日與內政部會銜報送免學費計畫修正草案至行政院審議，100學年度起補助對象將由原規劃家戶年所得110萬元以下家庭再擴大至全體5歲幼兒，預計受益人數為20萬6,000名；另免學費計畫實施全體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後，幼兒教育券實施方案將配合辦理廢止；至其他年齡層幼兒就學補助將視整體國家財政情形研辦。
50.	有關繼續性經費應依預算法之規定，行政機關應確實將計畫之全貌及分年編列預算之規劃方案(含全部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併同年度預算一併送請立法院審議且將預算資訊全數揭露於預算書，俾利立法院預算審議且符合預算法第39條之規定。	依「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101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10點規定，有關跨年期計畫應參照預算法第39條有關繼續經費之規定，由各機關依事實情形於總預算書「歲出機關別表」與單位概(預)書列明計畫名稱、經費總額、執行期間、本年度編列數及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之「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以供立法院審議參考，本部將依前揭規定辦理。
51.	為因應少子化，許多學區學校的空餘空間，應考量改建小型社區化的特殊教育班，未設特殊教育學校之縣市，地方政府應依據該縣市的地理環境、交通動線，規劃設置幾個區域型的小型特殊教育班，俾利分散在各處且行動非常不便的身心障礙學生，可以在能承受的交通時間內就學。	為滿足輕度及中度身心障礙學生之就學及輔導需求，本部近年來除陸續對未設特教學校縣市規劃籌設特殊教育學校外，並在各地區之高中職學校廣設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及分散式資源班。至99學年度為止，已於73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設置290班集中式特殊教育班(綜合職能科)，並於85所國立高中職設置分散式資源班。除給予特殊教育教師員額及相關專業團隊之支援服務，並全面改善無障礙設施，使安置於一般高中職之身心障礙學生，獲得最好的特教服務及最適性之教育。
52.	教育部自訂之「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中，係以各校提報的資料做書面審查基準為常態。然因上開標準攸關大學申請增設、調整下一學年度院、系、所與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並做為各校申請相關獎補助之審查	(一)本部前於99年9月核定各校100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時，針對各校師資結構、校舍建築面積、全校新生註冊率等項目，及各院、系、所及學位學程過去2學年(97及98學年度)師資質量進行考核，並依情節輕重酌予調整招生名額共計1,670名，並為確認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依據。然而，竟有大學強迫教師以追溯方式，轉聘至師資不足的系所掛名，以表面做帳方式達到系所師資之最低人數標準，換言之，校方以不實資料提報，避免下一學年被減招或藉以領取教育部之各項獎勵措施，其所引起之效應不只是政策的公平性被挑戰，甚至在無形中鼓勵大學一起「做假、偽造」之歪風，教育部應於3個月內就大學提報書面資料之真實性進行了解，凡涉及不實者，該駁回即駁回，該重新審查即重新審查，並追究相關法律責任。</p>	<p>校所提報師資資料實際情形，於99年11月23日至12月14日，抽查12所學校進行實地訪視，並業以本部100年4月29日臺高(一)字第1000059272號函送立法院實地查核報告；101學年招生名額總量預計於100年9月核定，並預計11月份至學校進行實地訪視，以持續督促學校維持師資及教學品質。(二)有關開南大學師資質量情況，本部於99年11月22日至學校進行實地訪視，抽查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國際行銷學系、保健營養學系、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資訊傳播學系、華語文教學研究所計7系所之師資情形，部分系所確有師資數浮動情形，本部刻正檢核該校所提報101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資料，如仍有師資浮動不當調整之情形，將要求學校提具檢討報告，就師資調整情形予以說明並提出改進策略(如確認師資歸屬、進行追蹤等)，如改進策略未符規定或不盡合理，本部將依據「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11條規定予以糾正，並追究相關責任。</p>
53.	<p>第3目「中等教育」第1節「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之「均衡高中教育發展」原列1億3,105萬9,000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部業於100年2月24日以臺中(三)字第1000029106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3目『中等教育』第1節『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中『均衡高中教育發展』1億3,105萬9,000元之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10號函復准予動支。</p>
54.	<p>鑑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應以法律定之，為中央法規標準法第5條第1項第3款所明定。93年6月23日公布施行之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4條進一步規定獨立機關、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及三級機關之組織以法律定之。經查教育部所屬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為三級機關，該單位迄今未以法律定之，違反組織基準法之規定，即所謂的「黑機關」。依據預算法第92條依法不得編列預算。惟考量該單位之業務與設立仍有其必要性，故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100年度預算，先予以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部業於100年2月22日以臺社(三)字第1000028746號函提報「凍結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100年度預算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5月11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100年6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000702720號函復准予動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55.	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之「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項下「辦理泳起來專案」原列 2 億 5,000 萬元，凍結四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0 年 2 月 22 日以臺體(一)字第 1000024535 號函提報「凍結教育部第 6 目『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中『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之『泳起來專案』2 億 5,000 萬元之四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截至本(100)年 8 月 19 日止尚未獲立法院函復准予動支。
56.	鑑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應以法律定之，為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明定。93 年 6 月 23 日公布施行之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4 條進一步規定獨立機關、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及三級機關之組織以法律定之。經查教育部所屬之僑民教育委員會為三級機關，該單位迄今未以法律定之，違反組織基準法之規定，即所謂的「黑機關」。依據預算法第 92 條依法不得編列預算。惟考量該單位之業務與設立仍有其必要性，故僑民教育委員會 100 年度預算，先予以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0 年 2 月 22 日以臺僑字第 1000026258 號函提報「經查教育部所屬之僑民教育委員會為三級機關，該單位迄今未以法律定之，違反組織基準法之規定，即所謂的『黑機關』。依據預算法第 92 條依法不得編列預算。惟考量該單位之業務與設立仍有其必要性，故僑民教育委員會 100 年度預算，先予以凍結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0 年 6 月 3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2719 號函復准予動支。
57.	鑑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應以法律定之，為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明定。93 年 6 月 23 日公布施行之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4 條進一步規定獨立機關、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及三級機關之組織以法律定之。經查教育部所屬之科學工藝博物館為三級機關，該單位迄今未以法律定之，違反組織基準法之規定，即所謂的「黑機關」。依據預算法第 92 條依法不得編列預算。惟考量該單位之業務與設立仍有其必要性，故科學工藝博物館 100 年度預算，先予以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 100 年 2 月 22 日以臺社(三)字第 1000027163 號函提報「凍結第 11 目第 3 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100 年度預算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0 年 6 月 3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2721 號函復准予動支。
58.	鑑於國家各機關之組織，應以法律定之，為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明定。93 年 6 月 23 日公布施行之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4 條進一步規定獨立機關、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及三級機關之組織以法律定之。經查教育部所屬之海洋生物博物館為	本部業於 100 年 2 月 22 日以臺社(三)字第 1000027742 號函提報「凍結第 11 目第 3 節—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100 年度預算五分之一」解凍專案報告，於本(100)年 5 月 11 日進行報告，並獲立法院於 100 年 6 月 3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2722 號函復准予動支。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級機關，該單位迄今未以法律定之，違反組織基準法之規定，即所謂的「黑機關」。依據預算法第 92 條依法不得編列預算。惟考量該單位之業務與設立仍有其必要性，故海洋生物博物館 100 年度預算，先予以凍結五分之一，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59.	教育人員被賦予兒童人權最高的保護及通報責任，然教育人員的專長在教育，應該讓他們在兒童人權保護的整體作業網絡裡，發揮教育人員應該發揮的積極功能，而不是讓他們去取代父母、警察、社工或其他人員的角色。兒童人權保護第一道防線是「建立自我防衛的意識」，要先讓兒童意識到自己的人權在哪裡，哪些行為屬於侵犯他的人權；也要讓最容易侵犯兒童人權的人充分瞭解兒童人權的具體內容，侵犯兒童人權的代價，以建立阻斷兒童人權遭受侵犯的機會。而建立「意識」，正是教育人員的專業強項。故應透過工作坊（workshop）的設計，並安排在家長日進行，讓家長以及師長接受完整的兒童人權保護養成實作演練，並將此融入現有課程。	<p>(一)現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已納入「人權教育」重大議題，訂定基本理念、課程目標、分段能力指標，期透過融入式教學，落實國中小學人權教育之推動；另於 97 年進行課程綱要之微調修正，增列「人權教育融入課程」相關教學示例，以協助教師於相關教學活動正確融入本議題。</p> <p>(二)人權教育之「人權的價值與實踐」主題軸中，涵括「1-1-3 討論、分享生活中不公平、不合理、違反規則、受到傷害等經驗，並知道如何尋求救助的資訊與管道」、「1-2-1 欣賞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1-3-1 表達個人的基本權利，並瞭解人權與社會責任的關係」、「1-4-1 探討違反人權的事件對個人、社區及社會的影響，並提出改善策略及行動方案」等能力指標，透過相關學習活動，協助兒童了解自我人權、建立自我防衛意識，並知道尋求救助之資訊與管道。</p> <p>(三)為使人權之概念深耕於國民中小學，本部於 2008 年成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透過「縣市座談會」、「種子教師研習工作坊」購置相關書籍致贈各國中小等方式，提供縣市政府及國民中小學推廣人權教育專業諮詢服務，輔導縣市人權教育輔導團之運作，協助縣市及學校落實人權教育之執行與推展，目前全國 22 縣市均已成立人權教育輔導團。</p> <p>(四)為落實及推動學校人權教育之發展，本部持續辦理各項活動計畫，增進各級學校師生之人權意識，提升學校師生人權素養，藉由人權教育的實施，加強親師生對人權的意識、瞭解與尊重。</p>
60.	為配合行政院組織精簡政策，教育部所	配合國家教育研究院於 100 年 3 月 30 日正式成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屬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在組織法通過後，與國立編譯館及國立教育資料館整併，各機關所編100年度預算，由新機關廢續執行並列入決算辦理。	立，依立法院決議，100年度原國立編譯館、國立教育資料館及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3機關預算由國家教育研究院繼續執行，並列入決算辦理。
61.	鑑於國內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日趨嚴重，毒品防制與宣導措施均應再加強，故除現行各項反毒手冊編印製發、種子教師培訓以及各項活動舉辦之外，尤應加強媒體宣導工作，建請教育部未來應編列一定比例之預算用於籌劃製作各項反毒公益廣告，於各媒體進行公益託播，且應積極爭取託播時段與時數，以提高反毒預防宣導之效果。	本部100年度編列300餘萬元，辦理「100年度反毒宣導廣告競賽暨推廣宣教活動」，用於廣告徵件競賽及得獎反毒廣告之電影及各類媒體公益託播事宜。
62.	根據內政部台閩地區總生育率統計資料，自民國98年底我國婦女總生育率降至僅1.03人，遠低於需要維持穩定人口結構2.1個嬰兒數之替代生育水準，人口成長率將持續朝負成長前進。另受少子化問題影響，各級學校入學人數年年降低，許多學校已開始面臨國民中小學裁併、流浪教師及高中職、大學院校招生不足、經營困難等問題。未來隨著生育率持續下降，上述之問題會更加嚴重。請教育部針對該項衝擊提出並落實大專校院之退場機制，明確訂出相關配套方案及作法，送至立法院備查。	<p>(一)各大專校院於法律規定範圍內享有自治之權。為避免學術自由受國家不當干預，不僅行政監督應受相當之限制，立法機關亦僅得在合理範圍內對大學事務加以規範，政府之監督均需明確之法律授權，也應符比例原則。本部為促進既有之教育資源有效利用，各級學校未來發展均朝「轉型發展」規劃，並積極鬆綁相關法令規定，提供各校健全之營運環境，本部亦將持續落實課責制度，確保各校教學品質以維護學生權益。</p> <p>(二)本部業已訂定「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轉型發展機制方案」，並由各校衡酌整體教育環境發展趨勢及本身條件自主提出，並針對學生轉學、教師離退及財務處理等項目訂定標準作業程序，以於尊重大學自主及市場機制之原則下，扮演監督輔導的角色，依據預警指標做好前端管控及提供學校具體輔導措施。針對經營困難之學校，本部將採循序漸進之方式，透過「建立預警機制」、「提供輔導協助」及「進行轉型發展」等三個階段辦理。</p> <p>(三)相關方案內容及配套措施如下：</p> <p>1.主動預警，積極輔導：為落實前端管控及提供學校具體輔導措施之角色，本部針對經營困難之學校，透過下列三個階段辦理：</p> <p>(1)建立預警機制：訂定預警指標，期能及時發現經營困難學校並提供必要協助，從財務、招生及教學品質等面向訂定12項營運風險評等指標，並依情節輕重，訂定各級預警標準。為落實預警機制，本部每學期</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分兩階段進行：第 1 階段針對各私立大專校院之「新生註冊率」及「在學學生保留率」、「核心營運結餘」、「常態現金結餘率」、「設備更新指數」、「舉債指數」、「資產負債比」、「評鑑結果」等指標進行檢核；並將「新生註冊率」低於 50% 或「在學學生保留率」不到 80% 之學校，列為第一波觀察名單。第 2 階段進一步要求上開觀察名單學校提供「債務履約率」、「累積違約債務本息」、「積欠薪資月數」及「減薪指數」，評等學校預警等級，以評估是否由本部組成訪評小組至校輔導。</p> <p>(2) 提供輔導協助：受到預警學校應進行自我評估提出改進計畫，本部將籌組專案小組至校輔導學校進行改善。</p> <p>(3) 進行轉型發展：經輔導仍未解除預警學校，得自行依本身發展條件，自主提出合併、改制、改辦、停辦、解散計畫；情節嚴重者將由本部依法命其停辦或解散。另為因應學校因突發狀況，導致停辦解散情事，本部業針對「學生轉介」、「教職員離退」及「財務緊急應變」等處理方式訂定標準作業流程，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監督學校完備相關程序，以妥善維護師生權益。</p> <p>2. 法規鬆綁，彈性發展</p> <p>(1) 大專校院之轉型發展機制雖屬因應社會環境變遷下之市場機制，惟其更具有營運彈性化及效益化之積極意義。本部為積極建立私校健全發展之環境，為提高私人捐贈之意願，本部已修正「私立學校法」第 62 條，透過興學基金會之現金捐贈，得全數作為列舉扣除額或列為費用損失，以改善私校募款環境。本案業經行政院於 99 年 3 月 17 日送立法院審議。修法後將有效促進私校充實財源。</p> <p>(2) 另本部亦修正「私立學校法」第 71 條，增列第 3 項及第 4 項，同意學校法人改辦理其他教育、文化或社會福利事業時，原符合土地稅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之受贈土地，應依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規定補徵之土地增值稅，准予記存。本修正案業經行政院於 99 年 7 月 27 日提立法院審議。修</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法通過後將有助於在尊重市場機制之前提下，提升各校轉型發展之誘因，促進教育資源之有效運用。另本部亦依「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訂定私校辦理附屬機構之行政規則，提供私校彈性之發展空間。後續本部將持續適當放寬法令限制及增列興利條件，以利提升私校辦學競爭力。</p>
63.	<p>教育部為促進各大學之發展，依民國 94 年 12 月 28 日修正通過之大學法第 5 條第 2 項規定，定期辦理大學評鑑。教育部亦於每年編列預算補助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辦理大學校院系所評鑑。惟該評鑑中心之評鑑結果除與社會認知觀感有差距，評鑑結果亦未能真實反應學校辦學狀況及揭露學生就學資訊，請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針對評鑑項目及方式檢討改進。另為符合學生及家長實際需求，教育部應每年公布全國大專院校各學制招生人數及註冊率，責成各大學建立畢業生資料庫，並公布畢業生就業率，藉以提供學生及家長遴選校系之參考，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p>	<p>(一)一般大學校院評鑑採認可制，旨在檢視大學辦學措施是否符合辦學目標、有無建立與落實自我改善機制等，期透過評鑑協助大學發展特色，爰不過度強調評鑑懲罰功能，將評鑑與系所停招之轉型發展機制脫鉤，以催化評鑑良善精神及正向影響力的發揮，相信有助於系所教學、課程及師資等層面之整體性改善。</p> <p>(二)惟急速擴充高等教育之相關政策，及少子化因素衝擊，已引發大專校院招生缺額之問題，臺灣整體高教招生規模及學校校數必須做重新思考及規劃，一方面必須對招生不佳的系所適度縮減招生規模，以及經營不善的私立學校協助轉型發展，另一方面在教育經費拮据之前提下，必須強化大學間資源整合，讓資源做更有效運用；在符合既有法令、滿足學校發展需求之原則下，本部目前已朝「調控高教總量」及「強化資源整合」兩方面著手，協助各校在面臨少子化衝擊的環境下，加速轉型發展及提升競爭力。</p> <p>(三)第 2 週期系所評鑑項目業包含「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包括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之落實，研擬評估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建立蒐集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意見做為品質改善之機制與落實情形，做為檢討修訂核心能力之設計、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以及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提供之依據。</p> <p>(四)本部現每學年均進行全國大專院校各學制招生人數及註冊率統計，相關資料並公布於本部統計處網頁。 (網址：http://www.edu.tw/files/bulletin/B0013/93-99 學年大專校院招生人數及註冊率-按學制別分.xls)</p>
64.	<p>為加強品德教育，教育部於 2009 年花費 12 億元預算推動「台灣有品運動」，</p>	<p>本部業於 100 年 4 月 18 日以臺訓(二)字第 1000058535 號函提報「教育部品德教育推動成</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其目標在於促使全國學生都能做人有品德、做事有品質及生活有品味，包含「品德教育」、「藝術扎根」、「終身閱讀」及「環境永續」等4項計畫。惟近來各級學校學生於校內、外脫軌之言行頻繁發生，更似有惡化之現象，顯見教育部之政策推廣成果仍待考驗。請教育部針對「台灣有品運動」推行至今，所達成之成效及針對未能達成之部分進行檢討報告，並擬定更有效之品德教育計畫，於2個月內送至立法院備查。	果」專案報告一份。
65.	隨著教育環境變遷，以「尊重、關懷」為出發點之教育及實施「零體罰」之教育制度下，造成近來各級學校發生學生脫軌之言行舉止日益嚴重。中小學教師對於學生教育愈感無奈，頗有「得過且過」之想法，雖中小學教育目前依法由各縣市政府主管，惟其各項法令法源依據均為教育部訂定。教育部應廣招專家學者，針對教師管教學生言行舉止之權力及方式是否予以放寬，並加強宣導家長配合學校教育，方能建立培養人格健全、品學兼優之教育制度。	<p>(一)為建立校園完整的輔導管教機制，使基層教師對於輔導管教有一明確可循之處理原則，本部於96年6月22日公布「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教師除了可以採取記功、嘉獎、表揚等「正向管教」外，還可透過「一般管教」，包括口頭糾正、調整座位、要求學生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課餘從事公共服務、靜坐反省、站立反省等做法，但這些管教仍必須符合比例原則；如學生違規情節重大，學校經學生獎懲委員會之討論議決後，也可以採取交由其監護權人帶回管教、規劃參加高關懷課程、送請少年輔導單位輔導，或移送警察或司法機關等處置。</p> <p>(二)本部於96年6月22日訂定「推動校園正向管教工作計畫」(99年9月28日修訂)，透過專業成長，增進全體教育人員正向管教之知能；加強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分工與合作，強化三級預防功能；以教育現場真實案例提出分享與傳承；透過肯定、鼓勵、正向心理等課程研習及訓練，學習覺察與控制情緒；藉由各種策略推動，加強對學校師生宣導正向管教政策，達到杜絕體罰之根本目標。</p> <p>(三)本部100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工作坊計319場(梯)、甄選彙編正向管教範例及辦理觀摩及策略分享研討會計41場，與師資培育機構合作開設正向管教增能學分班計14班，開設學務與輔導專長增能學分班共12班，以有效提升中小學行政人員及教師正向管教知能。</p>
66.	查歷年來我國私立大專院校學費平均遠比公立大學貴得多，且又常聽聞私立	(一)本部現行針對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措施，依學生身分及家庭經濟狀況大致可分為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大學學生為賺學費，打工比例偏高，甚至影響學業。其實，我國教育資源分配一直是公立大學遠多於私立大學的情形，私立大學難有足夠的資源來協助經濟困難的學生。因此，為顧及經濟弱勢大專生的就學權益及私立大專院校資源公平性的情形下，教育部若能擴大補助私校大專生擔任教學助理、研究助理的經費，以提供需要打工的大專生更好的工讀管道，不僅可以幫到經濟弱勢大專生，也可協助學校提昇行政、教學方面的績效。因此，爰要求教育部限期於3個月內，針對擴大對私校大專生獎學金或教學助理及研究助理經費補助之可行性提出評估報告。</p>	<p>3類。第一類為學雜費減免補助金：屬政府法定義務支出，主要是以低收入家庭、身心障礙者、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背景之學生為對象，由政府補助全額或部分學雜費、學分費。第二類為各項獎(助)學金：多由學校提供並自訂條件，主要係由大學自總收入或學雜費收入提撥獎(助)學金。第三類為提供自償性之補助如就學貸款，本部依學生經濟狀況補貼利息。</p> <p>(二)為落實照顧弱勢學生政策，本部業研議擴大扶助範圍，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正，將新增之中低收入戶學生納入學雜費減免範圍；並為鼓勵弱勢學生多元學習，一併放寬現行修讀輔系、雙主修及教育學程之學雜費減免限制，提升未來職場競爭力。</p> <p>(三)另為讓家庭年所得約於後40%之大專校院學生均能獲得政府或學校之就學補助，並配合以往各校辦理公私立大專校院共同助學措施之經費，自96學年度起訂定「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包括「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及「住宿優惠」等4項措施，針對弱勢學生之學雜費、生活費、住宿費等相關費用提供補助，以完善照顧大專校院弱勢學生。</p> <p>(四)另為進一步協助學生籌措就學費用，本部業於「大學法」等相關法令明確規範就學貸款項目、條件、額度及權利義務等相關事項。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規定，提供家庭年收入在114萬元以下學生(占就學貸款學生98%以上)，於就學期間至畢業(退伍)後1年期間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全額，家庭年收入在114萬元至120萬元學生，於就學期間至畢業(退伍)後1年期間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半額，爰政府每年均編列預算支應本項費用；另為擴大對低收入家庭子女就學協助，減輕其籌措就學期間生活所需經費，並考量政府財政負擔，本部業自98學年度起，開放低收入戶學生每月可貸款生活費6,000元，1學期可貸款額度上限為3萬元。</p> <p>(五)另本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對象均含私立大專校院，學校得於符合計畫目的之前提下，優予</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規劃有關大專生獎學金、教學助理及研究助理經費之編列。
67.	教育部5年500億「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為行政院5年5,000億擴大公共建設主要計畫之一，該計畫第一目標是10年內產生一所排名世界百大的國際一流大學，第二目標是5年內發展出10個亞洲一流的頂尖研究中心，各校均應依「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申請經費核銷。惟經監察院調查，獲補助學校對於碳粉匣及墨水匣之購買顯有異常及不當，經監委調查後，該項支出均大幅下降，顯示其超額購買支出顯有異常。按5年500億之計畫宗旨，乃在於補助學校提升整體教學及研究水準，此等異常之經費支出情事，或有消化預算、浪費公帑之嫌，請教育部嚴加督導，並請教育部針對獲得5年500億預算之學校進行專案調查是否另有疑似浪費公帑之情事，並針對學校獲補助發展至今之預算執行成果作一檢討報告，並送立法院備查。	<p>(一)第1期獲補助學校碳粉匣及墨水匣等耗材購置金額，平均約占學校總補助經費0.29%，結存數量及比率合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部為規範各校執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訂有經費使用原則，明訂經費不得使用項目以及經費收支處理、核銷、查核等作業規定，學校執行本計畫相關經費，均依各依該原則以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另公立學校對於物品之採購、收發、保管、登記、報核及廢品之處理並依行政院主計處函頒之「物品管理手冊」規定辦理，先予敘明。 2.經本部調查獲補助學校95至98年購置碳粉匣及墨水匣金額，平均約占學校總補助經費0.29%。本計畫係以提升學校教學研究水準為目標，爰學校因應相關教研計畫之推展，有增加校內一般事務機具設備支出及耗材之需求。 3.有關部分學校購置碳粉匣及墨水匣逐年遞增情形，經轉據學校查復略以，係因配合教學、研究及國際化計畫、師生及研究團隊、研究儀器設備、學生實習(習作)需求等項增加、各機廠牌型號之碳粉匣及墨水匣用罄之時間不一等原因，復查各校執行本計畫以來碳粉及墨水匣購入、使用及結存情形表顯示，各獲補助學校94年至97年上述物品以無結存者居多，而98年度各獲補助學校上述物品結存率以低於15%居多，以庫存1套備品觀之，結存數量及比率尚稱合理，顯示獲補助學校並無濫用之情事。 <p>(二)各項經費支用疑義，均逐一釐清並修正經費使用規範及加強督導，避免類此情事</p> <p>針對審計及監察單位就計畫執行過程針對體育或餐廳等設施之支出、及行政單位研習、更換影印機、投影機等一般行政事務設備之維護費用等項疑義，本部均逐一查明釐正後，並依據審計部審核通知事項，分別於97年11月3日以台高字第0970210943C號令及99年2月11日台高(二)字第0990021468C號令修正上述經費使用原則，清楚敘明經費使用規範，並明定體育設施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餐廳、計畫主持費、學校管理費（含一般行政事務設備之維護費用）不在本計畫之費用之列。</p> <p>(三)強化經費督導考核機制</p> <p>本部將持續督導學校對於類此事務機具設備及耗材等支出應確實用於與推動教學研究直接相關且撙節使用，並建立物品管理查核制度。另本部也將積極配合檢調及審計等單位之查核作業，主動了解各校經費使用情形，凡有不當情事者，均列入考評缺失，進而扣減本計畫補助款，以落實本計畫管控機制。</p> <p>(四)本計畫第1期於100年執行完竣，將於100年10月進行計畫總考評併同經費執行情形專案查核，完成後將檢送經費執行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備查。</p>
68.	<p>針對教育部身為台灣教育主管機關，未思周全保障台灣各級教育資源合理配置，高等教育歷年皆占國家教育資源鉅額比例；如今教育部又就中國學生來台就讀一事投注人力及預算，鼓勵各大學積極招收中國學生；為免台灣學生受教權遭到排擠，公開相關資訊至為重要。爰要求教育部就99至100年度各大學招收中國學生情況進行普查，包括各校招生人數、是否給予各項獎助學金（無論其財源係學校自募或撥自國家補助預算）、學習或生活輔導；及台灣學生工讀補助、獎助及其他形式獎勵之異動情形；前述各項資訊並應於教育部網站公開。</p>	<p>(一)本部已設計相關機制，防止陸生排擠臺生資源。本部已於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招收陸生名額以「外加」方式辦理，且不得超過當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1%；陸生學雜費不得低於國內同級私立學校學雜費；中央機關不得編列預算提供陸生獎助學金，學校亦不得以中央補助款作為陸生獎助學金。爰招收陸生不會排擠國內學生升學機會及教育資源。</p> <p>(二)本部已公開陸生相關資訊。本部99學年度並未招收陸生，100學年度則尚未完成招生作業，並無相關統計資料；惟本部業於2月核定100學年度各校招收陸生名額，並立即發布新聞稿對外公告。同時，本部亦邀集學校及部會代表，擬具學校輔導陸生注意事項，並計畫依此編印手冊週知。另本部除未編列預算提供陸生獎助學金外，亦要求學校提供陸生之獎助學金不得動用中央補助款。</p> <p>(三)本部已公開臺生獎助學金及學雜費資訊。本部自94年起即建置「圓夢助學網」，設有獎助學金專區，並已要求各大專校院應指派專人定期更新獎助學金資訊。另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3條規定，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學雜費，其財務應公開透明，並於學校網頁建置財務公開專區（包含獎助學金資訊），依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表公告學校財務資訊，並置專人提供諮詢。</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69.	100 年度教育部共編 1,775 億 9,972 萬 7,000 元預算，有鑑於子宮頸癌、乳癌及大腸癌為目前可透過篩檢而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癌症，且為政府大力推動之篩檢項目，然國人對於相關篩檢防治知識不足，導致篩檢率偏低，可能提高國人健康風險。爰建請教育部應將乳癌、子宮頸癌及大腸癌等癌症篩檢觀念納入國、高中健康教育課本，以期從小學習癌症防治之正確知識與行為，有效降低國人罹癌風險。	<p>(一)於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經查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綱要，有關癌症防治相關能力指標有「2-3-2 指出需要特殊營養照顧的時期或疾病，並提出預防的策略」、「7-2-1 表現預防疾病的正向行為與活動，以增進身體的安適」、「7-3-1 運用健康促進與疾病預防的策略，以滿足不同族群、地域、年齡、工作者的健康需求」，教師可透過這些能力指標，將癌症防治相關內涵融入教學中。 2. 前揭分段能力指標雖未明確標示「認識癌症及如何預防癌症」，實因能力指標之訂定原則係為學生能力培養之指標，非為教材細目或教學內涵；另經檢視現行健康與體育領域教科圖書（康軒、南一、翰林及仁林版本），均有專節介紹十大死因及癌症成因、危險訊號及預防方法等議題，相關內容本部業已以台國(二)字第 0970169313 號函送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參考。 <p>(二)高中課程有關乳癌、子宮頸癌及大腸癌等癌症篩檢觀念之內容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5 學年度起實施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暫行綱要（目前高二及高三學生適用），必修科目「健康與護理」列有「健康促進與健康環境」主題，包含 1-1 健康促進的概念及其與生活環境品質的關係；2-1 健康生活型態的內容、執行方法及與預防慢性疾病的關聯；3-1 個人衛生保健的執行及成效；3-2 各項健康檢查（身體健檢、子宮頸抹片）的時機與紀錄個人健康狀況的重要性；3-3 婚前健檢、產檢及新生兒篩檢介紹及諮詢管道；3-4 體溫之測量等相關內容。 2.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目前高一學生適用），必修科目「健康與護理」，列有「促進健康生活型態」主題，包含 3-1 認識慢性病之危險因子與預防方法，以癌症、代謝症候群為例；3-2 了解人與病原體及環境間的關係以建立全球防疫觀念，並學習其預防及治療所應具備之自我照護能力。以 SARS、流行性感冒、禽流感、結核病、肝炎為例；3-3 經由高中入學健康檢查結果學習辨識青少年常見慢性疾病，進而學會評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估與改善自己的健康；3-4 了解環境與疾病的關係，建立對社區健康的責任等內容。選修科目「健康自我管理」，列有「促進健康自我管理」主題，包含 2-1 了解各項健康檢查的意義（如身體檢查、婚前健康檢查）、重要性及時機，並檢視家人從事健康檢查的經驗，學會正確選擇適宜之檢查內容；2-2 學會評估自我健康異常狀況（如口、眼、皮膚、睪丸、乳房、大小便、月經、血壓、胸悶現象等），以早期發現異狀並及早就醫等相關內容。</p> <p>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列有配套措施子計畫「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方案」，將建置以「學生主體」、「課程一貫的垂直銜接與統整連貫」、「培養國民核心素養」為核心理念之 K-12 年級一貫課程體系。方案期程自 2008 年（民國 97 年）至 2020 年（民國 109 年），期間將陸續完成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K-12 年級課程綱要發展原則、K-12 年級一貫課程體系指引、K-12 年級/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總綱、各教育階段之各領域/學科/群科課程綱要及 K-12 年級一貫課程實踐的支持系統。各教育階段融入癌症篩選等健康教育課程，將由該國家教育研究院進行整體檢視及研議。</p>
70.	<p>針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研究所因經費師資問題，可能面臨與其他系所合併，甚至消失不復存在的命運；若果如此，無異將使客家文化在南部再失去一個重要的學術單位，不僅衝擊南部的客家族群，更對客家文化的保存和傳承形成嚴重傷害。爰要求教育部秉持客家基本法第 11 條：「政府應積極獎勵客家學術研究，鼓勵大學校院設立客家學術相關院、系、所與學位學程，發展及厚植客家知識體系。」之精神，專案協助該所解決專任教師聘任問題，以利其繼續運作，延續南部客家文化體系。</p>	<p>(一)本部為鼓勵大學發展客家研究領域，已陸續核給學校相關師資員額及補助經費，與客家基本法精神相符，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中央大學：92 年 8 月成立客家學院，設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客家政治經濟研究所、客家語文研究所、法律與政府研究所、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核給 10 名師資員額並補助客家學院大樓興建經費 1 億 8,800 萬元。 2. 國立聯合大學：92 年 8 月成立客家研究學院，設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經濟與社會研究所、資訊與社會研究所，核給 20 名師資員額並補助客家人文共教及藝文教學中心興建經費 4 億 6,550 萬千元。 3. 國立交通大學：93 年設立客家文化學院，設人文社會學系、傳播與科技學系、客家社會與文化教師碩士在職專班，核給 24 名師資員額並補助客家文化學院大樓興建經費 2 億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元。</p> <p>4. 從 92 年至 96 年提撥師資員額鼓勵學校成立客家研究相關系所或強化客家研究師資，包括屏東教育大學客家文化所、高雄師範大學客家文化所、屏東科技大學客家文化產業所及其他臺灣研究相關系所。</p> <p>(二) 本部於受理學校申請客家研究相關系所專案核給師資員額時，同時亦提醒學校，應考量系所資源及相關配合條件審慎規劃。高師大衡酌學校系所資源、客家文化研究發展後，申請設立客家文化研究所，並規劃擬聘 4 至 5 名專任師資；而該系獲准設立時，本部業核給 3 名員額，且學校除編制內的師資員額外，亦可以校務基金或其他經費來源聘任專任專案教師。準此，學校如擬增聘師資，方式不僅限於從本部核定的師資員額調撥，學校能否積極調配資源來挹注系所發展，才是重點。為使該所能持續發展不同之專長領域、承接更多專案研究計畫，創造學生多元學習機會，也為學校創造更高產值，本部另以 100 年 4 月 27 日臺高(三)字第 1000059605 號函同意補助該所增聘 1 名副教授所需師資 1 年經費 117 萬 4,192 元。</p> <p>(三) 學校如何衡酌校務發展特色、國家人力需求、招生錄取情形及教學資源狀況等因素，適當調度各院、系、所及學位學程之間的師資，實為關鍵；倘學校認為某個學門深具發展潛力，自應調撥師資或提供經費予以支持；發現有系所招生狀況不佳，或某領域就業市場已飽和，應就其招生名額及師資予以調整，發揮人才培育搖籃的功能。大學法歷經 83 年及 94 年兩次全案修正後，對於大學的組織人事運作、學術專業發展大幅鬆綁，而學校在享有充分自主的環境下，亦不能自外於社會責任及公眾的期待。本部亦多次鼓勵該校應有遠見、承擔及魄力，突破系所框架及系所本位之思考進行資源調整，協助特色系所的發展，進而強化具競爭力的特色學門領域，並請學校審慎評估客家文化研究所之未來發展。</p>
71.	請教育部針對「推動大學評鑑制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一) 配合立法院於本(100)年 5 月 23 日召開第 7 屆第 7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檢送「高等教育評鑑制度」專案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報告至立法院。</p> <p>(二)另依立法院本(100)年3月29日第7屆第7會期第6次會議審議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100年度預算決議事項，於本(100)年7月19日臺高(二)字第1000119213號函檢送「改善高等教育評鑑制度報告」至立法院。</p>
72.	為保障臺灣學生之就學權益，並維護國家安全，教育部應檢討所發布之相關法規，落實包括陸生總量等三限六不內容，維護政府誠信以保政策推動順利。	<p>本部相關措施如下：</p> <p>(一)限制採認的高等學校：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高等學校認可名冊僅採認大陸41所聲譽卓著的大學。</p> <p>(二)限制來臺陸生總量：全國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總數將有所限制，以全國招生總量的1%(約2,000名)為原則，100學年度核定2,141名，其中包含離島專案申請141名。</p> <p>(三)限制醫事學歷採認：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2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8條業規定不採認大陸地區醫事學歷；本部亦於100年6月9日臺高(二)字第1000079154C號公告不予採認之醫療法所稱醫事人員相關之大陸地區高等學歷名單。</p> <p>(四)不加分優待：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6條規定，陸生來臺就學應以聯合招生方式辦理，與國內學生有所區隔，且並未給予加分優待。</p> <p>(五)不會影響國內招生名額：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4規定，陸生來臺就學管道採外加名額方式辦理，不影響國內學生升學機會。</p> <p>(六)不編列獎助學金：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16規定，中央政府不編列預算作為陸生獎助學金。</p> <p>(七)不允許在學期間工作：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19規定，陸生在學期間不得從事專職或兼職工作。</p> <p>(八)不會有在臺就業問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21規定，陸生停止修業或畢業後不得續留臺灣。</p> <p>(九)不得報考公職人員考試：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2條規定，大陸地區人民不得報考公務人員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p>
73.	教育部公布「大陸地區學歷檢覈及採認	本部業於100年6月23日發布大陸地區高等教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辦法」，對於 81 年至 99 年 9 月 3 日間在中國 41 所我方認可大學取得學歷者，規定必須再參加國內學歷甄試，始得取得我國同等學歷證明。有關學歷之甄試內容，學士學位採筆試二至三科，可重複考，博碩士學歷則擬僅採論文審查。惟中國不僅假學歷充斥，職業代筆論文情形亦盛行，若僅作論文書面審查，恐導致學生素質難以與學歷等齊。爰要求教育部對於中國學歷採認之甄試，皆以筆試或口試方式進行，始能達到實質甄試成效。</p>	<p>育學歷甄試作業要點，其第 8 點規定學歷甄試依學士、碩士以上學歷分別如下，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p> <p>(一)學士：以筆試方式進行為原則；依修讀學門選考相關專業科目 2 科至 3 科；以 100 分為滿分，每科均以 60 分以上為及格。</p> <p>(二)碩士以上：以筆試及學位論文審查方式進行為原則。筆試部分，以 100 為滿分，每科以 70 分以上為及格。全部考試科目均及格者，始進行學位論文審查。學位論文依申請人報考時所選考之學門領域，一次送 3 位所屬領域專家學者，就其研究主題、文字與結構、研究方法與參考資料及學術與應用價值進行審查；審查分數以 70 分以上為及格；審查結果，2 位審查人給予及格者，為通過。</p>

教 育 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為利政府資源有效運用及控管，依立法院決議：「要求針對性質類似、功能不彰之非營業基金進行檢討」，爰自 100 年度起，擬新設之特種基金非經立法院同意，不得逕行設立；並請審計部加強查核，於年度決算審核報告中一併提出。</p>	依決議配合辦理。
2.	<p>現行部分非營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中有關聘僱人員之規定，實應回歸編制內職員辦理，行政院應責成相關單位檢討各基金人員聘用情形，並自 101 年度起，各機關辦理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若確有聘用人員之需，應依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聘用人員聘用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不得再以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作為非營業特種基金聘僱人員之依據。</p>	<p>一、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7 條所定收入及學雜費收入等 6 項自籌收入，得用於支應編制內教師本薪(年功薪)、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之比率，經行政院 93 年 8 月 30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30005432 號函核定以 50% 為上限；爰各國立大專校院得於校務基金自籌收入之 50% 內進用編制外人員。</p> <p>二、次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90 年 2 月 1 日召開之「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各榮民總醫院暨各榮民醫院依其醫療作業基金收入聘僱醫事人力會議」決議，同意公立醫療機構得以作業基金訂定提撥比例遴用專業醫務人員(包含醫療技術、醫療研究及醫療行政人員)；本部所屬醫療機構皆依上開會議決議訂定提撥比例報部核定後以契約進用專業醫務人力。</p> <p>三、另本部所屬機關學校之聘用人員及約僱人員，皆係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及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進用。</p>
3.	<p>查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各該營業基金及非營業基金對於預算書、決算書之上網公開程度不一，甚有尚未上網公開之情事，另外預、決算書上網公開之內容也不一致；爰針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書、決算書之上網公開，要求行政院應即檢討並統籌規劃，並須將辦理情形函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本部所屬各非營業基金均已依規定將預、決算書上網公告。
4.	<p>針對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預算執行時有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者，應由各該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按月</p>	目前本部所屬各非營業基金預算執行，均無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情事。倘未來執行預算時有前揭事項發生，將依決議配合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將預算動支情形(含廣告之主要內容、刊登或播出時間、次數及其金額、托播對象等)予以彙整,透過網際網路予以公開,並函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	
5.	<p>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具表決權股份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立法院自92年度起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作成多項防杜兼領雙薪決議在案;惟行政院及其所屬對於相關人員支領雙薪情事,並未積極處理,據檢舉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轉投資之台翔航太工業公司,此二家公司所共同投資的「亞洲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安插有近300名軍職轉任人員,轉任人員除坐領薪資、月退俸外,還可拿18%優惠存款利息,國庫每年需額外付近2億元薪水養這批「肥貓」;另外,農業發展基金會前董事長、前執行長、前專門委員係由公務員退休轉任,於其在任期間亦有違法支領雙薪情事,但行政部門一方面放任肥貓領取雙薪,且未採取追繳行動,任令國家預算資源獨厚特定人士,顯有重大違失;綜上,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應針對退休再任人員支領雙薪情形進行全面清查,並於3個月內將清查結果以書面函送立法院。 2. 行政院、國防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相關部會,針對未依立法院決議而領有雙薪者,其轉(再)任月薪應即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1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 	<p>一、有關退休教職員再(轉)任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職務,其停止領受月退休及停止辦理優惠存款之相關法制研修進度,說明如下:</p> <p>(一) 本部業於98年5月15日函報行政院審議之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以下簡稱退休條例)修正草案第24條,針對退休人員再任支領雙薪問題,增訂再任由政府捐助(贈)之財團法人職務者,或政府暨所屬營業、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職務者,應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其過渡期間之相關規定。</p> <p>(二) 上開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全版修正條文,嗣經行政院於99年5月6日第3194次院會審查通過,並經行政院以99年5月14日院授人給字第0990062437號函送請立法院審議在案。又查立法院前於100年1月6日召開第7屆第6會期司法及法制、教育及文化兩委員會第2次聯席會議,審查本部擬具之退休條例修正草案,業初步完成委員詢答程序。</p> <p>二、復查有關退休教職員再(轉)任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支領雙薪問題,係屬社會關注議題,為期公教衡平處理,本部已將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列為亟需大院優先審議之重要法案,併予敘明。</p>
6.	依預算法所定,特別收入基金係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之需所設置,各機關依據法律授權所訂之特種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中之支出範圍不應逾越各該基金之設置法源;爰要求自101年度起,	<p>一、本部所屬學產基金係屬特別收入基金範疇。</p> <p>二、依「學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5點,基金之用途為學生獎、助學金;教育事業之補助;管理及總務支出及其他有關支出。學產基金皆悉依前述之法源編列預算用途支</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各特別收入基金，均不得再編列未依母法授權之用途支出。	出。
7.	日前發生實習醫事學生過勞猝死案件，係因實習醫事學生的管理及相關權益保障，有需要各相關主管機關加以規範保障，爰要求行政院衛生署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教育部儘速協商加強提高學生平安險、研議在相關法令中予以規範保障，並於 100 學年度起要求教學醫院為實習醫事學生加投團體傷害保險，以避免憾事重演。	<p>一、為維護實習醫學生權益，本部業於本（100）年 5 月 19 日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邀集公私立醫學校院及各教學醫院召開會議研商並作成決議；自 100 學年度起，各大學醫事類校外實習學生均應額外投保意外險，其保險期間、內容、經費分攤方式等相關事宜，由各大學與實習機構共同議定。</p> <p>二、為提升醫學教育品質並使臨床實習制度與國際接軌，我國醫學校院歷經 3 年多的規劃討論，於 99 年 3 月 26 日第 49 次全國公私立醫學校院院長會議決議，醫學系自 102 年起（102 學年度入學者，108 年畢業）由現行 7 年制改為 6 年制；未來醫學生於畢業後取得醫師證書才至醫院實習，屆時即可比照一般醫院員工身分投保。</p>
	<p>二、非營業部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結果通案決議</p> <p>（一）教育部主管部分：</p> <p>1. 部分國立大學因獲校友或企業捐款，規劃進行大樓興建、翻修校園等工程，然卻屢屢傳出師生抱怨噪音過大嚴重影響教學、工程動線阻礙師生進出等情形。為顧及學生受教權益，監督校園公共安全，爰要求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對各國立大學正在進行施工之工程進行了解，包括興建項目、面積、預計完工時間、有否影響師生授課或公安監管等，並將督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已行文調查各國立大學在建工程資料，及其對於工安措施、噪音等防制情形。俟各校回報資料彙整後，再依限將其改善及本部督導措施，陳復立法院。</p>
	<p>2.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0 條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各校應訂定捐贈收入等 5 項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定，並提報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教育部備查，然據了解目前仍有國立體育大學與國立台灣體育學院收支管理規定尚待修正，為落實監督管理，教育部應要求該 2 所學校儘速修正完成備查程序，以符法制。</p>	<p>本部業分別以 100 年 6 月 2 日臺高(三)字第 1000094206 號函及 7 月 5 日臺高(三)字第 1000115158 號函，備查國立體育大學及國立臺灣體育學院之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要點。</p>
	<p>3. 受限於少子化影響，各國立大學新生報到率逐年下降，即便教育部已改以績效型方式補助校務基金，部分學校仍因學生人數減少而影響校務基金收入。為避免教學資</p>	<p>一、本部對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基本需求補助，係以學生人數為計算基礎，予以匡列額度。另本部針對學校之規模及地域之特殊性差異，予以調整補助比率，以縮小各校差</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源運用受到影響，教育部應督促各校提高5項自籌收入比例，在減輕國庫負擔之原則下又能兼顧校務發展。	<p>距，促進均衡發展。</p> <p>二、為提升各校校務基金績效，本部除將其基金運作績效納入「績效型補助」外，並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訪視評估納入校務評鑑，定期就基金運作之機制及營收進行評估。</p> <p>三、本部刻正另研擬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格式，比照國外公立大學呈現基金投入教學研究之績效架構，並提供各校特色呈現之空間，俟本年底定案後，未來將定期要求各校公開其財務績效報告書，以產出面及過程面呈現校務基金運作效益。</p>
4.	依據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18條規定「教育部為評估各校校務基金之績效，得組成專案小組至各校訪視並做成評估報告」，然礙於人力不足，教育部規劃每3至5年才進行各校總體訪視，恐無法落實監督各校校務基金是否妥善運用、管理是否有效等疑義。爰要求教育部仍應每年對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運用績效、管理等進行評估，訪視規劃與實施方式可由教育部視實際人力進行調整，然仍應每年進行，以善盡監督職責。	<p>一、為提升各校校務基金績效，本部除將各校基金運作績效納入「績效型補助」外，並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訪視評估納入校務評鑑，定期就基金運作之機制及營收進行評估。</p> <p>二、本部刻正另研擬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格式，比照國外公立大學呈現基金投入教學研究之績效架構，並提供各校特色呈現之空間，俟本年底定案後，未來將定期要求各校公開其財務績效報告書，以產出面及過程面呈現校務基金運作效益。</p>
5.	為監督獲得五年五百億補助學校之經費使用與目標達成率，爰要求教育部自五年五百億第2期起，每年將各校自行績效評估報告、教育部考評意見與各校針對考評意見之回覆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俾利預算使用與績效監督。	<p>一、5年500億計畫第1期分2梯次審議(第1梯次2年、第2梯次3年)，且每年平均考評1次，考評結果作為分配次年經費之參考。然部分研究或教學成果無法於短期內呈現，學校為在考評時能有較佳成績，因而將多數資源及精力集中於短期可見成果之項目，無法將資源集中於需長期投入資源但對國家社會有長遠影響之項目。</p> <p>二、為避免學校將多數資源及精力集中於短期可見成果之項目，而忽視對國家社會有長遠影響之重要展項目，本計畫第2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考評機制加以改進，不以每年辦理，改以5年內辦理3次，執行2年後辦理書面考評，以掌握學校執行方向；考評未通過者，應依考評意見修正執行內容及方向，必要時本部得扣減其補助款。</p> <p>三、執行3年後辦理實地考評，考評未通過者，本部得扣減其補助款或要求該校退出本計畫。</p> <p>四、執行5年期滿辦理總考評，以了解並評估本計畫推動之成效。另各獲補助學校每年均需將當年度執行成果函送本部，俾掌握學校執</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情形。</p> <p>五、針對本項決議，並考量本計畫督導考評機制及計畫目標，本部將每年提報各獲補助學校執行成果自評報告、於計畫第2年、第3年及第5年將依規定進行書面或實地訪評，並將前述3次本部考評意見及學校回復意見等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6.	<p>國立大學附設小學依地方政府之規定收取學區學生，但因主管機關為中央政府而多次發生無法參與地方教育事務之情事，部分附小即使參與地方舉辦之績優學校競賽且榮獲獎項，卻因隸屬中央而不予發放獎金；但另如校長、主任、教師等敘獎事宜，又因其參與地方政府舉辦之競賽，中央即不予敘獎，造成國立附小既無法得到競賽獎金，校長、主任等人又無法敘獎，兩頭落空，未臻公平。另如師資研習、教學輔導、教師相關權益等措施部分無法與地方主管之國小立足平等。爰要求教育部為維護9所國立附小之師生權益，儘速與地方政府研議對策，避免影響國立附小學生、教師權益與教育資源運用。</p>	<p>一、查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規定，教師之平時考核，應隨時根據具體事實，詳加記錄，如有合於獎懲標準之事蹟，並應予以獎勵或懲處。爰有關教師主任等敘獎一節，得依上開規定由學校秉權責核處。</p> <p>二、次查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規定略以，校長之平時考核，應隨時根據具體事實，詳加記錄，如有合於獎懲標準之事蹟，並應予以獎勵或懲處。</p> <p>三、按校長督導學生參加地方性初賽，暫不予敘獎，俟全國競賽獲獎後，再辦理敘獎；另地方競賽，依所訂競賽辦法(計畫)核給獎勵。</p> <p>四、本案業提報100年度第1次全國教育處(局)學管科(課、股)長聯席會議建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配合辦理，各縣市在各項計畫推動或經費補助時，應考量將國立附小納入推動計畫或經費補助之對象。另於100年7月29日以臺國(一)字第1000133482A號函請各縣市教育局(處)推動各項計畫(或經費補助、獎勵金)時，請將國立附小納入作全盤之考量，避免雖地處同一教育區域，卻未能銜接及配合相關政策。</p>
7.	<p>近年屢屢傳出教師不實核銷國科會補助研究經費案，為避免類似事件一再發生，各校應建立研究經費稽核管控機制，加強自主管理，嚴格把關經費核銷程序，避免少數教師不法行為影響學校聲譽形象。</p>	<p>本部持續針對所屬各項專案業務之執行，除於核撥經費時提醒學校務必留意相關作業規定外，並加強宣導學校落實經費支用審核及控管稽查等機制。如發現學校各項經費使用有不符規定或不實之支出情形，不僅追繳相關經費，並且列入次年度相關獎補助之參據。重要辦理成果如下：</p> <p>一、以公文函示，提醒各大學校院依規定支用與核銷經費之責任</p> <p>本部於99年4月23日以臺高字第0990068406號函，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檢視現有各項業務經費支用情形，落實內控審核機制，並宣導教職員生知悉研究經費合法使用範圍及正確支領流程，避免觸法。</p> <p>二、於公開場合宣導，強化各大學校院重視並落</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實經費控管機制之決心</p> <p>分別於 98、99、100 學年度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聯席會議、99 學年度全國大學校院主任秘書暨總務長校務發展管理聯席會議、100 學年度技專校院校長會議，以及 100 年度全國大學校院經營管理研討會等公開場合，加強宣導並籲請各校應協助教師確實依據相關作業規定支用經費、辦理核銷，同時應重新檢視並持續健全內部控管機制，以強化經費支用之稽核與管控。</p> <p>三、製作經費支用與核銷作業手冊及檢核表，提供大專校院參考使用</p> <p>審視各類經費支用、核銷規定及實務作業常見問題，將現行重要規定事項彙編成提示性資料—「大學校院及教師辦理計畫經費核銷重要規定事項及作業釋疑」及「大學校院教師執行計畫重要規定自我檢核表範例」，並於 100 年 1 月 25 日以臺高通字第 1000008014 號函提供各大專校院及教師參考使用。</p>
8.	<p>教育部為平衡城鄉教育差距、鼓勵就近入學，推出了「繁星計畫」，並要求獲得「頂尖大學」及「教學卓越」2 專案計畫補助的學校必須提供名額給「繁星計畫」，其背後的精神是希望獲得額外資源的學校要負起更多的社會責任。</p> <p>然而臺灣大學、成功大學與私立輔仁大學的醫學系卻逕自宣布，下年度不提供任何名額給「繁星計畫」，違反教育部的原意。爰要求臺灣大學、成功大學與私立輔仁大學的醫學系自 101 年起能配合「繁星計畫」，否則不得分配教育部所編列之「頂尖大學」及「教學卓越」2 專案計畫經費。</p>	<p>101 學年度起將請臺灣大學、成功大學與輔仁大學等校配合提供繁星推薦醫學系名額。</p>
9.	<p>經查各國立大學校務基金 100 年度預算，計有 22 家校務基金公共關係費，全數由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支應負擔，顯有未當，且部分宴客款待、婚喪賀儀、餽贈等加強公共關係之費用，應非與自籌收入完全無關，故為忠實反應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績效，並促使補助款之分配符合公平性，建請各國立大學校院應依實際情形分攤公共關係費。</p>	<p>一、有關本部所屬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公共關係費之編列，係依據行政院 88 年 3 月 24 日台 88 孝授三字第 02191 號函核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公共關係費列支標準」編列，分為固定及變動 2 項，其中變動部分，係按前年度決算之業務總收入減「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頂尖大學與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常收入補助數(即國庫補助金額)後，以億元為單位伸算，每 1 億元編列 2 萬元，5 項自籌收入亦依前揭標準編列。</p> <p>二、本部所屬國立大學校院公共關係費之編列，依前揭列支標準辦理，以應各校校務推動之</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需，應屬妥適。
10.	根據資料顯示，各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營運計畫之教學目標及研究目標多以文字說明，易流於廣泛、抽象而欠缺具體化，故為維持國立大學之永續經營與發展，並具備良好品質與競爭力，建請儘量訂定可具體量化之績效衡量年度目標值，俾利評估及考核其努力成果。	<p>一、國立大學校院 10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書，係依據行政院主計處 100 年度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相關編製應行注意事項據以辦理，爰預算書內業納入經核定應行編列辦理之業務，並衡酌計畫優先緩急檢討編列。</p> <p>二、各校除提供學生優質教學品質及提升其學習成效外，為教職員工創造良好的教學與研究環境亦為其重要課題。惟部分重要施政計畫及相關行政工作難以量化，有關所提各校務基金年度營運計畫之教學目標及研究目標多以文字說明一節，本部已加強宣導，並請各校於編製以後年度預算時，倘有可量化之績效指標或年度目標值等，應配合學校整體校務發展之教學目標及研究目標以具體量化方式擬訂，以期符合決議內容。</p>
11.	為留住學術人才，教育部 99 年 9 月通過「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由於經費來源包括各校校務基金 5 項自籌收入及學雜費收入，恐排擠其他教學支出；另各校自定申請施行細則，恐讓擁有行政資源者制定方便自己申請之標準，故為避免出現「肥資深瘦資淺」之不公平情形，建請訂定明確評選標準，並避免出現「重研究輕教學」現象，而影響學生受教權益。	<p>一、「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之推動精神，在於透過制度之彈性鬆綁，為確保大專校院完整建置校內彈性薪資制度，本部業訂定「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原則訂定說明」，作為明確評選原則，各校之彈性薪資機制需依該說明明定審議機制、標準、薪資給予差距及各類人才比例等。</p> <p>二、另本部已函請各大學建置彈性薪資之機制在達校內最大共識，程序應公開透明之原則下，自主決定彈性薪資機制通過程序。此外，各校若認為彈薪機制應提報至校務會議，可依大學法第 16 條由校務會議提案為重大事項，自行透過校內程序界定彈性薪資機制議決程序之層級。</p>
12.	由於部分校務基金 100 年度編列之公共關係費超過規定額度，應予檢討減列，因此為符撙節精神，建請確實依行政院核定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公共關係費列支標準」編列。	有關本部所屬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公共關係費之編列，係依據行政院 88 年 3 月 24 日台 88 孝授三字第 02191 號函核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公共關係費列支標準」編列，分為固定及變動 2 項，其中變動部分，係按前年度決算之業務總收入減「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頂尖大學與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經常收入補助數(即國庫補助金額)後，以億元為單位伸算，每 1 億元編列 2 萬元，符合前揭規定列支標準，應屬妥適。
13.	查審計部 98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扣除國立空中大學學制特殊未予統計之外，51 所國立大學校院 98 學年度實際在學人數 42 萬 6 千餘人，較核定招生數	一、為因應少子女化趨勢，日益嚴重的招生缺額現象實已造成社會觀感不佳，本部 100 年 8 月 3 日教育部臺參字第 1000124018C 號令發布施行「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48 萬 5 千餘人，減少 5 萬 8 千餘人，約 12.12%；又 95 至 98 學年度平均新生報到率（新生報到數／核定招收新生數）分別為 91.83%、91.05%、90.76%及 90.34%，有逐年下降之趨勢；其中 98 學年度新生報到率較 95 學年度減少者計有 27 校，且有多所學校之減幅達一成以上。」顯見教育部對於各校招生名額之核定機制有檢討之必要，爰建請教育部應於 3 個月內積極檢討相關問題，並提出具體之因應對策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備查。	條件標準」，業已規定「日間學制四年以上學制學士班招生名額之總和，不得調增」，此舉旨在避免生源相互競奪，造成南北差距擴大之現象。但同時，本部對於未來生源減少之學制，透過同法規定「任一學制班別之最近連續三個學年度新生註冊率均未達百分之七十者，調整該學制班別招生名額總量為前一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九十」進行名額調整作業，以促使學校積極面臨少子化現象，進行必要之系所調整政策，減少是項衝擊，以永續學校之發展。 二、本部刻正檢討研議，將於期限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備查。
14.	查 90 年代為配合一縣一大學政策，各縣市政府莫不競相爭取國立大專校院分校，但後來因為各大專校院經費不足或因設立分校定位（教育部未審定通過）、或估計未來科系及學生人數將減少、或土地環評及分校工程經費龐大等因素，導致已取得分校土地卻未進入實質籌建程序，引發民眾對地方政府耗費鉅資將土地變更與徵收之怨言。爰此，建請教育部應針對大學設立分校事宜進行全面的檢視與清查，確認各大專校院設置分校之必要性，若應設置者，積極協助籌措經費興建，若無必要，則應撤銷分校校地開發案，依程序將土地繳回國有財產局或地方政府，以利地方發展。	為確實控管國立大專校院分校分部園區校區開發計畫進度，本部請各校就目前審核通過同意籌設但尚未開發完成之計畫或已申請尚未核准之計畫，重新檢討各開發計畫之必要性及效益性，開發進度延宕者，應覈實檢討落後原因，修正開發期程並擬定查核點，以供本部控管開發進度。倘因土地取得或開發經費籌措問題等因素，致遲無法開發，學校應審慎評估是否停止計畫執行，並研提後續撤案之規劃。
15.	查教育部實施大學教授彈性薪資制度若欠缺供各校依循之最低標準，可能導致各校自定申請施行細則時偏袒特定領域之教師，且各校因經費差異甚大，可加薪之幅度亦不同，若未訂定薪資上限，易導致不公平之情事出現；爰要求教育部及各大專校院於實施彈性薪資制度時應注意評選標準之公平性，以免喪失原本鼓勵研究，留住人才之原意。	一、「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之推動精神，在於透過制度之彈性鬆綁，為確保大專校院完整建置校內彈性薪資制度，本部業訂定「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給原則訂定說明」，作為明確評選原則，各校之彈性薪資機制需依該說明明定審議機制、標準、薪資給予差距及各類人才比例等。 二、另本部已函請各大學建置彈性薪資之機制在達校內最大共識，程序應公開透明之原則下，自主決定彈性薪資機制通過程序。此外，各校若認為彈薪機制應提報至校務會議，可依大學法第 16 條由校務會議提案為重大事項，自行透過校內程序界定彈性薪資機制議決程序之層級。
16.	各大學校務基金年度營運計畫之教學目	一、國立大學校院 10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書，係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標及研究目標多以抽象文字說明，並未提供具體可量化之績效指標年度目標值作為立法院審核依據，教育部身為高等教育的監督者，必須針對校務基金進行績效責任與資訊透明化的規範，建請教育部應監督各國立大學訂定可具體量化之績效衡量年度目標值，以利評估及考核各國立大學之努力成果。	<p>依據行政院主計處 100 年度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相關編製應行注意事項據以辦理，爰預算書內業納入經核定應行編列辦理之業務、並衡酌計畫優先緩急檢討編列。</p> <p>二、各校除提供學生優質教學品質及提升其學習成效外，為教職員工創造良好的教學與研究環境亦為其重要課題。惟部分重要施政計畫及相關行政工作難以量化，有關所提各校務基金年度營運計畫之教學目標及研究目標多以文字說明一節，本部已加強宣導，並請各校於編製以後年度預算時，倘有可量化之績效指標或年度目標值等，應配合學校整體校務發展之教學目標及研究目標以具體量化方式擬訂，以期符合決議內容。</p>
17.	近年來政府鼓勵私人興學、廣設大專校院，然而在少子化嚴峻衝擊下，整體大專校院之缺額率呈現逐年上升，而學校招生不足的問題已從私立學校擴大至公立大學，然現行教育部每年僅依公布公、私立學校類別及學制公布大專校院之註冊率、缺額率，資訊揭露顯然極為欠缺，不但未能提供學生作為選填志願之參考，對於辦學績效不佳的學校也未能產生警惕，教育部應揭露各學制註冊率及缺額率等重要參考資訊，俾利辦學績效不佳之大專校院落實回歸市場機制，以保障學生就學權益。	<p>一、鑒於學校個別註冊率資料事涉各校權責，本部不宜主動公開，爰對外均提供統計處「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變動分析」資料供外界參考。</p> <p>二、為落實多元入學，應回歸到學生是否能夠依性向選擇適合之學校科系就讀並發揮潛能，現階段技專校院無論是在財務或辦學情況之資訊均已公開，應有助於學生適性就學。</p>
18.	立法院預算中心所提 100 年度「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整體評估報告，指出「部分學校以兼任講師替代專任師資」、「設置條例既將建教合作收入列為學校法定收入，而校務基金建教合作支出以用人費用居高，卻視業務績效發放酬勞，形同變相加薪」、「行政院及教育部應專案重新檢視各大專校院設置分校之必要性，以活化校區預定地之土地」、「部分大學校院對於校區開發擴建計畫未能妥善規劃，致校地閒置浪費或新建工程計畫延宕等情形，影響整體資源使用效率」、「部分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公共關係費，全數由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支應負擔」、「各校對校務基金之資訊揭露不一，透明度不足，且多未設專區集中揭露，致難以通觀校務基金全貌」、「僅少數國立大學	相關書面檢討報告，將依決議於期限內函送立法院。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訂定校務資訊公開辦法，致校務基金相關會議紀錄之公開與否，欠缺法據」等缺失，教育部及遭點名之學校，應於 6 個月內，針對各校問題提出書面改進做法，俾有助提升校務基金效能，並作為下年度審查校務基金之重要參考。	
19.	<p>為使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運作，符合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等相關法令規定，教育部應盡力達成以下之要求：</p> <p>(1)積極督促、協助各大學將所設之基金會於 100 年年底前解散，解散後將賸餘財產歸屬校務基金。</p> <p>(2)如不願意解散，則應將基金會更名或修正設立目的，以免基金會淪為大學私自募款之工具。</p> <p>(3)大學所設之基金會其相關收支與運作，須比照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設置條例辦理之，不能託詞基金會係獨立之財團法人，任由各基金會董事依捐助章程運作，甚至脫離校務基金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為監管單位之原始設計。</p> <p>(4)教育部應要求各大學不得藉由此類基金會之設立，承接國家各單位或行政機關之委託研究案，同時函知各政府機關，因委託研究計畫之經費來自國家，應以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為締約對象，而不宜以屬於私法範疇之大學所設之基金會為締約對象。</p>	<p>為保障校務基金權益，本部針對以國立大專院校名義設立之財團法人基金會運作機制，以台高(三)字第 0990052288 號函明定規範如下：</p> <p>一、在基金會名稱方面，各大學應於公開網站或外部資訊管道註明基金會與學校並無關聯。</p> <p>二、在基金會運作方面，已設立之基金會，由基金會決定是否辦理解散，如願意解散，可循修正捐助章程將賸餘財產歸屬校務基金，並經主管機關同意後為之。</p> <p>三、在基金會募款方面，基金會如以校名辦理活動或募款時應事先通知學校。</p> <p>四、在基金會財務及資訊公開方面，基金會應定期提交財務報表及董事會紀錄至國立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閱覽，同時應定期公告財務報表及運作績效。</p> <p>五、在基金會功能運作方面，已明確規範各校不得藉由基金會承攬公民營機構委託之研究案或產學合作案以規避校務基金相關法規監督。</p>
20.	<p>針對教育部身為台灣教育主管機關，未思周全保障台灣各級教育資源合理配置，高等教育歷年皆占國家教育資源鉅額比例，如今教育部又就中國學生來台就讀一事投入人力及預算，鼓勵各大學積極招收中國學生；為免台灣學生受教權遭到排擠，公開相關資訊至為重要。爰要求教育部就 99 至 100 年度各大學招收中國學生情況進行普查，包括各校招生人數、是否給予各項獎助學金（無論其財源係學校自募或撥自國家補助預算）、學習或生活輔導，台灣學生工讀補助、獎助及其他形式獎勵之異動情形；前述各項資訊並應於教育部網站公開。</p>	<p>一、已設計相關機制，防止陸生排擠臺生資源：本部已於大陸地區學生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招收陸生名額以「外加」方式辦理，且不得超過當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 1%；陸生學雜費不得低於國內同級私立學校學雜費；中央機關不得編列預算提供陸生獎助學金，學校亦不得以中央補助款作為陸生獎助學金。爰招收陸生不會排擠國內學生升學機會及教育資源。</p> <p>二、已公開陸生相關資訊：本部 99 學年度並未招收陸生，100 學年度則尚未完成招生作業，並無相關統計資料；惟本部業於 2 月核定 100 學年度各校招收陸生名額，並立即發布新聞稿對外公告。同時，亦邀集學校及部會代表，擬具學校輔導陸生</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注意事項，並計畫依此編印手冊週知。另本部除未編列預算提供陸生獎助學金外，亦要求學校提供陸生之獎助學金不得動用中央補助款。</p> <p>三、已公開臺生獎助學金及學雜費資訊： 本部自 94 年起即建置「圓夢助學網」，設有獎助學金專區，並已要求各大專校院應指派專人定期更新獎助學金資訊。另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3 條規定，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學雜費，其財務應公開透明，並於學校網頁建置財務公開專區(包含獎助學金資訊)，依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表公告學校財務資訊，並置專人提供諮詢。</p>
21.	<p>臺灣大學於執行「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時，擅自留控經費 7 億 4,119 萬 9,000 元，列為學校機動支援項目。惟該項經費並無具體工作內容，由校長自行核定運用，合理性與妥適性值得商榷。為落實計畫預算精神，自 100 年度起，臺灣大學及各獲得頂尖大學經費之學校，均不得再以機動支援為由，留控相關經費自行運用。</p>	<p>本部業於本計畫第 2 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核定同時，要求學校就本計畫經費運用進行整體考量，建立經費分配及績效考核機制、財物內控、督導機制及經費使用、管理及考核之規範及內控機制，並於 100 年 7 月 4 日召開獲補助學校工作座談會，就各校經費使用原則及規範督導之，同時亦將納入本項決議作為本計畫經費督導考核之重要項目之一，要求本計畫第 2 期獲補助學校配合辦理。</p>
22.	<p>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8 條規定：「各校校務基金預算之編製，應審酌基金之財務及預估收支情形，並以維持基金收支平衡或有賸餘為原則。」此外，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亦規定基金應依設置目的，考量其財務能力，本自給自足原則，以逐年賸餘成長(短絀積極改善)為目標；且各基金應力求有賸餘無短絀，年度短絀以較前年度預算數減少為原則。</p> <p>經查，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近 5 年皆出現短絀情形，且 100 年度預算總收支相抵後，短絀 8,983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短絀 4,456 萬元，亦較前年度決算數增加短絀 1,875 萬 9,000 元，顯與上揭預算編列規範不符。</p> <p>因此，為推動該校加強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俾達基金收支平衡，以符合上揭預算編列規範，爰針對各校折舊收支短絀之問題，請教育部研擬解決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p>	<p>一、本部委託國立臺中技術學院辦理「國立大學接受政府補助及民間捐贈所增置(含實體捐贈)固定資產之帳務處理及財務表達」研究案，其研究報告建議如下：</p> <p>(一) 我國國立大學校院收到限制用於購置固定資產之政府補助款或收到民間捐贈固定資產時，分別依補助款金額或固定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遞延收入。</p> <p>(二) 在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期間，依合理而有系統的方法計算並認列折舊費用，及依折舊費用之比例將遞延捐贈(及補助)收入分期轉列為捐贈(及補助)收入。</p> <p>二、本部擬依前揭研究報告建議事項，持續與行政院主計處溝通，獲致相關帳務處理研修方向之共識，以允當忠實表達學校之財務收支狀況及經營績效。</p> <p>三、將依決議研擬報告於期限內提報立法院。</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化委員會提出報告。	
23.	鑑於建教合作收入部分為政府機關專案研究計畫及補助款，其來源為政府機關預算，卻以績效為由核發酬勞，形同變相加薪，顯不合理。爰將各校務基金「建教合作成本」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4.	鑑於部分學校教職員工預決算人數連年差異過大，致整體用人費用超編數超過 27 億餘元，預算編列未盡覈實，且有浮編員額以利爭取補助之嫌，爰將各校務基金「用人費用」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5.	鑑於各校務基金歷年編列可觀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但專題研究計畫數偏低，文獻引用率低於全球水準，研究成果質量均待提升，爰將各校務基金「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6.	鑑於各大學育成中心端賴政府補助收入以維持營運，與規定有違，爰將各校務基金辦理「育成中心」之相關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7.	鑑於部分學校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成效欠佳，為督促教育部加強督導考核、提出改善措施，並擲節政府支出，爰將各校務基金「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8.	近年來大專校院數持續擴增，學生人數不斷成長，但學生宿舍卻未同步增加，各大專校院從 91 至 99 學年度，學生人數增加 10 萬人，但各校提供之學校宿舍床位卻增加不到 2 萬床，顯示學生宿舍不敷使用之問題相當嚴重。根據教育部統計，目前在校外租屋的學生人數高達 31 萬 7,897 人，學生外宿比例偏高，不僅房租昂貴，同時衍生諸多安全問題。為使家長安心讓子女在外求學，並減輕學生及家長之經濟負擔，教育部應要求各大學廣設平價學生宿舍、增加學生住宿供給量，並強制各校於 100 年 6 月底前完成外宿學生	<p>一、本部為鼓勵各大專校院規劃興建學生宿舍，辦理措施如下：</p> <p>(一) 國立大專校院部分：</p> <p>1、授權學校自行貸款：本部授權學校得衡酌自身財務狀況，自行向銀行貸款方式籌措宿舍興建財源，再以校務基金 5 項自籌收入逐年償還貸款。</p> <p>2、工程計畫審議程序鬆綁：為縮減計畫審議流程，學校以校務基金 5 項自籌收入辦理之 5 千萬元以上工程計畫(含學生宿舍)，從 2 階段審議程序，簡化為 1 階段審查，後續「初步設計報告書」無須再報本部審議，以加速計畫進行。</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安全認證，督促學校積極訪視，結合警政、消防、房東等各方正視租屋學生安全，使住宿生及在外租賃生均獲得更好之住宿品質。	<p>3、補助學校貸款利息：本部已修正公布「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興建學生宿舍貸款利息實施要點」，比照私立大專校院補助貸款利息，以鼓勵各校提高宿舍床位供給率。</p> <p>(二) 私立大專校院部分：</p> <p>1、補助學校貸款利息：取消貸款補助 1 億元上限規定，另貸款金額 1 億元內之利息由本部補助 50%。</p> <p>2、近三年補助經費：編列預算補助學校興建學生宿舍及其他建築貸款利息，97 至 99 學年度共補助 32 校計 1.1 億元。</p> <p>二、本部自本(100)年 3 月起，要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全面結合警政、消防、建管單位共同推動「學生外宿安全評核」，第一階段 10 床以上大型學舍賃居訪視及安全評核率 100%，已達成馬總統青年政策「青春寄居蟹計畫」中所提出的「中期進行學生外宿安全認證，要求『安全住宿率』應達 100%」的目標。</p> <p>三、本部對於評核不合格的建物，除了請各校於暑期持續督促房東改善外，並函請警政、消防及建管單位於開學前再次進行複查，賃居建物務必於開學前達成安全標準，同時要求各校對不配合的房東及無法改善的建物，請相關主管機關協助處理，通知學生及家長搬遷至合格的住所，並於學校網頁公告，以確維學生校外賃居安全。</p>
29.	日前公立大學醞釀於 100 學年度調漲學雜費，其中臺灣大學甚至表示希望調漲 5%至 10%。惟目前物價飛漲、人民實質所得下降，若學雜費也跟著調漲，將對弱勢家庭及學生造成龐大經濟負擔。且公立學校帶頭調漲，私立大學勢必跟進，將造成全面性調漲學雜費。國立大專校院每年接受教育部高額補助，應承擔共體時艱之公共責任，100 學年度不得調漲學雜費。	100 年度因物價高漲，慮及調整學雜費將加重學生就學負擔，本部前以 100 年 4 月 7 日臺高通字第 1000052042 號函、100 年 4 月 28 日臺高(四)字第 1000067058 號函請學校共體時艱，100 學年度學雜費不調漲，各校皆同意共體時艱，繼續維持不調漲。
1.	(二) 涉及基金主管機關應辦事項：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凍結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業務收入」中「其他業務收入」之「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6,0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刻正研擬解凍報告，預定於 100 年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2.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凍結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國庫增撥基金額」中「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安」75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已於100年8月5日通知醫院儘速提交書面報告到部，俾利函送立法院。
3.	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 有鑑於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設置宗旨，係期待實施作業基金之館所，注重成本效益觀念，提高經費使用效能，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惟近年來教育部對社教機構之補助經費未見減少。為督促教育部及各社教機構檢討改進，爰凍結「社教機構發展補助收入」14億5,384萬元之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依決議事項辦理，向立法院提出報告。
4.	凍結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業務成本與費用」1,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項依決議事項辦理，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5.	政府積極推動全民節能減碳運動，但教育部社教機構相關節能減碳經費卻不減反增，與政府政策背道而馳。爰將100年度相關節能減碳預算7億9,962萬元凍結20%，以督促教育部所屬社教機構帶頭遵行節能節源政策，邁向零碳社會，並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依決議事項辦理，向立法院提出報告。
6.	為落實立法院預算監督職權，爰要求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之附屬單位，包括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海洋生物博物館等7館所於100年度起必須依照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辦理，對於各項成本詳加說明，避免說明內容過度簡略影響基金預算審查。	本基金依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之相關規定辦理。
7.	查社教機構作業基金各館業務性質不同、經費大小不一，且人員多寡差距甚大，但卻在100年度均編列公共關係費40萬元，為督促各館覈實編列預算，建請主管機關應秉持節約原則加強督導，以避免浮濫。	一、有關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所屬各館(處)之公共關係費係參照「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公共關係費列支標準」中專科學校之編列標準40萬元予以編列。 二、公共關係費主要為敦親睦鄰、推動社教活動、接待國內外貴賓(如博物館館長、藝術學者、外交使節等宴客)、餽贈禮品，以利文化交流及爭取外部資源，實有編列之必要。又基於撙節原則，各館所公共關係費101年度將檢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討論列 32 萬元。
8.	僉以國立社教基金設立已屆 5 年，而分基金亦已增至 7 個，然其法源—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設置條例—卻迄未立法通過，亦未見行政院將之列入優先推動法案之列，遑論相關配套法規之建制，已嚴重礙及基金之管理與有效運用。爰籲請教育部務必積極推動相關法制作業，俾利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之落實施行。	本部業已擬具「國立社會教育機構作業基金設置條例」(草案)，經行政院於 98 年 12 月 31 日報送立法院審議中。立法院法制局於 99 年 1 月 27 日召開該條例草案評估報告會議，會中支持本部所提條文，並轉送委員會審議，未來本部將配合立法院審議作業。
9.	僉以部分教育部所屬社教機構即將改隸文化部，但文化部主體的文建會目前並無基金運作機制，所屬館處所概以公務預算形式編列。是則，今年改列作業基金預算之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等館所，極可能於 1 年後再改回公務預算編列，造成預算形式一再變動，殊不可取。爰建請相關主管機關通盤檢視未來組織架構，妥適安排各附屬單位預算形式。	行政院業於 100 年 2 月 8 日以院臺文字第 1000003022 號函核定文建會所報「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計畫，未來本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與國父紀念館於移撥文化部後，將改編列文化機構作業基金預算。
10.	由於國立中央圖書館已更名為國家圖書館，現行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名稱運作，明顯失據不妥，更易造成外界對該館地位的混淆。故建請主管機關應加速正本清源，依法解決該館組織條例等相關法制問題，以避免各國立圖書館名稱之紊亂及不符法制。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未來將更名為國立臺灣圖書館，該館已擬訂「國立臺灣圖書館組織法」草案，經行政院於 100 年 1 月 6 日院授研綜字第 10022600183 號函報送立法院審議，立法院已於同年 4 月 6 日、7 日一讀通過該館組織法草案。
1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有鑑於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之設置宗旨，係期待國立高中未來於經費使用上更具彈性、多元化及自主，並提高自籌經費以減少國庫負擔，惟近年來教育部對高中校務基金之補助經費未見減少。為督促教育部及各高級中等學校檢討改進，爰將高中校務基金之「國庫撥補數」預算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經費解凍報告，預計於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12.	鑑於各校教學用房舍或工廠之改建工程執行進度呈現嚴重落後情形，有礙各校教學活動，教育部應予嚴格督，爰針對「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 26 億 8,244 萬 9,000 元，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經費解凍報告，預計於 8 月下旬函送立法院。
13.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00 年度編列學雜費減免數 4 億 7,916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呈倍數增加，查本年度預計學生	依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數並無大量增加現象，且因上年度有不當低估，另 100 年度學雜費減免預算亦涉高估，請督促該基金嗣後應詳實嚴謹編列。	
14.	查國立高級中學校務基金設置 4 年以來，預算編列之國庫撥補經費比率仍然居高不下，顯示基金自籌能力仍未強化，與當初欲藉實施該基金以促進各學校經費管理經營機制、提升其自籌收入能力，進而減少國庫負擔之目的相違；爰要求教育應積極檢討各校之自籌收入能力，並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備查。	相關書面檢討報告將依限函送立法院。
15.	學產基金 學產土地分佈廣闊，部分土地長期遭人占用，歷年來被占用情形未見改善，甚至部分原本僅空置土地，因疏於管理，復產生新占用情事。為維護學產權益，並督促教育部和學產基金積極催收補償金或循司法程序處理被占用之土地，爰將「基金用途—學產房地管理計畫」預算 1 億 2,638 萬 9,000 元，凍結 20%，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部已於 100 年 8 月 2 日以部授教中（學）字第 1000518066 號函將報告送立法院。
16.	有鑑於「財團法人臺灣學產基金會」高達 50 億元之資產總額於解散後全數併入學產基金，且該基金於 94 年間購買台新金控兩種特別股 1,667 萬股，投資成本逾 5 億元，且投資持有期間逾 5 年，處長期虧損中。為免不當投資情事再度發生，建請教育部除督導學產基金掌握時機儘速出脫本投資案之股票，以符規定；未來對於基金之重大投資案或基金運用計畫，都應落實事前查核及事後不定期抽查機制，避免基金資產蒙受不當損失。	<p>一、財團法人臺灣學產基金會為永續經營及增加收益考量，依「教育部審查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 12 點第 3 項規定，提報 94 年第 2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依「教育部審查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修正本會捐助章程第 5、16 及 18 條條文外，該次會議並決議，基於護本及收益性原則下，運用本會基金投資購買台新金控兩種特別股。</p> <p>二、該會於 94 年 9 月承購台新金控兩種特別股，每股 30 元，總計 1,667 萬股，投資額新台幣 5 億 10 萬元，97 年 8 月分配 3,956 萬元股息，99 年 7 月分配 3,500 萬元股息。</p> <p>三、依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 8 條之 1 規定，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期滿時由該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之，換言之，該會購買之兩種特別股，該公司將於 101 年 9 月依承購價 5 億 10 萬元贖回。</p> <p>四、本部依立法院決議，將本部學產基金與財團</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法人臺灣學產基金會整併，本部並於 100 年 5 月 19 日將台新金融控股票全數轉入本部學產基金帳戶，本部未來對於基金之重大投資案或基金運用計畫將克盡事前查核及事後不定期抽查機制，避免基金資產蒙受不當損失。
17.	鑑於高雄市政府占用學產土地案已經成功協調辦理分期繳納，有關台南市政府積欠占用學產土地之使用補償金達 1 億 6,000 萬餘元，建請教育部宜依法儘速妥處與台南市政府之間使用補償金繳納事宜。	<p>一、本案土地自 82 年起臺南市政府於代管期間，未經本部同意擅自於該地發建築執照及臨時使用執照與攤販業者，造成攤商違法占用該地。嗣臺南市政府於 85 年向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承租，作為提供臨時設置海安市場攤販使用，並續約 1 年。87 年底後由於攤商拒繳租金，且該府議會不同意是項租金預算致未再續約，臺南市政府並繼續以代管機關立場管理該筆土地。截至 97 年 11 月，積欠金額高達新台幣 1 億 6 千萬元。</p> <p>二、本案曾於 97 年 4 月 18 日召開「新南段 46 地號國有學產地無償撥用協調會」會議協商，惟市府意見歧異，且市議會及審計單位不同意以編列預算方式支付，爰就此爭議事項，臺南市政府並請本部循司法訴訟程序解決。</p> <p>三、本案已三審定讞，判決確定在案。將廢續辦理強制執行事宜。</p>
18.	查學產基金經管龐雜之國有學產土地，然業務卻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員額兼職（6 人）、工友（1 人）、外包人員（12 人）及工讀生（2 人）等共計 21 位非專職人員辦理；相關人員流動率高、業務未嫻熟，以此從事常態性與核心性業務，不符法制，案經監察院 98 年提出糾正案。有鑑於學產土地之開發與管理，涉及地政、法律、建築等專業知識與經驗，爰要求教育部應積極進用專業人員，俾免衍生土地清理後二度占用，以及房地標租及出售效益過低等管理效能低落問題。	<p>一、為因應學產基金人力不足問題，已於 97 年 1 月調整本部中部辦公室組織編制，成立學產管理科為專責單位，以為專業管理。並依上開辦法進用具土地管理專業知能外包派遣人員協助辦理學產業務。</p> <p>二、99 年度已依任用程序正式遴補科長 1 名，專員 2 名。並陸續進用具有地政、法律專業背景之派遣人員計 4 人。</p> <p>三、另本部已訂定「派遣人員績效考核要點」，並辦理「學產基金業務研習會」以做為適時調整人力之考核機制，及強化工作專業效率。</p> <p>四、配合 101 年政府組織改造，本部已重新調整部內組織劃分業務後將移交改組後本部秘書處接管。目前已由本部總務司遴選 4 名人員進駐學產管理科辦理學產管理業務，學產基金人力及管理績效已逐漸改善。</p>
19.	僉以「學產基金設置條例」迄未完成立法，亦未見行政院將之列入優先立法計畫之列，遑論相關配套法規之建制，業已嚴重妨礙龐大學產資源，國有財產之管理及運用效益。爰籲請教育部積極推展相關法制作業，俾利學產基金之有效使用，落實	<p>一、依立法院審查學產基金 98 年度預算附帶決議，請本部應將學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修正為「學產基金設置條例」草案，提高法律位階，以落實國會監督。</p> <p>二、本案由本部中部辦公室研訂草案各條文內容後，邀集財政部、內政部及專家學者進行討</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先賢獻田興學之美意。	<p>論，同時考量本基金為一既存基金，非新設基金，故條例名稱定為「學產基金管理條例草案」，條文共計 18 條。</p> <p>三、本條例內容著重於基金管理機制，以增進基金經營績效。</p> <p>四、該條例由行政院於 99 年 9 月 16 日函送立法院審議，已排入教育文化委員會議程。</p> <p>五、立法委員陳淑慧等人擬具「學產基金管理條例草案」，其增修內容與行政院版本政策目標一致，爰可推動，惟建議以行政院版本修正文字。</p>
20.	<p>僉以教育部在公務及特別預算均分別編列「就學安全網」經費，用於清寒低收入或失業家庭子女之助學紓困，其用途與學產基金項下之 1. 獎助學生（編列 4 億 2,000 萬元）及 3. 慰問、照護及濟助金（編列 1 億 5,000 萬元）類似，查其主要原因雖係學產基金會併入學產基金，同時併入原基金會辦理事項所致，惟教育部仍應衡酌失業問題於近期稍見紓緩之事實，移緩濟急，將有限預算作最充分之運用，必要時可於檢討後，按實際需求及執行情形移供輔導「高關懷學生」，俾提升預算執行率，並真正幫助有急切需要的學生。</p>	<p>一、學產基金 100 年度預算已未編列就學安全網支出。</p> <p>二、學產基金獎補助業務計有低收入助學金等 7 項（含高關懷學生），業已依預算法規定辦理，提請立法院審議。</p>
21.	<p>僉以「學產基金」獎助教育支出計畫項下連年編列獎勵高中以上學校辦理縮短城鄉數位落差獎勵費用（100 年度編列 4,000 萬元，較 99 年度增加 1,200 萬元），顯與公務預算有業務與預算重疊之嫌。爰要求教育部除應以書面具體說明兩項預算執行之異同之外，允宜參考日前美國波士頓評論（雙月刊）所引述日裔科學家富山健太郎所作「科技無財脫貧」調查發現及建議，續審檢討本案計畫執行之方式、內容、實施對象及績效評鑑指標，並據以修訂計畫，併下年度基金預算送立法院審核。</p>	<p>一、本案已請亞洲大學研擬教育部學產基金辦理縮短城鄉數位落差研習計畫修正草案並召開相關會議。</p> <p>二、研習計畫修正草案，將依決議於審議 101 年度學產基金預算時送請立法院審核。</p>
22.	<p>僉以教育部所轄學產基金，係依據獻田先賢遺志，管理學產房地，並以其收益及孳息辦理低收入戶學生助學、急難慰問金與學生工讀及參與志願服務補助等有關教育事業，於今社會貧富差距拉大之際，尤其重要。爰建請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依據財</p>	<p>一、截至 100 年 7 月底，學產土地總面積 846.88 公頃，計 5,769 筆，已納入管理之土地面積 634.90 公頃。其中以基地出租及使用部分計 87.73 公頃（占全部收益面積 13.82%）；以耕地出租及使用者計 547.17 公頃（占全部收益面積 86.18%）；因學產土地定位為公用財產，</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政部 97 年 11 月公布施行之「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訂定有效管理運用計畫，俾創造更高效益（資產總值近 646 億元，但 100 年度收入僅列 9.4 億元），造福弱勢學生。	<p>屬國有土地之一環，土地之租金，除標租外，基地部分，依行政院核定「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之規定，按公告地價百分之五計收年租金；農作地、養地及養殖地部分，依地方政府公告當期正產物單價乘以租約約定之正產物收穫總量乘以千分之二百五十計收年租金。依前開規定計收之年收益約計 7 億餘元。</p> <p>二、另為創造更高收益，造福更多弱勢學生，本年度已配合財政部「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依「學產不動產標租作業要點」及「100 年度標租計畫」，針對閒置都會區之土地，辦理 6 批次公開標租作業，年租金收入 1,865 萬 6,963 元。另依「學產不動產短期出租要點」辦理短期出租，年租金收入 63 萬 6,000 元，共計 1,929 萬 2,963 元。</p> <p>三、綜上，本部將賡續依前開之計畫積極辦理活化閒置土地，創高收益，以嘉惠更多弱勢學生。</p>
23.	學產基金經管龐雜之國有學產土地達高達 850 餘公頃，惟業務卻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以外包派遣人員辦理；渠等人員流動率高、業務未嫻熟，卻從事常態性與核心性業務，不符法制，案經監察院 98 年提出糾正案。有鑑於學產土地之開發與管理，涉及地政、法律、建築等專業知識與經驗，教育部應儘速規劃該基金實際需求之專業人員，以免土地清理後二度占用，以及房地標租及出售效益過低等管理效能低落問題，而迭遭非議。	<p>一、為因應學產基金人力不足問題，已於 97 年 1 月調整本部中部辦公室組織編制，成立學產管理科為專責單位，以為專業管理。並依上開辦法進用具土地管理專業知能外包派遣人員協助辦理學產業務。</p> <p>二、99 年度已依任用程序正式遴補科長 1 名，專員 2 名。並陸續進用具有地政、法律專業背景之派遣人員計 4 人。</p> <p>三、另本部已訂定「派遣人員績效考核要點」，並辦理「學產基金業務研習會」以做為適時調整人力之考核機制，及強化工作專業效率。</p> <p>四、配合 101 年政府組織改造，本部已重新調整部內組織劃分業務後將移交改組後本部秘書處接管。目前已由本部總務司遴選 4 名人員進駐學產管理科辦理學產管理業務，學產基金人力及管理績效已逐漸改善。</p>
24.	有鑑於學產土地之開發管理，涉及地政、法律、建築等專業知識與經驗，惟學產基金承辦人員嚴重不足，現行業務卻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員額兼職辦理，未符法制，經審計部提查核意見及監察院糾正後仍無有效改善，爰此，教育部應著手規劃學產基金實際需求之專業人員，並於 1 年內與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兼職人員完成業務交接，俾以提升學產土地經營管理績效。	<p>一、為因應學產基金人力不足問題，已於 97 年 1 月調整本部中部辦公室組織編制，成立學產管理科為專責單位，以為專業管理。並依上開辦法進用具土地管理專業知能外包派遣人員協助辦理學產業務。</p> <p>二、99 年度已依任用程序正式遴補科長 1 名，專員 2 名。並陸續進用具有地政、法律專業背景之派遣人員計 4 人。</p> <p>三、配合 101 年政府組織改造，本部已重新調整</p>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部內組織劃分業務後將移交改組後本部秘書處接管。目前已由本部總務司遴選 4 名人員進駐學產管理科辦理學產管理業務，學產基金人力及管理績效已逐漸改善。</p> <p>四、為因應改組後之學產業務無縫接軌，已著手成立「學產基金業務移交前置作業小組」，以利後續移交作業之進行。</p>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泳起來專案-提升 學生游泳能力檢測 合格率及游泳池新 改建行動方案	99-102	33.83	1.35	2.50	2.37	27.61	1. 行政院99年8月27日 院臺教字第09900465 63號函原則同意。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學校體育與 衛生教育」科目2.37 億元。
促進優質學生棒球 運動方案	99-102	10.00	0.80	1.50	1.50	6.20	1. 行政院99年7月16日 院臺教字第09900382 2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學校體育與 衛生教育」科目1.5 億元。
閱讀植根與空間改 造：98-101年圖書 館創新服務發展計 畫	98-101	36.78	9.98	1.90	1.90	23.00	1. 行政院97年12月15日 院臺教字第09700571 7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加強社會藝 術與文化活動」科目 1.9億元。
第二期獎勵大學教 學卓越計畫	98-101	137.00	37.00	50.00	50.00	-	1. 行政院99年9月28日 院臺教字第09900504 6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分別編列於「高等教 育行政及督導」科目 24.5億元及「技術職 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科目25.5億元。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00-104	500.00	-	100.00	75.00	325.00	1. 行政院99年3月29日 院臺教字第09900163 9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高等教育行 政及督導」科目75億 元。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 學院暨社會科學院 第二期新建工程	94-101	4.70	1.20	1.00	-	2.50	行政院98年5月4日院授 主孝字第0980002700號 函核定。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 院綜合新館新建工 程	96-102	3.31	-	-	-	3.31	行政院99年6月14日院 授主孝字第09900036 43號函核定。
國立政治大學研究	99-102	3.00	-	-	-	3.00	行政院99年3月2日院授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今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總中心新建工程							主孝三字第0990001099 號函核定。
國立政治大學文山 校區、實小及國關 中心污水下水道系 統	100-101	0.43	-	-	-	0.43	行政院99年5月27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32 36號函核定。
國立中興大學人文 大樓興建工程	100-102	2.30	-	-	-	2.30	行政院99年6月3日院授 主孝三字第0990003407 號函核定。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 科技大樓興建工程	100-103	2.70	-	-	-	2.70	行政院99年7月15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43 71號函核定。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 研究大樓新建統包 工程	96-102	1.75	0.45	0.30	-	1.00	行政院97年4月28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22 58號函核定。
國立中山大學校區 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99-102	0.78	-	-	-	0.78	行政院99年5月21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30 97號函核定。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電資暨綜合教學大 樓新建工程	100-101	1.20	-	-	-	1.20	行政院99年5月26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31 99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第二 期公共設施暨污水 處理廠擴建工程	98-101	2.98	0.30	1.88	0.80	-	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 533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0.8億元。
國立東華大學藝術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含演奏廳及工作 坊)	98-101	5.21	0.30	-	-	4.9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授 主孝三字第0980005330 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8-101	4.73	0.30	-	4.43	-	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 533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4.43億元。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 學院大樓二館新建 工程	98-101	2.01	0.30	-	-	1.7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授 主孝三字第0980005330 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8-101	2.68	0.30	1.18	1.20	-	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今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東華大學理學 大樓二館新建工程	98-101	1.79	0.30	1.04	0.45	-	533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1.20億元。 1. 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 5330號函核定。
國立東華大學管理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8-101	3.98	-	0.78	-	3.20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0.45億元。 行政院98年8月31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52 86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大學圖書 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97-102	5.18	0.90	-	-	4.28	行政院98年4月2日院授 主孝三字第0980002038 號函核定。
國立嘉義大學蘭潭 校區理工教學大樓 新建工程	99-102	2.04	-	0.45	-	1.59	行政院99年4月30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5 85號函核定。
國立嘉義大學新民 校區興建游泳池工 程	100-101	0.35	-	-	-	0.35	行政院99年7月26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45 89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大學行政 大樓新建工程	99-102	1.75	-	-	-	1.75	行政院99年7月15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43 70號函核定。
國立臺東大學圖書 暨資訊大樓新建工 程	99-102	4.08	-	-	2.30	1.78	1. 行政院99年6月14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3644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2.3億元。
國立臺東大學師範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9-102	2.52	-	-	0.47	2.05	1. 行政院99年9月10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565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0.47億元。
國立臺東大學理工 學院大樓新建工程	99-102	4.05	-	-	-	4.05	行政院99年9月10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6 50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今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 活動中心及綜合體 育館新建工程	99-102	4.23	-	-	-	4.23	行政院99年9月10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6 50號函核定。
國立宜蘭大學學 院大樓新建工程	96-101	2.52	0.88	0.84	-	0.80	行政院97年3月2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16 54號函核定。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 校區電機資訊學院 新建工程	100-102	7.46	-	-	1.44	6.02	1. 行政院99年6月17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3700號函辦理。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1.44億元。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 校區圖資大樓新建 工程	100-102	4.99	-	-	3.10	1.89	1. 行政院99年6月17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3700號函辦理。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3.10億元。
國立聯合大學八甲 校區客家研究學院 、人文與社會學院 、共同教育委員會 及藝文教學中心大 樓新建工程	100-102	4.66	-	-	3.10	1.56	1. 行政院99年6月17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3700號函辦理。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3.10億元。
國立臺南大學七股 校區公共設施工程	96-101	7.35	6.00	0.50	-	0.85	行政院97年6月2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33 27號函核定。
國立臺南大學理工 學院興建工程	98-103	7.42	0.70	-	-	6.72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 97號函核定。
國立臺南大學環境 與生態學院興建工 程	98-103	4.21	0.42	-	-	3.79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 97號函核定。
國立臺南大學綜合 教學大樓興建工程	98-103	2.25	0.28	-	-	1.97	行政院98年5月25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31 97號函核定。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林口校區資訊及教 學大樓新建工程	99-102	3.50	0.50	0.50	-	2.50	行政院97年8月27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45 82號函核定。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林森校區新建室內	100-101	0.72	-	-	-	0.72	行政院98年12月0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72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今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游泳池工程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戲劇舞蹈教學大樓 新建工程	99-102	3.00	-	-	2.20	0.80	34號函核定。 1. 行政院98年10月8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 00599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2.2億元。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演藝廳整修工程	97-103	2.15	-	-	-	2.15	行政院99年4月16日院 授主孝字第0990002250 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教學研究大樓新建 工程	96-103	7.96	0.20	1.13	-	6.63	行政院97年11月2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62 20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第二 期公共設施及景觀 工程	100-101	1.48	-	0.60	-	0.88	行政院98年5月6日院授 主孝三字第0980002747 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行政 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2.30	0.60	0.32	-	1.38	行政院98年7月16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4 34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人文 社會學院大樓新建 工程	99-103	3.60	0.60	0.40	-	2.60	行政院98年7月16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4 34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 大學燕巢校區圖書 資訊大樓新建工程	99-103	5.58	-	0.30	-	5.28	行政院98年7月1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3 80號函核定。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熱帶農業研 究大樓暨工作犬培 育場興建工程	99-101	2.62	-	1.61	-	1.01	行政院98年7月28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800046 50號函核定。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海洋科技大樓新建 工程	99-102	2.63	-	0.75	-	1.88	行政院99年5月11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8 00號函核定。
國立體育大學田徑 場新建工程	98-101	2.80	-	0.70	-	2.10	行政院99年4月29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5 50號函核定。
國立體育大學圖書 館大樓新建工程	98-101	2.42	-	0.80	-	1.62	行政院99年4月29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5 50號函核定。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93-102	4.69	0.49	1.10	-	3.10	行政院97年10月20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55 59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平鎮校區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101-102	2.73	-	-	-	2.73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平鎮校區圖書及行政大樓新建工程	101-102	1.57	-	-	-	1.57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平鎮校區雜項與簡易運動場新建工程	101-102	0.46	-	-	-	0.46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5號函核定。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第二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	97-101	1.72	0.10	0.63	-	0.99	行政院98年5月1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80002950號函核定。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多功能學生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101	2.45	-	0.85	-	1.60	行政院99年3月29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1799號函核定。
國立金門大學第二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00-101	2.29	-	0.85	1.44	-	1. 行政院99年5月7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272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1.44億元。
國立金門大學多功能健康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102	3.56	-	-	2.71	0.85	1. 行政院99年9月24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89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2.71億元。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綜合教學暨實習大樓新建工程	100-103	5.50	-	-	2.00	3.50	1.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金」科目2億元。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學生宿舍暨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103	3.00	-	-	0.95	2.05	1. 行政院99年12月8日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007446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公共設施及景觀(1 期)工程	100-101	1.30	-	0.10	1.20	-	金」科目0.95億元。 1. 行政院99年9月24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589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1.2億元。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綜合教學大樓新建 工程	100-102	5.80	-	0.10	-	5.70	行政院99年9月24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58 98號函核定。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學生宿舍暨生活設 施(1期)工程	100-102	3.69	-	0.10	1.00	2.59	1. 行政院99年9月24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589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1億元。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 院附設醫院急重症 醫療區整建計畫	98-101	3.33	-	0.95	-	2.38	行政院97年11月17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700060 71號函核定。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 醫院興建案	98-104	20.00	1.35	0.15	0.80	17.70	1. 行政院97年2月25日 院臺教字第09700062 42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大學校 院校務及附設醫院基 金」科目0.8億元。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 綜合教學大樓興建 工程	100-102	1.66	-	0.05	0.86	0.75	1. 行政院99年8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 473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86億元。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 中學綜合體育館興 建工程	99-101	2.40	0.95	0.63	0.82	-	1. 行政院99年3月9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 130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82億元。
國立岡山高級中學 綜合大樓興建工程	100-102	0.79	-	0.03	0.59	0.17	1. 行政院99年8月27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屏東高級中學 多育學習中心興建 工程	100-102	0.89	-	-	0.61	0.28	00535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59億元。 1. 行政院100年5月5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1000 002744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61億元。
國立臺中女子高級 中學綠苑綜合生活 館興建工程	100-102	1.17	-	0.03	0.71	0.43	1. 行政院99年8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 473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71億元。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 職業學校綜合職能 館暨教學大樓興建 工程	99-101	2.05	0.07	0.39	1.59	-	1. 行政院99年7月20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442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1.59億元。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 職業學校綜合大樓 興建工程	100-102	1.61	-	0.02	0.82	0.77	1. 行政院99年8月2日院 授主孝三字第099000 473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82億元。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 商業職業學校圖書 資訊大樓興建工程	100-102	1.44	-	0.07	0.83	0.54	1. 行政院99年7月26日 院授主孝三字第0990 00458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國立高級中 等學校校務基金」科 目0.83億元。
國立臺中國書館遷 建計畫	95-101	20.00	8.89	6.23	4.88	-	1. 國立臺中國書館遷建 計畫報經行政院95年 7月26日院臺文字第0 950035238號函核定

教育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99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0年度 預算數	101年度 預算數	102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 館籌建計畫	86-101	54.78	26.64	10.00	16.14	2.00	<p>。</p> <p>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依計畫實際進度編列 於「國立臺中圖書館 行政及推展」科目4. 878億元。</p> <p>1. 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 88教字第29790號函 核定，總經費50億元 ；行政院98年9月2日 院臺教字第09800543 15號函核定，計畫總 經費增修為54.78億 元。</p> <p>2. 本計畫101年度預算 編列於「籌建國立海 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科目16.14億元。</p>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 計			416,677	1,467,372
1.5120010100 一般行政			156	718
(1)辦理反貪倡廉活動	101-101	為落實97年10月3日中央廉政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推動校園誠信，深化品格教育」，持續推廣校園廉政觀念及反貪意識，舉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廉政活動，將廉潔觀念推廣至校園，以達到寓教於樂，進而提升全民廉政的觀念，共創陽光廉能政府。	140	641
(2)辦理廉政問卷調查	101-101	為深入了解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政風清廉實況，真實反映機關行政效能，爰續規劃辦理廉政問卷調查，作為本部持續推動為民服務品質之重要參考。	16	77
2.5120010200 高等教育			29,432	194,504
5120010201 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28,858	127,885
(1)學術審議著作審查及設置國家講座	101-101	1.教師資格審查業務實務研討會。 2.第16屆國家講座主持人暨第56屆學術獎得獎人頒獎典禮及得獎人專輯專刊製作計畫。	-	1,700
(2)強化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機制	101-101	1.跨領域學程作業計畫。 2.產業碩士專班作業計畫。 3.藝術與設計菁英海外培訓計畫。 4.臺灣國際學生創意設計大賽及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計畫。 5.大學校院招生檢討會議。 6.退伍軍人加分優待管制系統維護。 7.大學招生訪視。 8.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核作業(含師資質量考核)。 9.大學增設調整院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作業系統。 10.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宣導工作。 11.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專案辦公室。 12.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臺營運管理及教學運用計畫。	12,632	45,414
(3)改善教學研究環境及提升高等教育行政服務品質	101-101	1.國外大學醫學、牙醫學系畢業生學歷甄試。 2.大陸地區高等教育學歷甄試。 3.全國公私立大學校院教務主管會議。 4.高教技職簡訊紙本及電子報編印出刊作業。 5.辦理各類醫學教育研討會。 6.「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及「大專校院教	6,176	16,467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計
105,088	36,059		1,600	2,026,796
68	-		-	942
62	-		-	843
6	-		-	99
6,659	500		-	231,095
6,559	500		-	163,802
2,132	-		-	3,832
2,294	-		-	60,340
900	-		-	23,543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推動大學評鑑制度	101-101	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執行成效委託研究。 7.就學安全網計畫。 1.辦理系所評鑑及校務評鑑追蹤評鑑。 2.持續建置「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及「高等教育校務資訊整合平臺(含大學一覽表)」等案。 3.辦理100至102年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及經費運用績效研討會案。	4,816	57,542
(5)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101-101	1.辦理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 2.委辦98-101「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專案網站建置維護勞務採購案。 3.規劃辦理102年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獎助及補助核配及資料查核案。 4.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師生問卷資料庫。 5.辦理100至102年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訪視及經費運用績效研討會案。	5,234	6,762
5120010202 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56,213
(1)輔導改進技專校院之管理發展	101-101	1.技職教育資料整理委託處理。 2.辦理新設系科規劃及增調系科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審核。	-	7,000
(2)產學合作及技職教師研習	101-101	1.產學合作行政運作、訪視、管考、遴選技專與產業園區合作案審查作業之行政協助委辦案。 2.產官學大論壇、技職學生專題製作成果發表、產學合作成果展示、實務訓練、檢討會及宣導成果等活動。 3.技專校院研發資訊平台之建立，規劃建置產學合作資訊網(含實習平台)，委辦運作經費。	-	15,213
(3)技職教育行政革新及國際交流與評鑑	101-101	1.推動技職教育行政資訊革新，擴充技職教育資訊傳播網網站功能及相關網站整合。 2.發展技職校院評鑑制度，辦理各項評鑑業務。	-	27,000
(4)強化技職教育學制及特色	101-101	1.推動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宣導方案。 2.輔導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及技術學院改名科技大學審核作業。 3.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辦理採認民間證照工作，強化技職體系學生能力標準等；辦理專科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檢討及換補發證照等。	-	2,000
(5)科技校院教學卓越計畫	101-101	召開優質特色教學品質提升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審議委員會、諮詢會議、教學滿意度問卷調	-	5,0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門 類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549	-	-	62,907
684	500	-	13,180
-	-	-	56,213
-	-	-	7,000
-	-	-	15,213
-	-	-	27,000
-	-	-	2,000
-	-	-	5,0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120010204 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查、實地考核、專題研究、網站建置管理與維護及成果宣導等經費。	574	10,406
(1)輔導私立大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101-101	委託規劃更新私校獎補助經費支用及財務報告資訊網。	-	3,000
(2)私立大專校院輔導學生事務工作及學生團體保險費	101-101	私立大專校院學輔工作經費委辦案(含訪視、使用說明暨觀摩研討會、資訊網等)。	574	1,326
(3)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就學貸款利息	101-101	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就學貸款相關業務。	-	2,641
(4)輔導私立大專校院財務及會計行政	101-101	委請會計師檢查私立大專校院帳冊憑證、內部控制及資金管理。	-	3,007
(5)私立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待遇及進用學輔人力	101-101	委託大學辦理私校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薪資、退撫基金、軍健保及其他補助之管理系統及發放作業。	-	432
3.5120010300 中等教育			124,139	369,774
5120010301 中等教育督導及師資培育			117,869	216,896
(1)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101-101	1.委託國內大學辦理國際(含亞太)數學、物理(含亞洲)、化學、生物、資訊與地球科學等6科競賽培訓及參賽計畫。 2.委託國內大學辦理我國主辦2014年第26屆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 3.委託辦理高級中學科學班實施計畫，科學班至100學年度總計有9所高中及10所大學合作辦理。 4.委託辦理高中數學、物理、化學、生物、資訊及地球科學之學科能力競賽。	12,714	39,108
(2)均衡高中教育發展	101-101	1.委託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實施相關內涵之追蹤研究。 2.委託辦理「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教育推動計畫」。 3.委託辦理國中基測(含作文)題庫研發。 4.委託辦理高中教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 5.規劃推動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 6.研修高中課程綱要及推動工作。 7.健全高中教育法制及建立資料庫等相關業務。 8.委託辦理高中教科用書審定。 9.委託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相關事宜。 10.委託辦理國中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等國中基測轉型措施。	57,346	71,609
(3)健全師資培育	101-101	1.委託辦理師資培育課程規劃與專業審查。	4,260	23,984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00	-	-	11,080
-	-	-	3,000
100	-	-	2,000
-	-	-	2,641
-	-	-	3,007
-	-	-	432
17,689	33,669	-	545,271
15,394	25,720	-	375,879
1,100	2,064	-	54,986
2,827	4,606	-	136,388
350	-	-	28,594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101-101	2.委託辦理師資培育資料庫及統計年報等。 3.委託辦理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之推動，執行精緻師資素質提升方案相關研究與配套措施。 1.委託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2.委託辦理教師證書審核與發證系統維運。 3.辦理師資培育評鑑，以提升多元師資培育之素質。	5,569	21,528
(5)教師在職進修	101-101	1.辦理高中新課程課務發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優質化計畫，推動教學資源研發、教師專業成長、學科輔導諮詢及學科專科教室典範等作業。 2.研訂「教師在職進修辦法」，規範教師進修制度及內涵；並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計畫、研究及實驗之規劃及推動。 3.推動教師專業標準暨教師專業表現指標實施計畫研訂及實施規劃。 4.推動國民小學（含幼稚園）師資培用聯盟研訂及實施規劃。 5.委託辦理海外英語研習計畫。 6.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含編印教師進修統計年報)。 7.委託辦理推動高中教師物理實驗教學能力計畫。 8.辦理認可社會教育機構或法人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稚園教師進修之審查。	37,980	60,667
5120010302 中等教育管理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1-101	1.辦理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會計人員研習。 2.辦理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會計事務研習。 3.青年學子反貪教育宣導。 4.辦理公文處理及管考業務講習等。	6,270	152,878
(2)特殊教育與教師修及登記	101-101	1.委託臺灣省原住民學生保送師範校院甄試。 2.委託辦理公費生分發事宜。 3.委託學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及視障、聽障、學障、自閉症等身心障礙學生升學甄試分發、甄試簡章審查等。 4.委託辦理技術及專業教師甄審事宜。 5.委託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教師證申報系統研習。 6.委託辦理特教學生獎助及學雜費減免申辦檢核系統開發維運。	123	2,714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其 他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430	6,350	-	33,877
10,687	12,700	-	122,034
2,295	7,949	-	169,392
48	-	-	979
163	-	-	3,000

教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高級中學管理	101-101	7.委託辦理培訓「專業心理評估人員」。 1.高中職優質化方案。 2.辦理學生生涯規劃與輔導。 3.辦理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4.高中職校務評鑑實施案。 5.辦理外交小尖兵及暑期英語研習等。 6.辦理讀書心得比賽。 7.辦理學籍電腦化作業經費。 8.私立學校會計師財務查核。 9.委託辦理高中通識教育活動。 10.辦理中等學校心理衛生諮詢服務。	3,520	75,196
(4)高級職業學校管理	101-101	11.辦理教師定期會報與專業督導。 1.高職校務評鑑計畫相關工作。 2.私立學校會計師財務查核。 3.推動高中職均質化方案各項措施。 4.高職優質化各項業務。 5.辦理職業學校群科中心學校計畫工作經費。 6.配合高職新課程，教科書送審經費。 7.推動綜合高中方案(含高職發展相關業務)各項措施。 8.辦理建教合作規劃改進研究及宣導經費。 9.辦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及丙級專案技能檢定。 10.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通報系統維護工作。 11.委託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實彈射擊相關經費。	2,627	66,537
(5)地方及進修教育管理	101-101	1.辦理自學學力鑑定考試。 2.辦理進修學校學籍管理系統。	-	5,500
4.5120010400 國民教育			73,761	229,312
5120010401 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73,761	229,312
(1)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	101-101	1.委託辦理發展特色學校與閒置校舍空間活化利用。 2.委託各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相關事宜。 3.委託規劃家長參與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設計規劃、種子家長研習及宣導活動。	1,900	19,206
(2)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	101-101	1.委託辦理推動教育優先區研討會、計畫審核網站維護及年度手冊彙編。	4,338	9,082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項	資 本	門 項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1,084	-	-	79,800
1,000	7,949	-	78,113
-	-	-	5,500
28,307	390	1,600	333,370
28,307	390	1,600	333,370
400	-	-	21,506
880	-	-	14,3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	101-101	2.委託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 1.委託辦理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審定工作。 2.委託辦理編輯部編本教科書並辦理教科書配套措施計畫。 3.委託臺師大辦理直轄市、縣(市)精進教學計畫規劃之輔導諮詢、成效評估及教師專業成長需求與辦理模式探究。 4.委託辦理中央-地方-學校課程與教學相關事宜。 5.委託辦理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學生代表遴選、培訓及參賽事項。 6.委託建置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資料庫。 7.委託辦理提升國小教師健康教育素養案。 8.委託辦理華裔英語服務營、亞太兒童會議及英語專長替代役男深入偏遠校園協助英語教學等。 9.委託辦理推動藝術及人文學習領域教學。 10.委託維護國教社群網站及辦理課程與教學滿意度調查。 11.委託辦理總統教育獎遴選及頒獎活動。	41,124	105,415
(4)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力	101-101	1.委託七大區域中心辦理進階研習、教學輔導教師研習與認證及專業支持體系及建立輔導系統。 2.委託辦理教學卓越獎複選工作、觀察員訪視、頒獎典禮及代發教學卓越獎獎金。 3.委託辦理本部增置國小教師員額經費管制及人力運用平台。 4.委託辦理外籍英語教師專案計畫、美國學區長來臺參訪計畫及辦理我國中小學校長赴美教育交流計畫。 5.辦理教師課稅巡迴宣導、講習等費用。	9,156	24,205
(5)促進國民中小學學生適性學習	101-101	1.規劃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專班申辦、審查作業、訪視作業、規劃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原則及題庫、編撰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設計。 2.委託建置圖書管理平台系統、辦理閱讀績效學校團體與個人評選及辦理閱讀起步走實施計畫、宣導。	7,740	53,152
(6)發展並健全幼稚教育	101-101	1.100年度「公私立幼稚園輔導計畫」行政作業事項及輔導分析案。 2.全國幼教輔導學術研討會。 3.委託辦理編製幼稚園安全管理手冊。 4.友善教保服務計畫非營利幼兒園管理及發展計畫。	9,503	18,252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合 計
3,031	-	-	149,570
21,716	-	-	55,077
1,370	-	-	62,262
910	390	1,600	30,655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120010500 社會教育		5.「幼兒園教保活動與課程大綱實驗方案」行政作業事項及輔導分析案(100學年度延續性計畫)。 6.幼托整合後幼兒園教保活動與課程大綱(草案)立論基礎補強及資料庫建置計畫。 7.幼托整合後幼兒園教保活動與課程大綱(草案)及教師手冊修整計畫。 8.幼托整合後幼兒園課程發展參考實例編製計畫。 9.幼托整合後幼兒園幼兒能力評量指標研擬計畫。 10.幼兒園課程與教學評量表及園舍空間規劃與硬體設施設備檢核表研擬計畫。 11.原住民幼兒科學參考教材研訂計畫。 12.幼兒園在地文化課程參考教材研訂計畫。 13.幼兒園健康安全課程參考教材研訂計畫。 14.幼兒園閱讀活動參考教材研訂計畫。 15.100學年度國民教育幼兒班教學訪視及巡迴輔導工作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成效評估。 16.全國幼生管理系統維運。 17.全國幼教資訊網維運。 18.學前統計年報。 19.幼兒動態尺寸分析。 20.編撰相關主題手冊。 21.學前補助措施說明文宣。	11,030	61,999
5120010501 社會教育行政及督導 (1)推動終身教育及學習網絡	101-101	1.委託辦理成人終身學習諮詢網絡。 2.委託辦理終身學習歷程研究及資料庫建置。 3.委託辦理成人教育統計。 4.委託辦理終身學習楷模(選拔+表揚)。 5.委託辦理國中小補校分科教材課綱及識字教材。 6.委託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及研討會。 7.委託辦理社會教育行政會議。 8.委託辦理101年非正規認證中心。 9.委託辦理非正規學習成就認證。	3,737	7,637
(2)推動社區教育	101-101	1.成人關鍵能力研究。 2.委託辦理「社區大學評鑑」。 3.委託辦理「學習型城鄉觀摩研討會」。	918	4,002
(3)推行家庭教育	101-101	1.委託進行全國性家庭教育輔導評鑑與專業人員認	1,458	5,476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別	資 本	門 別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3,153	500	-	76,682
3,081	500	-	75,682
726	500	-	12,600
402	-	-	5,322
466	-	-	7,4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4)高齡教育及婦女教育	101-101	證作業。 2.辦理全國性家庭教育培訓、表揚及宣導活動。 3.研發家庭教育教案教材與宣導品等。 1.發展婦女教育實施策略、研發教案教材及辦理種子人員培訓。 2.製播婦女教育廣電節目、辦理研討會或論壇及宣導等。 3.委託辦理高齡教育分區輔導計畫、研編老人教育教材、提升老人教育人員之專業素養方案。 4.辦理高齡教育評鑑及宣導計畫。	999	5,056
(5)輔導文教基金會及相關團體業務	101-101	1.調查、訪視及評鑑基金會業務等。 2.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功團體及個人活動。 3.加強基金會業務電腦化管理及提升基金會人員專業知能。 4.舉辦基金會業務講習、座談、研討及專案研習。	98	2,330
(6)推行語文教育	101-101	1.辦理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試題研發及試務工作。 2.進行客家語朗讀文章工作。 3.辦理100年閩客語文學獎活動。 4.辦理221世界母語日年度活動。 5.表揚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 6.委託辦理101年全國語文競賽活動。	3,458	27,404
(7)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101-101	1.行政指示館所辦理部屬館所首長會議。 2.委託進行提升社教機構效能相關研究。 3.委託辦理社教機構整體行銷活動。 4.行政指示國家圖書館辦理漢學研究中心相關業務之規劃、協調及推動執行，包括漢學研究中心指導委員會相關行政事務，以及外籍學人來臺研究漢學、發行國際漢學學刊2種等。	162	9,366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101-101	1.機械魚展示系統擴充研究。 2.機械魚外觀設計暨矽膠外膜製作。 3.自主式無人水下載具(AUV)展示系統建置研究。	200	728
(1)機械魚展示系統擴充及自主式無人水下載具(AUV)系統建置研究	101-101		200	728
6.5120010600 學校體育與衛生教育	101-101	1.辦理全國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學校體育衛生業務主管人員研討會、高中體育組長會議。 2.辦理大專體育業務研討會、單項錦標賽、輔導學生社團等事宜。	1,548	113,501
(1)加強學校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101-101		432	82,995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530	-	-	6,585
233	-	-	2,661
639	-	-	31,501
85	-	-	9,613
72	-	-	1,000
72	-	-	1,000
4,200	-	-	119,249
1,200	-	-	84,627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促進學生健康計畫	101-101	3.辦理體育班訪視、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課程綱要教材暨教師手冊編撰計畫、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作業要點審查。 4.辦理學校興建教學游泳池、游泳與水域運動之評選及輔導計畫、游泳指導師資培訓計畫。 5.辦理獎勵學校體育績優團體及個人實施計畫。 6.辦理各項學生運動聯賽(包括籃球、排球、足球、壘球、棒球等)。 7.辦理中等以上學校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及單獨招生資訊彙整事宜。 8.維護學校體育資訊管理系統。 1.辦理國民中小學學校午餐及校園食品訪視。 2.辦理學校衛生年報資料庫建置、登錄及分析計畫。 3.辦理學幼童視力保健計畫。 4.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與網站維護計畫、大專健康促進學校外部訪視、成果觀摩與評鑑發展計畫。 5.辦理學生健康自主管理網站建置與管理計畫、學生健康資訊系統暨健康資料分析整合計畫。 6.辦理學生健康檢查觀察員研習計畫、學生健康檢查訪視工作。 7.辦理性教育相關計畫。 8.辦理大專校院衛生保健組長工作研習會、大專校院護理人員工作研習會、大專校院餐飲衛生管理研習會。	432	16,853
(3)一人一運動及一校一團隊	101-101	1.辦理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及推廣舞蹈運動實施計畫。 2.培養學生運動觀賞知能暨體驗運動觀賞計畫。 3.辦理學校設置淋浴間評選與輔導計畫。 4.辦理樂活運動站評選與輔導計畫。 5.辦理幼兒運動遊戲整合計畫。 6.辦理普及化運動方案-大隊接力、樂樂棒球、創編運動操。 7.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學生運動參與情形調查。 8.辦理中等以下學校體育教師增能計畫。 9.辦理學校運動志工計畫。	486	5,969
(4)學校特殊教育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101-101	為輔導及培育身心障礙運動績優生及選手，加強特殊體育活動之推展，辦理適應體育方案。	90	515
(5)推動學生健康體位計畫	101-101	1.辦理推展學生體適能計畫。	108	7,169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200	-	-	18,485
1,350	-	-	7,805
150	-	-	755
300	-	-	7,577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7.5120010700 訓育與輔導		2.辦理推動學生身體健康促進計畫。	3,856	101,383
5120010701 學生事務與輔導			3,856	29,839
(1)學生事務行政與督導	101-101	1.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 (1)委託辦理北1區、北2區、中區、南區等4區大專校院學務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含編印名錄）。 (2)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學務長傳承研討會。 (3)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課指組傳承研討會。 2.辦理學校人權法治品德教育： (1)委託設置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及網站。 (2)委託辦理少年法律專刊及法治教育計畫等。 (3)委託辦理品德教育表揚活動。 3.推動大專青年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1)委託辦理大專校院社團評鑑。 (2)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學生領導幹部公民素養提升研討會。 (3)委託辦理學生自治網站。 4.委託辦理推動正向管教研習活動。	1,675	6,845
(2)學生輔導	101-101	1.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1)委託辦理各縣市政府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研討會。 (2)委託辦理教育部友善校園獎頒獎典禮。 (3)委託辦理國民中小學推動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之輔導研究計畫。 2.健全學生輔導行政： (1)委託辦理友善校園傳承大會。 (2)委託辦理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職訓課程。 3.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 (1)委託辦理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商中心（北1區、北2區、中區、南區）。 (2)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諮商輔導主任（組長）會議。 4.推動生命教育、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 (1)委託辦理生命教育系列活動。 (2)委託辦理宣導暑假青少年休閒娛樂活動平臺。 5.推動國中與高中職階段學生生涯輔導工作，強化	2,181	15,336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合 計
1,631	-	-	106,870
1,631	-	-	35,326
280	-	-	8,800
875	-	-	18,392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性別平等教育	101-101	適性揚才教育： (1)委託辦理學校生涯輔導工作國際學術研討會。 (2)委託辦理國中與高中職生涯測驗工具使用參考手冊編製計畫。 (3)委託辦理教育部生涯輔導全球資訊網增修暨維護工作計畫。 (4)委託辦理高中職階段生涯輔導工作實務現況分析與多元進路觀點生涯輔導策略發展之探討。 (5)生涯諮詢初階研習委辦案（北、中、南區）。 6.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課程研發與諮詢： (1)委託辦理中輟輔導溫馨案例彙編事宜暨全國輔導中輟生有功縣市、學校團隊及民間團體表揚典禮。 (2)委託辦理全國中輟生業務之業務傳承及中介教育研討會。 1.政策規劃組： (1)委託辦理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 (2)委託辦理研修各級學校及地方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自評及評鑑檢核表。 (3)委託辦理「各國性別平等教育之比較與發展」國際學術研討會。 2.課程教學組： (1)委託辦理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推動考核指標。 (2)委託辦理本部已出版之心理測驗檢核。 (3)委託辦理學生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 (4)委託辦理教育人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修訂事宜。 3.社會推展組： (1)委託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師資人才更新計畫。 (2)委託辦理教育部青少年性行為之教育與法規檢討公民會議計畫。 (3)委託辦理性別平等小常識再印製計畫。 (4)委託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影片與節目甄選計畫	-	7,51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476	-	-	7,994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5)委託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維護計畫。 (6)委託辦理國民中小學實施同志教育公民論壇經費。 4.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組： (1)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再進階培訓。 (2)委託辦理東區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計畫(初、進階各1場)。 (3)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救濟爭議案例研討會。 (4)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事件網絡人員對談會議。 (5)委託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案例研討會—以特殊障礙學生為主軸。 (6)委託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承辦人員傳承研討會。 (7)委託辦理大專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課程研修計畫。 推動學生就學貸款工作。		
(4)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5120010703 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01-101		-	140
(1)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101-101	1.推展學生全民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精神動員準備工作。 2.辦理軍訓教官教育及生活輔導知能研習專班。 3.辦理軍訓主管研習。 4.辦理軍訓人員論文審查、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及研究績優人員表揚、研討會。 5.發行學生國防教育通訊半月刊。 6.辦理預官考選講習宣導。 7.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與災害預防救護工作推展。 8.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及執行春暉專案工作。 9.教育服務專業訓練與管理。 10.辦理學生國防教育師資體檢及軍服製補。	-	71,544
8.5120010900 各項教育推展			172,755	391,181
5120010901 一般教育推展			23,991	34,41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40
-	-	-	71,544
-	-	-	71,544
43,381	1,000	-	608,317
162	-	-	58,563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辦理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及研討(習)會	101-101	1.委託辦理全國專科以上學校教師申訴業務研討會。 2.委託辦理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申訴業務座談會。	-	1,390
(2)訴願業務座談會	101-101	1.辦理大專校院承辦訴願或學生申訴相關業務人員訴願救濟研討與實務座談會。 2.辦理國私立高中職及縣(市)政府承辦訴願或學生申訴相關業務人員訴願救濟研討與實務座談會。	-	652
(3)101年度教育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實施計畫	101-101	為提高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素質，增進行政效能，委託辦理本部暨所屬機關學校行政人員訓練。	-	1,447
(4)101年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人員業務講習會	101-101	為輔導私立學校建立人事制度，辦理私立學校人事人員業務講習會。	-	266
(5)辦理101年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大會暨總統餐會	101-101	委託辦理101年師鐸獎、教育奉獻獎及資深優良教師表揚大會暨總統餐會。	50	5,400
(6)人文教育專案規劃及研究發展	101-101	1.委託辦理教師法等相關法制研修規劃與教育議題相關業務經費。 2.辦理海洋教育知能或體驗活動及辦理海洋相關議題研究。 3.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評鑑歷程與專業發展整合之相關研究及中小學教師評鑑制度考核人員之課程規劃與培訓。 4.教育研究委員會專案網站維護。 5.辦理人文及科學教育相關專案研究及研討會。 6.辦理提升各級學校英文語教學成效政策規劃相關業務。 7.本部教育資料室圖書自動化系統之維護。	-	4,734
(7)校園環境管理及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	101-101	1.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營運監督控管計畫。 2.校園事業廢棄物減量暨環境管理系統推動計畫。 3.校園安全衛生認證計畫。 4.校園能源暨溫室氣體管理人員教育培訓計畫。	5,098	3,358
(8)辦理教育部實驗(習)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推廣計畫	101-101	1.校園環境與安全衛生教育推展計畫。 2.大專校院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考試中心計畫。 3.學校安全衛生輔導團計畫。	3,398	2,240
(9)校園紅火蟻防治計畫	101-101	防治外來入侵種及植物病蟲害輔導團計畫。	3,398	2,238
(10)推動永續發展的學校環境教育	101-101	1.區域環境教育輔導團計畫。 2.綠色大學認證與發展及國際合作計畫。 3.環境教育法規相關配套措施專案計畫。	5,097	3,358
(11)環境教育人員訓練計畫	101-101	配合環境教育法之頒佈，推廣各縣市政府、學校之	1,050	2,45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10	-	-	1,500
52	-	-	704
-	-	-	1,447
-	-	-	266
-	-	-	5,450
-	-	-	4,734
-	-	-	8,456
-	-	-	5,638
-	-	-	5,636
-	-	-	8,455
-	-	-	3,5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12)環境教育研習	101-101	人員訓練計畫。 配合環境教育法之頒佈，舉辦全國性研習活動。	800	1,200
(13)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計畫	101-101	配合環境教育法之頒佈，推廣各縣市政府、學校之人員認證計畫。	1,200	1,800
(14)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基準表	101-101	委託辦理本部所屬機關學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基準表。	-	700
(15)永續校園改善計畫	101-101	1.永續校園示範推動與成效分析計畫。 2.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維護及更新計畫。	3,900	2,600
(16)輔導改進財務計畫	101-101	輔導改進財務計畫。	-	577
5120010902 特殊教育推展			34,660	83,779
(1)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	101-101	1.辦理教師及專業人員相關進修及研習。 2.辦理優秀特教人員及愛心廠商表揚。 3.規劃特教教材教具、輔具及電腦輔助教學支援網絡。 4.辦理特教評鑑及訪視。	1,360	6,869
(2)加強推展資優教育	101-101	1.研發資優教育測驗工具。 2.推動資優教育政策白皮書行動方案。	5,000	8,120
(3)加強身心障礙學生教育	101-101	1.提供大專、高中職學生學習輔具、視障教科書及輔導相關工作。 2.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甄試。 3.委辦建置大專特教實施制度。 4.委辦無障礙環境研習及訪視。 5.委辦大學特教中心輔導業務。 6.辦理特教通報系統及委辦維護特教相關網站。 7.研發及管理特教學生測驗評量工具。	28,300	68,790
5120010903 原住民教育推展			3,640	13,058
(1)原住民教育推展	101-101	1.委託學校辦理各項原住民教育研討活動。 2.推展原住民族語言教育相關工作。 3.辦理培育優秀原住民青少年運動人才計畫及其他訓練及活動。	3,640	13,058
5120010904 教育與學術資訊管理及發展			71,694	178,857
(1)網路學習發展計畫	100-101	1.委託辦理數位學習認證中心及數位學習認證審查。 2.委託辦理大專校院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及推廣服務計畫(北區、南區)。	15,720	33,989
(2)全國學術電腦資訊服務及建構大學電腦網路	100-101	1.臺灣學術網路(TANet)新世代骨幹網路相關管理及設備擴充，建立臺灣學術網路上的新興應用	6,064	35,21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他	資 本	門 他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2,000
-	-	-	3,000
-	-	-	700
-	-	-	6,500
-	-	-	577
7,270	-	-	125,709
620	-	-	8,849
800	-	-	13,920
5,850	-	-	102,940
944	-	-	17,642
944	-	-	17,642
8,647	-	-	259,198
1,940	-	-	51,649
2,300	-	-	43,582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電子計算機中心業務	100-101	服務：提供語音交換平台服務並整合相關資源。 2.推動臺灣術網路骨幹各節點資通安全建置及導入計畫。	1,176	5,424
(4)資訊融入教學	101-101	辦理各級學校資訊學理相關推動活動。 1.辦理教育部上網安全與網路素養推廣計畫。 2.辦理地理資訊在中學應用與推廣計畫。 3.辦理全國中小資訊融入教學創意競賽計畫。 4.辦理數位教學資源交換分享計畫。	3,760	3,815
(5)建構數位化網路學習系統	101-101	1.辦理六大學習網經營與推廣計畫。 2.辦理六大學習網共同平台經營與推廣計畫。	5,400	12,178
(6)縮短城鄉數位化網路學習落差	101-101	辦理教育部校園自由軟體數位資源推廣服務中心營運計畫。	1,100	1,500
(7)偏鄉數位關懷推動計畫	101-101	1.辦理數位機會中心營運輔導計畫。 2.辦理資訊志工管理服務專案。 3.辦理數位學伴線上課業輔導服務計畫。 4.辦理國民電腦輔導及維護管理系統。 5.委託辦理數位機會推動效益評估專案。	26,325	30,675
(8)數位科技應用	100-101	1.委託辦理高中職資訊科技融入教學-數位教材發展與推廣計畫。 2.委託辦理100-101數位教育與網路學習總計畫營運專案。	12,149	56,058
5120010905 科技教育			22,800	50,788
(1)專項科技與人文社會科學先導計畫	101-101	1.辦理「現代公民核心能力養成中程計畫」、「未來想像與創意人才培育中程計畫」及「強化臺灣特色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基礎應用人才培育中程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2.委託辦理全國傑出通識教師獎遴選。 3.辦理「轉譯醫學及農學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及「產業先進設備人才培育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4.辦理「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及「科學人文跨科際人才培育-大學跨領域溝通能力養成計畫」之推動規劃、計畫徵件、管考及成果綜整交流相關事宜。 5.辦理「能源國家型科技人才培育計畫」及「網路通訊人才培育計畫」之規劃、執行、訪查及管考等工作。 6.辦理本部(含館所)科技綱要計畫之審核暨評估作	13,000	35,348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400	-	-	7,000
270	-	-	7,845
750	-	-	18,328
73	-	-	2,673
1,500	-	-	58,500
1,414	-	-	69,621
3,532	-	-	77,120
3,532	-	-	51,88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2)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中程個案計畫	101-101	業。 成立規劃團隊，推動氣候變遷調適人才的培育工作，規劃、發展大專校院氣候變遷調適教育(通識)課程，建構並提供氣候變遷調適教育之學習管道與課程資料庫及教學研究專才智庫之平臺。	3,300	3,940
(3)防災校園網絡建置與實驗計畫	101-101	1.101年度學校災害潛勢資料更新及平臺維護計畫。 2.防災校園輔導團計畫(北中南區)。 3.防災校園總顧問團(推動辦公室)計畫。	6,500	11,500
5120010908 國際教育交流			16,270	51,199
(1)辦理境外僑生及僑校輔導相關事務	101-101	辦理中央機關聯合訪視僑生活動、僑生研習及僑輔人員工作研討會。	-	1,300
(2)辦理國際華語文教育	101-101	1.委託教育學術機構辦理對外華語文測驗檢測及研發、國內外施測、試測與推廣。 2.選送華語教師平臺設置及甄選培訓作業。	8,988	11,790
(3)辦理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101-101	辦理港澳生來臺就學資格審核。	-	-
(4)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	101-101	1.委託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推廣及發展計畫。 2.委託國內學校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課程發展計畫。 3.委託國內學校辦理中小學國際教育專業成長計畫及海外研習。	2,244	22,691
(5)辦理國際教育活動	101-101	1.委託辦理亞太大學交流會國際秘書處業務。 2.委託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語言教學研究計畫。 3.委託辦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教育分組國家聯絡人秘書幕僚業務。	1,809	3,602
(6)鼓勵國外留學計畫	101-101	1.委託學校或機關辦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等試務工作。 2.委託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留學貸款保證作業。	1,958	10,621
(7)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留學	101-101	1.委託辦理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資料管理資訊系統計畫。 2.委託辦理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辦公室。	1,271	1,195
9.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	7,000
5320011101 加強社會藝術與文化活動			-	7,000
(1)公共圖書館之輔導與充實	101-101	委託辦理公共圖書館輔導計畫。	-	7,000

育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資 本	其 他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7,240
-	-	-	18,000
1,616	1,000	-	70,085
-	-	-	1,300
315	1,000	-	22,093
87	-	-	87
600	-	-	25,535
352	-	-	5,763
180	-	-	12,759
82	-	-	2,548
-	-	-	7,000
-	-	-	7,000
-	-	-	7,000

本頁空白

附 錄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 1-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 1-4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 1-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 1-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 1-1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計畫內容：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22,317	國立海洋科技 博物館籌備處 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22,31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研究人員7人及職員5人之人事費11,354千元。 2. 約聘助理研究員3人及研究助理4人之人事費3,988千元。 3. 駕駛及工友2人之人事費772千元。 4. 員工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2,293千元。 5. 員工休假補助及上下班車票費補助554千元。 6. 員工超時加班費30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450千元，合共750千元。 7.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1,163千元。 8. 員工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政府負擔之保險費1,443千元。
0100 人事費	22,31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35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988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0111 獎金	2,293		
0121 其他給與	554		
0131 加班值班費	75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163		
0151 保險	1,44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7,956	國立海洋科技 博物館籌備處 行政組	本項計需經費37,95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32,438千元，包括： (1) 員工進修學分費補助50千元。 (2) 潮境海洋研究中心及八斗子公園之水電費4,264千元。 (3) 推廣教育出版品寄送郵資、電話費及網路通訊費704千元。 (4) 租用臺鐵月台土地之土地租金6千元。 (5) 辦理教育推廣活動租用場地租金及各項事務機器租賃費205千元。 (6) 稅捐及規費2,630千元，係汽車燃料使用費、地價稅及土地登錄測量等所需規費。 (7) 公共責任意外險、財產火災保險、汽機車強制險、第三責任險及車體險等保險費418千元。 (8) 兼職顧問兼職費96千元。 (9) 潮境工作站水族養殖臨時工讀生、教育推廣活動臨時工讀生、各項籌建事務臨時人員經費3,799千元。 (10) 各項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辦理各項講習所需講座鐘點費與撰稿、翻譯費、審查費等376千元。 (11) 委託研究機械魚研發建置計畫第四年經費1,000千元。 (12) 參加博物館學會、珊瑚礁學會及魚類學會
0200 業務費	32,438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4,264		
0203 通訊費	704		
0211 土地租金	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5		
0221 稅捐及規費	2,630		
0231 保險費	418		
0241 兼職費	9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79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6		
0251 委辦費	1,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0		
0271 物品	2,399		
0279 一般事務費	12,28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76		
0291 國內旅費	400		
0294 運費	319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5,518		等團體為會員之費用4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845		(13)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水族生物活體及養殖飼料費、出版科技教育宣導品、舉辦各項研討會及座談會、配合教育部辦理相關推廣教育活動等經費2,027千元；購置非消耗性物品220千元；油料費152千元，合共2,399千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614		(14)按預算員額編列文康活動費81千元；一般事務費、接待外賓、廣告宣傳、印刷、獎牌製作、因應開館營運業務、館區環境清潔維護、保全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2,208千元，合共12,289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15)房屋建築養護費3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2,100		(16)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7千元，其中： <1>車輛養護費147千元，內含： #1.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102千元。 #2.預計101年10月汰舊換新之小型貨車，編列40千元。 #3.公務用機車3輛，每輛每年1,700元，計5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按預算員額19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20千元。
			(17)基地全區設施維護與各項機電、儀器設備、辦公設施及消防、電梯等保養維修費2,976千元。
			(18)國內出差旅費400千元。
			(19)業務所需搬運費319千元。
			2.設備及投資5,518千元，包括：
			(1)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研究機械及機器設備購置費1,845千元。
			(2)汰換小型貨車1輛425千元，公務用機車3輛189千元，合共614千元。
			(3)汰換資訊設備軟硬體959千元。
			(4)潮境海洋研究中心營運所需辦公設備及圖書購置費2,100千元。
03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工程	1,614,0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建計畫，經行政院88年8月3日臺88教字第29790號函核定，總經費5,0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計畫	預算金額	1,674,27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1,614,000	工務組	000千元，分年辦理；行政院98年9月2日院臺教字第09800543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增修為5,477,920千元。87年度編列5,800千元，88年度編列15,000千元，89年度編列99,865千元，90年度編列68,000千元，91年度編列75,000千元，92年度編列10,000千元，93年度編列106,300千元，94年度編列125,000千元，95年度編列130,000千元，96年度編列400,000千元，97年度編列250,000千元，98年度編列589,000千元，99年度編列790,500千元，100年度編列1,000,000千元，合共已編列3,664,465千元，本年度續編1,614,000千元，其餘編列於以後年度預算。本年度編列1,614,000千元，包含「海洋科學與科技建築新建工程」、「海洋科學及科技展示工程」、「技術服務費」、「公共藝術設置」、「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建置」、「籌建設施及設備費」及「促參履約管理服務」等籌建計畫所需之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興建經費、設備採購費、公共藝術、營運管理技術服務費及工程代辦費等。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14,0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合 計
合 計	1,674,273				1,674,273
0100人事費	22,317				22,317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354				11,354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3,988				3,988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772
0111獎金	2,293				2,293
0121其他給與	554				554
0131加班值班費	750				750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163				1,163
0151保險	1,443				1,443
0200業務費	32,438				32,438
0201教育訓練費	50				50
0202水電費	4,264				4,264
0203通訊費	704				704
0211土地租金	6				6
0219其他業務租金	205				205
0221稅捐及規費	2,630				2,630
0231保險費	418				418
0241兼職費	96				96
0249臨時人員酬金	3,799				3,799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6				376
0251委辦費	1,000				1,00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40				40
0271物品	2,399				2,399
0279一般事務費	12,289				12,289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30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167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76				2,976
0291國內旅費	400				400
0294運費	319				319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 科技博物館計 畫					合 計
0300設備及投資	1,619,518					1,619,518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14,000					1,614,000
0304機械設備費	1,845					1,845
0305運輸設備費	614					614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59					959
0319雜項設備費	2,100					2,100

本頁空白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35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98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72	
六、獎金	2,293	
七、其他給與	554	
八、加班值班費	750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30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63	
十一、保險	1,44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2,317	

國立海洋科技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			002000000 教育部主管	14	14	-	-	-	-	-	-	1	1	-	-	1	1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4	14	-	-	-	-	-	-	1	1	-	-	1	1
		5	5120010500 社會教育	14	14	-	-	-	-	-	-	1	1	-	-	1	1
		2	5120010506 籌建國立海洋科技博 物館計畫	14	14	-	-	-	-	-	-	1	1	-	-	1	1

博物館籌備處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5	5	-	-	-	-	21	21	21,567	20,608	959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4	2,378	1,565	32.80	51	51	40	9417-MT。
1	小型客貨車	4	87.06	1,997	1,144	32.80	38	51	27	K9-7431。
1	小型貨車	2	87.11	2,835	792	32.80	26	38	19	T6-4460。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246	365	32.80	12	5	5	AF8-182、AF8-183 、AF8-185。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小型貨車	3	101.10	2,000	396	32.80	13	2	19	新購001。汰換不 堪使用之小型貨車 ，預計101年10月 購置。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7	375	364	32.80	12	0	5	新購002。汰換不 堪使用之一般公務 用機車3輛，預計1 01年7月購置。
合 計					4,626		152	147	115	

國立鳳凰谷鳥園

國立鳳凰谷鳥園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 2-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 2-4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 2-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 2-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 2-10

國立鳳凰谷鳥園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	-----------------------	------	--------

計畫內容：

1. 營造優質教育學習環境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 辦理自然生態教育研習及人文藝術等終身學習推廣活動。
3. 繼續辦理鳥禽飼養管理，鳥禽衛生保健，鳥籠維護，珍禽繁殖，動植物棲地保育管理，環境綠美化及生態保育、教育推廣活動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加強園區之環境美化與清潔，提供國民安全之遊憩及生態教育場所。
2. 提升解說服務品質與社教功能。
3. 使鳥禽得到最適當的照顧與展示，維持最佳健康狀況，以利珍貴鳥禽繁育與生態行為之研究，並提供野鳥及昆蟲自然繁育之良好場所，以發揮生物多樣性之展示教育效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9,400	國立鳳凰谷鳥園人事室	本項計需經費29,4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科目職員12人、技工10人（含駕駛1人）、工友6人及約僱人員7人，編列薪資待遇18,32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5,150千元，合共23,470千元。 2. 加班值班費及其他給與2,250千元，包括員工不休假加班費760千元，其他給與1,490千元。 3. 員工退休離職儲金1,840千元，包括： (1)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930千元。 (2) 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350千元。 (3) 勞工退休準備金560千元。 4. 員工保險費1,840千元，包括： (1) 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及勞工部分1,000千元。 (2) 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355千元。 (3) 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485千元。
0100 人事費	29,4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6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770		
0111 獎金	5,150		
0121 其他給與	1,490		
0131 加班值班費	76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840		
0151 保險	1,84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617	國立鳳凰谷鳥園秘書組	本項計需經費13,617千元，係辦理經常性基本行政工作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1. 員工超時加班費150千元。 2. 員工教育訓練費20千元。 3. 水電、通訊、稅捐、規費及保險等費用2,266千元。 4. 資訊安全主機維護委外服務、財產及薪資資訊系統維護委外服務等960千元。 5. 臨時辦公室場地設施持續向南投縣鹿谷鄉公所租借使用費500千元。 6. 節慶活動票務僱工及資料蒐集等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 7. 行政管理、解說牌及環境教育活動等所需物品費819千元。 8. 園區駐衛保全及辦公室系統保全委外服務園區
0100 人事費	150		
0131 加班值班費	150		
0200 業務費	12,437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0202 水電費	1,281		
0203 通訊費	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9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0		
0221 稅捐及規費	305		
0231 保險費	18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0271 物品	819		
0279 一般事務費	6,102		

國立鳳凰谷鳥園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8		部分清潔維護、圖書室與服務台、票務、總機勞務等委外服務，員工文康活動、員工健康檢查、新聞連繫、遊客服務中心營運管理及相關管考事務等一般事務費6,102千元。 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8千元。 10.步道、涼亭公共設施之安全養護、環境綠美化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212千元。 11.國內出差旅費450千元。 12.設置環保公廁及有機堆肥處等設施費用950千元。 13.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8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2		
0291 國內旅費	450		
0300 設備及投資	95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950		
0400 獎補助費	80		
0475 獎勵及慰問	80		
03 自然教育推廣與研究發展	5,852	國立鳳凰谷鳥園研究組	
0100 人事費	40		
0131 加班值班費	40		
0200 業務費	5,626		
0201 教育訓練費	198		
0215 資訊服務費	960		
0231 保險費	5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6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75		
0291 國內旅費	9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		
0319 雜項設備費	126		

國立鳳凰谷鳥園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5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動物展示與保育管理	8,338	國立鳳凰谷鳥園保育組	<p>14. 國內出差旅費90千元。</p> <p>15. 資訊設備及研究設備汰舊換新186千元。</p> <p>本項計畫經費8,338千元，係辦理鳥籠維護；鳥禽飼養展示、管理及繁殖；醫療保健及衛生防疫，以及保育教育、標本製作、轄區內天然動植物資源多樣性維護等工作，其內容如下：</p> <p>1. 飼養管理人員中午責任區觀察記錄及巡邏、幹部查勤督導、主管與幹部假日值勤督導及從事試驗研究業務等工作超時加班費285千元。</p> <p>2. 加入臺灣省雉類動物保育協會、臺灣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臺灣省畜牧獸醫學會及南投縣獸醫師公會等為會員所需繳納之常年會費45千元。</p> <p>3. 鳥禽飼料、醫療診斷及衛生防疫藥品，園區綠美化景觀植栽及園藝材料、展示鳥隻（單價每隻一萬元以下）等物品，飼養管理人員工作服、雨衣、雨鞋，飼養用具、鳥類棲息繁殖環境佈置用之巢材、巢箱、植物花卉及棲架，飲水設施、照明及保溫設施更新、辦公文具、底片、電池、光碟片、空白錄影帶等耗材3,949千元。</p> <p>4. 動植物棲地保育管理、環境佈置、資料整理與部分籠舍飼養管理等工作，標本製作、保育教育推廣活動、病理檢驗以及其他雜支等1,650千元。</p> <p>5. 電腦、配料器械、醫療儀器、冷凍空調及鳥籠設施維修養護等1,600千元。</p> <p>6. 至各機關團體洽公、交流、研習研討及野外調查研究採樣等國內出差旅費320千元。</p> <p>7. 補充珍貴鳥禽及購置雜項設備300千元。</p> <p>8. 機車汰舊換新3輛計189千元。</p>
0100 人事費	285		
0131 加班值班費	285		
0200 業務費	7,56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45		
0271 物品	3,949		
0279 一般事務費	1,65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00		
0291 國內旅費	320		
0300 設備及投資	489		
0305 運輸設備費	189		
0319 雜項設備費	300		

**國立鳳凰谷鳥園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 政及推展				合 計
合 計	57,207				57,207
0100人事費	29,875				29,875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60				8,960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0				2,590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6,770				6,770
0111獎金	5,150				5,150
0121其他給與	1,490				1,490
0131加班值班費	1,235				1,235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840				1,840
0151保險	1,840				1,840
0200業務費	25,627				25,627
0201教育訓練費	218				218
0202水電費	1,281				1,281
0203通訊費	500				500
0215資訊服務費	1,920				1,92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500				500
0221稅捐及規費	305				305
0231保險費	230				23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1,000				1,00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				53
0262國內組織會費	65				65
0271物品	4,968				4,968
0279一般事務費	10,352				10,352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8				88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287				3,287
0291國內旅費	860				860
0300設備及投資	1,625				1,625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950				950
0305運輸設備費	189				189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				60

國立鳳凰谷鳥園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 政及推展					合 計
0319雜項設備費	426					426
0400獎補助費	80					80
0475獎勵及慰問	80					80

本頁空白

國立鳳凰谷鳥園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96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59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770	
六、獎金	5,150	
七、其他給與	1,490	
八、加班值班費	1,235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47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40	
十一、保險	1,84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9,875	

國立鳳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2	12	-	-	-	-	-	-	6	6	9	9	1	1
	1			0020010000 教育部	12	12	-	-	-	-	-	-	6	6	9	9	1	1
		12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12	12	-	-	-	-	-	-	6	6	9	9	1	1
			2	5320011102 鳳凰谷鳥園行政及推 展	12	12	-	-	-	-	-	-	6	6	9	9	1	1

谷鳥園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7	7	-	-	35	35	28,640	27,950	690	
-	-	7	7	-	-	35	35	28,640	27,950	690	
-	-	7	7	-	-	35	35	28,640	27,950	690	
-	-	7	7	-	-	35	35	28,640	27,950	690	

國立鳳凰谷鳥園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5.07	2,000	1,500	32.80	49	28	10	3502-PW。
1	小型客貨車	7	95.07	2,400	1,500	32.80	49	8	8	4720-WK。
1	小型客貨車	7	99.07	2,400	1,650	32.80	54	9	8	8971-ZN。
1	大型貨車	1	87.03	4,214	500	30.00	15	5	2	R6-585。
1	小型貨車	1	83.10	2,000	0	32.80	0	0	2	RG-5490。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2.05	90	0	32.80	0	0	6	LIS-043、LIS-042 、LIS-04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2.06	125	0	32.80	0	0	2	MKB-54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4.09	125	0	32.80	0	0	4	MMQ-908、MMQ-906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2	125	324	32.80	11	1	2	IXJ-42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6	100	324	32.80	11	2	2	LAY-415。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25	972	32.80	32	5	5	MU2-495、MU2-496 、MU2-497。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50	1,160	32.80	38	8	10	MU2-493、MU2-492 、MU2-491、MU2-4 90、MU2-498。
	本年度新增車輛：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4	125	243	32.80	8	2	4	101年4月購買。
	合 計				8,173		267	68	65	

國立臺中圖書館

國立臺中圖書館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 3-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 3-7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 3-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 3-10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 3-12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	-------------------------	------	---------

計畫內容：

1. 蒐集保存各類型圖書、文獻與視聽等資源，推展參考諮詢與特殊讀者服務；辦理全國閱讀推廣活動，落實平等閱讀權。
2. 辦理全國好書交換日活動，倡導資源共享，平衡城鄉差距。
3. 推展公共圖書館資訊服務網路及資料庫建置，促進資源共享，整合圖書館資源。
4. 持續推廣圖書館利用與經管人才培育計畫；運用社會資源，推展志工制度，協助服務品質提升。
5. 持續辦理「國立臺中圖書館遷建計畫」完工及試營運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完成蒐集圖書資訊及文獻資料，提供優質閱覽環境。
2. 增進公民資訊及美學素養，建立多元文化差異的學習社會，邁向「全民閱讀，健康臺灣」的理想目標。
3. 推廣圖書館利用，培養民眾終身學習能力與閱讀習慣。
4. 運用社會資源，推展人才培訓研習與志工制度，全面提升臺灣地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效能。
5. 興建一座多元化、現代化公共數位圖書館，引導民眾善用圖書館資源進行終身學習，以提升全民知識力與國家競爭力。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7,789	國立臺中圖書館	本項計需經費87,78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科目職員71人、技工2人、工友8人、聘用人員5人及約僱人員6人，編列人事費58,999千元，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12,618千元，合共71,617千元。 2. 加班值班及其他給與5,618千元，包括員工超時工作加班費915千元與不休假加班費2,200千元及其他給與2,503千元。 3. 員工退休及離職儲金5,145千元，包括： (1)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政府負擔部分4,867千元。 (2)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政府負擔部分278千元。 4. 員工保險費5,409千元，包括： (1) 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公務人員部分2,804千元，勞工部分958千元，合共3,762千元。 (2) 公務人員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1,300千元。 (3) 勞工保險保險費政府負擔部分347千元。
0100 人事費	87,78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29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899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810		
0111 獎金	12,618		
0121 其他給與	2,503		
0131 加班值班費	3,11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145		
0151 保險	5,40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8,324	國立臺中圖書館	本項計需經費18,32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員工在職進修及教育訓練等220千元。 2. 水費及電費1,951千元。 3. 現有首長座車1輛每月油耗量124公升，計51千元，公務機車2輛每月油耗量16公升，計19千元，及購置辦公室公務用品等461千元，合共531千元。 4. 電話費及數據通訊、郵資等860千元。
0200 業務費	17,994		
0201 教育訓練費	220		
0202 水電費	1,951		
0203 通訊費	860		
0211 土地租金	413		
0221 稅捐及規費	217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31 保險費	1,195		5.本館與中興堂租用市有土地之租金、稅捐、保險費及規費等1,825千元。
0271 物品	531		
0279 一般事務費	10,868		6.文書處理電子發文、會計資料登錄及相關業務處理等所需人力1,105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0		7.辦公器具、機械設備及房屋建築養護費等824千元，及中興堂房屋建築養護費538千元，合共1,362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2		8.員工文康活動費按職員71人、技工2人、工友8人及約聘僱人員11人，計92人，每人每年3,840元，編列35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35		9.員工健康檢查費42千元(3,500元*12人)。
0295 短程車資	10		10.依據建築法第77條與消防法第9條規定辦理公共建築安全檢查簽證及消防安全檢查等經費50千元。
0299 特別費	132		11.印製預算書、決算書、請購單、各式員工申請表、報告表、承辦案件登記簿、公文卷夾、信封、公開招標封套、公文條碼及工作手冊等印刷費1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30		12.辦理各項講習會、專題演講、會議及典禮儀式等場地佈置、茶水、布條等費用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330		13.新館、黎明分館等營運與管理之人力保全、清潔維護、環境植栽綠美化、駕駛人力、及空調維修等經費9,209千元
			14.公務接洽等短程車資及差旅費245千元。
			15.退休退職員工三節慰問金330千元。
			16.首長特別費132千元。
03 圖書館服務	47,524	國立臺中圖書館	本項計需經費47,524千元，其內容如下： 1.視聽媒體中心、網路資源中心、參考資訊區、圖書閱覽室、期刊室、兒童室等開放樓層所需水費及電費3,640千元。 2.辦理好書交換活動、全國閱讀人才等各項培訓及閱讀推廣活動等通訊郵資費560千元。 3.資訊維護委外作業，增進資訊系統、網路及周邊設備穩定運作，對外網路及線路租用提供讀者網際網路連結等2,800千元。 4.配合推動文化教育政策，辦理各項圖書資訊探訪、編目、閱覽、典藏、參考、諮詢、視聽教育及簡訊預約取書服務等圖書館服務工作，提
0200 業務費	35,274		
0202 水電費	3,640		
0203 通訊費	560		
0215 資訊服務費	2,800		
0231 保險費	29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8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0		
0271 物品	771		
0279 一般事務費	22,49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795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			
0291 國內旅費	1,200		<p>供多元服務管道，參加圖書館協會為會員所需繳納會費及所需服務人力等費用3,659千元，包括：</p> <p>(1)配合推動文化教育政策，蒐集各類型圖書資訊與數位資源之採訪徵集、媒體轉置、編目等業務。</p> <p>(2)文獻資料之閱覽、出借、典藏與維護等業務。</p> <p>(3)實體與線上之參考諮詢服務及多媒體資料之使用等業務。</p> <p>(4)線上視訊隨選、數位學習資訊素養培育及虛擬社群服務，公播版館際合作播映服務及提供多元服務管道等業務。</p> <p>(5)提供圖書、視聽資料等之簡訊預約取書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p> <p>5.舉辦文化推廣、數位資源學習、圖書館利用教育及終身學習等系列活動，提升民眾數位學習資訊及閱讀素養，加強虛擬社群服務等3,317千元，包括：</p> <p>(1)閱讀推廣活動，包括主題書展、國民小學班級訪問、說故事活動、故事劇、兒童數位資源推廣及小博士信箱等。</p> <p>(2)辦理數位資源推廣及圖書館利用教育業務（含手冊印刷、講師費、臨時短工及誤餐費等）。</p> <p>(3)辦理電子書閱讀、線上視聽媒體中心及遠距教學傳播中心等推廣利用教育業務（含手冊印刷、講師費、臨時短工及誤餐費等）。</p> <p>6.參加國內組織會費80千元。</p> <p>7.推廣閱讀舉辦藝文走廊展品佈、撤展等活動所需經費240千元（一場20千元*12場）。</p> <p>8.依年度計畫辦理志工各項訓練、講習及成長營活動，藉以精進志工服務品質，彌補本館人力之不足，充分運用社會人力資源，計需234千元。</p> <p>9.結合全國22縣市及300多所鄉鎮圖書館共同辦理暑期全國性閱讀活動推薦好書、徵文、演</p>
0293 國外旅費	412		
0294 運費	1,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65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50		
0319 雜項設備費	10,900		
0400 獎補助費	60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600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講、工作坊、好書交換等推廣策略，結合數位化推廣策略與推廣方式，使民眾接觸好書閱讀好書、鼓勵民眾自發性閱讀、增加圖書館能見度及使用率，計需4,700千元。</p> <p>10. 辦理全國性閱讀人才培訓或讀書會領導人培訓活動，分北中南東四區委請縣市文化局（處）暨縣市立圖書館共同辦理，提升地方推廣閱讀人才知能，增加閱讀人口等，計需1,487千元。</p> <p>11.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及公關媒體文宣活動等716千元，包括：</p> <p>(1) 舉辦閱讀講座：邀請學者專家演講，並以隨選視訊的方式連線全國，約舉辦42場，計需248千元。</p> <p>(2) 定期辦理書展：評選書商，定期假本館文化廣場展售書籍，提供上萬冊書籍特價優惠讀者，計108千元（12場*9千元/場）。</p> <p>(3) 編印春夏秋冬四季季刊共24,000冊，提供各社教機構及中部地區學校、讀者參閱，計360千元（24,000冊*15元/冊）。</p> <p>12. 為培養閱讀興趣與提升閱讀素養，於各民俗節令及節慶活動辦理「快樂暑假一閱讀」等推廣閱讀活動800千元，包括：</p> <p>(1) 展場地佈置製作等250千元（一場10千元*25場）。</p> <p>(2) 鼓勵參加相關活動帶動全國優良閱讀氣氛，編印書香年曆等文宣品，計需450千元。</p> <p>(3) 運用網路媒體行銷舉行記者茶會等方式宣導活動內容，增加活動參與人數，計需100千元。</p> <p>13. 辦理公共圖書館人才培訓等2,100千元，包括：</p> <p>(1) 辦理圖書館經營管理人才與發展研討會、創新機能永續發展及視聽人才研習等1,800千元。</p> <p>(2) 編印公共圖書館人才培訓教材等300千元。</p> <p>14.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出版書香遠傳月刊改以雙月刊出刊並結合電子報，傳播文化教育訊息</p>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提供民眾多元學習管道，建立國民文化意識，計2,000千元。</p> <p>15. 結合線上影音數位資源辦理各項閱讀講座等，推廣讀者數位資源運用，充實生活內涵提升社區、產業及教育互動等經費1,440千元（一場60千元*24場）。</p> <p>16. 辦理數位時代公共圖書館服務研討會等1,100千元。</p> <p>17. 智慧型館藏流通及管理系統為營運維護基本需求，包括自助借還書、館員工作站、晶片轉換器及可攜式盤點系統等800千元。</p> <p>18. 為服務規劃留學學子並提供充足資訊，規劃辦理留學生研習所需經費99千元。</p> <p>19. 提升智慧服務計畫：配合數位圖書館建置，更新讀者借閱證為智慧借閱證，以增加讀者使用之便利性，預估辦證數約12,000張，每張100元，計列1,200千元。</p> <p>20. 充實中部聯盟服務計畫1,800千元，包括： (1) 辦理兒童、青少年及多元文化閱讀推廣活動，計720千元（一場20千元*36場次）。 (2) 辦理中部聯盟館藏服務運費，計480千元（每月40千元*12月）。 (3) 館藏即將到期、借閱逾期、預約書到館等服務通知之簡訊及電話語音服務費，計600千元（每月50千元*12月）。</p> <p>21. 參加美國圖書館學會（ALA）年會與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2012年會，及參訪圖書館，吸取國外最新之資訊服務相關設備、系統與空間營造等資訊，並藉實地圖書館之參訪，了解實際應用情形，做為本館未來服務之參考依據，計需412千元。</p> <p>22. 新館營運前圖書資料整備、記者會等工作需求經費2,000千元。</p> <p>23. 辦理環境及服務禮儀滿意度等研究調查90千元。</p> <p>24. 設備及投資11,650千元，包括： (1) 選購各類型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均含晶片及條碼等）及電子媒體等9,481千元。</p>

國立臺中圖書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及推展	預算金額	641,43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新館遷建計畫	487,800	國立臺中圖書館	(2)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施設備等750千元。 (3)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閱讀空間改善工程及設備等1,419千元。 25. 獎助博碩士論文獎助金等600千元。 國立臺中圖書館遷建計畫，經行政院95年7月26日院臺文字第0950035238號函核定，原編列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自98年度起納入總預算編列，總經費2,000,000千元，分7年辦理，95年度編列68,540千元，96年度編列126,823千元，97年度編列86,482千元，98年度編列330,000千元，99年度編列277,355千元，100年度編列623,000千元，合共已編列1,512,2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487,8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500千元，包括： (1)辦理計畫書、會議等資料印製、會議或說明會等場地佈置、茶水、海報及宣傳等。 (2)顧問或委員等人員之出席費。 (3)工作人員、顧問或委員等人員旅運費等。 (4)圖書館完工及試營運、開館等文宣、行銷作業 2. 新館建築工程費487,300千元，包括： (1)委託專案管建管理技術服務費、遷建及特殊裝修（含家具設備）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等10,393千元。 (2)主體建築及附屬建築工程費、特殊裝修工程及設備安裝等、工程管理費及工程預備費、物調費及其他等253,988千元。 (3)館藏資源管理系統建置計畫、數位館藏資源徵集及製作、服務管理系統建置計畫、新館營運設備費、辦理圖書館圖書、資料及設備等搬遷作業，聽視障讀者服務設備等安裝，辦理公共藝術設置案及微型圖書館建置、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電腦機房等作業之施工或設備安裝驗收及結案作業等222,919千元。
0200 業務費	5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87,3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64,38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184,919		
0321 權利	10,000		

國立臺中圖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 館行政及推展				合 計
合 計	641,437				641,437
0100人事費	87,789				87,789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290				50,290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4,899				4,899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3,810				3,810
0111獎金	12,618				12,618
0121其他給與	2,503				2,503
0131加班值班費	3,115				3,115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145				5,145
0151保險	5,409				5,409
0200業務費	53,768				53,768
0201教育訓練費	220				220
0202水電費	5,591				5,591
0203通訊費	1,420				1,420
0211土地租金	413				413
0215資訊服務費	2,800				2,800
0221稅捐及規費	217				217
0231保險費	1,485				1,485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8				1,328
0262國內組織會費	80				80
0271物品	1,302				1,302
0279一般事務費	33,566				33,566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				1,000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0				110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47				1,047
0291國內旅費	1,535				1,535
0293國外旅費	412				412
0294運費	1,100				1,100
0295短程車資	10				10
0299特別費	132				132

國立臺中圖書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 館行政及推展					合 計
0300設備及投資	498,950					498,950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64,381					264,381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750					28,750
0319雜項設備費	195,819					195,819
0321權利	10,000					10,000
0400獎補助費	930					930
0441對學生之獎助	600					600
0475獎勵及慰問	330					330

國立臺中圖書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0,29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89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810	
六、獎金	12,618	
七、其他給與	2,503	
八、加班值班費	3,115	本年度超時加班費91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145	
十一、保險	5,40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7,789	

國立臺中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71	71	-	-	-	-	-	-	8	8	2	2	-	-
	1			0020010000 教育部	71	71	-	-	-	-	-	-	8	8	2	2	-	-
		12		5320011100 加強文化與育樂活動	71	71	-	-	-	-	-	-	8	8	2	2	-	-
			4	5320011105 國立臺中圖書館行政 及推展	71	71	-	-	-	-	-	-	8	8	2	2	-	-

圖書館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6	6	-	-	92	92	84,674	82,309	2,365	
5	5	6	6	-	-	92	92	84,674	82,309	2,365	
5	5	6	6	-	-	92	92	84,674	82,309	2,365	
5	5	6	6	-	-	92	92	84,674	82,309	2,365	

國立臺中圖書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6.09	2,400	1,487	34.30	51	33	47	1082-TY。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7	125	592	32.10	19	4	8	MU9-931。MU9-930 。513-GWV。
	合 計				2,079		70	37	55	